

江浙财阀与国民政府

一九二七——一九三七年

(美) 帕克斯·M·小科布尔 著

蔡静仪 译 李臻 校

南开大学出版社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上海资本家的起源和发展	(1)
上海资本家的组织和政治权力	(5)
国民党统治前夜的上海资本家	(10)
第二章 国民党到达上海，1927—1928年	(13)
蒋介石和上海资本家的联盟，1927年3—4月	(14)
蒋介石辞职与1927年秋季中国资本家的暂时 喘息	(23)
对上海资本家压力的再次恢复，1928年1—6月	(24)
第三章 宋子文和上海资本家合作的政策	(27)
宋对上海资本家的政治动员	(28)
上海资本家的政治行动	(32)
压制上海资本家	(34)
第四章 宋子文的财政政策	(40)
宋子文的赤字财政政策，1928—1932年	(40)
上海的金融家和宋的赤字财政政策	(43)
上海银行业机构和宋子文的合作政策	(49)
宋和工商业资本家的关系	(51)

第五章 宋子文和上海银行家，1931—1933年.....	(55)
广州的分裂运动和上海公债市场.....	(56)
上海公债行情的暴跌，1931—1932年.....	(58)
孙科政府和上海银行家.....	(63)
宋子文复职和整理公债.....	(69)
宋子文与蒋介石在政策上的争执.....	(74)
上海银行界反对军费开支的斗争.....	(77)
宋子文反对赤字开支失败.....	(80)
宋的抗日经济计划.....	(84)
宋的辞职.....	(88)
宋子文辞职的影响.....	(90)
第六章 中国的白银危机和经济萧条.....	(96)
银价的上涨和经济萧条.....	(97)
上海金融家和经济萧条.....	(99)
上海工业家和经济萧条.....	(102)
上海商界和经济萧条.....	(111)
上海金融、工业和商业资本家的联合 与经济萧条.....	(112)
第七章 孔祥熙和上海金融家.....	(114)
孔的赤字开支政策和上海金融界.....	(115)
1935年3月的银行业改组.....	(122)
1935年6月的小改组与政府进一步接管 商业银行.....	(133)
法币改革和四行集团的组成.....	(136)

南京政府和上海银行家，1936—1937年：	
政府控制的增大	(140)
南京政府接管银行业后的影响	(142)
1935年后的个别资本家	(146)
第八章 南京政府和上海的工商资本家	(148)
南京政府的经济救济计划和上海工商业	
资本家	(149)
宋子文和南京政府增强对工商业的控制	(151)
宋子文集团中的中国建设银公司	(153)
宋氏集团中的中国银行及其有关的活动	(159)
孔祥熙集团	(165)
蒋介石集团——全国资源委员会	(167)
实业部集团	(170)
政府举办工商业对上海资本家的冲击	(176)
南京政府举办的工商业成为官僚资本主义	(179)
第九章 结束语	(184)
注释	(190)
参考书目	(242)
外国人名中英对照表	(251)
译后记	(254)

第一章

上海资本家的起源和发展

当1842年英国军队攻占上海的时候，他们见到的是大约有二十五万人口的一个繁荣的商业中心。它虽然是一个重要的商业地区，却也只是长江下游几个这样的城市之一。八十五年以后，当国民党在这个地区建立统治之时，上海的人口已增长至三百万，不仅在长江流域而且在全国已是最大最富裕的城市了。⁽¹⁾这个重大变化是同外国接触所引起的。上海自根据南京条约开放为商埠后，就迅速代替了广州，成为中国最大的国际口岸。中国的一半人口和许多出口产品如茶叶、丝都在长江流域。上海作为这个地区的主要港口，具有在商业和贸易上超过其南方对手的巨大优势。

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外国商人看到这个古老的中国城市既拥挤而又缺乏吸引力，于是在它的北面郊区另建他们自己的聚居区。中国从没有正式让出这个地方的主权，但因为治外法权的缘故，这些外国居留地就实质上独立于中国的管辖之外了。约在这个世纪末，上海事实上已发展成为三个分立的市区——公共租界、法租界和中国地区。公共租界成为上海最重要的经济区，由上海工部局管理。这个机构由外国纳税人和除了法国之外的各条约国领事中选出。法国是自愿另行划定一个由其领事直接管理的租界。

这些地区最初是为了外国人经商和居住而建立的，没有多少当地居民。但是当太平天国起义波及这个地区时，大批中国人拥进了外国租界，租界由于有治外法权和外国军队，它成了起义浪

潮中一个平静的岛屿。到1864年，约有五十万中国人居住在租界，外国人却只有一个。⁽²⁾太平天国以后的几十年间，尽管中国人流入租界的速度已经放慢，这种结构仍然没有改变——租界内的外国人口始终只占租界总人口很小的一部分，再也没有增加多少。这个中国的城市却大部分为洋人所掌握并为他们的利益服务。

1895年以前，贸易和商业一直是上海的经济基础。但是，这一年签订的《马关条约》允许外国人在各条约口岸开设工厂，于是上海的经济进入了新的工业时期。因为它的地理位置优越，又便于取得原料，而且有强大的商业和金融基础和周围地区巨大的劳动力资源，上海成为中国在工业生产上远远超过其他各条约口岸的最大的工业中心。由于它在经济上有这些新的因素，上海就从1895年的五十万人口再次迅速发展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将近三百万人口的规模。邻近公共租界的北面出现了包括闸北区在内的产业工人和劳工的居住区。

上海不仅是商业和工业中心，它还是中国和西方世界来往接触的集中点。上海尽管中国人占了压倒的多数，但在很多方面都不同于本土。这里的中国人是比较西化的，仿效外国的思想、技术和经商本领，上海比全国其他地方要广泛得多。这个城市处于二十世纪初涌现出来的“新中国”的最前线，近代书刊、青年运动、无产阶级，尤其是资本家全都蓬勃发展起来。促进这许多重大变化的最初动力可能是外来的——例如主要是由西方企业家开创的国际贸易、现代银行、工业企业——但一个中国的商业集团逐渐出现了。

首先是由买办发展起来的新兴商业团体。起初买办只是西方的商行在中国经营商业的代理人。南京条约废除了公行垄断制度（即清政府只准指定的商行进行贸易——译者）后，外国商人感到他们在中国市场可以自由做生意，但是不懂中国话，不了解当地商业惯例和经济情况，于是他们就雇了一批中间人来替他们同

中国人打交道。许多买办发了财并成为有势力的大企业家。他们不仅具备中国经商的实践知识，而且也能学会西方经营商业的方法。结果，买办往往转移到近代的银行业、航运业和发展工业的领域，而二十世纪许多现代资本家就是从买办出身的。⁽³⁾

西方企业在中国的出现也促进了中国银行业的发展。中国的对外贸易和国际汇兑主要由较大的西方金融业于十九世纪后半期设在上海和香港的分行所掌握。与国际贸易有关的中国商人，感到与外国银行直接打交道很麻烦，宁愿通过本国的金融机构去办理。十九世纪中叶中国固有的金融机构有两种主要形式，即山西票号和钱庄。前者是当时最主要的并和国家政府有紧密联系，面向内地的。后者规模较小，但大多和商业及沿海贸易有关。在发展上海银行业方面钱庄曾经发挥重要的作用，这是并不奇怪的。⁽⁴⁾

在上海开埠以前，宁波曾是长江下游商业银行的中心。当十九世纪四十年代上海开始发展成为国际口岸时，宁波的钱庄老板们很快注意到投资于国际贸易的发展潜力，就在上海开设了他们的钱庄分号。这些钱庄多半和一个或几个外国银行发生密切的联系，因而得到很快的发展。中国商人和钱庄打交道，外国商人和外国银行打交道，这样钱庄在发展对外贸易方面就成为关键性的环节。⁽⁵⁾

钱庄保持着不同于西方银行的传统特点。这些商号通常为一两个人所有，负无限责任，某个特定银行的主顾一般和钱庄老板有某种私人关系，贷款凭个人信用，不需要担保。⁽⁶⁾那些仿照西方经营方式的现代化银行（有限公司，不凭个人关系，有抵押的贷款）在中国发展得很慢，直到1897年才设立第一家银行。新式银行既面临着和他们性质相同的外国银行的竞争，又和中国商业界不相适应。但是，到了二十世纪，现代银行多少由于为政府筹措经费、弥补亏空的缘故，发展得很快，并积累了大量资产。

1921—1928年间，上海现代银行的存款增加了一倍。⁽⁷⁾尽管这样增长，他们的日常商业活动还是受着限制；直到1933年7月，上海钱庄每天的交易额比新式银行多达五倍。⁽⁸⁾

虽然外国竞争是激烈的，中国的工业家也开始从事于近代工业的投资。他们一般以有限的资本和学到的技术，以全力从事于以密集劳动生产的低质量产品。就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的一段时期内，他们处于勃兴的年代，因为没有外国的竞争，国内产品价格提高了，又打开了市场。

因此，截至1927年，上海不仅是西方各国在中国的经济活动中心，也是崭露头角的中国资本家集团的集中点。在近代经济部门的全部范围内——商业、工业和金融业，上海是最主要的。以1933年为例，上海的对外贸易占53.4%，国内外航运通过上海的占25.6%。⁽⁹⁾近代制造业中，据墨菲研究，上海是“中国本土的主要工业中心”，“全国性的大规模的西式工业生产约占一半。”⁽¹⁰⁾在1932—1933年间，在全国二千四百三十五家近代工厂中，有一千二百家开设在上海。在制造业的全部投资、现代机器的使用、雇佣劳动力的人数等方面上海几占总数的一半。⁽¹¹⁾上海在银行业的各个方面是全国最突出的。对于钱庄虽没有全国的统计数字，上海钱业公会的钱庄会员1927年共有八十五家，从力量和资本而言，这个公会在全国所有这样的团体中是最强大的。⁽¹²⁾近代银行在1932年有六十七家在上海设立总行，除香港和满洲外占所有近代银行总投资的63.8%。以资金而言，上海银行公会二十六家在会银行持有中国现代银行资金的3/4。⁽¹³⁾

显然，上海是中国近代商业、工业、金融业的中心，上海的资本家构成了这个新阶级的最大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这个上海财团还控制着位于其周围的江苏和浙江许多地区的经济。以上海重要的棉纺、面粉工业主荣宗敬为例，他还控制着江苏无锡的重要企业。上海商业和银行界的头面人物虞洽卿(和德)活跃于

宁波的航运业和商业。⁽¹⁴⁾上海就这样成为长江下游最有力量的地区中心。

上海资本家的组织和政治权力

中国虽然早在宋代已经发展了成熟的商业经济和周密的网状城市系统，但商人阶级并未象近代欧洲早期商人阶级那样在政治上、社会上、经济上起过有力的作用。传统的中国商人一般都受政府的约束和控制。在经济近代化的最初阶段，这种政府控制的模式仍然存在。最早的中国近代企业是十九世纪末清廷官僚如李鸿章、张之洞等人为自强的目的而创办的一些企业。因为缺乏资本，他们招致商人参与这些新企业的创建工作。按照陈锦江的研究，响应最强烈的不是来自传统的商人，而是来自比较熟悉西方技术的买办。然而政府和买办的合伙经营没有取得什么进展，因为政府方面的管理人员坚持掌握这些企业几乎全部的控制权，因而私人投资者失去了投资兴趣。事实证明政府领导的体制是不适当的，陈指出，“大多数近代工业都由于官僚政治的浪费、无能以及缺少资本而失败了”。⁽¹⁵⁾

近代资本主义在二十世纪最初几十年中得到了发展，商界和政府之间形成了一种与前不同的关系。政府已经不再保持对商界的统治。当然，政府和资本家之间的联系还是存在的，很多近代银行，特别是设在北京和天津的银行，和政府的财政有着紧密的牵连。一些官僚积极从事于组织新的企业，⁽¹⁶⁾尽管他们这样做是作为个人投资以谋取私人利益。但是，一般说来，新资本家获得了中国商业从所未有的摆脱政治控制的自由。特别是上海资本家不仅能打破政府的约束，而且还越来越多地起着重要的政治影响。

上海外国租界的存在是使资本家获得这种自由的主要决定因

素。这些地区是中国官方权力所不能直接达到的，因此，在租界的工商业资本家可以相对地免于受政府的法规的拘束和压榨。例如，直到1931年4月公共租界才同中国当局达成了在上海实施银行法的协议。正因为租界没有这种拘束，1927年以前在上海开办的所有中国近代银行都设在公共租界而不设在这个城市的中国地界。⁽¹⁷⁾

中国政府软弱无能是商人阶级得以独立的第二个因素。北京政府缺少发展重要企业的资本和控制既有的私人企业的力量。特别在1927年前的十年之中，当政治上的分崩离析达于顶点时，上海资本家的政治和经济势力迅速成长了起来。这些资本家发展他们独立的事业，并且，在没有强有力的中央政府的情况下，获得了原来属于官方或半官方性质的银行和企业的控制权，例如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轮船招商局。

中国银行是清廷于1905年设立的国家银行，民国初年仍继续行使这种职能。但在1916年，该行设在公共租界的一所重要分行上海分行，脱离袁世凯政府宣告独立。分行领导人宋汉章和张嘉璈（公权）为北京政府的财政政策所困扰，第二年这家银行全部改组为商股管理的机构，董事会由股东选出而不由政府指派。⁽¹⁸⁾ 1923年这个银行完全转为私人所有。北京政府因十分需要现款，除了保留五万元象征性的股东之外，其余全部出售给私人。当时该银行由股东认定资本将近二千万元。⁽¹⁹⁾ 交通银行也经过这样一个类似的过程。购买这两家银行股份的虽然各种人都有，实际控制权却转移到上海财团手中，这两家银行就成为上海资本家财力的主要来源。⁽²⁰⁾ 1925年时，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是中国最大的两家银行，持有上海银行公会二十二家会员银行全部资金的55%。⁽²¹⁾

各省原属于政府的银行也和国家银行一样转为私人所有。例如浙江地方银行是1909年由省政府以官商合办的形式开设的。总行设在省会杭州，分行在上海。1922年经过一场关于银行管理权

问题的长期政治纷争之后，商股股东撤出了母行，托庇于公共租界的上海分行，改组为完全由私人经营的浙江兴业银行，由受日本教育的银行家李铭（馥荪）管理。⁽²²⁾这样，软弱而不稳定的中央和地方政府就在二十年代让资本家把控制权扩展到那些原先属于官方和半官方的企业中了。

上海资本家成立了各种组织，目的在于作为他们政治上的代表，在缺乏政府监督的情况下执行自我管理的任务，并促进为中国人经营事业所必不可少的私人交往。这些团体大多是按行业组织起来的，例如1915年成立的上海银行公会，1917年由原来的钱业公会合并而成立的上海钱业公会。⁽²³⁾其他如棉织厂主、航运业主、棉纱商和纸商等也都组织了同业公会。

然而从政治上来说，最重要的组织是那些摆脱了商业或行会的界限的组织。例如上海总商会、上海公共租界纳税华人会、上海公共租界各路商界联合会，都包括商人、实业家、银行家在内。资本家通过这些组织在清末民初时期起着不断增长的政治作用。

上海总商会是这些组织中最有影响的一个团体。它是于1902年作为大商人的喉舌而成立的，并且很快形成了政治力量。⁽²⁴⁾例如1905年上海华人地区就曾选举出上海县城厢内外总工程董事会*，这是中国最初出现的这样的组织，总商会的成立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半数以上的原来董事会董事，或者成为总商会的成员，或者是经营商业的人员。这个董事会曾制定过关于改进城市服务和近代化的计划，如拆除城墙、改建成街道和电车轨道等受到大资本家支持的项目。⁽²⁵⁾上海商人还于1905年成立了一个由虞洽卿领

* 此组织本书原名为City Council，中文原名如此，见《东方杂志》第2卷第10期，（光绪31年10月25日）；《上海县续志》（1918年版）第2卷，第1—2页。——译者注。

导的地方性的商团“华商体操会”。1911年辛亥革命时，商团成为上海革命军队的重要支援力量。^[26]

1921年，公共租界内的华商为了能使中国人参加上海工部局董事会，组成了纳税华人会。虽然租界人口绝大多数是华人，这个董事会却完全由外国居民选举。中国商人向董事会纳税，然而其大多数设施——学校、公园和公共福利，受益的却仅为外国人。当本世纪初民族主义潮流兴起时，中国商人对这种情况深表不满，曾通过纳税华人会维护了他们在租界政府中的代表权利。^[27]

上海公共租界各路商界联合会是政治上最激进的商业团体，于1920年由未为总商会接受的小商人所组成。虽然它建立在各马路地区基础上起了维持马路市面的作用，但主要是政治性质的团体。它曾大力支持二十年代高涨的民族主义运动，并且指责总商会领导人太偏重上海外国人的利益。^[28]

比这些组织更重要的，是一个建立在以个人与省籍为纽带的基础的被称为“浙江财团”或“江浙财团”的商界领袖人物集团。这个财团来自宁波帮，是一个浙江宁波市周围七县在上海的商人和银行家的组织。^[29]中国商人进行交易，历来大多需要某种私人友谊或亲缘集团结成的纽带。同完全陌生的人作生意是非常别扭的。宁波帮在商业活动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宁波帮的力量来自钱庄，因为上海大多数大钱庄都是由以宁波为基地的银行家设立的。自1875年后，宁波帮发展到从事买办活动、工业及后来的近代银行业。^[30]与外国经济事业的密切结合促进了这种发展。由于钱庄和外国银行在国际贸易上有密切关系，宁波帮就在西方经营商业的技术和需要，以及和外国商行紧密的个人联系方面养成敏锐眼光。钱庄业者常常自己担任洋行的买办或者从宁波亲戚中选拔一些人来充当这种职务。当他们既增加了财产，又增长了才干之后，就大胆闯进了新式的经济行业。当1895年上海由于对外国企业开放而导致了一场经济革命时，宁波

帮成了上海重要的经济力量。^[31]

从1895至1920年这二十五年当中，上海的经济和人口增长迅速，上海商人也进入了完全新式的银行业和制造业部门。这种发展的速度和复杂性导致了来自全国各地新资本家的出现。然而私人交谊和亲缘纽带既是那么重要，而宁波帮经济力量又非常强大，使来自其他地方的新资本家都竭力想同它建立关系。宁波帮于是逐步把一些非本籍人结合在他们的私人关系网内，直到形成一个较大的浙江财团。这个扩大的团体以老的宁波帮为核心，控制着上海商界。浙江财团控制了上海大部分的钱庄、大多数的棉布和棉纱厂、大多数的报关行、主要的航运公司和设在上海的多数煤矿公司。它还指挥着前面所说的大多数企业家团体，其中包括总商会、上海银行公会和钱业公会。例如，1932年上海总商会成员86%属于浙江籍。^[32]

当浙江系力量发展时，其他地方集团都和它紧密结合，“浙江财阀”或“江苏浙江财阀”的名称就不再只有本地区的含义了。例如，山上金男认为浙江、江苏、安徽、四川各个集团控制的银行都属于“浙江财阀”的一部分，因为其中浙江籍的银行家是主要领导人。^[33]浙江财团的银行家包括李铭、钱永铭（新之）、林康侯、叶琢堂和胡祖同（孟嘉）都是浙江人，陈光甫（辉德）、张嘉璈、唐寿民都是江苏人。^[34]

浙江财团控制着上海银行公会二十二家会员银行中的十四家。1925年这十四家银行掌握着全部会员银行资金总数的84%。广东帮银行大部分为华侨创办，总行设在香港、马尼拉或新加坡，是银行公会的第二个最大的财团，控制着五家银行。然而与浙江财团相比，这些银行掌握会员银行资金总数的9%。^[35]浙江财团既是这样完全地控制着上海的商业和银行业，以致“上海金融家”、“上海财阀”或“浙江—江苏财阀”成为可以互换的名称。^[36]

这个财团用个人的纽带和商业领袖的地位，打破银行业的界限，把买办、钱庄业主、工业家、商人、船主和银行家联结了起来，尽管这样做是不拘形式的。事实上，如果把上海资本家分门别类，清楚区别为银行家、商人、工业家或买办是相当困难的。这个财团的核心领导人往往参与了这些方面的多种活动。⁽³⁷⁾如实业家荣宗敬和刘鸿生就是几家银行的董事。⁽³⁸⁾浙江财团的重要领导人虞洽卿是三北轮船公司的总经理、荷兰银行的买办、上海物品证券交易所的理事长、四明商业储蓄银行的监事和1925年的上海总商会会长。⁽³⁹⁾浙江系的银行实际上是由联锁董事会联系着的。1931年上海有六个银行家是五家或五家以上的上海重要银行的董事会成员，有十五人是三家或三家以上银行董事会成员。⁽⁴⁰⁾

国民党统治前夜的上海资本家

在南京政府建立前的十年中，一场生气勃勃的民族主义运动席卷了中国各城市。1919年，凡尔赛和平会议拒绝中国提出的山东主权要求，引起了全国反帝示威和抵制外货的五四运动。接着第二个高潮是1925年的五卅惨案，当时公共租界的外国警察杀害了几个中国学生。整个北伐时期，这种动乱始终继续不断。

中国资本家至少起初是这个民族主义运动的积极支持者，例如在五四运动中，商人很快地加入了学生组织的示威，上海商界参加了总罢市。⁽⁴¹⁾商人同情民族主义运动是容易理解的。虽然许多资本家出身于买办，并且通过和西方的接触和训练而成为商业的内行，但到了二十年代，外国势力在中国的存在，成了中国资本家最主要的障碍。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上海资本家由于一时没有外国势力竞争，得以把他们的经营范围扩展到过去由外国人所控制的制造业和银行业。到了1924年，因外国竞争者全部返回，中国资本家的这

个黄金时代结束了。由此而产生的中国实业家的经济危机使他们深深感到外国经济入侵的严重性。⁽⁴²⁾中国资本家不仅面临税率根据条约规定仅为5%的外国进口货的竞争，⁽⁴³⁾而且外国人在中国所办企业在资本和技术上一般都超过中国人。例如1930年日本在中国拥有四十三家棉织厂，而中国人所办的只有八十一家。日本工厂的资本为一亿四千九百万元，中国工厂只有一亿三千万元。⁽⁴⁴⁾1928年，外国企业的棉纱产量占全部产量的38%，棉布占56%，这个比例数字是并不奇怪的。⁽⁴⁵⁾

因此资本家支持反帝运动，目的在于希望有一个强有力的中国政府能减少外国经济在中国的影响，以有利于中国实业家、银行家和商人发展。上海资本家还特别憎恨在华帝国主义者种族方面的特权，因为他们居住在紧挨着外国人的环境之中。例如，纳税华人会就曾强烈反对“只许欧洲人入内”的公园、俱乐部和学校。

但是资本家对反帝运动的支持反映着内部的矛盾。伴随着二十年代的示威和抵制外货运动，激进的工人运动、中国共产党和国民党左翼，社会革命的幽灵使资本家感到恐惧。当他们在是被迫受无产阶级的控制，还是和外国帝国主义妥协这两者之间作出抉择时，上海的资本家选择了后者，正如1925年五卅惨案以后一些事件所明显表明的那样。资本家开始曾经支持这个抗议运动，并于1925年5月31日在上海总商会大楼召开各界代表会议指挥总罢工。然而随着抗议活动的开展，工会和激进的政治团体占据了统治地位，上海的商业团体害怕社会变化，就很快的不积极支持这个运动了。⁽⁴⁶⁾

资本家对外国控制公共租界与上海法租界的态度问题上也有类似的矛盾。商业团体曾经公开要求把公共租界交还中国人管理。但是资本家对军阀政府是不信任的，为了财产和个人的安全，他们宁愿住在外国租界。所以事实上，纳税华人会所坚持要

求的，是为他们富商自己在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获得代表权，而不是马上交还租界。〔47〕

国民党在1927年取得统治的前夜，上海财阀这一中国最有力量的经济团体已感到帝国主义经济日益加深的压制。中国缺乏真正的主权政府来有效地保护中国商业。资本家在二十年代的反帝运动中是积极的，但他们由于害怕上海无产阶级和不信任军阀政府，态度又是妥协的。

第二章

国民党到达上海

1927—1928年

1926年7月，国民党正式开始进行北伐，以谋统一全国。1927年初，从广州根据地出发的国民党军队在蒋介石率领下即将攻取上海。当武装力量即将长驱北京之际，当时和国民党联合的共产党，组织了工农群众运动，在北伐中起着关键作用。共产党的力量在产业工人集中的上海是最强大的。1927年3月21日国民党军队到达上海时，共产党控制下的工会组织了十五万人的总罢工，使这个城市陷于瘫痪状态。⁽¹⁾

共产党领导的无产阶级力量吓坏了上海的资本家。他们担心国民革命运动会被共产党毁掉，急急忙忙谋求同国民党中央较温和的一派进行联合。1927年3月下旬，蒋介石与在武汉的国民党左翼决裂，在南京建立了保守的政权。因此，蒋介石就成为上海财阀自然的同盟者。

蒋介石原籍浙江宁波，他早就认识了几名上海资本家当中的浙江帮头面人物，最著名的有张人杰（静江）、虞洽卿和王震（一亭），蒋和这些人的联系，是由他的早期资助人陈其美介绍的，陈曾是辛亥革命时期上海地区的军事领导人。他在1916年逝世前把蒋介石介绍给有名的商人、孙中山的亲密支持者张人杰和曾一度担任过浙江财政厅长的周佩箴。张、周两人都是上海证券交易市场中的重要人物。周和虞洽卿一起经营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张则是交易所的重要经纪人。1920、1921年间当蒋介石在政治上

失意时，曾利用他和周、张的关系在上海做过证券交易经纪人。^[2]

蒋介石在张静江的经济支援下作经纪人，起初相当顺利。但是他的才能似乎并不在此，在多次投机遭到失败之后便重行回复到军事生涯。然而他仍然保持着和上海资本家尤其是和张、周的联系，这两个人都曾在广州政府中一度担任过职务。因此，1927年3月 蒋介石与上海财阀中的主要人物的接触是早有渊源的。^[3]

蒋介石和上海资本家的联盟

1927年3—4月

1927年3月26日，蒋一到上海就与虞洽卿及商界的其他头面人物见面，希望获得他们的经济援助，以与武汉决裂。资本家们合力给其以支持，以虞、王震为首组成了包括上海所有重要的商业、银行业和工业团体在内的商业联合会。^[4]

1927年3月27日，虞在商业联合会报告他和蒋介石商谈的情况。两天后商联会的代表团会见了蒋介石，表示只要他和共产党决裂，就给予经济支援。据《字林西报》报导，代表团强调了上海“立即恢复和平与秩序”的重要性，并取得了蒋许下的“迅即调整劳资关系”的保证。^[5]1927年4月1日至4日，商人和银行家垫付了第一笔为数三百万元的短期借款。^[6]

蒋介石凭藉这笔经济援助，发动了对付共产党控制的上海工会的四一二政变。他并不完全信赖他自己的军队，并力求避免和守卫上海西部地区的外国军队的冲突，乃求助于他早有密切联系的上海强大的下层社会组织青帮。蒋到上海不久，就派上海警备司令杨虎（啸天）会晤青帮的头目。^[7]下层社会组织的头子杜月笙（镛）与杨虎会商后，纠集青帮成员加入中华共进会。1927年4月12日上午3时，这个组织的武装特务开始在华界闸北和南市进攻工人纠察队。同日上午10时，工人纠察队全部被击败。^[8]

蒋介石在青帮的帮助下，成功地击败了上海的共产党人。蒋介石就这样实现了他原先所作的“调整”劳资关系的保证后，1927年4月25日，他从上海资本家那里又获得了第二笔贷款七百万元。⁽⁹⁾这两笔贷款对于非常需要现款的蒋介石，是至关重要的。

蒋介石为了取得资本家的支持，缠住了国民党的财政部长宋子文。宋于1925年在广东任职，1926年12月同党的文职领导人员到达武汉。1927年4月初，蒋介石发动政变前夕，宋子文作为劝阻分裂的代表团成员之一奉命来到上海。蒋介石和武汉政权的决裂使宋子文处境相当狼狈。这个年轻的从哈佛大学训练出来的宋子文在上海拥有强大的工商业利权，并和上海资本家有密切的关系。武汉政权的许多人认为他将站在蒋的一边，并企图削除他的权力。在另一方面，宋的姊姊、孙中山夫人宋庆龄是武汉政权的重要领导人，蒋介石怀疑宋实际上同情武汉政权。⁽¹⁰⁾

宋子文到达上海后，立即力图行使财政部长的权力，和资本家头面人物恢复联系。宋为了取得他们的支持，设立了三个顾问委员会：一个关于政府债券的，一个关于国家预算的，一个关于银行业和商业的。上海金融界、商业家和工业界的重要人物都被邀参加。⁽¹¹⁾

蒋介石对宋的行动非常怀疑，认为他起着武汉政权代理人的作用。实际上，宋或许确实是希望能迫使蒋介石和武汉政权进行谈判。当上海银行家要求宋批准付给蒋介石的借款时，他拒绝了。于是蒋就置宋子文财政部长的权力于不顾，不和宋商量而自行借款，并指派财政官员。1927年4月20日，蒋终于封闭了宋在上海的办事处，⁽¹²⁾任命他以前的秘书长古应芬为财政部长，银行界领袖人物钱永铭为次长。⁽¹³⁾宋子文乃返回武汉，不久离开中国去日本。⁽¹⁴⁾

蒋介石和武汉政权的斗争在1927年4月下旬和5月激化了。4月

18日，蒋介石在南京正式建立政府，自称是合法的国民党政权。接着他发动清党政策，在他的统治地区内消灭共产党人和左派人士。另一方面，武汉政权猛烈攻击蒋是外国帝国主义的工具，对他的政府的合法性提出争论。武汉的宣传人员还指责蒋介石和上海资本家的合作关系，宣称这是一种压迫工人和农民的“违法关系”。〔15〕

蒋介石和资本家的联合，实际上很快就告一结束。他为了获得资金取得了他们的支持，但是他的要求超过银行家所乐意提供贷款的限度，而且当说服无效时，就用强迫手段去强取硬索。他把原来用于对付工会和共产党的那股恐怖风浪转而用来对付资本家。新闻记者索科尔斯基曾经写道：“各种迫害的方式都在搜捕共产党的藉口下使用了出来。许多人被绑架并被迫献出大量的军事贷款，……这种反共的恐怖手段使上海和江苏的人民感受到为近代绝无仅有的恐惧。”〔16〕

严重的压力迫使商人向国民党捐款。中国招商轮船局董事、中国通商银行总经理、上海总商会会长傅宗耀（筱庵）是上海最富有的商人之一。南京当局要求傅以自己的企业、私人资产以及同总商会的关系来协助承担一千万元的贷款。傅拒绝时，蒋介石就以傅曾为军阀筹款为藉口，亲自下令逮捕他并没收他的财产。傅逃往公共租界避难，随后逃到大连。傅虽然转移了很多财产托庇于外国人名下，他的损失还是相当大的。最后，他为了洗刷他的名声，终于向国民党国库捐出了一大笔财产。〔17〕

傅的逃走，给南京政府控制总商会提供了藉口。1927年4月28日，中央政治委员会上海分会宣布傅当选总商会会长无效，应予作废，政府控制的管理委员会接管了这个曾经是上海资本家最有力的喉舌总商会。四个政府官员（淞沪警察厅长、外交部副部长、财政部副部长、国民党政治部上海办事处主任）和商界代表三人被指定为委员，后者是蒋的至好虞洽卿、王震、以及上海广

东帮的头面人物冯佩熹(少山)。(18)这一更动使蒋稳固地控制了商会，并且堵住了那些反对南京敲诈勒索政策的人们的嘴。国民党军队也于1927年4月接管了中国招商轮船局。傅宗耀曾经是该局的董事并且是最大的股东。后来招商局移交给了交通部。(19)

南京政府经常采取高压手段强迫上海资本家购买它发行的公债。1927年5月1日，财政部发行三千万元短期公债，月息七厘，本利自1927年6月开始在三十个月内还清。发行的公债其票面额数从十元至一万元不等，以来自上海海关2.5%附加税的政府收入作担保。(20)公债虽订有合理的书面条例，但对于1927年5月的上海银行家来说，这显然是一项不可靠的投资。如果蒋的政权一旦垮台，公债就一文不值。

1927年5月18日蒋介石从南京到上海后，国民党官员们运用强硬的手段促使上海银行家和商人认购新的国库券。江苏财政委员会根据蒋介石的手令对各大银行、商业、工业单位分配了各不相同的定额。(21)

政府办事人员逐店逐厂地去征集资金。例如上海银行公会的会员银行被指定购买一百六十五万元江海关二五附税国库券。(22)闸北水电公司被指定二十五万元；华商保险公司五十万元；内地自来水公司二十五万元；南市电器公司三十万元；南洋兄弟烟草公司五十万元；广东商联会三十万元；先施公司二十五万元；商务印书馆二十万元；永安公司二十五万元；新新公司二十五万元；华成烟草公司十万元；丝茧公所十万元。(23)

恐怖的风浪把很多商人卷入了漩涡。1927年5月14日，住在法租界的一个颜料富商石宝顺(音)的儿子以反革命被逮捕，在石答应向国家捐献二十万元后，(24)1927年5月19日获得释放。上海和无锡的棉纱、面粉大王荣宗敬以奸商并曾资助过军阀的罪名被逮捕。蒋介石亲自下令没收荣在无锡的面粉厂。在荣捐款二十五万元给政府国库后，这个命令便取消了。(25)1927年5月16日著

名酒商赵志永（音）被军事当局逮捕，据传说他捐了二十万元后获得释放。^[26]

先施公司经理欧炳光的三岁儿子被绑架，被要求给党国事业捐款五十万元。富有的棉纺厂主徐宝真（音）的一个儿子以共产党员的罪名被逮捕，勒索了六十七万元。^[27]采用逮捕和以逮捕进行威胁的手段向商人和官绅勒索钱财的实际结果，根据美国领事的说法，“是有钱阶级中的一种确确实实的恐怖统治”。^[28]

在中国的一个澳大利亚观察家查普曼报道说：“有钱的中国人可能在他们的家里被逮捕或者在马路上神秘地失踪……大富翁竟当作‘共产党员’遭到逮捕！”查普曼报导说，“据估计蒋用这种手段约共筹集到五十万美元。上海在近代任何政权下都不曾经历过这样的恐怖统治。”^[29]南京政府为防止对这种筹款策略有所非难，实行了对地方报纸的新闻检查。例如上海《新闻报》曾因为刊登一份关于国民党当局的贷款清单而被禁止发行。^[30]

另一个攫取商人钱财的手法是1927年6月开始的抵制日货。东京政府因害怕北伐会损伤它在山东的利益，于5月下旬派遣关东军进入山东。这个行动导致了中国几个城市巨大的示威运动和抵制日货的活动。^[31]

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发出了禁止购买日货的布告，并在1927年6月28日组织了一个“反对日货大同盟”。民众关心日本出兵山东是完全正当的，可是上海市党部却把拒购日货也当作了榨取上海商人更多的捐款的方便手段。大同盟指派检查人员到各中国商品检查日货。大同盟利用这种检查权在所有商人阶级——从百万富翁到小店主中，以帮助日本帝国主义的罪名，进行勒索罚金和敲诈。公共租界边界设置了一些木笼，贴着“出租给洋奴的木笼”的条子，以恐吓公共租界的商人。大同盟申言誓必要逮捕那些违反抵制日货或者持有不赞成大同盟的意见的商人。^[32]

第二个组织，对日经济绝交大同盟，是在当地军事当局主持下成立的。它着手进行一项逮捕商人和把他们拘留起来处以罚款的计划。1927年7月19日，经营布匹的富商俞鸿英（音）被该组织逮捕，拘留在上海警备司令部一个多星期，直到他捐款十五万元给蒋作北伐军费为止。该组织还逮捕了上海一个富有糖商的儿子洪政栋（音），一直拘留到他家捐款十五万元为止。上海美国领事曾于1927年6月30日报告说，“每天都有新的受害者被捕，都在捐献了不同数目的现金之后获得释放。”〔33〕

蒋介石和青帮的联盟使他对上海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控制。国民党特务不能在租界地区公开行动，但对于下层社会组织来说，法律规定却不是什么障碍。青帮是晚清时期长江下游一带的漕运工人中的一种秘密组织；它可能和哥老会有联系。青帮最初和其他秘密组织相类似，它具有辈分的等级结构，帮会中的行话，繁琐的入帮手续和各种佛教仪式等等特点。但是十九世纪晚期和二十世纪的初期，随着上海的勃然兴起，这种组织的传统特性在这个城市中已经破坏，变成一种下层社会的罪恶组织。青帮的主要收入是鸦片交易，并且伸入到赌博、妓院、保镖和绑架富户的种种行当之中。〔34〕青帮还控制着外国租界的一大帮乞丐。他们准许乞丐在划定的地点行乞，乞丐则帮助他们在“劝说”商人拿出“保护”费时替他们盯梢、监视和把风作为报效。二十年代后期，上海的青帮人数据说有二万至十万之多。它的头目是黄金荣，惯称“黄麻皮”，以及他的两个亲密心腹杜月笙和张啸林。〔35〕

上海司法界的特殊状况削弱了警察的权力，使青帮得到了方便。这个城市三个地区的警察都禁止进入其他两个地区。从一个地区向另一地区移交罪犯，需要经过复杂的而且很少应用的引渡手续。在这种法律手续极其复杂的情况下，有效的实施法律是不可能的。况且，管理着上海大部分地区的外国人只顾赚钱，对于

中国居民的福利是漠不关心的。尤其是法租界宁愿利用地下社会势力，而不是去压制他们。法租界派黄金荣为巡捕房侦探长。黄运用青帮头子的势力去保护法租界的法国侨民和财富，这样对法国领事来说，可以减去很多执行法律的费用。同时，黄既能够轻而易举地扑灭那些不属于青帮控制的罪恶活动，又可以保护与青帮有关的那些活动。这种做法的结果使鸦片在法租界可以公开贩卖，甚至使鸦片贩子可以把自己的姓名和地址都写在鸦片的包装上面。⁽³⁶⁾

在这十年当中，蒋介石和青帮一直保持着紧密的关系，经常和青帮头目会晤。谣传说他早年就在上海加入了下层社会组织。青帮不仅对于压迫商人阶级起过作用，对于压制上海工人暴动也是起了作用的。⁽³⁷⁾四一二政变后，黄金荣、杜月笙和张啸林组织了共进会以代替原来的激进工会。这个步骤竟然取得了如古尔利所说的“整个三十年代中劳工始终处于软弱无力的状态”那样的成效。⁽³⁸⁾青帮还继续帮助镇压在外国租界的共产党人。于是蒋授杜月笙、黄金荣、张啸林以总司令部少将参议名义作为酬劳。这些称号是非常尊贵的，可是，这正如汪一驹评论所说的那样，“下层社会组织得到国家政治上的正式承认，这在中国历史上可能还是第一次。”⁽³⁹⁾

据一些报告说，青帮已获得了鸦片专卖权的酬劳。1927年8月初，南京政府宣布了三年之内禁绝抽鸦片的计划。所有鸦片买卖都交给鸦片专卖局，吸毒人都须到该局登记。这样就可以逐渐断绝。

事实上，这种计划显然是一种垄断鸦片贩卖，由南京政府和青帮分享利益的手段。张啸林被任命为这个新局的首脑，同时财政部授权给一家主要由青帮头目所办的私人公司经营这项专利买卖。甚至登记手续也变成了取利的手段。烟民到局登记者，有钱的每年交纳三十元，一般的平民交纳二十元，就可以买到鸦片并

免被拘留。偶尔吸食鸦片的人，每盏烟灯交纳三角。〔40〕

杜月笙是政治上最活跃的青帮头目，他同蒋介石也最为接近。杜虽出身贫贱，未受过教育，却是一名强有力的下层社会的头目。他十几岁时就被黄金荣看中，后来黄把许多赌场和鸦片生意交给他掌管。杜在秘密社会中的辈分虽然很低，他的个人才能使他成为青帮中最强有力的三个关键人物之一。虽然如此，杜却从来没有取代被他尊为长辈的黄金荣的地位的企图。〔41〕

杜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神气十足的大亨。他常常光顾餐馆，并总有三、四个身着貂皮大衣和手戴宝石戒指的歌女陪着，还跟着一大群保镖。了解杜的一位西方观察者说：

“一车先遣保镖开到餐馆，从厨房到衣帽间先‘察看’一番，然后站好位置等待着这位老板。杜自己经常乘坐一辆大型防弹轿车外出，……跟在这位头领的轿车后面的是第二车保镖。如果没有这些保镖环卫着，他决不下车的。然后，杜在左右簇拥下，才敢穿过人行道，进入每个门口和角落都有他手下的人把守着的餐馆。他和他的同伴在前桌就座时，左右两旁和后面都坐着他的保镖，露着显眼的枪枝。”〔42〕

尽管杜月笙是一个臭名昭著的下层社会组织的头目，他却利用他与政府的关系扩展到合法的商业活动中去。1929年2月他创设了中汇银行，自任总经理兼董事长。他成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几个物品交易所和十多家重要银行的董事。后来他又任上海银行同业公会、上海商会和中国银行的董事。〔43〕杜也和权力很大的蒋介石特务机关的头子戴笠（雨农）私交甚密。〔44〕杜的下层社会关系和他的合法商业势力，以及强有力的政治关系，使他成为国民党中国最有影响的人物。

蒋介石控制公共租界临时法院是他手中的另一有力的武器。这个法院是原由外国人任命的审判办理居住租界内中国人诉讼的

审判机关。五卅惨案发生后，该法院由当地的中国当局接管。⁽⁴⁵⁾虽然公共租界的警厅力量仍在外国政府控制之下，蒋介石却能操纵临时法院来否决租界当局所作的不利于中国人的法律行为。国民党特务在租界进行隐蔽活动可能被巡捕逮捕，但是南京任命的临时法院法官可以拒绝受理。例如1927年6月一名国民党官员访问外国租界的知名人物顾福廷（音），强迫他认购政府公债。顾予以拒绝并打电话召来巡捕逮捕了这个南京官员。可是，这个政府代表很快就被法院释放，并且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随即下令以反革命的罪名将顾逮捕。⁽⁴⁶⁾

南京还利用他控制的临时法院在外国人租界地区收取捐税。1927年6月20日，南京政府颁布了一项特别的税（当时称房租济饷通知——译者），要求所有在公共租界的房产主立刻付出相当于他们所有房产两个月租金税款，可是南京政府缺乏直接征税的权力。于是政府声称，除非房产主付出这种房租捐，临时法院将不受理房产主提出的关于房客拒付租金或者房主要求收回租屋的案件。⁽⁴⁷⁾蒋介石同青帮的联盟，再结合着他对法院的控制，使他牢牢地控制住了住在租界地区的中国资本家。

尽管蒋介石对商人勒索现款，他的需要仍然急速增长。据估计，他的军事开支，1927年的春夏两季平均每月需二千万元。⁽⁴⁸⁾于是南京政府不得不寻求新税源。进口税的税率提高了，新的奢侈品税公布了，卷烟税也提高50%，⁽⁴⁹⁾这些新税往往给商人和实业家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

卷烟税为害尤烈，因为外国公司特别是强大的英美烟草公司成功地拒绝纳税。1928年3月，虽然卷烟税降低了一半多，外国商号也同意交纳了，但是其税率对外国公司的照顾仍然超过中国公司。1927年以前曾经有过显著发展的中国卷烟工业，到1929年卷烟工厂大量倒闭了。⁽⁵⁰⁾

蒋介石辞职与1927年秋季 中国资本家的暂时喘息

南京和武汉的分裂，削弱了北伐的劲头。6月下旬，当年春季在长江下游向国民党军队投降的孙传芳重振旗鼓打败了驻在徐州的南京政府第十军。1927年8月初蒋的军队全部撤退到南京，战场上的失败削弱了蒋的政治地位。⁽⁵¹⁾此外，7月中旬武汉政府已和共产党人公开决裂，从而为与南京政府和解铺平了道路。但是，蒋继续统治南京政权阻碍了这种联合。由于政治、军事形势都对他不利，蒋于1927年8月11日辞去了政府职务。在他的家乡浙江作了短期的盘桓后，9月中旬离开中国往日本。

上海工商界中几乎没有人对蒋介石下野感到惋惜。上海的美国领事说，“商人和绅士阶层的态度正在不断地发展成对肆无忌惮的横征暴敛给他们造成极大苦难的国民党的反对力量。”⁽⁵²⁾

1927年9月，新的联合政府在原南京政府和武汉政权的一些领导人参与之下在南京成立了。上海资本家在新政府管理之下为政府提供资金的压力大为减少。新任命的财政部长孙科，没有蒋介石筹款时所利用的下层社会的关系。蒋的预算大约为每月二千万元，而孙科无法筹集到这个数额。以1927年10月为例，孙科只筹集到大约八百万元。这就使政府的活动处于瘫痪状态，北伐也陷于停顿。1927年10月，驻上海的第二十六军接到北上命令时，士兵拒绝行动，因为他们的薪饷拖欠不发。⁽⁵³⁾

1927年10月1日，孙科因急需资金，发行了四千万元的国库券，这些公债一如1927年5月1日的发行办法，用25%海关附税做担保。孙科因不能使用强迫认购的办法，企图使上海资本家能自愿认购国库券。10月初，他召集了一次有虞洽卿、秦祖泽（润卿）、顾履桂（馨一）、贝祖贻（松荪）、王晓籁、胡祖同（嘉孟）等人

参加的上海资本家头面人物的会议，讨论政府的财政问题。〔54〕

孙得到前北京政府财政部长同浙江帮有密切关系的宁波人张寿镛的帮助。1927年10月15日，孙委派张和上海商界头面人物会商。张要求上海银行家和商人各购买二百五十万元国库券，这些金额尽管比蒋介石所要求的数字少得多，商人仍迟迟不予合作。他们推派虞洽卿到南京，请求减少购买额数。〔55〕

孙科感到没有青帮的支持，不可能得到所需要的财政支持。例如上海钱庄业从1927年的4月1日到7月16日曾给蒋介石贷款五百六十万元。可是，当孙科于1927年10月26日要求他们认购五十万元海关库券时，仅筹足三十四万零五百元。孙科窘到极点，乃于1927年10月22日来到上海。在上海总商会会所举行商界头面人物的集会上讲话，敦促他们承购江海关库券，给南京政府以更大的支援。〔56〕

预算危机更趋恶化了。征收公共租界两个月房租运动，曾因蒋介石对租界居民使用威胁手段而一度见效，但他下台后就很少效果。南京政府从鸦片专卖中取得的利益，在蒋介石下野前总数曾超过六十万元，现在也已完全断绝了。〔57〕

南京政府对上海操纵力量的削弱，使上海商界重又控制了上海总商会。这个曾于1927年4月在由政府操纵的监察委员会控制之下的团体，于1927年9月召开了全体会员大会，通过了新的会章。商会领导权再次转回到非官方的人物之手。三人常务执行委员是广东行会的领导人冯佩僖，上海银行公会秘书宁波人林康侯，商业棉布制造业中的能人上海人穆湘玥（藕初）。〔58〕

对上海资本家压力的再次恢复

1928年1—6月

改组后的南京政权面临着财政的和政治的危机，摇摇欲坠。

包括何应钦将军和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在内的蒋介石支持者要求其复职。他们声称只有蒋才能胜任完成北伐的领导任务。其时蒋介石已因与孙中山夫人和宋子文的妹妹宋美龄结婚而增强了声望。1928年1月7日，蒋介石复职，他的新姻兄宋子文同时担任了财政部长。^[59]

领导人员的变更和北伐的推进，重新给上海资本家带来了强烈的压力。1928年头五个月，正当北伐的关键时刻，宋子文在缺乏预算的条件下进行工作。蒋只是要求他每五天筹集一百六十万元，以供军事需用。在这种混乱情况下，蒋和宋继续采取高压策略，强迫上海资本家筹集数百万的贷款和承购公债。^[60]

宋在职期间，召集了一次财政官员的会议，会商筹集北伐经费的计划。他认为在上海筹足一千六百万元并不困难。借款、推销公债，抽税和捐款等等手段都使用上了。例如向上海八十三家钱庄每家抽税三万，并须在春节前交出现金。新的征税给好些家钱庄造成了严重问题，五家被迫倒闭，二十六家支付发生困难。^[61]

出售公债是岁入的最重要来源。宋重新发行了曾于1927年10月经孙科发行但大部分未曾出售的江海关二五附税国库券四千万元。嗣因此数仍不敷所需，宋于1928年4月1日以卷烟税为担保，加发了一千六百万元的国库券。^[62]

上海资本家被强迫去认购新公债。2月中旬，蒋介石打电话给上海商人，希望他们对购买海关附税国库券全力予以合作。宋指示上海总商会、闸北商会和各路商界联合会帮助推销公债。商人、工厂主和银行界须承购相当于全体雇主一个月工资总数，或相当于他们企业一个月租金数额的国库券。职员和雇员也须捐献一个月的工资。^[63]

高压手段再次运用了出来。1928年1月，绑架案件发展到了高潮。蒋的特务企图劝说万国体育场和远东公共体育场这两个跑马场各承担五十万元贷款。这个企图落空后，宋突然要这两个跑

马场缴纳入场券和赛马彩票的印花税。随后，1928年1月19日，远东体育场董事会主席的兄弟在法租界被绑架，勒索赎金。当时上海的一些富有市民纷纷逃离这个城市，以避免被绑。正如美国领事所说，“蒋在这一地区的部下似乎正在又一次求助于类似1927年夏天在上海盛行过的官方的敲诈勒索的阴谋诡计。”〔64〕

1928年6月国民党军队到达北京，结束了北伐的最重要阶段。上海成为南京政府主要的岁入来源已经一年多了。蒋介石对这座城市的稳固统治是他的政府取得成功的关键。1927年春季和夏季，当蒋介石榨取上海财富时，敌对的武汉政权彻底垮台。正如汉口美国领事所说：“在我看来武汉政府的瓦解，除了他的经济彻底崩溃之外，再没有其他原因”。〔65〕同样，1927年联合政府的失败，主要是由于孙科没有能力获取上海的财富的缘故。1928年1月蒋重新上台后，北伐所需的资金就是由上海供给的。

对上海资本家来说，国民党统治的第一年是一个灾难。诚然，资本家通过和蒋的结合在上海挫败了共产党控制的工会。但是，作为中国最强大的经济财团上海资本家却未能把它的经济势力转变为政治力量。他们在1927年以前十年中在上海所享有不受政治控制的局面，因近似“恐怖的统治”而突然结束了。

第三章

宋子文和上海资本家合作的政策

北伐军到达北京后，宋子文彻底改变了南京政府对上海资本家的政策。他废除了高压手段，开始采用和上海金融界、商业界、实业界头面人物合作的政策。他努力谋求在财政和政治问题上取得他们的支持。在财政上，宋给予上海银行家以十分有利的认购公债的条件，以谋建立一个名符其实的公债市场。在政治上，他开始通过成立委员会和召开会议的方法同资本家协商，把商界头面人物拉入政治舞台来支持他的地位。

宋子文确实感到取得资本家的自愿合作来为政府提供资金比依靠高压政策是较为稳妥的长期政策。宋本身的背景使他同情于一般私人企业，尤其同情上海资本家。他的父亲宋嘉树，青年时期曾在美国度过多年，以后在上海成为一个著名的商人和实业家，并任中国基督教团体的领导人。宋子文本人曾在哈佛大学受过经济学方面的训练，随后在纽约国际合作银行做过工作。虽然宋回国后在政治上曾受到种种压力，他偏重商业的倾向在1928年又再次浮现出来。一名西方观察者甚至把宋称作国民党中国的“资本主义精神”的代表。⁽¹⁾

宋在政治上谋求上海资本家的支持，藉以加强他的地位。他在财政部长任内，在政府费用、预算控制和军费问题上始终与蒋介石和其他国民党领袖们的意见不合。宋的主要目的是要结束北伐时普遍采用的那种混乱的预算程序，而施行一种事先制定的中央预算制度。对宋来说，不幸的是蒋介石对经济学知识很有限，把军事置于压倒一切的优先地位。宋认为要抵制蒋介石在政府预

算上的恶劣影响，必须要有一个独自的政治基础。

但是，宋在国民党内的权力，其根基比较薄弱。他之所以崭露头角，是由于家庭关系的凭藉，孙中山、蒋介石都先后成为他的妹夫；同时也由于他在广州时期在理财方面所显示出来的非凡的才干。但是他在党内和军队中都从来没有发展一批政治上的重要支持者。现在，他开始对上海的资本家进行拉拢，作为他在国民党政府内进行政治斗争的有力联盟。

宋对上海资本家的政治动员

宋赢得资本家的合作与控制预算的第一个回合，是1928年6月在上海召开全国经济会议。宋邀请了近七十名中国主要的银行家、商人、工业家和四十五名各省市政府的代表。虽然名为全国经济会议，实际上是由浙江财团控制的。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商业方面的代表都是浙江、江苏人。包括虞洽卿、荣宗敬、李铭、张嘉璈、宋汉章、陈光甫、金宗泽和徐新六在内的浙江财团的所有头面人物，都参加了会议。⁽²⁾

宋子文宣布会议计划时，对过去用高压手段筹款的办法表示歉意，承认“在战争时期我们或许不得不采取非常手段去筹款。”接着他号召与会的头面人物与政府合作。他强调说“除非人民能参与政府在政策上的系统阐述，没有一个政府能取得人民的信任。”“在人民参加政府的问题上，财政部并没有坐等高超的方案的系统阐明。我们曾经召集过党外人士、纳税人代表对我们提出批评，进行帮助并予以指导”。宋补充说，全国经济会议的成功，“将是中国走向民主制度的一个步骤”。⁽³⁾

宋以财政部长的地位向会议提出了他所谋求实施的主要方案：限制军费，采用预算制度，建立中央造币厂和废除厘金。他所拟订的军队编遣计划要求军事费用为一亿九千二百万元，军队

数额限为五十万人（1928年6月中国军队较此数多三倍至四倍），会议采纳了宋的提案。^[4]

这次会议也为商人们提供了一个发泄对政府许多不满的机会。在通过的提案中有一项是关于“保护商人阶级财产”的。这项提案提出“凡发现被政府占有的私人财产诸如船舶、面粉厂、工厂和矿山之类，应立即发还。”^[5]这项提案或许与上海资本家的主要不满有关。

商人代表提出的另一个关键性的并经会议通过的提案是限制工会和罢工。这个提案有一段提出，政府必须制定工会组织的劳动法，以防止扰乱者利用这个组织煽动风潮；工会费用必须公开，并加以监督。^[6]

全国经济会议标志着上海资本家和南京政府的关系的重大改变。在经受了一年的高压统治之后，上海商界头面人物有机会表达他们的政治见解了。对宋子文来说，这次会议成为他已经获得中国重要商人和银行家公开赞许的提案赢得支持和重视的讲坛。宋还努力于疏导资本家的不满，以便把资本家组织起来支持他的计划，从而促成他个人的政治目的的实现。在宋的领导下，会议成立了五个常务委员会，在会议结束后继续工作，促使会议提案的实施。据《北华捷报》报道，宋在最后的讲话中，敦促与会者采取行动，并表示“财政部将支持他们，但是他们应当越过财政部，到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和中央执行委员会去。只有与会的商界代表才能够造成广泛的舆论以迫使这些机关听从他们的愿望”。^[7]

在宋的鼓动下，会议中的非政府人员在虞洽卿的领导下组织了一个国民裁兵促成会，通电南京军事委员会和当时都在北京的蒋介石、阎锡山、冯玉祥和李宗仁，强烈要求裁军和限制军费。^[8]

宋子文有了上海银行家和商人的支持，接着便在1928年7月初在南京召开了全国财政会议，由中央和各省财政官员参加。宋

子文面临的主要问题是：在南京的所谓“国家”财政部，实际上主要税收只能取之于江、浙两省。那些军队将领，连国民党方面的也在内，都要截留他们所辖地区的税收。宋希望利用全国财政会议确定某几种全国各省都应交给南京政府的税收。但因出席会议的代表大部分限于江、浙两省的官员，所以国家管理税收仍然只是个遥远的目标。但是会议同意经济会议所通过的中央预算和限制军费的提案。^[9]

财政会议结束后，宋曾打算立即前往北京，将裁减军费和管理预算的议案提交给正在那里开会的国民党将领。由于北伐已经完成，提出裁军显然是一个适宜的机会，将领们已在开始讨论编遣步骤了。宋希望能迫使他们采取行动。他手里掌握着一份如《字林西报》所称的“银行界的最后通牒，即要末全部接受建议方案，要末或者7月31日以后控制着全国财富的上海银行家将不借给南京政府一分钱”。^[10]

宋的计划立刻遭到反对。在北京的将领们不顾全国经济会议的最后通牒，迫使宋推迟了行期。为了强调这种反对态度，蒋强迫北京银行公会会员贷款三百万元。当一位银行家表示不愿提供时，就被罚款十万元。敲诈和勒索的威胁，对蒋来说仍然是用来对付金融家的一种得心应手的手段。当宋子文终于来到北京时，他立即被将领们强迫发行了三千万元到五千万元的公债。^[11]宋子文要想轻易取得胜利，看来是不可能的。各将领在北京关于编遣问题的会商没取得什么成就。会议笼罩着互相猜疑的气氛，毫无结果而散。

宋第二回合的斗争是1928年8月7日至16日在南京召开的国民党第五届中央执行会全体会议。宋在会议上说明。北伐期间他曾奉令每五天筹集一百六十万元作为军事费用，办事既无预算，他已经把全部重要税收都作了抵押，因此除非迅速采用他的统一税收和预算的计划，中国势将很快面临破产。^[12]

宋作了上述警告后，提出了经济会议和财政会议通过的方案，他再次利用了上海金融界和商业界的支 持。一百名上海资本家组成的代表团由虞洽卿率领去南京，在五中全会期间为支持宋的建议而进行会外活动。这个团体代表了上海总商会、南市和闸北的商会、上海银行公会和六十个上海同业公会组织。⁽¹³⁾

衷心赞成宋子文在全国经济会议演说中所提建议的上海商业界，比宋走得更远。在1928年8月6日上海总商会大楼召开会议时，代表团决定向五中全会提交一份哀的美敦书（当时称请愿书）。声明如果政府不采纳和实现全国经济会议的计划，上海将不再筹集贷款。代表团为了支持此举，扣发了1928年8月的财政垫支款项。⁽¹⁴⁾ 这是上海资本家与政府抗争从未采取过的强硬立场。

面对宋子文及其上海资本家赞助者两方面的压力，五中全会正式批准了统一财政和采用国家预算的提案。1928年8月6日，成立了一个九人国家预算委员会，包括蒋介石、冯玉祥、阎锡山和李宗仁以及宋子文在内。中央财政整理委员会也于1928年9月3日建立，帮助统一国家财政。⁽¹⁵⁾ 但是五中全会的行动是短命的，全国预算委员会的存在徒有其名。中央财政整理委员会也无事可做，于1929年4月由国家财政委员会接替。宋仍然没有解决军费开支的问题。

1929年1月15日在南京召开了军队编遣会议，除张学良外，全国的重要军事将领都参加了，裁军问题又一次在会上展开了争论。⁽¹⁶⁾ 宋子文再次提出预算计划，详述1929年预期的税收，坚持把军费限制于一亿九千二百万元以内。上海商业家纷纷致电南京，继续支持宋子文。上海总商会和其他十五个团体的电报说，自全国经济会议要求军队编遣以来已有数月，“编遣军队和确定国家预算的要求”必须付诸实施。⁽¹⁷⁾

编遣会议“在原则上”同意了宋的计划。1月17日作出决议，军费以一亿九千二百万元为限，军队数目以七十一万五千人

为限，并号召统一全国财政。但是一如以往，所谓同意这些条件，只是一句空话，从未实现。⁽¹⁸⁾ 互相猜疑的气氛笼罩在蒋介石、冯玉祥、阎锡山和李宗仁之间，谁也没有准备编遣自己的军队。

宋子文从1928年开始的为争取控制国家预算和财政所作出的努力，终于以失败而告终，蒋介石对军事费用的强烈要求，阻挠了宋控制预算的努力。但是，一个更为重要的原因，还在于国民党中国不是一个真正统一的国家，只不过是一些在名义上效忠于国民党的军阀所割据的分区的集合体而已，只要国内军事形势继续处于不稳定的状态，全国财政的统一是不可能的。⁽¹⁹⁾ 尽管他没有达到控制预算的目标，宋在1928年5月至1929年1月期间的活动获得了一项重要成果，他把上海的金融、商业和实业资本家带回到积极的政治生活中去了。

上海资本家的政治行动

宋在全国经济会议上鼓励商界发挥积极的政治作用，打开了潘朵拉^{*}的盒子。对于资本家来说，宋的挑战使他们能在南京政府中获得一个政治立足点的机会，得以从政府的经济勒索下解脱出来。资本家开始出现了新的政治觉悟的迹象。上海资本家领袖人物向五中全会提出哀的美敦书时，《中国评论周报》评论说：

“商人们终于恢复了自己的地位，意识到了自己的权利，并坚持要求保护这些权利，这的确是令人鼓舞的，第一枪已经打响了。他们会像国民党领袖们在军事革命中那样，在这场内部革命中战斗到底吗？”⁽²⁰⁾ 经济学家陈炳章写道，“全国的中产阶级曾为北

* 见希腊神话：宙斯命令潘朵拉神下凡时，送给她一个盒子。她打开一看，一切罪恶灾难全从里面跑出来，散布到世上，只有希望留在里面——译者。

伐战争提供了经济援助，……目前正在起来，充当为反对政府弊端而战斗的主力。”〔21〕

宋子文是为了他自己的目的而发动这场政治行动的。但是很快发现上海商业界准备走得比他所预期的更远。上海资本家主要抱怨的是取消厘金后代之以新的各项税款和估价征税。宋子文的裁厘委员会是由政府和商界的头面人物组成的，〔22〕委员会制定的新的各项税款造成了比原来取消的旧税（厘金）更多。

1928年7月21日，上海总商会致电宋子文抱怨新的估价征税。这项电文显然含有拒绝付税的威胁意味。宋在7月27日复电中警告商人不能反对财政部，并劝告他们必须纳税。〔23〕但是，7月31日总商会复电宋子文说：“如商人认为税收合适，自应缴纳，但如果事先征得商人同意，则不可能缴纳。这个程序是唯一合理的，而且是符合国民党政府的民有民治原则的。”电报指出，“国民政府除非允许银行家、商人在财政政策上有发言权，否则将同国民政府曾经那样严厉谴责并宣称已经结束的前军阀政府毫无区别。”〔24〕宋子文是不可能鼓励金融界和商人阶级对他所赞成的关于军队编遣等项政策采取强烈的政治行动的，当然也不希望他们用同样的办法来对付他自己。

上海商界对本地区事务表现了一种新的决心。上海闸北地区的商人为了保护他们的财产，保持了一个闸北商团。政府当局对于它不能控制的武装团体是很反感的，因此淞沪警备司令钱大钧将军下令予以解散。上海总商会及七十个联合组织公然无视钱的布告，决定拨出巨款维持商团继续工作。〔25〕

上海资本家为了加强他们的力量，向国内其他商业团体寻求合作。1928年10月，上海总商会召开了全国商会联合会。这个会议研制了一整套关于努力解除沉重的国税和各省省税负担的政策。〔26〕1928年10月17日，上海商会呈请中央政府批准全国商会联合会的五名代表列席立法院陈述中国商人阶级的意见。商会推

举了十名代表，以备政府从中选定五人。⁽²⁷⁾

上海商会还积极请求归还被没收的商人财产。1928年春，南京设立了由张人杰领导下的全国建设委员会。这个机构没收了一些私人矿井和电力公司。1928年10月，上海商会代表浙江长兴煤矿公司的股东致电建设委员会，指责强占企业为非法，要求归还股东权利。随后被该委员会没收的山东中兴煤矿公司也在天津召开了会议。⁽²⁸⁾

压制上海资本家

商业和金融界采取的强硬立场遭到猛烈的反对。全国经济会议结束后，银行业在宋的鼓动下发出的最后的哀的美敦书已经完全失败了。甚至在拍发电报的当时，蒋介石就逼迫宋增加贷款。宋召集交通银行的钱永铭和中国银行的钱方轼到南京，设法垫付津海关二五附税国库券贷款三百万元。1928年7月3日，十一家银行同意交付贷款。⁽²⁹⁾ 尽管宋和银行家提出了最后通牒，进行了威胁，他们还是继续以贷款供给蒋介石。

在五中全会前，一场组织得很好的反对银行家的宣传运动已在政府控制的报纸上进行了。其目的显然是企图在银行家向五中全会提出最后通牒以前损害他们的信誉。这项运动是围绕着全国经济会议所作的反对更动中国海关代理总税务司易纨士先生职务的决定这个中心问题展开的。这个会议认为这种更动将会影响以海关收入作抵的政府公债的市场行情。国民党攻击指责银行家们为了私利而牺牲中国民族主义。⁽³⁰⁾

宋子文所企图的与上海资本家的联盟，也受到了攻击。例如，1928年8月，一名作者在《先导月刊》评论宋的全国经济会议的文章中指出：“我起初听见这个消息的时候，以为这是训政时期的一个重要的严肃的会议，一定有许多好的关于实现民生主

义的议案。”作者悲叹说，当出席会议者大多数是资本家而没有工人、农民在内时，这些希望破灭了。“在过去，经济政策都是与各个政府部门和全体国民有关的。”〔31〕

这位作者认为，经济会议“应由中央党部或国民政府召集。即使由财政部召集，也应该邀请农工商学各界的代表人物同等地参加。”作者提醒说缺少这些人参加，政策将必然偏向一边。在资本制度的国家固然是这样的，可是在以三民主义为口号的党治下面，我们不应让这个会议犯“代表资产阶级”的嫌疑。他接着说，会议的提案抄袭了资本主义的文章，缺乏“国民党的革命精神”。他说，许多建议和孙中山的理论相违背；民生主义当然不是共产主义，但肯定也不是资本主义。“它是和平的集体的社会主义。”〔32〕

上海资本家的政治斗争在1929年3月至4月达到了顶点。在1929年3月15日至28日召开的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发生冲突的最初焦点。这是国民党同共产党分裂以来召开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其目的是从党的章程和制度中清除掉共产党的思想意识。〔33〕国民党正式的政纲上仍然保持了同共产党联合时期所采用的许多反对资本家的词藻。孙中山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曾经谴责“资本家图他个人私利”，主张由国家经营中国的重要实业。〔34〕“交通、矿产和工业……假若是由国家经营，所得的利益归大家共享，那么全国人民便得享资本的利，不致受资本的害，象外国现在的情形一样，外国因为大资本是归私人所有，便受资本的害，大多数人民都是很痛苦。”孙的反资本主义的态度反映在1924年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中，其中指出“资产阶级亦耽耽然欲起而分其俊余”，并提出在国民党统治下，“使私有资本制度，不能操纵国民之生计”。〔35〕

在1924年会议后的五年之中，政治状况有了引人注目的改变。国民党和共产党决裂了，镇压了工农运动。资本家因此满怀

希望，认为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可以改变国民党反对资本家的立场，给予他们在中国发展经济事业中起到较为有利的作用。很多资本家感到，假如他们希望在南京政府中获得政治上的发言权，这样的改变是必要的。但资本家的愿望没有能实现。在国民党内依然没有商业和工业的代表；国民党的官方理论也没有改变。资本主义仍然缺乏合法性和反对政府强征勒索的保护措施。索科尔斯基说，“没有商业法规，没有保护财产的法定诉讼程序，没有实施保护的法院。当国民党的基本原则依然是反对资本家时，保护关税，……对农业和工业银行的投资都有什么用处呢？”^[36]

上海资本家在遭到这种失败的同时，在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又面临新的挑战。上海国民党党部执行委员陈德徵在会上提出一项议案，要求在全国废除商会。这个步骤是上海国民党党部用来对付可能同党部的无上权威进行较量的商业团体，迫使他们哑口无言的一只矛头。上海国民党的主要打击目标是中国最悠久最重要的商业团体上海总商会。^[37]

上海商业界立即作出反应以应付新的威胁。1929年3月23日，包括当地的商会、银行公会、纱厂联合会在内的主要商业组织在总商会大楼集会。他们通过了一个提案，要求取消废除商会的提案。会议推举虞洽卿率代表去南京为他们的主张进行辩护。^[38]

由于宁桂两集团在汉口发生冲突，眼前的威胁消失了。代表大会也因此而中断，关于废除商会的议案以及会议的其他许多议程，一项也没有正式通过，用法令废除商会的办法既未获成功，国民党上海市党部就决定改变策略。它利用两个下层组织全国救国会和商民协会来对付总商会。全国救国会原为济南事件解决后重新改组的抵制日货联合会，该团体曾经领导1927年夏季的抵制日货运动和随之而来的敲诈勒索行径。商民联合会原是1924年在广东组成并和国民党一起迁到上海的一个党内组织。1928年春

季，这两个组织曾趁商会对外界开放之机，占用了商会大楼的办公室。⁽³⁹⁾

1929年4月22日，这两个团体利用总商会会客室的使用问题在商会会所制造了一场事端。全国救国会破门而入，带了一大批人进来，占据了房间，他们把商会的设备和家具扔了出去。商会会所座落在公共租界的天后宫院内的复合地界内。因这个院早于公共租界的存在，并免受外国人的控制，租界巡捕无权进入院内，因而无法保护商会会所。⁽⁴⁰⁾

4月24日，商会闭门暂停办公。同日，全国救国会和商民协会在与商会会所毗邻的一所学校内举行大会。一群暴徒带着声讨总商会的标语牌，猛攻商会大门，洗劫商会会所，殴打里面的雇员，抢走文件和财物。四名商会雇员受伤被送进医院。⁽⁴¹⁾

商会向南京提出抗议，要求谴责全国救国会。4月25日，上海银行公会和上海钱业公会致电南京政府表示支持商会，谣传如南京政府不采取行动，商会和银行界将以罢市相威胁。中国纱厂联合会加入了支持商会的行列。⁽⁴²⁾

商人请愿没有取得效果。上海国民党禁止报纸刊登商会一方的任何通告和声明。全国救国会和商民协会则充分利用中央日报连续发表消息，斥骂商会会员是“帝国主义的走狗”。商会常务董事冯佩熹和林康侯等人受到了人身攻击。⁽⁴³⁾

国民政府命令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当时任南京宣传部长的叶楚伧调查案情。叶和策动这场事端的国民党上海市党部执委陈德徵是至交。陈果夫也准备帮助叶。5月2日，中央执行委员会命令所有上海商业组织，在叶调查得出结果前一律停止工作。⁽⁴⁴⁾

中央执行委员会批准了商民协会所提的合并上海商业组织的建议。南京指定虞洽卿为首的三十四人委员会监察各团体合并事宜，总商会、南市和闸北商会以及商民协会自身都包括在内。⁽⁴⁵⁾

上海国民党的策略显然是企图把总商会同其他较能受国民党直接控制的商业团体合并起来，以削弱上海重要商人的权力。上海总商会主要是由公共租界的大商人组成，而南市和闸北的商会则代表了在党部直接控制下的上海华界地区较小的商人。商民协会基本上是一个党的机关。大商人们看出了这种对他们组织的独立性的威胁，在冯佩薰领导下试图阻止这个新的计划，但没有成功。⁽⁴⁶⁾

南京政府命令所有停止工作的各个组织的业务，在完成合并以前，由虞洽卿领导的改组委员会负责执行。委员会必须组织一个新的团体——上海市商会。政府明确规定，这个新的组织应隶属于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颁布的改组条例，规定新的商会必须“服从当地国民党的指示和命令，并受当地行政机构管辖”。所有会员必须“信仰三民主义”，“接受反革命分子帮助的”和曾经“危害过国民党”的，不得成为委员。⁽⁴⁷⁾

1929年5月25日，改组委员召开成立大会。中央执行委员会、上海国民党党部、上海警备司令部、社会局、工商部都派代表协助这个新机构的成立。政府代表在赞扬商民协会的同时严厉批评了原来的总商会。张群将军代表中央执行委员会对与会者说：“上海总商会应当予以改组。它创立于革命军到达上海之前，当时商会的事务被一小撮人所控制，……逢迎军阀的人所把持。”与此对比，他特别提到商民协会是由上海商人根据孙中山的思想建立的。工商部代表许建屏告诉这个团体说：“上海商界曾经受总商会的压迫，……但现在上海商人应遵从中央政府的命令，筹组一个统一的新团体。”⁽⁴⁸⁾

1930年6月21日，改组委员会在开始工作一年以后完成了它的任务，新的大上海市商会成立了。原来总商会的力量在改组之下急剧地削弱了。在成立大会上，原总商会的代表不足三分之一，几乎与商民协会代表的数目相同。⁽⁴⁹⁾

总商会的让位是上海资本家企图在南京政府中获得发言权的沉重挫折。上海总商会曾经是中国最老和最强有力的政治机构。它的被镇压在全国的其他商会中起了压抑的作用。加勒特指出，虽然“各商会继续行使若干经济职责，但是作为机构而言，他们已被摒弃于新政府之外了。”新的上海商会行使职权了，但是“这个机构本身的名称在公共事务的讨论中出现得越来越少了。”⁽⁵⁰⁾

南京政府对于曾表示过与上海资本家政治观点相同的团体也进行了镇压。公共租界和法租界的各路商界总联合会被取消了。中国商人在1919年为了领导总罢市成立了这个组织，并且在二十年代中一直保持着它的积极性。1929年5月初，各路商界联合会被勒令停止业务，同年11月正式被解散。⁽⁵¹⁾一位西方观察家评论说，这个行动为国民党地方党部所要求和执行的控制地方组织的形成、镇压它所不认可的组织并代之以其他组织的那种绝对权力，提供了一个饶有趣味的实例。⁽⁵²⁾

1929年4月袭击总商会的事件，恰恰发生在国民党到达上海和蒋介石同上海资本家第一次联合的两年之后。这两年的一些事件说明了上海资本家在国民党中国是不能发挥独立的政治作用的。正如国民党第三次代表大会所表明的，在国民党最占优势的领导在政策上仍然是反对资本家的，宋子文的见解仍然是居于少数。没有关于保护资本家投资的规定，没有给予资本家在党内机构中政治上的发言权的规定，外国租界的保护已被打破，上海资本家的独立组织已经被迫屈从于国民党的统治。

第四章

宋子文的财政政策

宋子文既不能缩减军费，又无法控制政府开支。蒋介石不断迫宋筹款，使预算平衡的种种努力都不能生效。南京政府自从成立以来，每年的开支始终超过收入，政府收入中的借贷部分，1927年6月1日最高竟达48.6%，最低是1932年7月1日的16.8%。⁽¹⁾

南京政府这些大量的贷款是在国内筹借的。新政府承担了以前历届政府所拖欠的为数大得惊人的外债，虽然已作出努力以逐步清偿这些债务，但是在国际信誉未得恢复之前，举借新的外债基本上是有阻力的。因此，从1927年5月至1937年1月，南京政府发行了二十四亿一千二百万元的国内债券。⁽²⁾ 上海银行家是债券市场的支柱。

由于资本家头面人物未能把他们的经济地位转变成为政治势力，宋子文在上海资本家中建立一个政治基础的企图失败了。但是宋却成功地利用他和上海金融家的密切关系，从上海借得贷款而不需要采用强制手段。从1928年直至1931年秋季因日本侵犯满洲而造成经济和政治危机之前，宋在上海建立起了一个名符其实的政府公债市场。金融资本家在宋的政策中得到了好处。相形之下，工商业资本家则感到南京政府新征各项税款是一种难以承受的负担。

宋子文的赤字财政政策

1928—1932年

南京政府的第一个财政年度本身就是一个灾难。宋子文公布

的1927年6月至1928年6月的财政报告表明，政府开支的87%用于军事，贷款共计七千三百四十万元，占总收入的48.6%。⁽³⁾ 北伐结束后，经济形势暂时有所改善。1928—1932年期间借款总数仍占很大比重，1930财政年度占18.7%，1931财政年度占30.3%（见表1）。南京第一个五年总收入约为二十五亿元，其中六亿二千一百万元即24.6%来自借贷。⁽⁴⁾

宋子文本不愿实施赤字财政政策，但又不得不在小限度内施行。军费和债务两项预算占1929年—1932年财政年度政府收入的85%。军费从1929财政年度的二亿一千万元增加到1931年财政年度的三亿一千二百万元，平均占总数的45%（见表2）。南京政府既承担了北洋政府的内、外债，加上南京政府本身的赤字开支，数字已相当可观，偿还借款的数目，从1929年的一亿六千万元猛增为1931年的二亿九千万元（见表3）。由于这二项支出耗去如此之大的一部分，宋子文不得不继续施行赤字财政政策。

表1 政府借款所占总收入的百分比

财政年度 (6月30日止)	总 收 入 (百万元)	总 借 款 (百万元)	借款占总收入 (百分比)
1929	434.0	100.1	23.0
1930	539.0	100.9	18.7
1931	714.5	216.7	30.3
1932	683.0	130.0	19.0

资料来源：《中国年鉴》1931年，第338页；《财政部报告》1929—1930年，第1—2页；1930—1932年，第2—5页。

1927至1931年间，南京政府发行了十亿四千二百万的国内债券，截至1932年1月，其中未偿还数达七亿一千七百四十万元。每年的总额不断增加，1927年度为七千万元，1931年度为四亿一千六百万元（见表4），为时不到五年总数即超出十亿元，大大超

过了以前历届政府发行的总数。例如，北京政府从1918年到1926年这九年之中所发行的公债只有二亿五千八百四十万元。⁽⁵⁾

表2 军费所占总支出的百分比

财政年度 (6月30止)	支出总数 (百万元)	军 费 (百万元)	军费占总支出 百分比
1929	434	210	48.3
1930	539	245	45.5
1931	714	312	43.7
1932	683	304	44.1

资料来源：《财政部报告》1930—1932年，第11页。

表3 债务支出所占总支出的百分比

财政年度 (6月30止)	借款和赔款的支出 (百万元)	借款和赔款支出 占总支出的百分比
1929	160	36.8
1930	200	37.1
1931	290	40.6
1932	270	39.4

资料来源：《财政部报告》1930—1932年，第11页。

表4 1927—1931年南京政府发行的国内债券

年 度	发行次数	总数(百万元)
1927	2	70
1928	5	150
1929	6	198
1930	8	208
1931	7	416

资料来源：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北京，1955年），第370—375页。

上海的金融家和宋的赤字财政政策

南京政府偶尔也曾在上海以外的其他城市举借贷款，出售债券。例如1928年7月蒋介石强迫北京银行公会的一些会员银行贷款三百万元，1929年10月，宋子文飞到汉口，向那里的银行家商借了一千万元，〔6〕这些都是例外。上海银行界拥有银行业大量的资金，并且是政府公债和证券市场的主要支柱。

南京政权的第一年，财政部古应芬、孙科以及后来的宋子文任内，总共发行了以2.5%的关税为担保的七千万元公债。如前所述，政府发售这些公债采取了强迫和摊派的手段。经济学家朱偰说：因为“认购公债并非出于自愿”，南京政府并不给银行以折扣。〔7〕虽然公债附有月息0.8%至0.9%的有利条件，但是，在1927年军事和政治局面不稳定的形势下，上海银行家中几乎没有人把这种公债看作是可靠的投资。

1928年春宋子文和上海资本家开始采取合作政策，他打算创立一个名符其实的公债市场，俾使他可以不采取强迫手段发行公债。〔8〕宋采用以公债和库券大折扣出售给银行家的办法达到了这个目标。但是南京政府给予折扣的程度和实际方式还不清楚，南京的办法似乎是将债券在正式发行前抵押给银行，由银行预付债券票面值的50%现金。例如上海钱业公会所属钱庄进行公债交易的现有资料表明，从1928年3月到1931年3月，上海钱庄在十三笔交易中以一千五百六十二万元的预付款购得了三千零六十万元的债券（见表5），预付款数相当于票面价格的51%。债券正式发行后，或者直接投放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海物品证券交易所，或者存在银行，由这些银行根据市场价格议定最后出售价格。〔9〕

宋子文在1928年春季所采取的大折扣政策，是他不用强制手段而能开辟上海财源的关键所在。财政部从1927至1931年发行的

表5 上海钱业公会所属钱庄购买政府债券的条件
(1928.3.—1931.11.)

交易日期	债券名称	预付金额 (百万元)	债券票面值 (百万元)
1928.3.23.	江海关二五附税库券	1.0	2.0
1928.5.5.	卷烟税国库券	0.3	0.45
1928.5.5.	同上(为救济水灾)	0.2	0.4
1929.3.3.	裁兵公债	1.0	1.5
1929.6.26.	关税库券	1.0	2.0
1929.9.20.	编遣库券	2.0	4.0
1929.9.26.	建设公债	0.5	1.0
1930.9.23.	1930年关税短期公债	1.5	3.0
1931.2.2.	1931年卷烟税库券	2.0	4.0
1931.4.16.	1931年关税短期库券	2.0	4.4
1931.6.6.-7.2.	1931年统税短期库券	2.0	4.0
1931.8.2.	1931年盐税库券	2.0	4.0
1931.11.28.	1931年金融短期公债	0.125	0.25
总 数		15.625	30.60

资料来源：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上海，1981年版)，第207—209页。

债券，平均年息为8.6%。因债券是以大折扣出售的，所以实际上收益高得多。按证券交易每月平均牌价来看，这些公债的年收益是：〔10〕

1928年1月	22.51%
1929年1月	12.44%
1930年1月	18.66%
1931年1月	15.88%
1931年9月	20.90%

与其他投资相比，这些收益是很有吸引力的。上海的纺织厂

的银行贷款，年利一般为6%—10%，商业贷款年利为10%—20%，银行本身所付定期存款的利息为8%—9%。⁽¹¹⁾即使1929年1月12.44%的公债利息是最低的，也较优于工商业的银行贷款，而其他时期的利率就更高得多。

宋子文力图使投资者相信政府公债安全可靠。每次发行公债都有新的税源作担保，或为江海关二五附加税，或为增加海关税率，或为卷烟税、印花税。其中关税是最重要的，担保了财政部从1927至1930年发行公债额的87.5%。⁽¹²⁾公债的偿还由国库券基金保管委员会负责。该委员会于1927年5月13日成立，由银行家李铭主持，负责偿还上海二五附税国库券。委员中有政府代表五人和上海各银行和商业组织派出的代表九人，只有派出单位有权更换所派代表。⁽¹³⁾全国财经会议曾批准改组该委员会，将其权力扩充及于其他公债、库券的保管事宜。⁽¹⁴⁾1927至1929年发行的十四种政府债券中，除了三种之外，均由该委员会负责管理。⁽¹⁵⁾

这个上海银行界和商界占多数的委员会，其目的在于保证公债和库券的兑现。海关总税务司每月直接将专款交给保管委员会，作为偿还以关税为担保的债券款。卷烟税库券的基金，或者直接来自英美烟草公司，或者来自政府卷烟税局。现金由银行公会保管。⁽¹⁶⁾国库券基金的作用在于向银行界保证：政府债券的条例不可侵犯性。委员会并有权决定将税务局机关和海关交来的基金交由银行公会的某家银行掌握。委员会掌握的充作保证金的大量存款，对于任何一家银行都是一宗重要的资财，并且对于银行家安排业务有很强的吸引力。⁽¹⁷⁾

由于宋子文给与的优厚条件和国库券基金委员会提供的保证，在上海创造了一个名符其实的公债市场。政府债券成为上海银行界重要的投资财源，在这期间，公债投资对银行贷款的比例不断增大。⁽¹⁸⁾高额利润使银行界把债券用来作为发行钞票所需要的一部分准备金，40%银行发行钞票准备金可以用有价证券充

当，其中几乎全部是政府债券。⁽¹⁹⁾

好几位权威人士曾尝试对上海银行界拥有的政府债券进行估计。中央研究院的一位细心的经济学家吴承禧估计，1932年财政年度中，五十二家商业银行几乎掌握了政府债券的半数，他们以二亿四千七百十万元有价证券供投资之用，另有七千三百六十万元作为钞票准备金。遗憾的是银行提供的资料是把所有的价证券，诸如工商业的股票和票据、政府债券等等都包括在内。吴氏作了一个自称为相当保守的估计，认为银行有价证券有 $2/3$ 是政府债券，他据以推断银行拥有四亿一千八百万元的债券，按票面价值而不按市场价格计算，略少于当时已发行的（包括北洋政府的）八亿五千九百七十万元公债的半数。⁽²⁰⁾

许多调查倾向于同意这种估计。经济学家吴大琨、千家驹都认为上海的银行持有将近半数的债券。但是其他一些经济学家所作的估计较少保守性。例如经济学家、浙江实业银行副经理章乃器认为：1933财政年度中几家重要银行掌握了已发行的全国债券总数的 $2/3$ 左右，即六亿元左右。章估计的数字较吴为高，因为章估计银行持有的有价证券，其中的80%实际上是政府债券。⁽²¹⁾

章乃器和李紫翔还都注意到银行还拥有另外一笔在银行年度报告中以抵押贷款名目掩盖的另外一笔债券。用债券作抵的政府垫款和私人贷款都属于这种抵押放款的范围。私人用公债作抵的抵押贷款在公债投机活动中是很重要的。在没有获得更确切的数据以前，我们至多只能作出这样的估计，即：上海各银行在1931年末拥有半数至三分之二的南京政府的公债和库券。⁽²²⁾

这些债券的所有权都集中于上海银行公会中的重要商业银行。细目很难划分，但是经吴承禧调查，由五十二家银行持有的三亿二千一百万元有价证券，仅仅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这两家大银行就占总数40%以上。由于几家重要银行的董事实际上是互相兼任的，他们在财政上支持南京政府起了重要的作用。对照来

看，1928年宋子文创办的中央银行，却仅持有七百六十万元的有价证券，因而它在公债市场上是比较不太重要的。⁽²³⁾

买卖政府公债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展成为一个庞大的私方市场，经营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的公债。公债本身的高额利息和投机可能获得的利润，对于私人投资是有吸引力的。债券行情忽起忽落的急骤变化使投机市场发展起来。任何一项给南京政府带来威胁的重大事件或者头条新闻，都可以使行情一落千丈。暴动的威胁，中日的纠纷，或者关于政府经济的形势和展望的新闻，均影响着行情。这些变化无常的局面，正如杨格所说的“使投机成为一种生活方式”。⁽²⁴⁾ 公债和库券以现货和一个月到两个月的期货进行交易，看准时机，买空卖空，便能轻易赚得暴利。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量常常出现比例失调的现象。例如1930年6月4日起的一周内，1929年海关库券的交易额达一千六百万元，相当于这项公债全部发行额的60%。1931年6月3日起的一周内，卷烟税库券的交易额是一千九百七十万元，相当于该项库券发行额的55%。1931年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政府债券的总交易额超过三十三亿元。⁽²⁵⁾

这种交易多半由各银行自行调节进行。作为最大的公债和库券的持有者，他们的活动对市场的影响极大。买卖债券成为银行流动资本最重要的用途之一。⁽²⁶⁾ 各家银行以及也许是以私人身份进行活动的银行家本人，能够从操纵市场来赚得利润。

政府首脑人物的行动也影响着市场行情。例如1931年9月下旬当宋子文有即将辞职之讯时，便引起了市场行情的暴跌。⁽²⁷⁾ 南京官员和与他们有交往的人在公债市场上处于推测未来行情的最有利的地位。他们在公债投机活动中相当活跃，正如经济学家千家驹所说的，他们“坐收渔人之利”。⁽²⁸⁾ 一个由与政府有密切关系的人员用来从事这种投机活动的重要工具是上海七星公司。宋子文的兄弟宋子良、姊姊孔祥熙夫人（宋霭龄）以及两名财政部官

员徐堪（可亭）、陈行（健菴）创办了这个公司。它和青帮头子杜月笙有密切关系，杜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董事和好几个商品交易所的董事长。杜和孔家有密切关系，据说是替孔家操纵公债的代理人。七星公司在公债和商品的投机中十分猖獗。这个公司的首脑既有市场动态的预测，又拥有大量的资金供应，他们在市场价格上兴风作浪，把上海的交易市场变成了一个真正的战场。⁽²⁹⁾

宋子文在上海流通政府公债上的成功，彻底改变了上海金融家与南京政府的关系。因为上海银行家吸收了二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的公债，银行家们就被拴着必须支持南京。据李紫翔的研究，1930和1931财政年度有价证券占所有重要银行资产的15%以上。⁽³⁰⁾ 汪一驹写道，银行家与政府的合作“不仅解决这个政权财政上的困难，也加强了它对商业界的控制，因为在银行的库藏满都是政府公债的情况下，他们在政治上也投靠了这个政权。”⁽³¹⁾

公债投机市场就这样的把银行家拖着向南京政府更加靠拢。因为政府的行动既如此强烈地影响着市场，银行家们必须与宋子文及其他官员保持亲密的私交，以便不断获得可能影响公债市场的行动的动向。

宋子文在赤字财政政策上所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由于未能获得关于售出债券的确实数字，关于宋子文从这些公债中得到的利益，颇有不同的估计。根据财政部的年度报告，以已发行的公债总票面值与债券总收入相比较，例如经济学家朱偰认为财政部1927—1931年间发行了价值十亿零六百万元的债券，而报告所载同一时期这些债券的收入只有五亿三千八百万元。因此，政府的实收数为债券票面值的53.5%。丁洪范和吴大琨都引证这个数字，千家驹提出的同期的实收数则为50.9%。⁽³²⁾

杨格对这些估计提出质疑，他认为公债和库券发行总数为十亿零六百万元并不确切，不能用来与收入数相比较，因为财政部公布的债券收入只包括一般性的债券，总数只有九亿五千三百万

元。他还认为另外的七千一百万元银行贷款和净透支应归入售出公债的收入中，因为那是用公债作贷款担保的。在杨格看来，公债总收入数为六亿一千万元，占1927—1931年所发行的通用债券票面值的64%。⁽³³⁾

杨格估计的64%数字无疑偏高，他对自己的估计也有保留，因为他未能确知银行贷款和透支是否完全用债券作担保。⁽³⁴⁾总之，政府出售公债的收入无论是53.5%还是64%，都大大低于公债面值，这一点是很清楚的。可是政府还本付息都得按债券的票面值计算。宋子文给予银行家如此大方的条件，对政府却是个浪费。宋希望裁减军费、统一财政、扩充政府财源，既可以使预算得以平衡，又可以提高政府公债的市场价值。

1932年以前，宋的公债政策对银行家极为有利。银行在公债交易中所得的收入增加了他们的投资、贷款和票据的流通。二十八家重要银行的资产从1926年的十四亿元猛增到1931年的二十六亿（见表6）。促成这种增长的因素很多，但主要是由于银行为政府的赤字提供资金的缘故。⁽³⁵⁾

表6 1926—1931年28家重要银行的发展

经济年度	总 财 产 (百万元)	贷款贴现和存款 (百万元)	期票周转 (百万元)
1926	1,391.0	887.3	229.0
1929	1,942.1	1,221.9	350.2
1931	2,569.6	1603.9	393.4

资料来源：中国银行总管理处经济研究室编：《中国重要银行最初十年营业概况研究》（上海，1933年版）第2页。

上海银行业机构和宋子文的合作政策

中国最大和最有力量的金融机构是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

1925年前者持有上海银行公会总资产的41%，后者持有14.3%。这两家原来都是政府银行，但在二十年代中为上海金融家所控制。北京政府在这两行中只有象征性的股份。⁽³⁶⁾

当1928年宋子文就任财政部长时，需要一家完全由他控制的银行作为国库。他同中国银行的人员接洽，希望该银行代行国家银行的职责，政府股份须多于商股。他对交通银行也提出了同样的建议。上海商业银行家很不愿意交出这两家强大银行的控制权，拒绝了这项计划。⁽³⁷⁾

当时宋还在认购政府公债方面寻求上海银行界的合作。因此，他决定另设一家新的银行，而不采取强迫中国、交通两行接受政府的办法，疏远同上海银行家的关系。中国银行代理行长张嘉璈同意向政府贷款为创办新银行筹措资金，并保证中国银行在发行政府债券上进行合作，以此为条件换取中国银行继续保持独立。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经理胡祖同也作出相同的承诺。⁽³⁸⁾

宋子文和胡祖同、张嘉璈达成的协议，增强了政府在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的发言权。该两行成为半官方性质的银行，中国银行特许经营国际汇兑，交通银行发展实业。南京政府以赋予两行特许身份，取得了该两行20%的官股，并有权分别指派三人参加两行十五名的董事会作为交换。财政部并有权分别在两行选出的五名常务董事中指定董事长。⁽³⁹⁾

虽然这个协议给予政府在中国、交通两行中有较大的作用，但是两行仍保有私股的实际控制权。政府给予两行的特许权在业务经营上发生的影响很小。两行只是在形式上是半官方的，业务上一如商业银行，可以自由经营。⁽⁴⁰⁾

宋新设的中央银行于1928年11月1日正式成立。它是法定的国家银行，总行设在上海，在南京设有分行。这个新银行承担1927年7月已成立的国库的任务，掌握政府机关的收入和支出。⁽⁴¹⁾资本二千万元，完全由政府提供。宋子文自任银行总裁，陈行为副

总裁。陈是浙江人，曾在俄亥俄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攻银行学，回国后曾任中美商业银行汉口分行行长。国民政府在武汉成立时，陈任武汉政府的中央银行经理。⁽⁴²⁾

中央银行的条例规定理事九人，其中由政府在银行界、商业界及实业界各指定一人。宋子文为实行其争取上海商界支持的政策，指定几名上海银行实业界的知名人士为理事。如叶琢堂、钱永铭、陈光甫和钱庄的黄宝斋以及实业界荣宗敬和周宗良。⁽⁴³⁾ 章程并规定监事七人。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的监事是审计学家和经济学家如贾士毅、于宝轩、叶澄衷，中央银行的监事由宋指定知名银行家和商界人士如李铭、贝祖贻、林康侯、徐寄庼、虞洽卿和秦祖泽。⁽⁴⁴⁾

中央银行的理事和监事包括上海金融界名人中的领袖人物。这些银行家通过“联锁理事会”与上海的几乎每一家商业银行都挂了钩。他们参与了新成立的中央银行，使该行获得了坚实的财政金融的声誉，以及为与商业银行进行成功的合作所需要的纽带。

宋和工商业资本家的关系

以上海为中心的现代经济部门，为南京政府提供了大量的税收。⁽⁴⁵⁾ 因此，上海资本家经营的金融、商业和工业企业通过贷款和承购公债成为政府收入的主要财源。上海的各银行成为南京政府的借贷的重要源泉。与此对比，工商企业则通过关税、租税和他们的产品和贸易的税款直接为政府提供资金。因此宋子文和商业、工业资本家的关系不同于和金融资本家的关系。后者从政府公债和贷款中取得很多的利益，并与宋发生了密切的关系。工商业界领袖们则感到宋的要索对商业和工业是个沉重的负担。

早在1928年1月，宋子文创设了一种新的统税，先加之于卷

烟，然后陆续加之于棉纱、水泥、火柴、面粉，最后加之于啤酒、矿产。⁽⁴⁶⁾ 这种就产地征收的新税是用来代替在理论上已经在1930年10月废除了的厘金的。南京政府对内地并没有能全部控制，而且正如《密勒氏评论报》所述，在一些国民政府势力还不够强有力的地方，不管什么货物，都要征收和厘金相同的税。⁽⁴⁷⁾ 因此，统税事实上是中国工商业的一种额外负担。

外国企业和政府能够迫使南京政府给予优惠待遇。例如实力强大的英美烟草公司从等级税率获得利益，而多数华商烟草公司却大受其害，后者没有能力在高档卷烟生产中与之竞争，而集中于生产价廉质劣的各种低档卷烟。因为英美烟草公司一开始就拒绝缴纳卷烟税，南京就按比例地提高低档卷烟上的税率，因而使英美烟草公司获得利益。外国企业还用预付现款的办法来协商减少总税额，而国内企业却很少能这样做到。新税破坏了国产卷烟工业。以南洋烟草公司的销售为例，从1927年的二千七百七十万元跌落到1934年的一千三百四十万元。正如科克拉姆所说的那样：南洋和其他中国企业在“在1929年国民党的苛重的卷烟等级税收和英美烟草公司倾销的攻势下无法生存”。⁽⁴⁸⁾

1927年春季南京政府实行了一种新的关税，以实现北京政府和列强达成的协议，实际税率从1928年的3.35%上升到1929年的8.47%，1931年的14.09%，1933年的19.74%。⁽⁴⁹⁾ 恢复关税自主，可能得到两种利益：南京增加了税收，中国工业在外贸竞争中得到保障。事实上，宋子文增加税收的努力，阻挠了保护关税的有效性。高税率限制了进口货，将会减少税收。结果是原料和制成品的关税同样增加。棉布进口税增加了，上海工厂生产所需的原棉税率亦相应增加。这样织布厂在这种关税之下迅速发展而纱厂得益甚少。⁽⁵⁰⁾

在1930年5月日本认可之前，中国实际上没有取得全部关税自主权。东京要求某些日本产品如棉织品、鱼蚧海产品等给予为

期三年的优惠税率，作为它同意关税自主的交换条件，这就进一步限制了关税自主权应有的保护权益。政府又提高了出口税，这种税率在1927年以前名义上为5%（实际上要低一些），而到1931年5月，多数品目的税率实际上提高到7.5%。⁽⁵¹⁾ 这种新税率使中国的出口在竞争中处于被排挤的险境。1931年5月，上海商会请求南京减少桐油出口税，因为新税率使国产品价格高于美国产品，事实上，外国已开始生产他们自己的这种商品了。⁽⁵²⁾

南京政府对工商业曾作过适当的援助。1930年11月宋子文的姻兄、实业部长孔祥熙（庸之）召开了全国工商会议，有工商界和政府的首脑约二百人出席。会议由实业家穆湘玥主持，讨论了提倡国货、加强劳资合作、改良工业技术、增加中国出口、增加工业投资等方面的问题，⁽⁵³⁾ 会议实效甚少。上海社会局曾经发起过国货运动。1931年8月，政府发行六百万元公债，帮助由于受日货竞争和人造纤维发展的打击而趋于奄奄一息的中国丝綢业。⁽⁵⁴⁾ 全国复兴委员会实施了一项发展电力的计划。新政权还颁布了一些规章制度的改革法令，其中有1929年7月的工业奖励条例，1929年12月的公司法和1930年6月的商标法。⁽⁵⁵⁾

这些支持和鼓励工商业的努力既无系统，规模也不大。大会和国货运动的目的，主要在于改善公众关系。那些规章制度主要是装点门面的改革。宋子文对于税收的需求，阻碍了发展计划的实行。总而言之，1931年上海的工商业资本家对国民政府无疑抱有复杂的心情。新政权的建立使他们捞到了不少好处：共产党的威胁减弱了，工会的势力抑制住了，长江下游恢复了相对的安定和统一。工商界中也有一小部分人从新关税以及政府有节制的援助和发展计划中得到了利益。但是商人和工业家也有相当重的负担：新的货物税，较高的出口税，以及提高了的原料、机械进口税。

但是1927至1931年间除少数例外，上海工商业的所有部门曾

有一度繁荣。⁽⁵⁶⁾造成这种繁荣的因素与南京政府措施无关。1929年以后出现了全世界的经济萧条，使世界银价从1926至1931年下跌了50%。中国是唯一的银本位国家，银价跌落，实际上引起了中国通货的猛烈贬值。

这样就扩大了中国的出口市场，保护了国内工业不受进口货的影响，并且增加了信贷的供应。从1928至1930年间，由于银价低贱，吸引了净数为四亿七千二百万元的外资。当经济萧条遍于全世界，批发价格猛跌之际，上海的批发价格在1926至1931年间却几乎增加了25%。⁽⁵⁷⁾*这样，到1931年中国就躲开了经济萧条的威胁。

南京的措施对上海工商业资本家的冲击也小于银价的冲击。

“好时运”缓和了高税收和出口税带给工商界的影响。有些工业如卷烟工业、桐油工业的确受到了政府政策的伤害，但是政府的措施并不是影响工商业的主要因素。

* 参看杨格著，陈泽宪、陈震飞译：《1927至1937年中国财政经济情况》，第216页。中国的经济活动，由于1929—1931年间出现了轻微通货膨胀而不是通货收缩，一般都保持活跃，尽管国内政局仍然未能安定。出口货物由于汇价跌落处于有利的竞争地位，并且直到1932年销路一直很旺，尽管国外的购买力不免因大萧条而降低。对于进口货来说，汇价下跌起了与施行保护关税相同的作用，使它们的成本增高，价格上涨，在那些年里，银价下跌在相当程度上鼓励了中国国内的生产，制出多种花样的货物，例如纺织品、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和化妆品……货币供应量的增加起了促使商业活跃的作用。而且各种外币成本价格升高，使那些喜欢向国外投资的人罢手，改向国内寻求投资出路，银根充足，信贷宽裕，地产和建筑业在上海开始繁荣起来。——译者。

第五章

宋子文和上海银行家

1931—1933年

上海金融家在政府债券上的大量投资，把他们更紧地绑在南京政府和宋子文身上。银行家购买了几亿元的公债，1930年财政年度中上海各重要银行的有价证券占总资产的15%，其中大部分是政府公债。⁽¹⁾因此，国民党政府力量的继续存在，对于上海银行界具有很重要的生死攸关的关系。

银行家在政治上是和宋子文联合的。宋的地位和声望保证了政府公债的发行。宋子文制定的集中预算管理、增加税收和裁减军事费用的规划，为南京政府提供了能够偿还全部公债的最好的保证。

但是1931年秋天发生的种种政治、经济方面的困难，损害了宋子文的公债政策。重要公债的市场行情开始下跌（见表7）。宋始终未能减少开支和平衡预算，是公债市场衰落的重要原因。1930年蒋介石和冯玉祥、阎锡山联军的一场大战，迫使宋不得不将军事费用从1929年财政年度的二亿一千万元增加到1931年财政年度的三亿一千二百万元。同时期的全部支出从四亿三千四百万元增至七亿一千四百万元。⁽²⁾ 1931年度政府债券的发行总数为四亿一千六百万元，超过1929年和1930年相加的总数。⁽³⁾

上海银行家继续为政府的巨大财政赤字筹集资金，但是1931年中期，公债市场已经达到饱和。宋虽然尽了最大努力——召开会议以推动方案的施行，以辞职相威胁和鼓励上海银行家进行疏通

——他未能说服蒋介石削减军事开支。宋不能执行财政计划，使人们对政府公债的可靠性产生了怀疑。宋的公债政策的基础发生了动摇，能否偿还债券前途难以预料。银行家们对于接受新的公债采取了谨慎的态度。

**表7 上海交易所重要债券价格行情
1930年12月—1931年8月**

日期 (周末)	交易价格行情		公债票面 价 值
	(周最高价)	(周最低价)	
1929年关税库券			
1930年12月3日	65.20	62.00	75.17
1931年3月4日	62.60	60.00	70.70
1931年8月5日	52.20	50.10	63.07
1930年关税库券			
1931年3月4日	82.70	78.35	92.80
1931年8月5日	68.50	65.20	86.80
1931年卷烟税库券			
1931年3月4日	79.70	77.70	95.33
1931年8月5日	64.30	60.10	93.00

资料来源：《金融商业报》，1930年12月3日，第23页；1931年3月4日，第23页；1931年8月5日，第19页。票面价值表示公债未偿付本金的百分比。见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室编：《中国债券汇编》（华盛顿1971年重印版），第142—143，228—229，296—297页。

广州的分裂运动和上海公债市场

1931年发生新的政治危机，进一步削弱了公债的价格。国民党元老胡汉民和蒋介石为制定临时约法问题发生争执，于1932年12月2日辞去立法院院长。蒋介石出于报复，软禁了胡汉民，从

而激起了一场以广州为中心的新的反蒋运动。文职官员孙科、汪精卫、唐绍仪和陈友仁同广州军事将领陈济棠、李宗仁联合起来，于1931年5月27日召开了“国民党中央执监委员会非常会议”，宣布反对蒋介石。⁽⁴⁾ 广州政府扣留了两广的关税，宋子文的财源更加拮据，也更加削弱了公债的可靠性。向来易于受政治风向影响而发生反应的上海公债交易的市价开始下跌。⁽⁵⁾

宋子文的公债政策成为南京和广州之间的一个重要争端，这就进一步增加了市场的政治敏感。广州对南京政权的种种抨击，其中对公债政策的指责最烈。这种指责暗示，粤方如获得政权，各种公债将不予承认。粤方声称“南京政府视发行公债如家常便饭，……宋子文上台后，南京政权发行公债，其唯一用途，就是供蒋介石穷兵黩武之用。”粤方领袖还攻击宋使用公债的隐秘，认为他把财政收入“一部分充当军饷，一部分购买枪械，一部分收买军队，一部分则落入蒋介石和宋子文的私囊。”⁽⁶⁾

粤方指责宋只忙于发行军事公债，而急于救济水灾。1931年华中地区长江洪水为患，灾情严重，9月，立法院主张发行九千万元公债以救济水灾，宋表示坚决反对，认为市场只能承担一千万元。最后经过协商决定发行八千万元，而实际上只发行了三千万元。粤方领袖尖锐批评宋的行为，指出宋担心出售救灾公债将减少军事公债的销售，而且救济水灾公债系由立法院而非由宋控制，宋唯恐不能从中取利。⁽⁷⁾

同时，一份与广州分裂运动有联系的《民众论坛》对“宋氏王朝”大力攻击。宋子文掌管财政被称为是“南京政府恶政的例证”。⁽⁸⁾ 该杂志攻击宋大打折扣和高息发行公债，以超过九亿五千五百万元的政府债券只换取四亿元的收入。南京集团只是一步一步地破坏了财政系统的基础。“共产党破坏了农村，南京政府破坏了城市。”⁽⁹⁾

粤方提出了一份清理所有内外公债的财政计划。旧公债将换

成新的低利率和延长偿还期限的统一公债，如此整理将极大地减少债务的支出。^[10] 广州派宣布的这项计划惊吓了上海的资本家，这个计划如果实行，他们将会蒙受重大损失。

南京政府和广州派的关系继续恶化，中国处于一场大内战的边缘。但是，1931年9月日本侵略满洲，迫使蒋不得不和广州和解。1931年10月14日，蒋释放了胡汉民，一周后汪精卫、孙科、陈友仁和伍朝枢到上海进行谈判。其时南京和广州分别召开了国民党第四次代表大会。^[11]

谈判继续到11月底，蒋介石要求广州的领导人到南京举行中央执行委员会联合会议。以孙科为首的广州代表表示蒋介石如仍在职，则拒绝和解。1931年12月15日，蒋介石迫于强大的政治压力，辞去所有职位，为联合政府铺平了道路。宋子文也于同日辞职。^[12] 12月22日至12月29日，联合的四届一中全会召开，选举孙科为行政院长，林森为政府主席。蒋介石出席一中全会开幕式后，于12月22日下午返奉化原籍隐退。^[13]

上海公债行情的暴跌

1931—1932年

日本侵略满洲及继之而来的政治危机，使公债行情急剧下跌。九一八事变后的六天之内，上海五种主要公债的行情平均下跌至不足票面价值的60%，这等于1931年9月1日起失掉四分之一的面值（见表8）。日本侵略满洲不仅给南京提出了军事和政治问题，也同样损害了南京政府的财政。原来由满洲税收维持的张学良军队撤退至河北、山东后，成为南京政府和宋子文的负担。^[14]

1931年12月1日，上海交易所的主要公债行情跌至票面价值

的一半，在蒋介石离职去奉化的第二天即12月23日，公债跌至最低点，公债成交价小于票面值40%，从9月1日起跌价一半。（参见表8）

**表8 上海交易所主要政府债券行情
1931年8月—1932年1月**

日期	平均价值	票面市价	平均价值与票面市价的百分比
1931年8月 1日	51.25	63.07	81.3
9月 1日	50.50	61.51	82.1
9月24日	40.10	61.51	65.2
10月 1日	40.50	59.94	67.6
11月 1日	39.50	58.36	47.7
12月 1日	33.50	56.77	59.0
12月23日	28.00	56.77	49.3
12月31日	31.50	56.77	55.5
1932年1月 6日	29.50	55.18	53.5
1月12日	28.50	55.18	51.6
1月20日	27.00	55.18	48.9
1月25日	25.00	55.18	45.3
1930年关税短期库券			
1931年8月1 日	67.25	86.80	77.5
9月1 日	69.00	85.60	80.6
9月24日	53.00	85.60	61.9

10月 1日	58.75	84.40	69.6
11月 1日	51.00	83.20	61.3
12月 1日	47.00	82.00	57.3
12月23日	35.00	82.00	42.7
12月31日	42.50	82.00	51.8
1932年 1月 6日	40.00	80.80	49.5
1月12日	38.50	80.80	47.6
1月20日	36.50	80.80	45.2
1月25日	35.50	80.80	43.9

1930年善后短期库券

1931年 8月 1日	66.75	86.80	76.9
9月 1日	68.00	85.35	79.7
9月24日	52.00	85.35	59.5
10月 1日	58.00	84.40	68.7
11月 1日	49.25	83.20	59.2
12月 1日	40.50	82.00	49.4
12月23日	32.00	82.00	39.0
12月31日	39.50	82.00	48.2
1932年 1月 6日	36.75	80.80	45.5
1月12日	34.75	80.80	43.0
1月20日	31.75	80.80	39.3
1月25日	32.25	80.80	39.9

1931年关税短期库券

1931年 8月 1日	64.75	96.00	67.4
9月 1日	66.00	95.00	69.5
9月24日	50.00	95.00	52.6
10月 1日	56.00	94.00	59.6

11月 1 日	47.50	93.00	51.1
12月 1 日	40.25	92.00	43.7
12月23日	30.25	92.00	32.9
12月31日	37.00	92.00	40.2
1932年1月 6 日	33.00	91.00	36.3
1月12日	30.00	91.00	33.0
1月20日	29.50	91.00	32.4
1月25日	31.00	91.00	34.1

1931年统税短期库券

1931年8月 1 日	64.25	98.00	65.6
9月 1 日	66.25	97.00	68.3
9月24日	50.00	97.00	51.5
10月 1 日	52.00	96.00	54.2
11月 1 日	44.25	95.00	46.6
12月 1 日	43.50	94.00	46.3
12月23日	29.00	94.00	30.9
12月31日	37.00	94.00	39.4
1932年1月 6 日	32.50	32.50	34.9
1月12日	31.00	31.00	33.3
1月20日	28.00	28.00	30.1
1月25日	29.50	29.50	31.7

五种重要债券的平均数

日期	平均价格与票面 价值的百分比	指数 (1931年9月1日 = 100)
1931年8月 1 日	73.7	97.4
9月 1 日	75.7	100.0
9月 24日	58.1	76.8

10月1日	63.9	84.4
11月1日	57.2	75.6
12月1日	51.2	67.6
12月23日	39.0	51.5
12月31日	47.0	62.1
1932年1月6日	43.9	58.0
1月12日	41.7	55.1
1月20日	39.2	51.8
1月25日	39.0	51.5

资料来源：逐日价格行情来自《中行月刊》第3卷（1931年10月）72b；第3卷（1931年11月）84b；第3卷（1931年12月）90b；第4卷（1932年1月—2月），176b，第4卷（1932年3月）114c。票面价值来自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债券汇编》，百分比、指数均根据此汇编，（1935年，华盛顿重印1971年）第142—143，228—229，252—253，256—257，324页。

引用日期如下：

1931年8月1日	
9月1日	
9月24日	随沈阳事变市场落价
10月1日	
11月1日	
12月1日	
12月23日	市场随蒋离职去奉化隐退而落价
12月31日	新年假期前最后一天的交易
1932年1月6日	新年放假后第一天交易
1月12日	因孙科宣布暂停公债付款而停业前的最后一天交易
1月20日	行政院保证继续公债付款后的第一天交易
1月25日	1932年5月2日市场关闭停止交易前夕的最后一天的交易

这些公债价格非常低，因为还本付利是依票面价值计算的，而且债券大多数是高利息的短期库券。例如1931年关税短期库券，从1932年1月起每月付还月息0.8%及票面1.1%的本金。因

为债券以^{1/3}票面值的低价格出售，实际利息和按期偿还本金相当于市场价格的70%。〔15〕

公债行情的暴跌，对上海金融家是一个沉重的打击。银行持有政府债券是用来投资和作发行钞票的准备金的。先前他们用公债所得厚利，以高利率吸收存款，以公债作担保贷款给私人。不到四个月的时间内公债落价50%，结果使上海的银行在帐面损失了几亿元，他们的准备金不够发行钞票，他们的投资基金已经冻结，以致现金短缺。存款人担心银行倒闭，纷纷提取存款，并把钞票兑换成银币。金融市场紧缩。公债市场崩溃的直接后果是有两家银行倒闭，好几家钱庄和银行陷于极端困境。一些资本家个人也往往利用买卖公债差价从事投机活动，许多人因被迫以低价抛出空头而遭受重大损失。〔16〕

孙科政府和上海银行家

孙科未能获得全国和各省党部和政府的全力支持以建立一个得以生存的政权。中央政治委员会常务委员蒋介石、汪精卫、胡汉民虽然孙科一再敦促，均不愿参加政府。1月初，孙曾两次去上海劝说汪，并派冯玉祥、何应钦去奉化促蒋回京。但蒋、汪联合不支持孙，以迫孙辞职。孙便致电广东胡汉民，胡明知蒋实际上控制着南京局势，不愿回来。〔17〕

孙科政权面临即将崩溃的局面，他到达南京时，国库一空如洗。军事费用每月需一千六百万元，而孙只能筹得六百万元。最后发行的短期公债八千万元已经抵押给中央银行以弥补透支和其他银行贷款，还透支一千万元。〔18〕孙科不得不承认“崩溃即在眼前，除采取有力手段外，再看不出有任何其他打开僵局的出路。”〔19〕

孙科的对手在财政方面给孙制造了许多难处理的问题，大多

数省政府忠于蒋介石，因而他们就蓄意和孙政权作对。他们扣留统税、盐税以抵制他的控制。⁽²⁰⁾ 不少江浙驻军部队长官公开表示反对孙科，希望蒋介石回来，向南京逼索明知不可能筹到的军费。⁽²¹⁾ 宋子文按照张嘉森的考虑，已从财政部搬走了全部文件和档案，以与新政府为难。⁽²²⁾ 宋还公开预言，孙科政府维持不了三个月，以破坏银行家对新政权的信任。⁽²³⁾

新财政部长黄汉樑承担着处理危机的任务。他在孙科手下任铁道部次长时，曾和上海银行家有过一些联系。迫不得已，他求助于上海银行家。他曾任银行公会的和丰银行上海分行经理。黄是福建人，不属江浙集团头面人物，缺少和上海银行进行有效交涉的情谊，⁽²⁴⁾ 上海银行界对孙科不信任，因为广州派以前攻击过宋子文的公债政策；他们不信任孙科，怀疑他的理财能力，以致公债价值下跌。而跌价的结果又反过来吸光了银行家的流动资金，并限制了他们继续流通政府公债的能力。

黄汉樑企图树立银行家对新政权的信任。为此让上海银行公会、商会、浙江财团的头面人物林康侯出任财政部次长，黄保证认真维持偿还政府债券的公债基金。⁽²⁵⁾ 1月4日，黄以私人身份和银行界的头面人物见面，保证财政公开并在短期内举行经济会议。⁽²⁶⁾ 1月10日，黄公开表示政府能筹集足够资金，处理政府所有债券。⁽²⁷⁾

新政府采取了稳定公债的计划，藉以增加公债的出售额。这个计划要求金融界以他们10%的资金来购买政府债券。自此以后，只有政府公债能作为银行发行钞票的非现金准备。财政部和上海银行家将建立一个稳定公债市价的组织。⁽²⁸⁾

黄的成就不大，政府仍每月透支一千六百万元。他试图从上海银行界筹得一千万元应急，但只筹到三百万元。⁽²⁹⁾ 发行新公债仍不可能。旧公债价格在12月23日低价基础上稍有回升。新年以后，上海交易所开市时，大多数公债交易只有票面价值的40%

多，如表8所示。

一场潜伏的地方性冲突的爆发使黄汉樑的努力受到阻挠。广东人控制新政权，使长期蕴积在党、政府、工人、学生和商业组织中的广东人和浙江人之间的纠纷再次燃烧起来了。例如广东人物控制了上海总工会，双方的争执波及新改组的上海特别市商会。^[30]

广州人冯佩熹原是总商会的领导人，1929年春他因抵制上海国民党改组商业团体而被撤换。蒋介石下野后，冯作为广州帮头面人物在上海组织了一个广东商人的团体，企图夺取上海商会的领导权。冯利用商会位于公共租界天后宫地区属于华界，公共租界的警察不能进入的条件，采用了1929年春上海特别市党部在处理国民党和商会冲突中所使用的同样强暴手段，冯派虽然在一场短促而猛烈的斗争中被打败了，但这次事件使浙江帮和广东帮控制的新政府之间的关系未能缓和下来。^[31]

黄失败后，孙科采取了更直接的行动——停止偿还政府公债本息。每月提用原指定为国库券基金担保的关税、盐税一千五百万元。孙企图以停付公债对上海银行家施加压力，他以为停止付款，按理可以平衡一千六百万元的赤字。实际上，许多省份包括广东、福建、山东没有给南京提交税收，一千五百万元收入未能全部兑现。^[32]

1932年1月12日，包括孙科、李宗仁、冯玉祥、吴铁城和陈铭枢在内的中央政治会议十人特务委员会在上海会议，通过了一项孙科和陈铭枢所提的公债偿付延期六月的决议案。次日，即1932年1月13日正式公布。^[33]

延期偿还公债本息的消息很快传布于上海。1月12日下午，一批银行家访晤孙科，询问关于停付公债本息的事。孙科对于这个消息不予否认，上海证券交易所立即停止交易，以防止公债价格全面下跌。这时公债出售价仅值九一八事变前的一半。^[34]

1932年1月13日，上海各银行发生挤兑风潮。银行钞票的准备金，60%为现金，40%为有价证券，其中大部分是政府债券。由于公债停付后实际上变成废纸，银行没有足够的准备金。1932年1月13日，钱庄把银行发行的钞票全部抛出，买进外国货币。当天，银行家召开紧急会议应付危机。⁽³⁵⁾

延期偿付公债本息遇到了反抗的风潮，黄汉樑、林康侯两人曾强烈反对孙科的行动，于1932年1月13日辞职。上海银行公会和钱业公会联合致电南京政府抨击这个行动。上海商业联合会和国库券基金保管委员会相继发出电报，1月15日天津和北平的银行也发电报给南京政府反对这一举动。⁽³⁶⁾

持票人会是反对延期偿付公债本息的最主要团体，这个组织由青帮头子杜月笙和张啸林领导。⁽³⁷⁾早在宣布停付以前，持票人会就已向南京政府请愿要求召集全国会议，埋怨“最近公债价值暴跌……全国经济形势萧条”，威胁“政府信用，危及整个国家经济结构”。⁽³⁸⁾1月12日，上海会议的那天，持票人会致电南京反对公债延期偿付。⁽³⁹⁾

青帮头子猛烈反对孙科引起了使人深思的问题。杜月笙和张啸林是上海极有权势的人物，银行家们不能不听他们的指挥。杜和张支持债券，无疑有他们自己的经济利益。他们是几家正统大银行的老板、经理，或是董事。杜是经营大量政府债券的上海交易所的理事长。1932年2月和1936年1月这两个人却支持蒋介石削减偿付公债。1936年银行家激烈反对削减公债偿付，但仅因张啸林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给以相当恫嚇，很快就同意减少偿付。⁽⁴⁰⁾杜和张反对1932年1月的停付公债，尽管缺少根据可以说明他们意在瓦解孙科的政权。但是他们出来反对，说明孙科要想从银行家那里得到帮助是有困难的。

孙科和银行家的争执演变成了秘密谈判。1月13日，同蒋介石和浙江银行家皆有密切关系的国民党头面人物张人杰，委托前

上海市市长张群出面协商。1月15日，上海市市长吴铁城和上海市财政局局长蔡增基代表政府同商界头面人物会商，杜月笙和张啸林代表持票人会，张嘉璈代表银行公会，秦祖泽代表钱业公会，王晓籁代表上海市商会，李铭代表公债基金管理委员会。⁽⁴¹⁾

吴铁城说明政府已经减少费用至一千八百万元，在全国危机时期，这是最低的数目了。但是政府税收每月仅七百万元，赤字一千一百万元，此数应由银行家垫付。银行家坚称，每月筹付数目不能多于五百万元的数目，除非政府取消公债延期偿付。⁽⁴²⁾

张人杰赶到南京向孙科转达银行家的要求。孙科同意调解，取消公债延期偿付，以换取所需要的款额。1932年1月17日，行政院通电上海各金融组织，宣布政府维持公债信用。翌日，中央政治会议特务委员会与银行界达成了四点妥协方案：第一，政府取消延期偿付债款；第二，孙科慰留黄汉樑、林康侯；第三，各银行每月供款一千万元，两月为期；最后是短期内召开财政会议，双方协商解决其他问题。⁽⁴³⁾

1月19日，银行家同意每月向南京贷款八百万元，与孙科要求之数尚差二百万元。黄汉樑于1月18日回任。公债市场于1月20日开市。1月22日办妥八百万元的借款手续。市价虽低，但相当稳定。⁽⁴⁴⁾

贷款不足以解脱政府的困境，广东派猛烈攻击银行家的态度。一篇题为《掠夺性的金融》登载在《民众论坛》上，论及公债协定，指责说：“既已向政府承诺贷款，又要政府继续分期偿还两倍巨值贷款的沉重负担，这从道德上说，是不负责任的作为。”文章指责说：“在前所未有的危急时刻，每个爱国公民都应为共同的利益作出牺牲，但是……银行家们的回答却只是要索取‘一磅肉’。”⁽⁴⁵⁾

文章指出银行界存心拒绝支持南京，是为了要迫使孙科离职。“自国民政府在南京成立以来，这是第一次……银行家们认

真地企图对政府的日常经费进行勒扣，……把他们对当今国民政府和对以前南京政府的态度加以比较，是可以原谅的吗？试问银行界是真诚为国，还是为了派系利益？”〔46〕每月八百万元借款和1931年宋子文实发四亿一千六百万元政府公债流通数额加以对比，这个论点就有据了。

孙科不能掌管已是明明白白的了。军界和党内的头面人物叫喊蒋介石返职，蒋介石在杭州和宋子文、孔祥熙认真商讨后，1月22日在汪精卫的陪同下回到南京。1月25日，孙科及其各部部长多人辞职。政府改组已安排停当，蒋介石任军事委员会主席，汪精卫任行政院院长；宋子文任行政院副院长兼财政部部长。〔47〕

孙科政府维持了三个多星期，他失败的主要原因或许多半是那些忠于蒋介石的党、政、军官员与之为敌，以及孙科未能取得汪精卫、胡汉民的支持。但是，财政破产是孙最关键的问题。探讨他的失败原因，主要是上海银行界拒绝支持新政权。《中华民国传记辞典》中的孙科传，叙述他的失败在于“他和他的部长们不能获得如上海银行家以及宋子文这样的重要人物的帮助。”〔48〕钱端升指出，孙“无法克服蒋介石军事、财政人员的捣乱。”〔49〕

这些论述大致是正确的，尽管上海银行家瓦解孙科政权的意图可以确认。银行家帮助孙科的能力是有限的。他们遭受了1931年秋季公债市场衰落的巨大损失，流动资金捆束在公债上，这些公债四个月内又损失了一半价值。

然而归根到底，杜月笙和张啸林的反对孙科，可能是决定上海银行家态度的更为重要的因素。1932年1月出现的形势和1927年秋天相仿，当时蒋介石辞职，新的国民党联合政府任命孙科为财政部长。蒋介石在1927年春夏“恐怖统治”时期内，利用他和青帮的关系，每月榨取将近二千万元。而当孙科任职时，尽管一再和上海银行家协商，每月仅能筹得八百万元。〔50〕1932年1月孙科又一次因没有青帮作爪牙而能有效地压榨银行家，所以一上台就遭受

了困难，他们每月只提供了五百万元应付黄汉樞一再协商的努力。孙科使用最后王牌——停付公债，也仅仅净得三百余万元而已。上海的凶牙利齿——杜月笙和张啸林继续效忠蒋，对孙科进行骚扰，银行家跟着配合，于是孙科无能为力了。

宋子文复职和整理公债

蒋介石和宋子文复职后，立即面临危机。随着中日关系紧张，1932年1月18日，上海中国居民和日本侨民发生冲突，23日日本军舰驶入上海，中日关系骤趋紧张。1月28日凌晨，日军突然从公共租界日人居留地区进攻上海闸北地区。蔓延的战火，加上飞机对人口稠密地区的轰炸，摧毁了闸北及其附近地区。数千难民拥进了公共租界。⁽⁵¹⁾

守卫上海的中国主力部队主要是广州的十九路军。这个由陈铭枢指挥的部队，是1931年秋季从江西调到上海的。陈曾任孙科政府的行政院副院长。十九路军申言誓必战斗到底，坚决抵抗。

蒋介石试图限制战争的范围不致扩大。1月29日，中国请求国联进行干涉。当时，南京政府迁至洛阳并宣称将不对日本宣战，只防卫领土。政府声明：“只要日本军队抑制对中国暴力行动和侵略，中国政府对它们将不采取敌对行动。”⁽⁵²⁾然而，经过一个多月的战斗，终于在1932年3月3日停火。通过英国领事的调停，进行谈判，于1932年5月5订立了协定。⁽⁵³⁾

上海事变使这个城市的商业陷于停顿。许多在闸北的工厂、商店和钱庄，包括规模巨大的商务印书馆的印刷厂在内，都被毁于炮火。公共租界和法租界的银行、商业和工厂加入了这个城市的抗日行动而罢业。证券交易所于1月25日停止交易，整个战争期间都关闭着。⁽⁵⁴⁾

作为政府重要财源所在的上海，商业陷于停滞，使在孙科政

府期间已受损害的国家财政受到沉重的打击。宋立即采取行动，扭转局势。2月7日，他致电各省军事长官不得截留税收——这在孙科任内已广为流行。宋严令各项费用由中央政府发放。他又公布了一个厉行节约的计划。全体政府人员的薪水——从部长到士兵——大事削减，各级政府禁止浪费。用宋的话来说，政府“削减了一切与当前无关的费用”。〔55〕

这个紧急方案是为了应付财政危机的，但是也可能被洛阳政府用来作为给守卫上海的主力十九路军以极少援助的托辞。

虽然上海事变的全部情况，由于存有争论而迄未能判明真相，往往有人归咎于蒋介石迁就日本而只予十九路军极少的支援。上海地区的国民党和总工会曾于1932年2月致电洛阳，抗议蒋对十九路军不加支持。〔56〕事实上，这些指责是否确实，尚不清楚。替蒋辩护的人曾解释说，他是主张抵抗日本侵略的，而所以公开号召忍让，意在避免战争扩大〔57〕不管事实如何，政府的节约计划为只给十九路军以有限的支持提供了饰词。

上海事变和宋的财政紧缩计划也给政府用来作为整理公债条件的借口。宋的方案和广东派提出的计划非常相似，由政府通过基金委员会把政府应付给公债持有者的款项减少几乎一半。债券利率要予以减低，还期也要延长。

2月18日，宋在上海和五十多位银行界头面人物讨论他的计划。持票人会、上海银行公会、上海钱业公会、国库券基金保管委员会都有代表出席，基本上就是1月份和孙科谈判的那些团体。杜月笙和张啸林两人都出席。〔58〕这个银行业团体曾经从孙科那里索取过“一磅肉”，突然成为很爱国的了，而且接受了削减得相当多的应还公债本息。虽然这个计划使银行家蒙受重大损失，但是他们除接受外别无他法。银行家们缺乏用来曾和孙科讨价还价的权势。蒋介石控制党、政、军，力量比孙科要大得多。同样重要的是由杜、张二人掌握的持票人会负责整理公债。为了顾全政府的

面子，银行家们甚至立即答应为即将付诸实施的减少公债付款方案用适当的措词以表示出于公债持有人主动提出的自愿行动。用张嘉璈的话来说，银行界希望“减轻政府财政负担，以便集中力量于国防措施”。〔59〕

1932年2月24日，国民政府终于下令整理公债。洛阳方面声明说，政府过去对于还本付息从未愆期，但是上海事变“使公债市场瘫痪，国家金融亦陷于停滞，政府认为唯一的解决办法只有削减利率和延长偿还期限”。〔60〕

政府保证每月由关税中拨出八百六十万元作为偿还债券基金，数额较前减少将近一半。延期还本的结果，使几乎所有公债的利率减至年息六厘，偿还本金减少到接近一半。这个命令保证新条例不致改变，也不致再行削减；以后政府财政无论如何困难，此项基金决不移作他用。〔61〕

1932年2月26日，持票人会代表上海金融组织发表一项声明，表示接受整理债券，并号召持票人和政府紧密合作。声明提出几项重要条件：第一，政府对国家财政完全公开，实行节约，制定预算并严格遵守；并且允许公众组织的代表加入新的全国财政委员会；第二，要求政府今后不得为内战及政费之用，再向商业团体举债；最后，指出持券人已因国家困难牺牲了个人利益，此后政府不能再变更所定公债条例。宋接受了上述条件并发出声明，表示“持券人为共同的利益作出了个人牺牲”。〔62〕除了这个公开声明之外，据说宋还作了四年内不再发行新公债的口头承诺。〔63〕

新设的全国财政委员会在1931年11月即已发表，但由于蒋介石和宋子文的辞职而未起作用。委员会的职责是制定预算，审核政府财政，公布政府收支，制止内战拨款。在2月协定中，宋答应持券人代表参加新委员会。他主张这个机构可以防止政府的赤字支出和保证将来公债的偿付。〔64〕

当1932年6月6日全国财政委员成员发表时，上海资本家失望了。虽然三十七个成员中有十一名出自银行界、商界和实业界，但是委员会为军队首脑和政府官员所控制，其中八名将领、三个院长，六个部长和次长以及其他六名党政领导人员。汪精卫为委员长、宋子文为副委员长。⁽⁶⁵⁾

全国财政委员看来并不象要取得规定的 目的。天津《益世报》社论指出，宋子文断言这个机构将能制止内战拨款的说法是“荒唐可笑的”。“蒋介石、张学良、阎锡山、陈济棠、李宗仁、何应钦和韩复榘都是委员会成员，他们又都是军界首领，倘若这几位领袖，不幸发生内战，同时希望他们自己在财政委员内来拒绝自己的内战经费，天下滑稽式的政治莫有过于此！”该报又指出委员会有监督收支预算、稽核行政院和财政部帐目之权；然而汪和宋既是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同时又是行政院的主席和副主席。实际上他们是自己审查自己。该报评论说：“天下竟有这样滑稽可笑的政府”。⁽⁶⁶⁾

根据公债条例规定，公债基金保管委员会的十九名委员中，有五名为持票人会的代表。商会代表由原五名减为两名，上海市商会及全国商业联合会各一名。李铭继续担任主席。⁽⁶⁷⁾

整理公债条例是宋子文在经济上和政治上的重大胜利。在财政上，政府在第一年就省下八千五百万至一千万的公债付款，与1932年会计年度全部收入为六万万八千三百万元这个数目相比较，那省下来的就是一个很大的数字了。⁽⁶⁸⁾ 在政治上该条例批准了一些重要原则，这是宋子文自1928年以来一直争取的。持票人要求的条件：财政公开，严格控制预算，厉行节约，根绝滥发非生产性的公债。这都是1928年全国经济会议和财政会议的主要目的，如今中央政府予以公开承诺。

公债整理使灾难重重的银行家付出代价。上海公债市场于1932年1月25日关闭，随即进行偿付公债的整理，直到5月2日才

重新开市。上海战事使银行信用受损，公众提取大量存款，银行家们的公债投资又全被冻结。⁽⁶⁹⁾ 公债价值因条例规定大贬落。例如1931年关税短期库券，票面百元的公债在1932年每月还本付息约一元八角三分，在整理以后的2月份减到九角四分。⁽⁷⁰⁾ 因此，公债市场再开市时，虽改善了政治条件，公债市价仍然很低（见表9），重要公债在票面价值40%至55%之间进行交易，比1932年1月的低落有所提高，但仍低于1931年秋时局危急前的水平。

从1931年9月至1932年2月的六个月，经济和财政上对上海资本家是个大灾大难时期。而且，他们现在与宋子文联结得更紧了。宋对银行家的许诺和他对蒋介石的影响是持券人对整理公债条例的唯一保证。

**表9 1932年5—9月重要政府债券
在上海交易所的行情表**

一周期内	平均价格	票面价值	平均价值对票面 价值的百分比
1929年关税库券			
5月11日	27.60	51.61	53.4
6月1日	28.25	50.95	55.4
7月6日	28.20	50.30	56.1
8月3日	26.25	49.65	53.7
9月7日	25.25	49.00	51.5
1930年关税库券			
5月11日	39.95	80.00	49.9
6月1日	39.73	79.00	50.3
7月6日	40.33	79.00	51.1
8月3日	36.52	79.00	46.2
9月7日	35.07	78.00	45.0

1931年卷烟税库券

5月11日	37.10	85.58	43.4
6月1日	35.75	85.14	42.0
7月6日	35.42	84.70	41.9
8月3日	32.35	84.26	38.5
9月7日	31.47	83.82	37.5

资料来源：交易价格来自《金融和商业》，1932年5月11日，第29页；1932年6月1日，第25页；1932年7月6日，第167页；1932年8月3日，第254页；1932年9月7日，第390页。交易价值表是一星期最高与最低的平均价格。票面价值来自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编的《中国债券汇编》（1935年版，华盛顿1971年重印）第143、204、297页。

宋子文与蒋介石在政策上的争执

宋子文在开始实行它的节缩计划和执行部分公债条例上获得成功，当时上海战争还在继续，蒋介石乃按宋的节缩计划办事。1932年春季军费减到每月一千三百万元，而1931年会计年度月费则为二千六百万元。节缩计划和减削公债付款，使宋颇感裕如，他在1932年会计年度期满时的报告中得意地指出，“本年2月是共和国政府在二十一年中第一次有能力保持预算平衡。”⁽⁷¹⁾

宋的成就是短暂的，当对日作战的危险一有减弱，蒋对节缩计划立刻失去兴趣，上海战争停止以后，立刻开始增加军费。⁽⁷²⁾蒋介石马上采取“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南京政府在消灭共产党威胁之前只是消极抗日。蒋介石认为以迁就政策应付日军是唯一行得通的办法，共产党人则是更为重要的敌人。1932年夏天，当中国同日本战争的危险一平息，蒋介石就准备了浩大的费用，并发动大规模的战役进行剿共。

宋子文对此坚不同意，⁽⁷³⁾他认为抗日比剿共更为重要，政府

应力图收复满洲，保卫华北。宋和蒋为筹措对共产党战争的军费发生龃龉。1932年6月初蒋介石往汉口剿共总司令部，要求每月军费由一千三百万增加到一千八百万元。蒋使宋的节缩计划流产，而且又要发行新公债，违背了他和上海银行家的协定。⁽⁷⁴⁾

6月3日，宋和蒋的争论达到顶点，这时蒋将驻在上海的十九路军调赴福建。蒋担心这支已成为抗日象征的军队会威胁他的权力。在保卫上海时期，十九路军的将领成了民族的英雄，他们抗日的态度和蒋介石求和政策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显然，蒋希望这支军队在福建同共产党作战中毁灭掉。⁽⁷⁵⁾

宋反对调动十九路军，因为他认为这种做法等于公开承认蒋的求和政策。1932年6月4日，宋子文和十九路军总指挥陈铭枢相继辞职隐居上海，虽然行政院长汪精卫亲自至上海劝说宋回任，7月11日宋仍坚持他的决心。⁽⁷⁶⁾

宋对蒋介石的政策作了一连串的攻击。他在对记者谈话中指出：“由于最近四个月在国民政府历史中第一次达到了两个目的”，即宋所谓“达到了一个愿望和奠定了今后建设事业的基础”。宋说他的辞职是不可避免的，因为财政部不能提供剿共所需的军费。增加各项税款也不可能，因为日本袭击时期，商业几乎停顿。⁽⁷⁷⁾

宋反对更多的借款，说：“这个方针存在着毁灭、政治不稳定及最后的灾难。赤字和短期借款的恶性循环，此中痛苦我久经饱尝，……我愿继续做纠正自杀方针的人。”持票人的牺牲，使预算得以平衡，而这样的牺牲“不能再重复了。”宋指出，在日本侵袭期间，上海的银行面临着很多的困难，“实际上已在风雨飘摇之中，崩溃在即，只有悉知国内情势的人才能领会”。⁽⁷⁸⁾

最后，宋子文对蒋介石反共政策的合理性提出了异议。“难道匪患和共祸仅仅是军事问题，我们能希望用陈旧和劳民伤财的军事征伐获得成功吗？匪共之患不就是因政治、军事和经济失调

而滋长起来的吗？倘若他们在政、军、经几方面得到合理的对待，那末即使并非洋洋大观，他们岂不将报之以较好的反响吗？……对于这些问题显然不该由任何一个财政部长来解答。”〔79〕

宋的诘难有些哗众取宠。6月16日，他继续和汪讨论并在6月18日暂时恢复财政部的职务，而且又和汪精卫及外交部长罗文干同去北平。此行目的，表面上是会见李顿调查团（当时在中国调查满洲事件），实际上是敦促张学良采取强硬手段抵抗日本人的侵略。宋还发出关于反对日本夺取满洲关税的强硬声明，汪公开认可了。〔80〕

虽然宋一再辞职，但仍愿意妥协；蒋介石亦准备让步，留他任原职。7月2日，汪精卫、何应钦和南京的其他官员会见宋，协商他复职的条件并继续筹措剿共军费。宋与银行家协商，举行五十个银行家和政府谈判者参加的招待会。〔81〕

汪精卫和何应钦要求宋和银行家发行新公债以供剿共战役之需。中国报刊报道南京准备为这个目的发行两种公债。〔82〕上海金融家们显然不愿意接受公债，发行这种新公债势必违背公债整理协定，进一步使公债市场萧条。7月12日《银行周报》直截了当地提醒宋，1932年2月他曾对持票人保证，四年内不发行新公债。〔83〕

7月7日，上海协商达成了妥协方案，宋同意复职，军费将从每月一千三百万增加到一千五百万元，比蒋原来要求之数短三百万元。7月12日，宋表示不再为剿共军费发行新公债，而用增加的盐税和其他财源以增加收入。〔84〕这个妥协方案对上海银行家来说是取得了部分胜利。他们在政府中最亲密的同盟者宋子文仍在掌权，他们成功地阻止了新公债的发行。

宋的辞职和复职，都与鸦片公卖这个重要的争端有关，但其中真相却不清楚。虽然有些资料传说宋和蒋在鸦片问题上持有不同意见，禁烟委员会主任刘瑞恒曾参加汪、宋的会商，但全部严

守秘密，实情如何，无从得知。根据英国方面的消息，蒋介石获得了由禁烟委员会直接送到他的司令部而不归财政部掌握的巨大的岁入，〔85〕宋是否从原则上反对这项办法，还是对鸦片收入有他自己的计划，亦无从得知。据《北平实报》报道，汪、宋协商结果，开辟财源或增加岁入，决不采用鸦片公卖的办法。〔86〕如果确有这个保证，这保证并未实行，但蒋继续收取这种鸦片收入，后来用鸦片岁入资助他的中国农民银行。〔87〕

宋子文和杜月笙、蒋介石在鸦片问题上的争执可以追溯到1928年。〔88〕1931年7月22日，宋子文和他的秘书在上海火车站下车时遇刺，他的秘书被打死，宋倖得脱险。很多报道认为这个事件是宋和杜月笙争夺鸦片贸易的控制权引起的，尽管有些资料指出是广东帮干的。〔89〕1934年宋再度遇刺，也起因于同一争端。总之，杜是中国主要的鸦片商人，他控制着上海的鸦片交易，在国内制造和从伊朗进口。1934年蒋指派杜为上海禁烟局局长，这个职位使他能够掌握中国上海海关查获的全部鸦片和进行“处理”。〔90〕

上海银行界反对军费开支的斗争

宋子文在和蒋介石争论的整个期间，把上海资本家作为盟友。例如1932年5月21日他会见上海商界头面人物，发起民间力量帮助上海受战灾区的复兴，允筹四百万元作为善后经费，并同意任淞沪战区善后委员会委员长。〔91〕宋还怂恿上海资本家团体支持他限制剿共军费的立场。1932年5月，上海市商会和全国商会联合会、上海市银行业公会、钱业工会组织废止内战大同盟会。5月25日，四团体通电南京、广州、北平、天津各市商会、银行业公会、钱业公会、文化界和教育界以及妇女协会等团体说明组织这个同盟的目的，并邀请参加。〔92〕

大同盟组织的唯一目的，据通电所述，是防止内战。外祸纷

来，源于内乱，只有根除内战，中国才能抵抗外国的侵略。大同盟以宣传、调解、不合作为他们的方法。在和平时期，宣传内战的罪恶；有战争威胁，则通过民意组织使双方进行谈判；内战发生时，全体会员一致拒绝与交战双方合作。凡赞成此宗旨者不分个人、团体、性别、职业均可加入。大同盟会总部设在上海，经费由非政府人员募捐支持。^[93]

上海市商会主席王晓籁，浙江帮银行家头面人物、《国闻周报》社长吴鼎昌，上海沪江大学校长刘湛恩三人组成委员会，着手筹备全国会议。吴鼎昌以个人身份并通过《大公报》和《国闻周报》积极进行活动。^[94]

《国闻周报》指出：“如果上海商人不给予购买政府公债的直接帮助，那末过去四五年间的内战就可不发生。”现在大同盟成员拒绝一切形式的合作，“那么军阀将无钱供养他们的军队，无钱购买武器，于是内战将会立即停止。”报刊报导说，大同盟得到广泛支持，“这是人民监督政治的初步，这是人民与军阀的直接搏斗。”大同盟的成就将为发展经济、为长期抵制外侮和收复失地打开大门。^[95]

《国闻周报》概略地提出了大同盟必须抓住的几件具体工作。不管是中央政府还是地方政府，大同盟必须造成健全的舆论，坚决抵制违法的当事人。它必须准备在政治领域中斗争，最重要的是必须制定一个不妨碍裁军的镇压共产党的具体计划。最后，必须调解南京和广州的不和，以防止战争爆发。^[96]

1932年8月27日至28日，废止内战大同盟会在上海市商会大楼召开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将近五百名代表出席，代表了七十二个商会、十个银行公会、九个钱业公会、一百零四个各业公会，十一个妇女团体会，十一个同乡团体，五十九个学术团体，四十二个工会团体，其他团体五十八个。会议由王晓籁、吴鼎昌、刘林湛恩、康侯（银行同业公会会长）、陈叔澄（武昌中华大学校

长)、杨美真(妇女团体代表)、卢璋元(广州商会会员)组成的委员会主持。^[97]

在“废止内战是拯救中华民族的道路”和“永不与内战者合作”的标语旗帜下，代表们听取王晓籁、林康侯抨击内战的讲话。后由五十多个代表提议，金融界拒绝认购与内战有关系之一切公债和借款。当钱永铭在大会上保证加入大同盟的银行或钱庄今后决不借贷一文与政府用于内战者时，爆发了雷鸣般的欢呼声。^[98]会议的日常事务交由银行家组成的常务委员会办理。大会选举出了一个包括胡适和段祺瑞等知名人士在内的名誉委员。^[99]

宋子文虽然不直接参加废止内战的集会，但他在会议期间留在上海，并且对大同盟的目的表示了明显的支持。他表示“废止内战大同盟……是由全国健全分子组成的”，正在迅速获得权力和力量，并且将很快形成为一个使一切用武力解决政治问题的做法为国法所不容的重要原动力。^[100]这个组织终将成为一个“没有一个军阀敢于忽视其意旨”的组织。^[101]

这个大同盟可能是南京政府在十年时期中上海资本家从事的规模最大和最有胆识的一项政治活动。五年来上海资本家为南京政府的军事行动提供了资金，而当政府无力偿付公债时，他们受到了应得的惩罚。大同盟是他们用来止住这个进程的武器。

大同盟除了提出一些标语外，还能做其他的事情吗？报纸专栏作家王仲芳指出：“银行家可以拒绝贷款，实业家可以拒绝军需”，但是“我觉得过去的经验已告诉我们，他们敢于起来呼吁反对军事领袖的苛捐杂税。那就将使银行家和商人的生命财产遭受更大的危险。”他预言大同盟将无济于事。^[102]《北平晨报》的一篇社论说，这个团体的作用将等于零，流行的左翼杂志《生活周刊》把这个运动低估为一种肤浅的努力，并且断言“他们所采用的废止内战的方法是不可能取得成功的。”^[103]

这种怀疑证明是有理由的。大同盟虽然派一个代表团到广州劝阻与南京政府的公开决裂，〔104〕但它在对待蒋介石讨伐共产党这个主要难题的态度是暧昧的。大同盟既不愿亦不能直接攻击蒋介石的行动。提案审查委员提出一个“关于剿匪性质的战争是否属于内战的问题，由常务委员将研究情况作出决定”的含混的决议，当偏袒蒋介石的代表坚持主张会议应公开表明剿共战争不应视为内战时，会上发生了激烈的辩论。。全部问题交给常务委员会决定。8月29日，常务委员开会，结果对这个问题并未作出决定。〔105〕从此以后，这个名称就从新闻报道中消失了，大同盟也没有什么作为了。

在没有获得新的资料来源以前，准确判断破坏大同盟的压力来自何方，是一件困难的事。然而必须指出，杜月笙和张啸林是在银行界控制的大同盟常务委员会露面的。〔106〕8月29日，杜还突然被指定为管理大同盟事务的五人董事会。既然杜与张的任务是经常说服银行家支持南京，他们完全有可能是负有阻止大同盟直接指责蒋的政策的作用的。

废止内战大同盟的失败，表明上海资本家政治力量是相当有限的。他们能够发出公开的声明，他们可以不支持重要官员如宋子文的政治主张，但是南京绝对不能容忍那种严重改变它的政策的任何行动。蒋的政治力量和控制十分强大，足以镇压任何被他视为危险的资本家的行动，正如王仲芳指出的，若企图抵抗，则“生命和财产将遭到严重危险。”

宋子文反对赤字开支失败

宋子文在财政上不能创造奇迹了。只有在1932年春季，他费了很大力气，才得以收支平衡。他在1932年7月和汪精卫协商后，增筹了每月二百万元军费，同时他以自己的信誉向银行家担保四年

内不发行新的公债。宋在1932年7月以改良盐税税务并成立财政部税务署增加了一些税收。⁽¹⁰⁷⁾ 虽然宋进行了这些改良，但1933年会计年度16.8%的政府净收入仍得依靠借款，这比之1931年会计年度的30.3%和1932年会计年度的19%好些，但离原定的平衡预算的目标相距尚远，⁽¹⁰⁸⁾ 因为宋子文曾对债券持有人保证不再发行新公债，他为了国家岁入直接向银行借款，1933年会计年度借款总值八千七百八十万元，这个数目大大超过了过去四个会计年中的数目。⁽¹⁰⁹⁾

这些借款的细目尚不清楚。中央银行无疑的能提供其中的一部分。它从1928年以来，已经稳步成长起来，到1933年底已有三亿六千三百六十万元的总资产。大多数借款仍然来自上海的银行。⁽¹¹⁰⁾ 1932年8月正当银行家在废止内战大同盟会上斥责借款给政府作内战经费时，宋子文赶到上海想方设法从这些银行家那里弄钱。⁽¹¹¹⁾

宋子文手中握有一张取得借款的王牌。一年前，1931年8月1日，政府曾颁布一种税制，一种征收银行发钞准备金的税制。这个税法规定银行发行钞票，60%为现金准备，40%为保证金准备。保证金要抽收2.5%的税，等于所有的钞票每年抽收1%的税。这种税制使八家重要银行连同中央银行受到影响。银行家的强烈反对，再加上政局不稳定，使这项税制的实施拖延下来了。⁽¹¹²⁾

1932年8月，宋再次提出钞票发行税，并和银行家协商。在激烈争论时，银行家们提起去年经济的灾难情况，请求减少税率。提出缴纳二百二十五万元，而宋则要求四百五十万元。他们最后商定为三百零六万元。《上海晚报》报道说，宋提出发行税的真正目的不是这三百万元，而是用来压迫银行家给政府更多的贷款。⁽¹¹³⁾

从1932年秋至1933年冬，财政情况恶化了。军费的猛增打破

了宋平衡预算的计划。蒋的剿共战役继续到1933年春，调动了十五万以上的军队。当这次剿共失败时，蒋在1933年秋开始一种大规模的坚壁清野的战役，使用部队七十万人，军费猛增。1932年7月开始的会计年度，军费每月平均二千六百七十万元，这比较宋同意每月增高至一千五百万元的数目更多了。下一会计年度，平均月需三千一百万元。宋只能以增加1933年会计年度岁入限额来补偿这些较高的费用。1933年中政府赤字每月迅增至一千万元。⁽¹¹⁴⁾

宋子文和蒋介石的政治关系仍然紧张。宋不仅反对剿共经费，而且认为蒋必须首先抵抗日本。宋继续支持已调到福建的十九路军和陈铭枢，当蒋拒绝供应这支军队时，据说宋每月送去四十万元。这一行动激怒了蒋，特别是1933年春季福建司令部成为严厉批评蒋怯于反日的立场的策源地之时。⁽¹¹⁵⁾

1932年10月，行政院院长汪精卫宣布他因“病”将出国就医。显然，他离职的真正原因是他在和蒋介石失和了。汪出国后，由宋子文代理行政院长，他利用这个新职位促使蒋介石坚定反日的态度。12月间，宋联络孙科等人在中央执行委员会上提出一个议案，以达到抗日的目的。这个议案要求将军队集中在“热河、察哈尔和河北地区，以抵抗侵犯中国领土的敌军”，如有可能，“军队应进入满洲，收复失地。”议案还号召全国一致抵制日货，并谴责全国大同盟对付日本侵略的行动缓慢。“中国人民必须效法奋勇抵抗日本的十九路军和第五军。”这个对蒋介石“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含有批评意味的建议，被拥蒋的忠诚分子所控制的中央执行委员会反对掉了。⁽¹¹⁶⁾

日本侵略行动仍在继续，1933年1月1日他们进攻山海关，并在2月和3月占据了热河省。宋子文在1933年2月11日飞往北方说服中国将领们坚决抵抗。他同张学良巡视热河前线，然后宣布“热河地势重要，为华北的门户。日军如来侵犯，决以全国力量应

付”。他指出，“热河为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苏粤各省无异。如热河被攻，则如南京受攻一样。”〔117〕

宋子文坚决抵抗日本的愿望和他保守的财政政策是相矛盾的，保卫热河所需现款迫使宋重新回到以政府公债作为岁入财源的老路。宋在北平时，会见了北平银行公会会长周作民和天津、北京的好几个银行家。2月21日，宋从北平去上海，用两天的时间同包括钱永铭、黄汉棟和虞洽卿在内的上海金融业者商量办法。〔118〕

2月23日，宋回到南京后宣布发行新公债二千万元，名为1933年爱国库券。在宋向债券持有人保证四年内不发行新公债后，只不过一年就发行新公债。但是宋的此举并未完全破坏他在银行家中的信用。此次公债被认为是为了保卫华北的“特殊目的”而发行的。公债从华北烟酒印花税收入作为担保，和1932年2月整理计划下所有债券以关税作担保有所区别。这样宋就不必经国库券基金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库券一半由上海的银行吸收，一半由平津的银行吸收。〔119〕

显而易见，宋的发行新公债和强硬反日政策，二者都有上海银行家的坚强后盾。北平和天津的银行家由于华北危急，坚决支持反日措施。华北银行家转而与上海银行家紧密联合。上海的重要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大陆银行、中南银行、金城银行、中国商业银行都在北平和天津设有分行或总行。例如北平银行公会会长周作民，通过四行储蓄会和四行准备库和上海银行家钱永铭、吴鼎昌等密切联合。〔120〕由于这个团体的援引，宋较顺利地获得银行家们对公债的支持。〔121〕

上海市商会在王晓籁领导下赞成坚定的抗日政策。总商会在1933年6月25日举行的年会上要求南京采取收复满洲和华北失地的积极政策。〔122〕大阪《每日新闻》证实宋子文是坚决抗日的，并指出他由所谓“浙江集团”的银行家、实业家、航运家作坚定的后

盾。⁽¹²³⁾

但宋的努力再次失败了。张学良并未认真抵抗，3月3日汤玉麟未放一枪，即从热河的省会承德撤退。汪精卫在3月17日回国，恢复行政院院长之职，蒋、汪和孙科在3月中旬进行了广泛讨论，决定对日妥协，认为这是避免战争扩大的唯一办法。1933年5月31日，在汪的领导下，南京政府签订了《塘沽协定》，实际上将北平以北的河北省全部交给日本人。宋子文因为清楚地意识到政府的政策和他的愿望相反，同时也不愿与《塘沽协定》有牵连，便于4月18日出国赴欧美各国作一次长时期访问，宋将试图在海外寻找新的抵抗日本侵略的道路。⁽¹²⁴⁾

宋的抗日经济计划

1933年春宋子文在出国期间，开始制定一个关于促进中国经济、削弱日本在中国经济力量的计划。计划的要点包括结束日本关税特惠待遇，以美国贷款设立发展经济的机构——全国经济委员会，争取国联派技术援助代表团来华，组织中外金融界的咨询委员会以代替原来的银行借款团。

宋的计划不仅旨在实现经济的发展，事实上更在于达到深远的政治和外交的成果。宋竭力增加除日本以外的各国在中国的投资，借以限制日本的经济掠夺，他希望美国和欧洲商人如在华有较大的利益，他们的政府对于日本新侵略活动可能采取比较坚决的行动。宋也认为如果他能得到国外的经济援助，特别是由财政部直接掌握的资金，那末他自己在南京政府的力量将有所增强。⁽¹²⁵⁾

宋首先着手取消日本在中国的特惠关税待遇。各条约国曾于1925年11月允许中国关税自主，经过多次谈判之后，南京政府终于在1928年公布了新税率，并于1929年2月1日起生效。但关税自

主在没有取得日本列强同意之前并没有完全实行。东京要求如棉制品、海产品等几种商品在三年内给予优惠待遇，以此为同意新税率的代价。这些让步限制了南京政府抵制进口品竞争的能力。⁽¹²⁶⁾

1933年5月16日，日本的特惠协议满期，财政部在一星期内公布了新的税则，日本进口的税率大为提高，按照财政部公布的税则并无特殊的反日含义，但是按照海关官员赖特的说法，这个税则没有给予日本任何更多的特惠税率。⁽¹²⁷⁾

和中国产品竞争的进口货税率急剧地提高了，例如棉府绸增加800%；几种毛织品增加至200%，各种等级的纸提高8%至280%。人造丝产品、鱼蚧和海产、烟草、蒸馏酒和煤的税率也提高了，日本的进口受新税的影响最严重，这些项目中某些产品的销路减少了约1/2或2/3。⁽¹²⁸⁾

1933年税则的修改是南京政府初次有系统的用税则来促进国内的实业的企图。长期的经济发展给予资金的积累以首要的条件。对经济发展虽重要，但无竞争性的产品，根据新税则规定，税率大为减低。例如机器、车辆和在中国装备汽车用的零件，税率降低30—15%。所以1933年税则是有意识的利用进口税保护中国的工业并且创造有利于投资的条件。⁽¹²⁹⁾

新税则是宋子文发展经济计划的项目之一。宋计划成立一个经济发展的机构——全国经济委员会，1933年春夏他去欧美各国访问时，曾发起一个国际咨询委员会，为中国的大工业和铁路建设获得长期的信用贷款。国外成员包括美国、英国、法国和意大利人而无日本人。宋企图以这个机构来代替早在1920年由列强组织的无积极作用的银行团，这样就把日本排除在发展中国经济事业之外。宋邀请蒙内担任国际咨询委员会主席，摩根公司的拉蒙特领导美国银行团，汇丰银行的阿迪斯、查理爵士领导英国银行团。⁽¹³⁰⁾

宋子文在美国时，商妥了五千万元的棉麦借款帮助发展中国的经济。这笔借款由美国农垦局贷给棉麦，以中国关税收入作担保，年息5%，商品由全国经济委员会出售。嗣后宋又在日内瓦商定了由国联派遣以拉西曼为首的技术合作驻华代表团，来帮助全国经济委员会发展经济的事业。^[131]

宋取得的成就引起了日本人的激烈反对。东京向南京政府提出新的政治和经济要求，特别是在华北和内蒙的要求。日本当局认为宋的行动是企图利用西方的支援为这些要求设置障碍。^[132] 宋在国外外交上的成功也加强了他在国内的威望。^[133] 因为日本视宋是他们在南京政府中的主要对手，他们采取一切可能的手段破坏他的计划。当美国国务院的亨培克和驻华盛顿日本大使馆参事竹富利彦晤谈后，亨培克说，日本人“害怕的是宋子文的影响在国内外的增长。他们把宋看作是对于他们强迫南京政府缔结有利于日本的正式协定的障碍。”^[134]

在宋于1933年8月回国之前，日本人阻挠他的国际咨询委员会计划获得了成功。摩根公司的拉蒙特同原银行团日本组的野原大辅联系后，拒绝参加宋的委员会，拉蒙特说他“反对日本须要加以考虑，因为他的公司在日本做着大量的生意。”^[135]

野原大辅也和汇丰银行的阿迪斯联系，并且警告他“有关宋的真实意图，有许多谣言和猜疑广为流传”。^[136] 伦敦不愿疏远日本，并迫使英国金融业者尊重日本的要求，不要参加新的委员会。按照恩迪科特所说，当汇丰银行总经理打算给南京政府一笔贷款时，“英国银行的总裁含含糊糊的威胁这家银行说，那将失掉重要地位，也丧失以后向中国贷款的权利”。^[137] 由于这种种压力，宋的银行团计划全部被破坏了。^[138]

当宋启程回国时，日本报纸发动了对宋的攻击，指责他在中国掀起抵制日货运动。^[139] 宋所乘轮船预定将在横滨停靠，中国报纸暗示他将往东京访晤日本当局。^[140] 然而日本政府明显

表示宋是“不受欢迎的人”。他并未登岸，并拒绝接见日本记者。〔141〕

东京开始强迫南京政府将宋撵出政府。日本驻华公使有吉明、前任国联理事局副秘书长杉村杨太郎都一再警告蒋介石和汪精卫，宋必须免职。〔142〕1933年8月29日，宋子文回国时，他将被免职的谣言已经流传开来。《中国评论周报》指出，“他被当作亲英美政策的主要代表与南京政府的当权者不合”。〔143〕

日本人采取了切断上海资本家支持宋子文的策略，大阪《每日新闻》说，中国银行家是一个松懈的环节，日本可以笼络这个资本家团体来对抗中国的反日情绪。谣传说有影响的几个银行家和商人渴望恢复日本和满洲的贸易关系。有记者报导说，某一“知名的”本地银行家表示，他愿意支持任何一位亲日的财政部长。日本联合新闻通讯社报导说：“浙江财阀”强烈反对宋子文的棉麦借款，只要宋在任内将拒绝再贷款给政府。〔144〕

这些攻击主要是宣传。〔145〕上海的棉织厂和面粉厂主荣宗敬公开赞成棉麦借款，银行家头面人物愿意在宋子文任内再借款给政府。〔146〕虽然上海资本家无疑并非全部支持宋的反日政策，但支持他的力量显然是十分强大的。资本家为宋的回国组织了一个盛大的欢迎会。8月23日，二十多个商业和教育团体在商会大楼开会讨论筹备欢迎计划。8月29日，当宋子文所乘轮船停泊上海码头时，广大热情的群众给予宋以英雄般的欢迎。〔147〕

宋到南京后，又和政府官员一起到牯岭和蒋介石直接商谈。宋四个月的出国加深了他与蒋的分歧，传闻宋的外交活动触怒了蒋。经费仍然是个关键问题，在宋的离职期间，政府向银行家的贷款，到1933年9月估计已达到六千万元。〔148〕

宋被迫发行新的公债，完全取消了他1932年2月对债券持有人和银行家的保证。财政部宣布在1933年10月4日新发行一万元的关税库券。宋解释说，因为热河战争爆发及华北岁收丧失，

需发行新公债。实际上，宋除了发行新公债外没有其他办法弥补政府的透支。⁽¹⁴⁹⁾ 10月8日，宋飞到上海和银行家磋商吸收新公债。在公开市场上不出售新债券，以免债券跌价。银行接受六千万元库券作为政府偿还各银行的旧欠，将其余库券向银行界抵押一千五百万元。⁽¹⁵⁰⁾

宋的辞职

1933年10月25日，宋子文请辞财政部长及行政院副院长之职。中央政治委员会接受他的辞职请求并指定其姊夫孔祥熙继任遗职。⁽¹⁵¹⁾ 宋的辞职消息证实后，上海较重要的商业组织致电给南京，要求不予批准。⁽¹⁵²⁾ 宋的行动也引起了上海公债市场的恐慌。公债价格因预料宋之即将去职而已降低，而在10月27日下午交易额高达八百万元时又猛烈下跌。⁽¹⁵³⁾

官方报纸解释宋的辞职是由于健康原因。半官方的《时事月报》说，宋辞职的原因很简单，“七年来工作过度，他感到精神上、体力上疲劳不堪”。⁽¹⁵⁴⁾ 宋否定这种说法。10月30日，他在新闻记者招待会上愤怒地明说，任何健康状况不佳的报道都是错误的，他不准备用“东亚病夫”作为辞职的托辞。宋说，实际上他出国归来后数月来特别健壮。但是宋竭力拒绝公开说明他辞职的原因。⁽¹⁵⁵⁾ 据胡汉民私下说，宋曾说过“当财政部长无异做蒋介石的走狗，从现在起我要做人而不是做一条狗”。⁽¹⁵⁶⁾

第二种官方关于宋辞职的解释是由于难以解决的财政状况。《时事新报》报道说：“宋辞职的原因在于财政应付困难。”政府赤字每月超过一千万元。⁽¹⁵⁷⁾ 中国新任外交部长通告美国使馆参赞说，关于宋的辞职与中日关系有关的谣言是假的。他指出“宋的辞职和任何外交政策无关”，“仅仅和财政问题有关”。⁽¹⁵⁸⁾

但是把财政状况解释为宋辞职的主要原因是缺乏说服力的。

财政上的问题是严重的，但宋曾应付过比这更坏的情况。报纸专栏作家王仲芳写道，“自从中华民国建立以来，政府经常在财政困难之中，……去年尽管有长江水灾和上海战争，宋成功地平衡了预算而没有依靠借款，……现在国家的条件并没有象一年以前那样危急。”王论断道，“鉴于他过去的振作有为和气魄，说他辞去政府的职位仅仅因为他不能解决政府财政困难，这种论调听来实在可笑。”〔159〕

事实上宋子文辞职是由日本引起的。蒋介石同汪精卫、孙科商量后，决定进一步寻求向日本妥协。和宋子文共同采取反日态度的外交部长罗文干在宋回到南京前不久曾奉命去新疆，实际控制外交的是汪精卫的亲日派门徒唐有壬。宋子文成为对日亲善的主要障碍，〔160〕所以他的职位就无法维持了。

宋的去职被广泛地认为是日本的胜利。〔161〕《中国评论周报》评论道：“从中日开始发生冲突以来，宋子文的名字始终是某种反日政策的象征。这个政策导致何种必然结果，是否明智，这些均尚待商讨。但毫无疑问，如果能放手工作并且得到合作，宋至少会在他自己设立的计划中获得部分成功。”〔162〕

王仲芳论道：“自从日本侵犯满洲以来，蒋介石和宋子文之间的和谐被打破了。”蒋总司令“希望早日和日本和解”，而宋“在公开场合屡次表示他反对向日本屈膝投降的任何措施”。王最后说，“所以，宋子文的辞职可以充分解释为那些早已致力于消除中日分歧的官员们的极大胜利”。〔163〕

当然剿共的继续和日本的争端有密切关连。宋的政策和蒋的“攘外必先安内”政策是相反的。他主张坚决抵抗日本，同时用经济和政治的方法扑灭共产主义。《中国评论周报》指出，“因此，他的辞职可能意味着放弃这种政策，又回到武力统一的老调子”。〔164〕一则来自共产党方面的评论说，宋和许多银行家宁愿集中力量抵抗日本而不去和共产党人作战，“宋是因军费问题而

脱离南京的”。〔165〕

据说日本人对宋的去职感到高兴，满洲国政府的一个发言人说，宋的辞职“标志着欧美集团在中国政府官员间的进一步失势。”〔166〕毕恩来评论说：“日本的外交战记上了一笔重要的南进成果。……宋子文博士……被迫辞职了。”〔167〕

宋子文辞职的影响

宋子文的辞职是上海银行家的重大挫折。宋在财政部长任内，同上海的金融界、商界、实业家的头面人物始终保持着紧密的工作关系。他和资本家确也有过分歧。在1929年的增加统税和1932年的钞票税这些问题上，出现过公开的裂缝。宋和银行界常常在贷款的大小或吸收公债总数上有不同意见，最后通过会商，达成妥协。工商界资本家和宋的关系不如银行家那样密切。但是尽管如此，所有宋和银行家举行的会晤、协商和会议，所有上海银行团体支持宋的电报和派遣的代表团，所有他们在一些重大财政问题上的意见的一致，把所有这一切事实一一排列起来，就可以看出他是南京政府中同上海资本家的关系最为密切的人物。宋辞职后的几年之中，资本家的影响和地位急剧地衰落下来。

宋子文的失势是日本在中国经济势力的胜利。日本人逐走了南京的重要对手，就能够摧毁他的大部分经济发展计划——使他的1933年5月的关税保护流产，削减美国商品的贷款，以及限制全国经济委员会的活动。

东京曾经激烈反对1933年5月的海关进口税则，视此为对日本经济利益有碍。〔168〕东京对南京施加压力，改变宋子文设计和制定的税则中的税率。1934年1月日本公使亲自向蒋介石、汪精卫提出抗议，反对税则。〔169〕

日本在施加这种压力的同时，在几个战线上发动了侵略。

1934年1月，日本进攻察哈尔，对华北提出新要求。4月，东京发出天羽声明，即反对中国的“日本门罗主义”，声称禁止“其他国家支持中国抵抗日本，以伸张自己势力的任何企图，实质上将中国作为它的保护国”。〔170〕东京开始要求偿还西原借款。最后于1934年6月11日，日本因驻南京副领事的失踪事件，派遣军队到上海，然而后来发现他藏身在陵墓附近的地方。〔171〕*

蒋介石面对日本的压力，继续采取姑息政策，宋1933年的关税保护是最先的一个牺牲品。1934年7月3日，南京突然发布一个极其有利于日本的新税则。用魏尔特的话说，这个改变“与以前的保护贸易政策形成明显的对比。日本对中国的主要出口货的新税率大大减低”。〔172〕印染的棉布、各种各样棉织品以及鱼蚧海产品——与日本利益关系最密切的三种产品分别减少到2%—48%、17%—39%和14%—26%。因为以前这些商品的税率平均为其价值的25%左右，税率改变就极大的影响市场价格。〔173〕

新税则也提高了几种非竞争性产品的税率，其中很多是中国工业必需品。原棉税率提高43%，金属货物20—25%；机器及工具33—100%；矿物和金属元素4—55%和煤油28%。〔174〕

1934年的新税则对中国实业界是一个极大的打击。1933年关税保护的利益失去了，有竞争性货物的税率降低了，而那些为中国工厂需要的原料和机械，税率则急剧提高了。例如，以原棉为例，税率上升了43%，使中国棉纱制造业主处于困境，他们的产品同有些降低了税率的进口棉织品难以竞争。〔175〕《经济统计月志》指出：“新税则效果究竟如何，虽尚不能完全预测，而……国内棉纺业则颇蒙不利之影响耳。”〔176〕

毫不足怪，中国银行研究部门将此归结为：

* 原文藏身在墓地内，实系藏身在明孝陵附近的紫霞洞内。一译者

“新税则的根本目的不是……发展和保护中国的实业，它的重要目的是推翻1933年5月国定税则的精神……就是要转向到中日互惠协定时代那种歧视民族资本发展的路线上去。”〔177〕

宋修改的税则持续仅一年光景，只是一个保护关税的短暂插曲。

1934年的修订，尤其不利于日本在东亚的主要敌手美国。新的税则好象是有意为鼓励日本的进口、限制美国的进口而制定的，那些主要由美国进口的项目，大多数的税率都是最高的。例如原棉和煤油美国分别占进口的63.4%和50.2%。日本则微不足道，只占0.2%和0.3%。税率较低的项目情况恰恰相反。棉布匹头和鱼蚧海产品，日本分别占进口的61.2%和46.5%，而美国仅占0.3%和8%。中国银行断定日本从1934年新税则中得益最大，而美国受损最巨。〔178〕

事实上，此后中国进口贸易的确甩开了美国而趋向日本。1935年进口的原棉和煤油以及其它的高税率商品都显著地下降了。〔179〕中国从美国和日本的全部进口货（满洲除外）的变化如下：〔180〕

	美国	日本
1933年	21.9	9.9
1934年1—6月	27.8	10.6
1934年8—12月	23.6	15.0
1935年	18.9	15.6
1936年	19.6	16.6

虽然美国保持着中国贸易伙伴的领先地位，1934年以后它在中国进口总数所占的总百分比明显地衰退了，而日本则急剧增加。东京加于南京的压力得到了充足的经济报酬。

修改税则是因中国主权受到侵犯而造成的。在胁迫之下采用

的税率是以损害美国为代价用来促进对日贸易的，而且限制了中国的实业。正如苏嘉明和巴伯的论断所说，1934年的税则说明中国放弃了为她的工业发展之希望所寄的保护原则，征收关税并不是为了保护国内的实业，倒不如说是一种抑制为国家发展所必需的产品的进口税。⁽¹⁸¹⁾

南京恢复关税自主，其结果对中国人自办的工业的利益很有限。南京对关税收人需求和日本的压力，一贯地阻挠着保护关税的真正作用，从1928年到1934年经常改变的关税税率事实上是一种足使中国工业不能稳定的破坏性因素。南京政府改变税率如此频繁，致使实业家随着行情调整投资后，往往在获得利益以前，情况就发生了变化。⁽¹⁸²⁾

日本人还阻挠宋子文在其他方面发展经济的计划，最明显的是经济委员会。东京强烈反对以美国农产品贷款给经济委员会和国联派遣的技术代表团。他们通过外交渠道和报纸的大量活动进行反对，1933年10月到达中国的国联技术代表团的拉西曼被日本人当作敌人进行猛烈攻击。⁽¹⁸³⁾武富敏彦抗议美国的棉麦借款，指责亨伯克说，这笔借款的很大部份被用作军事目的，美国帮助一个敌视日本的政府。⁽¹⁸⁴⁾

日本人关于制止宋的计划的抗议行动获得了成功。东京报纸破坏了美国援华工作的群众支持，部分地由于日本宣传的结果。1933年9月，美国参议院对以一千万元农产品借款被转用于购买枪砲和飞机一事向政府提出了质问。⁽¹⁸⁵⁾面对日本的外交压力，美国和英国都不准备为援华问题而引起日本的对抗。⁽¹⁸⁶⁾宋子文辞职后，南京政府更加顺应东京的要求了。据英国情报说，蒋介石在1934年4月初决定尽快减少国联顾问的工作。⁽¹⁸⁷⁾这样，宋子文希望外国帮助发展中国的大计划流产了。

东京强加给全国经济委员会的主要桎梏是减少棉麦借款。1933年夏季，由宋勿促安排的信用贷款，将美国提供给中国的农

产品贷款由南京政府在国内销售。原来棉麦借款协定批准棉花四千万元、小麦一千万元。日本对华盛顿和南京都施加压力，大大削弱了对于履行这一协议的支持。而且，中国经济萧条的情况也使南京出售农产品受到阻碍。首批运到的美棉，其主要买主是在华的日本工厂老板，他们垄断着高质精纱的生产。东京一声令下，日本工厂老板突然停止购买美棉。南京政府既无法卖掉美棉，又面临日本人不断增长的抵制，于是决定减少借款总数。⁽¹⁸⁸⁾

1934年3月，南京政府批准减少美国的棉麦贷款，从五千万美元减少到只有二千万美元。当1935年4月购买完毕时，中国实际上只用了一千七百一十万美元信用贷款，其中一千万美元为棉花，七百一十万美元为小麦。最后的总数为三千八百万元，小于原计划的40%。全国经济委员会几乎完全靠贷款的收入作为基金，这一削减对于它的实际效用是个重大的打击。委员会的预算1934年为一千五百万元，而1935年则为一千二百万元。⁽¹⁸⁹⁾

宋的失势也改变了全国经济委员会的任务。这个新机构成立时，由宋子文、孙科和汪精卫三人常务委员会负责。1933年9月，宋辞去财政部长之前不久，这三个成员对棉花和小麦贷款的处理作了临时性的决定。首先着重发展经济的计划，30%用于农村的复兴，30%用于改良中国的棉花，20%用于整理中国的货币，20%用于特别企业贷款。⁽¹⁹⁰⁾

但是这个计划实施以前，宋在政府中的地位突然下降。他虽然保留着经济委员会的常务委员，然而1933年12月8日这个常务委员会扩大，包括蒋介石、孔祥熙。⁽¹⁹¹⁾宋在委员会的领导权缩小了，发展经济的重要性受到了严重的阻碍。⁽¹⁹²⁾在蒋的指挥下，作为提倡经济发展的资金，包括农村的复兴、棉花的改良、中国货币的整理在内，或者削减了，或者完全削掉。财力都花在蒋介石所关心的军事计划方面了。汪一驹总结说：“计划主要用于军事目的，强调发展经济方面的因素在很大程度上只是为了宣传的目

的而已。”〔193〕

例如与蒋介石利害关系很大的一个方面是公路建设。1934年6月22日，蒋介石亲自出席常务委员会，催促经济委员会的下属机构公路局增加资金。1934—1935年会计年度以27%以上的美国贷款收入用来作为公路建筑的资金。〔194〕公路建设是为适应蒋剿共军事需要而拟定的，对于经济发展帮助很小。汪一驹评论说：

“公路几乎全部是为了适应军事当局调动军队、供应军需和民伕的需要，货物运输很少。”〔195〕棉麦贷款资金的减少，新的委员会重点放在军事计划上，阻碍了全国经济委员会实现宋子文促进中国经济发展的目的。

日本成功地破坏了宋1933年设计的经济发展计划的大部分。保护关税被取消了；国际谘询委员会被挫败了；棉麦贷款被削减了；国联代表团受到了限制；经济委员会规模缩小了。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于日本的压力之故。最重要的原因还在于宋的免职。

从1931—1933年，上海资本家遭受了政治上的很多失败。他们购买的政府公债，由于1932年1月的政治危机和整理计划而急剧贬值。宋子文已不能完成一个健全的经济计划而且已去职。废止内战大同盟约束政府费用未获成功。日本挫败宋计划的成功也是对资本家的重大打击，他们是受日本经济侵袭的主要受害者。一个健康的资产阶级是与在华的日本帝国主义经济的目的背道而驰的。日本如此的紧紧控制着中国，对中国资本家来说真是个厄运。

第六章

中国的白银危机和经济萧条

南京政权头五年内获得的繁荣局面到1932年开始逆转。世界银价的上升、1931年长江流域的特大水灾、日本对满洲的侵略，以及淞沪战争的发生，使得中国经济走向衰落，导致1934和1935年的经济萧条。这个衰落趋势破坏了上海资本家的经济阵地，迫使他们不得不更加向南京政府投靠。⁽¹⁾

宋子文的辞职是上海资本家在政治上遭受到的一次重要挫折，是日本在华经济利益的一次胜利。由于政治上的失败再加上经济萧条的影响，使上海金融界和实业家巨头们与南京政权之间的关系发生了转变。在南京政权后期，1934—1937年，资本家受政府的控制日益加剧。

银价的上涨和经济萧条

1931年的下半年，英、德、日和加拿大放弃金本位制，1933年3月美国也跟了上来。据纽约行情，白银价格从1932年每盎斯0.27美元涨至1937年4月每盎斯0.45美元以上。1934年6月美国国会在白银议员集团的操纵下通过了白银法案，由美国政府高价收购白银。到1935年4月，纽约的白银行情高至每盎斯0.67美元。⁽²⁾

银价上涨，造成中国通货升值。1931年至1935年期间，中国

银元的外汇率几乎增长100%（见表10）。由南京政府无法控制的外在因素造成的银元突然升值，它助长了把中国经济推向萧条。1928—1931年间因银价暴跌所取得的有利情势颠倒过来，〔3〕中国产品在国外失去竞争力（加上丢失满洲），结果是，出口净值从1931年的十四亿一千七百万元减至1934年的五亿三千五百万，上海港出口最高额为1929年的五亿六千七百二十万元，到1934年减至二亿七千一百九十万元。出口减少在某种程度上是由于外汇率增高，但相当大部分是由于多种出口商品减少，例如，棉纱出口从1929年的三十四万五千担减少至1935年的二十四万一千担；同时期原棉出口，从九十四万四千担减少至五十二万一千担；锑砂从三十九万六千担减至三十一万一千担；生丝从四十二万二千担减至十八万担；匹绸从一万二千担减至七千担；茶叶从九十四万八千担减至六十三万一千担。〔4〕

**表10 上海银元外汇率价格指数表
1931—19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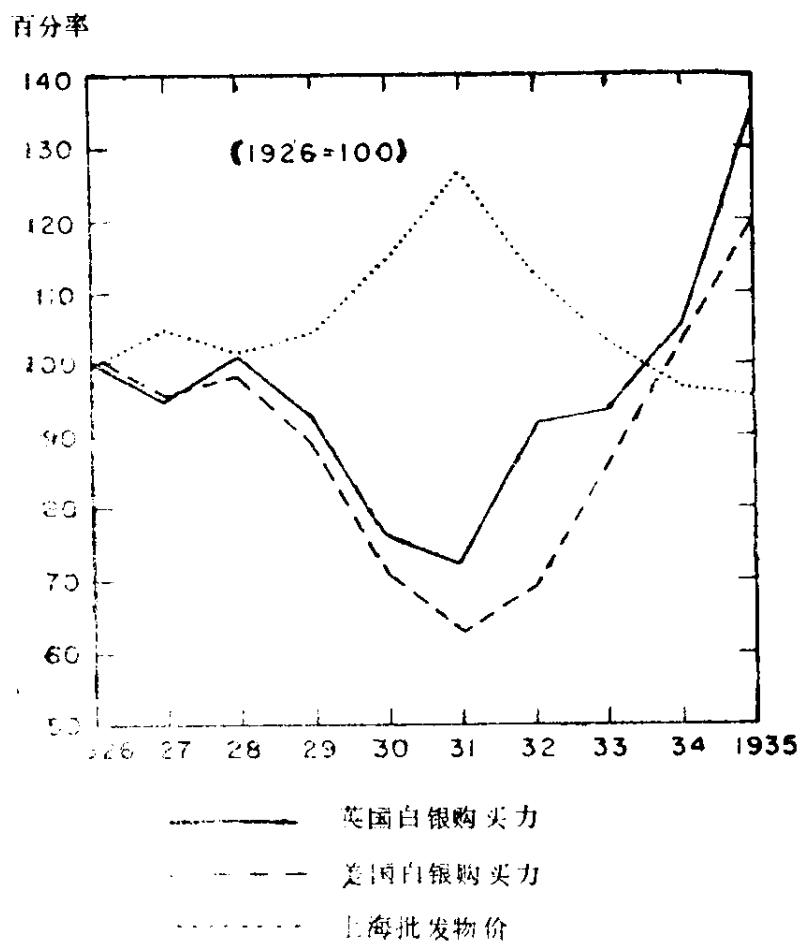
年份	(1931 = 100)	指数
1931		100.0
1932		128.3
1933		145.9
1934		173.1
1935		199.2

资料来源：林维英：《中国新货币制度》（芝加哥，1936年版）第15页。

银价腾贵使外国的争相投资突然停止，并使大量白银外流。1934—1935年间，中国资本外流净值为一亿八千万元。〔5〕银元升值造成通货紧缩、利率高涨和信贷短缺。批发物价1928—1931年间

因银价跌落有所上升。1932—1934年间因银元升值而呈现剧跌。
(见图解1)

图解1 世界白银价格与上海批发价格
1926—1935年



资料来源：顾翊群：“白银”，载《中国季刊》第1卷（1935年9月），第66

中国经济萧条对各方面的冲击是不均衡的，农村首先受到冲击，农业品和原料比工业品跌价迅速。农民售出农产品的价格指数（以1926年为100），1931年是118，到1934年下跌至49。农民出售物和农民购进物之价格比的指数以1926年为基年100，

1933年下跌至52.7，1934年下跌至47.2。⁽⁶⁾这是从商品交易来看农村遭到的破坏，再加上天时不利，气候不正，1931—1934年中国农村经济大大衰落。刘大钧估计，农产品价值在全国总产品价值中所占的比例，按当时价格计算，从1931至1934年下跌了47%。⁽⁷⁾

上海金融家和经济萧条

相对说来，1934年以前上海金融家还没有受到多大冲击。白银迅速从农村流入上海，避免了币值上涨对这个城市的影响。一则农村经济的严重衰落以及随之而来的政治不稳定，农村富有的人纷纷把钱存入上海的银行。再则城乡贸易中对城市有利的贸易不断增加，也刺激白银的流入上海。上海各银行的存银从1931年的二亿六千六百二十万元，到1934年3月增到五亿八千九百四十万元（见表11），据张嘉璈估计，全国货币供应量约半数集中在上海。⁽⁸⁾银币流入上海，使当地的华商银行得以扩大钞票发行额，1931年12月为二亿四千二百四十万元，到1934年7月增至三亿五千九百四十万元。⁽⁹⁾

白银流入上海，虽然缓和了银价上涨对上海的影响，但对于内地农村来说，它加重了农村的萧条，进一步抽紧了内地的银根和信用。张郁兰指出：“一方面造成内地国民经济日益陷入破产，另一方面造成都市金融的畸形‘繁荣’”。⁽¹⁰⁾

从1932年中期到1934年中期，上海银行的各方面业务都有扩展，首先存款增加。中国银行的存款总额从1932年的四亿七千六百五十万元，增加到1934年的五亿四千六百七十万元，中央银行从一亿五千四百万元增至二亿四千九百五十万元，交通银行从一亿九千四百二十万元至二亿七千二百七十万元。⁽¹¹⁾同期内其他商业银行存款总额增加近50%，从十亿零七千二百五十万元增至

表11 上海各银行现银存底概况
1930—1935年

日 期	存银总数 (百万元)	华商银行总数 (百万元)	外商银行总数 (百万元)
1930年12月	262.0	166.3	95.7
1931年12月	266.2	179.3	86.9
1932年12月	438.3	253.3	185.1
1933年12月	547.4	271.8	275.7
1934年 3月	589.4	337.4	252.0
1934年 6月	582.9	337.6	245.3
1934年 9月	451.3	310.0	141.3
1934年12月	335.0	280.3	54.7
1935年12月	275.6	263.8	11.8

资料来源：《上海市年鉴》，1936年第1册，第K—183，187—189页；郑允恭：《银元腾贵与中国》，载《东方杂志》1935年7月1日，第51页。

十五亿七千九百二十万元。^[12]

银行业的利润继续增长。上海重要银行的利润从1931年的二千零八十万元增大至1934年的三千一百二十万元（见表12）。这种经济萧条中的繁荣，诱使新的银行不断增加。华商银行的纯利，1932年是9，1933年是12，到1933年则为18。中央研究院的经济学家吴承禧评论说，1934年是农民、商人和实业家的灾难年，经济困难加剧，政府收入减少，水灾损失严重。然而同年却有十家银行开设起来。^[13]

1934年中期，美国颁布“白银法案”，实行购银政策，使上海免受经济萧条冲击而一度出现的繁荣一去不复返了。1934年6月纽约银价每盎斯0.45美元，同年涨至0.54美元。^[14]由于纽约银价

**表12 上海中国重要银行利润额
1928—1934年**

年 份	利 润 额 (百万元)	指 数 (1928 = 100)
1928年	12.8	100
1929年	19.0	149
1930年	19.1	150
1931年	20.8	154
1932年	26.3	208
1933年	26.8	211
1934年	31.2	246

资料来源：沈祖杭：《吾国银行与政府内债》，载《银行周报》938号（1936年2月25日）第4页。包括上海银行公会成员银行，中央银行、四行储蓄会。

上涨速度快于中国，上海的银行开始在国外市场上出售白银。银币升值导致银根紧缩，商品和不动产（如地产等）跌价，出口减少。蔓延在农村的经济萧条已扩展到城市。

白银从上海大量外流，1934年6月至10月的五个月内，运出白银二亿二千二百九十万，为1933年外运总数的三倍。⁽¹⁵⁾ 据估计1934年从内地继续流进上海的白银有八千万元，⁽¹⁶⁾ 但入不抵出，弥补不了高额外流数字。上海各银行的存银总数1934年3月为五亿八千九百四十万元，同年12月减少到三亿三千五百万元（见表11）。

1934年10月，南京政府为了堵塞漏卮，对白银出口课以重税。正如许多中国官员包括孔祥熙自己所担心的增税阻不住出口，仅仅加大了走私，⁽¹⁷⁾ 上海各银行存银继续减少。控制白银外流的主要困难涉及外商银行，大宗白银出口出自外商银行之手。

他们1933年12月白银最高存额为二亿七千五百七十万元，到1934年12月锐减为五千四百七十万元。华商银行1934年12月存银为二亿八千零三十万元，小于同年6月的存银数，但实际上大于1933年12月的存银数（见表11）。外商银行利用银价上升趁机活动，处于理想的有利地位。一家总行在纽约的上海分行就很容易把银元转汇国外，按金属银出售。它们毫不考虑中国因银元升值而产生的经济和社会问题。

一向主要以商业和房地产业进行拆放的上海钱庄受到信用紧缩和经济萧条的影响最为严重。因为他们经营无担保放款，很多钱庄由于收不回放款而宣告破产。麦克尔德利指出，严重的问题是“许多商店和工厂倒闭，欠下钱庄大批贷款”，⁽¹⁸⁾ 1934年后期有五家钱庄关门，接着1935年初春节时又有四家。第二个袭击是1935年6月5日端午节出现第二次险情，又有好几家钱庄收不回贷款而歇业。总之1935年上海有十五家钱庄关闭，全市剩下的钱庄仅有五十五家。⁽¹⁹⁾

经济萧条也使一些银行受到损失。特别是那些与商业有广泛往来或与地产业有大量投资的银行。⁽²⁰⁾ 不是所有的银行都受其害。诚然，1934年上海主要银行的利润高达创纪录的三千一百二十万元（见表12），而且1934—1935年间还新开了一家银行，1935年全市银行总利润确有减少，但所减不过二百二十万元，为数甚微。⁽²¹⁾ 上海大银行继续繁荣的基础不在于商业或地产业，而在于浮动的财政透支和发行钞票，这一方面仍在继续增长。⁽²²⁾

上海工业家和经济萧条

南京政府初期，由于银价跌落和物价上升，上海工业曾一度繁荣（见图解1和表23）。许多工业家增加投资，添置新的设备，

建立或扩充工厂。如从刘大钧主持的1931年和1933年两次对上海华人工厂所进行的调查，⁹就可以看出这一时期工厂的生产能力和产量增长情况。⁽²³⁾

但是，1932年以后，农村经济萧条，银价升值，导致需求滞减，批发价格暴跌，1931—1935年间下跌了26.4%。⁽²⁴⁾许多工业家发现他们自己扩张过了头，生产能力过大，积债过多。经济学家林维英写道，这次物价下跌特别使工业家遭到损害，造成经济混乱，因为在这之前的三年来，由于白银汇率下跌，物价猛涨25%，……他们认为物价将继续看涨，才纷纷扩增工厂，投资设备和房地产的。所以这次物价下跌对他们冲击很大。⁽²⁵⁾

各行各业受冲击的情况不同，根据中国银行对中国各类工业生产总值的统计（见表13），大多数工业1931年呈现普遍上升，到1933年呈现下降。⁽²⁶⁾受冲击最烈的行业有棉纺业、针织业、面粉业及橡胶业。生产总值下降最少的（指因成品价格跌落而生产总值下降最少的），是那些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因为农产品价格在很多情况下比工业成品价格跌落得更速。⁽²⁷⁾

1934年中期上海受经济萧条全面打击之时，实业家处境十分困难。城市需求锐减，市场银根紧缩，商店相继倒闭，在1933和1935年上半年期间倒闭增达两倍有余。⁽²⁸⁾市场银根紧缩对工业家是致命问题，因为他们大多数主要是依靠银行贷款，融通资金的。严格说，中国没有工业证券交易市场，贷款常以产品、原料、厂房和地基作担保。这些实物一旦跌价和银行利率上升，工业家就面临很大危机。到1935年他们已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不得不转向政府求援。

纺织业是中国最大和最重要的工业，1932—1937年期间，全国产业工人的57%和全国工业资本的36%在纺织工业。⁽³⁰⁾纺织工业的中心在上海。1930年全国一百二十七家纱厂中有六十一家开设在上海，十九家开设在邻近的江苏。⁽³¹⁾外国工业家尤其是日

表13 中国银行对中国工业销售总值*估算表
1930—1933年

工 业	销 售 总 值 指 数		
	1931	1932	1933
棉 纺 业	78	52	35
棉 织 业	128	110	110
染 织 业	125	110	80
毛 织 业	89	65	85
丝 织 业	160	110	90
针 织 业	100	70	50
面 粉 业	120	85	50
卷 烟 业	115	105	80
火 柴 业	120	135	140
橡 胶 业	200	135	80
搪 瓷 业	158	126	95
油 漆 业	128	137	185
化 妆 品 业	120	75	85
机 器 业	125	81	73
调 味 业	112	135	100
热 水 瓶	100	120	150

资料来源：张嘉璈：《中国银行二十二年度营业报告》，载《中行月刊》第8卷，第4期（1934年4月），第26页。*原著正文作“生产总值”——译者。

本人控制了中国的纺织业，1931年外国商人拥有43.5%的纱锭、67.2%的细纱锭、51.4%的织机。⁽³²⁾ 外商纱厂的规模一般比华商纱厂大，投资也较多，控制了精细纺织品的生产。例如1931年华商工厂的棉布产量仅占总产量的40%，高支数细纱产量不到1/3，而廉价低支数粗纱的产量超过3/4。⁽³³⁾

中国纺织工业家在银价跌落时曾开始扩展他们纱厂的生产力。从1928至1932年中国纱厂的棉纱锭数从二百零五万九千零八十八枚增大到二百六十二万五千四百十三枚，〔34〕同时期生产的棉纱数从一百三十四万四千件提高到一百六十六万五千件。〔35〕1932年以后，银元升值，农村经济萧条，因而购买力减少，需求下降，中国纺织业主发觉到工厂扩充过大和生产过多。

棉纱价格暴跌（见表14），而进口棉花价格（1932年时纱厂

表14 1931—1934年中国棉纱价格指数

年 份	1931年高价 = 100							
	10 - 支 纱		16 - 支 纱		20 - 支 纱		32 - 支 纱	
	高	低	高	低	高	低	高	低
1932年	81	94	74	95	75	98	71	99
1933年	72	82	68	78	67	80	65	76
1934年	68	70	66	69	66	69	64	66

资料来源：《华商纱厂联合会年会报告书》，载《中行月刊》，第9卷，第1期（1934年7月），第189页。

需用的原料约有半数是进口棉）仍然很高，〔36〕纱厂主受到成本增高和收入减少的两头挤压。1933年春季不少纱厂的棉纱价格跌到低于生产成本。〔37〕华中一些华商纱厂1933年的产值只有1930年的55%。〔38〕纱价跌落，成本高昂，再加上在华日商纱厂和日本纱厂对华商纱厂的激烈竞争，到1934年引起纺织业危机。〔39〕

纺织业家被迫缩减工时和停工。1933年6月十二家华商纱厂四十二万七千纱锭完全停产，同时另外许多纱厂削减了开工班数。纱厂联合会打算一致停止夜班生产。然而一致遵行或协力不容易。〔40〕华商工厂的纱产量从1932年的一百六十六万五千件减少到1935年的一百四十三万八千件。〔41〕1935年经济萧条深化，

全国九十二家华商纱厂中有二十四家停工，十二家缩减开工。上海及其邻近地区受到的打击最严重，三十六家全停或半停的工厂中，有十七家在上海，九家在江苏。⁽⁴²⁾

上海纺织业的衰微和萧条特别严重，因为它们还面临着内地新纺织厂的激烈竞争。内地新厂接近原料产地和销路市场，并且无日本人的竞争，比上海老厂有很多有利条件。如1933年就在上海纱厂正在减少开工的时刻，山东开设了两家新厂，陕西开设了一家，崇明岛开设了一家。⁽⁴³⁾有了这些内地工厂的竞争，生产过剩问题更加严重，价格水平也无法提高，只能维持低价。⁽⁴⁴⁾

随着经济萧条的日益加深，日商纱厂的竞争愈形剧烈。他们赢利的确切数字不详，但客观事实表明，在1932年抵制日货声中他们一度遭受挫折之后，日商纱厂成功地攫取了华商纱厂因市场萧条而锐减利润的绝大部分，华商纱厂只能在越来越小的边际收益中挣扎图存。

南京政府的税收政策也加重了中国实业家的窘困。统税按品级征收，棉纱分成两类，23支及以下的纱每担抽税二元七角五分，24支及以上的每担抽税三元七角五分。这一税率结构递减太大，因为按照这一税率，对10—16支低级纱收税的百分比比较卖高价的24—42支高级纱收税的百分比要高出很多。而高支纱的生产都操纵在日商手中，这一税率只对他们有利。华商纱厂缺乏资金无法扩展高支纱的生产。⁽⁴⁵⁾

日本实业家还利用他们的政治影响获取其他利益。如《中国评论》指出，日商纱厂负担的税额没有华商纱厂的重，纳税种类也没有华商纱厂那么多，并且，他们还不受中国军阀的非法剥削。《中国评论》举出日本人享受特殊利益的一个例子：

在老河口，一担上好棉值二十元，当地军阀抽税不少于十六元。日本人由于享有治外法权可以不交税，他们从中国内地购棉不但供他们在华工厂需用，还把棉花

卖给中国厂家。这样，日本人不仅在卖给中国厂家棉花的过程中获得高额利润，还为他们自己的工厂得到成本低廉的原料。如果中国人改用进口外棉，他们首先须缴付十四元至十五元的原棉进口税，待把棉花纺成纱，还须再缴每件八元五角至十一元六角三分的统税。这样华商纱厂每件棉纱的成本比日商纱厂贵二十二元至二十六元。⁽⁴⁶⁾

上述对日商有利的情况，从严中平著作中得到证实。严经过详细调查研究，指出华商工厂纳税和付息之负担相当日商的五倍左右。⁽⁴⁷⁾

以强有力的财阀为后盾的在华日本实业家针对市场变化改变产品和投资方向，这比中国工业家来得迅速及时。⁽⁴⁸⁾例如，南京政府制定关税税率保护了国内的棉布生产，中国实业家直接得到利益，他们扩大生产从1928年的二亿七千六百万平方码增大到1932年的三亿八千二百平方码。在华日本实业家感到这对他们也是新的获利机会，就拟定巨大投资计划，扩增织布机的生产能力。1932年以后，华商工厂的棉布产量开始减少，而日商工厂的产量却迅速增加。（见表15）

从长期来看，中国取得关税自主权，受益较大的实际上是在华日资纺织业，华资纺织业不如他们。如表15所示，因关税税率有利而刺激增产的棉布，1928—1936年增加了四亿五千万平方码，其中华商所占的份额不到1/5，日商占绝大部分。相反，因为原棉进口税率对棉纱生产不利，再加上生产过剩和纱价低落等原因，日商对棉纱生产就不感兴趣。

宋子文试图帮助中国纺织业家。1933年10月在他辞职前不久，成立棉业统制委员会作为全国经济委员会的附属机构。目的是改进棉花生产和发展棉纺织工业。宋邀请上海资本家的领袖人物参加委员会，被邀的有银行家陈光甫（该会主任）、张嘉璈和

表15 中国华商纱厂和日商纱厂棉布产量
1928—1936年

年 份	华商纱厂	日商纱厂	总 数 (包括英国)
1928年	276	310	586
1929年	265	326	591
1930年	274	303	647
1931年	330	408	809
1932年	382	349	805
1933年	362	503	939
1934年	371	562	999
1935年	359	634	1,036
1936年	359	634	1,035

资料来源：费维恺：《中国经济，1912—1948年》（安阿伯，1968年版）第23页。

贝祖贻，以及实业家荣宗敬、李升伯、郭顺和穆湘玥。杜月笙和张啸林也被邀为该会成员。^[49]

棉业统制委员会对纺织业家并没有帮多大忙，宋的辞职和美国棉、麦借款的缩减，严重地限制了委员会的活动。棉统会的工作方案范围很小，主要是大肆宣传的技术援助和改良棉花种植，没有把如何挽救萧条的上海纺织业专题列入工作日程。^[50]

荣宗敬所遇到的困难是纺织业家处境的例证，荣是上海最著名的工业家。30年代初期他的强大的申新棉纺公司经营了九个工厂，占华商棉绽总数的1/4。他还经营茂新和福新面粉公司，兼任中国银行董事，在上海和无锡一共经营着二十一家面粉厂和棉织厂。在生产高支细纱方面他是能够和日商竞争的少数中国实业家之一，显然没有任何中国实业家比荣更有能力渡过危机的了。^[51]

1934年荣陷于可怕窘境，申新公司的很多厂处于停工状态；

申新二厂和五厂完全关闭。当1934年年底利率开始增高时，荣宗敬向汇丰银行贷款二百万元遭到拒绝，他的申新七厂处于抵押关厂拍卖的危险中。荣作为棉业统制委员会委员请求南京政府给予帮助。1934年7月棉业统制委员会代表、荣的债权人和荣本人三方会商挽救申新问题。^{〔52〕}

会商失败。1934年8月，南京政府宣布无法给予直接帮助。1935年2月汇丰银行没收了价值五百万元的申新七厂以抵偿荣的债款。荣尖锐地指责政府，说申新在三年半时期内给政府上缴税款一千万元，而今遇有困难，政府却撒手不管。荣认为政府的高额税收、日商的竞争和经济萧条三方面造成了对中国实业家非常不利的局面。而南京政府对此却无动于衷。实业部长陈公博的亲信唐有壬发表公开声明谴责荣，说他没有对工厂进行现代化管理。^{〔53〕} 棉业统制委员会就是这样对国内主要的纺织业家拒绝济助。

上海的蚕丝业也遭受了巨大灾难。1930年以后由于对生丝的需求减少，丝价下跌，上海很多缫丝厂停工，生丝产量急剧下降。从1930—1935年上海缫丝厂从一百零七家减少到三十三家，缫丝车从二万五千架减少到不足八千架（见表16）。缫丝业主要依靠的国外市场由于世界经济在恐慌时期内的需求减少，日本人的竞争和合成纤维的发展等多方面的影响，市场情况颇不景气。中国生丝的出口值，1930年为一亿零九百二十万海关两，到1934年就下降为二千八百八十万两。^{〔54〕} 1932年5月18日，南京政府接受丝商的申请，免征生丝出口税。然而丝价出口额继续下跌。1933年4月丝商再次申请财政部对生丝出口给予补贴和废除蚕茧税，当时蚕茧税相当于每担干茧的价钱十元。^{〔55〕}

1934年2月南京政府组织了蚕丝改良委员会，作为经济委员会的一个附属机构，该会除了吸收不少丝厂主和茧商外，也象棉业统制委员会那样，邀请著名的上海资本家领袖人物参加。政府

表16 上海华商缫丝厂和缫车
1928—1935年

年 份	缫丝厂数	缫车数
1928年	104	23,911
1929年	104	24,423
1930年	107	24,906
1931年	70	18,326
1932年	46	12,262
1933年	61	15,014
1934年	44	15,014
1935年	33	7,686

资料来源：严中平等编：《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北京，1955），第163页。

宣布将从拟议中的五千万美国棉麦借款中拨出二百万美元给蚕丝改良委员会来恢复中国的缫丝业。^[56]

可惜蚕丝委员会对缫丝工业家没有多大帮助。美国棉麦借款没有产生预期的效益，收益缩减了。蚕丝委员会的活动只能像棉业委员会一样限制在技术性的计划上。例如，开始进行了改造蚕茧的工作，这对于挽回蚕丝工业的衰落作用很小。又如委员会欲筹集三百万元贷款来救济蚕丝工业，甚至加重了丝业的困境，因为贷款没有得到全部认交，预期的收入落了空，而为归还贷款新定交纳的丝税却全数交付，反而增加了丝业的新负担。^[57]

上海的面粉业也因经济萧条而遭到重大牺牲，到1933年10月，上海的面粉厂几乎完全停业，这时厂主举行紧急会议，把生产下降归咎于日本人的倾销，紧急要求南京政府对进口面粉增税。^[58]1934年上海面粉业和纺织业的大亨荣宗敬拖欠中国银行和上海商

业储蓄银行的债务累累，不得已申请南京政府对他的面粉厂给予紧急援助。⁽⁵⁹⁾

中国橡胶业。由于1931年和1933年间上海橡胶产品价值剧烈下跌(见表13)，有占中国橡胶工业将近3/5的三十家橡胶厂关闭。中国造纸业起先在实行关税新税则中受益，1936年后在经济萧条和日本倾销双重打击下亦受到损害。⁽⁶⁰⁾

总之，到1934年，上海的工业处于经济窘困的危难境地。从1932年之后几乎所有工业的产量和价格都在跌落，只有火柴业例外，那是受高关税率的刺激和三家大公司合并成火柴联营公司的缘故。1934和1935年火柴的产量和价格虽然也在下跌，它却安然度过了经济萧条。⁽⁶¹⁾ 其他工业没有这样好的处境。当1934年上海遭受经济萧条冲击最强烈的时候，银根紧俏，上海实业家作为整体，迫切呼吁政府支援。

上海商界和经济萧条

上海商界也是经济萧条的受害者。由于1932年1月日本入侵上海，再加上长江大水灾和物价暴跌，立即引起了商业经济危机。从1931到1932年上海市面的营业额减少了1/3，⁽⁶²⁾ 1934年年中经济萧条猛烈冲击上海时，商业经营仅起了一小部分活跃经济的作用。

上海在中国对外贸易中的主导地位，一向是上海繁荣的支柱之一。1931年以后对外贸易的衰落给上海商界巨头们以毁灭性打击。不仅出口而且进口都因经济萧条而一蹶不振。例如上海进口总额从1931年的九亿九千六百二十万元下落到1935年仅为五亿零五百二十万元。⁽⁶³⁾

1934年出现市场银根紧缩之后，上海商号倒闭和改组成风。许多商店简直无法收回欠帐，从1931—1935年商店倒闭的月平均

数激烈增加（见表17），其中商行损失最惨重（见表18）。〔64〕

表17 上海商店倒闭和改组统计表
1933—1935年

年 份	倒闭数（月平均数）	改组数（月平均数）
1933年	17.83	5.08
1934年	30.53	107.50
1935年	41.67	155.17

资料来源：林维英：《中国的新货币制度》，第61页。

表18 上海商业倒闭业别分布统计表
1934—1936年

年 份	倒闭总数	工厂	商号	金融业	地产业和 营 造 业
1934年	510	83	254	44	6
1935年	1,065	218	469	104	12
1936年	784	134	347	49	8

资料来源：《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第9期（1937年9月）第27页，总数一栏包括表中未列出的业别。

上海金融、工业和商业资本家 的联合与经济萧条

1934年中期上海市受到因白银升值引起的经济萧条的全面打击之后，上海的金融界、商界、和实业界资本家全体在经济上和政治上普遍衰微。资本家们不同分子之间相互埋怨，怨声叠起，走向分裂。

上海的金融家、商人和实业家们的政 治观点和经济利益并不总是一致。然而各行业之间的分歧极少，因为每个资本家往往兼跨几个行业，例如，一个实业家可以同时是商界领袖，或者一个银行家同时又投资于工商业和钱庄。同一行业如银行业中的不同阶层的人分歧也很小，因为他们常常以地域结成帮如江浙帮；或以个人的相互关系结合在一起如银行界相互担任董事。因此，一些英才集团常能通过商会或银行公会等组织，指挥全上海金融界、商界和工业界的政治动向。

但是，1934年底在白银危机和经济萧条的冲击下，这个核心领导集团的领导力量开始消弱。由于银元危机的影响不平衡，不同时期影响不同的团体，于是重大的政治、经济的政策分歧在上海金融业、工商业团体中产生了。早在1932年很多在农村拥有大量投资的上海商界人物已经遭受经济萧条的损害。在出口量和商品价格直线下降时，上海制造业家受到过分扩展和信用抽紧的威胁而陷入危境。到1934年中期经济萧条冲击到钱庄和商界，随后又冲击到和内地有联系的或对房地产有大量投资的某些银行。可是，总的看来，主要的大银行是繁荣的。当工商业和银钱业受到金融紧缩中的压榨时，大银行呈现繁荣，他们对大银行的反感日益增加。到1934年下半年，上海资本家的力量削减了，内部分裂了，都纷纷投靠南京政府请求支援。孔祥熙乘工商界金融界力量削减之机，攫取了对上海银行业的控制。

第七章

孔祥熙和上海金融家

1933年10月29日，孔祥熙继内弟宋子文接任财政部长和行政院副院长。这一更动使上海银行家们影响政治的力量急转直下，黯淡无光。1936年在孔的指示下，政府完全控制了上海金融业，切断了宋子文给予银行家们有限的发挥政治影响的通道。

孔祥熙和宋子文有很多相同之处，他们都是基督徒，都受过美国教育（宋在哈佛和哥伦比亚大学，孔在欧柏林和耶鲁大学），都同孙中山和蒋介石有姻亲关系，都通过家族关系和个人才能在政界发迹显赫。⁽¹⁾然而两人在经历、政治和品格上又有很大的不同之处。由于这些不同，深刻地影响了他们与上海银行家的关系。在经历方面，汪一驹说，“无疑的，孔祥熙比宋子文更中国化。”⁽²⁾孔出生于一个山西富商的家庭，是孔子后裔。他终生和他山西家乡的商业和教育事业保持密切关系。宋子文除有个高度美国化的父亲外，几乎找不出任何家庭影响。他是上海商埠和美国的产物，据说他说写英语比中国母语更流畅，而孔与中国腹地及传统的联系则比宋子文要强得多。⁽³⁾

在个性品格方面，两人更是不同。宋生硬率直如他对报界发表坦率谈话那样，孔则显得含蓄随和，二者成鲜明对照。如汪一驹所说：孔“似乎是中国政界的老人”，“尽可能地与所有政客军阀表示亲切友好”。虽然宋的风格使西欧人有好感，并在政府财政工作中取得巨大成果，但这却使他在南京政府中树敌甚多。⁽⁴⁾由于孔祥熙的历史背景和对蒋的殷勤驯顺，他和蒋介石的关系较宋子文与蒋的关系更亲密。孔在1927年春参加蒋的南京政府，那

时宋子文支持武汉政府。孔支持蒋介石和宋美龄的婚姻而宋起初反对。⁽⁵⁾ 宋对中日关系、剿共战事、赤字开支等一些问题，采取了强硬的、公开的独立态度。孔在政治见解上很少决断而是一味恭顺。

孔祥熙和宋子文的不同特点，影响着他们与上海银行家之间的关系，宋子文作为通商口岸的人，在上海当地起着作用，他和西方化的金融资产阶级关系融洽。孔在南京工作兜得转。和传统商界名人交往更多。宋积极独立的政治风格使他能利用上海资本家，作为他施展政治压力的力量，他鼓励他们的政团活动，例如组成反帝内战大同盟。孔并不认为和资本家联合可以成为个人的政治力量。他不同意宋的紧缩开支计划和抗日政策。他为蒋筹集全部剿共军费，对日问题则采取低姿态，空架势。因此，孔并不寻求与上海金融家的政治联合。

孔的赤字开支政策和上海金融界

孔任财政部长立即表示全力支持蒋介石的“剿”共战事。约有七十五万蒋军参加的第五次围剿正在进行，所需军费浩大。孔在11月1日对记者谈话和11月6日在就职演说中，保证尽最大努力筹集所需军费。他说，平衡预算固然重要，但剿共作战的胜利比保持预算平衡更重要。⁽⁶⁾

政府赤字每月将近一千二百万元，孔的首要任务是设法增加额外财政收入。他任职后，立刻飞到江西和蒋介石讨论筹措经费问题。两人商定以关税收入为担保发行一亿元新公债。然后，孔在11月10日飞到上海，安排银行家们认购1934年1月1日正式发行的新公债。⁽⁷⁾

赤字数增长很快。1934年6月发行第二期“关税库券”，⁽⁸⁾ 孔还越来越多地直接向银行借款和透支，1934和1935财政年度其总

数达一亿二千七百八十万元。^[9] 最大的一笔直接借款四千四百万元来自十六家上海银行组成的财团，这笔借款在1934年2月初宣布，用意大利政府退回庚子赔款作担保，该赔款是宋子文1933年访欧时协商归还中国的。^[10]

孔祥熙的种种做法意味着完全背弃了宋子文1932年2月整理债务协定以来的节缩政策。1932年宋子文平衡了预算，为期虽仅仅数月，但减少了借款，1932年财政年度减少到占收入的19%，1933财政年度减少到占收入的16.8%，在孔祥熙掌管下，1935财政年度借款上升至23.3%，重要原因是军事费用的增加。军费一项从1932财政年度的三亿零三百八十万元增加到1935财政年度的三亿八千七百九十万。^[11] 政府的待偿债款总数中，1932及1933两年确曾减少了一亿零九百九十万元，而1934及1935两年增加了三亿九千五百三十万元（见表19）。孔祥熙像宋子文一样找到银行家

表19 国民政府待偿内债统计表，1927—1936年
(包括北京政府时代的债款)

年 份	当年借债数 (百万元)	当年付息 还 数	待偿债 款 数	年净得或 净亏数
1927年	81.1	21.4	300.7	+ 59.7
1928年	103.0	46.8	356.9	+ 56.2
1929年	243.0	62.2	537.7	+ 180.8
1930年	174.0	87.1	624.6	+ 86.9
1931年	416.0	114.7	925.9	+ 301.3
1932年	0.0	66.2	859.7	- 66.2
1933年	104.0	106.7	816.0	- 43.7
1934年	144.0	144.0	871.2	+ 55.2
1935年	460.0	184.1	1,211.3	+ 340.1
1936年	1,800.0	67.5	1,829.25	+ 617.9

资料来源：《金融商业报》，1937年7月21日，第66页。

来弥补巨大赤字。1934—1935年推销公债的方式与1930—1931年相似。按照张嘉璈的估计，1936年2月上海重要的商业银行持有 $2/3$ 的政府公债。^[12] 孔祥熙是怎样向银行界推销这些巨额公债呢？宋子文在支出极度紧张的时期，依靠高息率和大折扣获得银行家们的自愿合作。1932年公债市场关闭和进行公债整理之后，政府债券买卖价格暴跌，但是1934—1935年政治和经济情况有了巨大变化，上海银行家对购买政府公债又有了兴趣。

银价波动的结果，引起银行界对政府公债重新发生兴趣，认为是投资出路。1932至1934年中期，上海银行的白银储存增加很快。经济学家林维英观察说，存款增长如此之速，以致银行家感到“困难重重无处图利”。^[13] 由于农村经济萧条，华商制造业困难重重，批发物价和房地产价暴跌，情况严重。上海银行家发现这些领域的投资已没有吸引力，1933年8月初《申报》报导，银行界感到“投资几乎无利可图”。^[14] 于是中国的银行再次转向购买政府公债以谋利。

上海证券交易的公债价格反映了银行家新的兴趣。自从1932年实施公债整理和1932年5月公债市场重新开市后一年多之内，公债行情一直非常低，约值1931年6月公债交易关闭之前的60—65%（见表20）。1933年银元存储增加，于是投资公债的兴趣增高，公债价格也开始上升，除了1933年11月和12月因宋子文辞职出现短暂的下落外，公债价格继续上升，到1934年7月，确已超过1931年7月的水平（见表20）。

投资公债的兴趣大多来自上海的银行。以中央、中国、交通三行为例，三行投资持有有价证券（极大都是政府公债）数，从1932年12月的九千万零八十万元增加到1934年12月的二亿一千零十万元，其中中央银行购进的数目最大。上海其他的主要商业银行在同时期持有的有价证券也从一万四千八百四十万增长到二万六千五百五十万元。^[15] 1934年12月上海重要银行为投资而持有

表20 上海国内公债价格指数，1931—1934年

月 份	(1931年7月底公债平均价格 = 100)		
	1932年	1933年	1934年
1		60.93	86.50
2		65.11	91.84
3		67.08	94.15
4		69.91	95.81
5	61.34	71.93	95.16
6	64.52	82.95	98.81
7	60.15	89.74	106.93
8	55.18	90.72	104.88
9	55.41	90.23	100.20
10	58.85	90.21	100.46
11	66.54	83.55	101.98
12	71.67	79.40	99.65
平 均	61.30	78.48	97.96
(1932年系7月—12月的平均数)			

资料来源：《中国季刊》(1935年9月)，第177页上的“统计表”。上海公债交易的平均价格以1931年7月底价格水平作基数100，这时的公债平均价格约为票面价值的75%。

的有价证券高达总资产12.36%的记录，而1930年的记录是9.57%。⁽¹⁶⁾这些银行另又持有二亿九千六百万元的有价证券作为发行钞票的准备金，还持有不定数量的证券作为借款的保证。⁽¹⁷⁾

1934年年中，上海的银行紧紧依赖南京政府，银行约有1/3以上的收益量和政府相依连。⁽¹⁸⁾这笔收入对上海银行每年付出固定存款的利率高达8—9%，“无论这些银行多么精明地运用存款

积极支持工业、商业和农业，贷款的利率之高一定使很多厂家企业承受不起。”〔19〕当经济萧条恶化时，资本家投资于政府的公债和各项贷款也许是较为有利的。

经济情况恶化，孔的公债政策在报刊上遭到批评。经济学家评论上海存银束缚在政府公债上，而凋敝的农业、工业、商业苦于资金短缺。中央研究院经济学家吴承禧评论，公债发行与民众利益背道而驰。他认为货币从农村流入城市，又被政府公债所吸收，大宗的收益不是用来发展生产而是消耗在非生产的军费上。〔20〕经济学家千家驹1933年底发表的文章，论述政府公债阻止了中国金融资本的发展。他断言公债以高价夺走了生产领域中的资金。〔21〕

一位获得耶鲁大学政治经济学博士学位的权威学者和财政官员陈锦江指出，“政府公债的高利率促使工业萧条、农业破产”。他在1934年1月著述中指出“最近一年内，据当前市场的行情计算，政府公债的纯益超过20%，而某些最兴旺的企业所得红利比公债纯益低得多；中国银行7%，商务印书馆7.5%，南洋兄弟烟草公司5%。”陈说道：“倘若政府公债收益超过20%，那末毫不为怪，内地人乐于把货币输入上海投资政府公债，就如此地致使经济萧条。”〔22〕

1933年底和1934年，公债价格和公债交易恢复兴旺时，报刊重新批评公债投机。中外报刊上指责政府人员获悉内情而获利，为个人私利控制市场。〔23〕在私下不少评论集中于孔夫人个人身上，揭发她数年来在上海热衷公债、商品和通货投机，引起上海商界和金融界中广泛的愤怒。〔24〕

批评南京政府公债政策并不是新鲜的事，因为它对经济有影响，而具有投机性质。许多理由即在1929—1931年宋子文发行公债全盛时期已提出了反对的意见。1931年年中至1933年间稍为停息，这只是因为公债发行暂停，公债价格跌落，投机的机会

受制。批评的新潮流不同于从前。宋狂热发行公债，发生在银价低落、农村和城市的经济繁荣之时，物价上涨，出口增高，货币供给增长，信贷放宽。而1934年的形势则大大不同了——农村经济萧条，本国工厂资金短缺，金融市场紧缩，信贷困难。不少观察者认为1934年银行和南京政府的联合是不正常的，急需的资金徒然浪费，少数的几个金融家和政府官员获厚利，其余的受损，愤怒之情聚集在上海银行和南京政府官员身上。^[25]

1934年中期以前孔比较从容地和上海银行家流通发行了的公债，由于从广大农村输入白银，上海的银行得以保存裕如的资金作为公债投资。然而1934年中期以后，美国的白银收购政策导致白银从上海外流，金融市场收缩，上海感到全面的萧条。1934年下半年后，政府公债再次动摇。白银外流使利率波动，政府公债市场投机减少。^[26]由于金融市场紧缩，银行直接贷款的利率升高。总之，孔的赤字财政政策的成绩受到1934年中期后新的经济条件的威胁。

孔祥熙最初以政府控制的中央银行吸收公债和资金来处理这个新危机。宋子文任财政部长时该行在1933年12月仅有政府公债一千三百万元，购买政府公债方面起的作用不大。但孔祥熙任财政部长时兼任了中央银行总经理，1934年年底他使该行持有政府债券增至一亿七千三百八十万。^[27]该行在孔领导下发展很快，能够购买增发的公债。它的总资产从1933年的三亿六千三百六十万元，增加到1934年的四亿七千八百二十万元，仅次于中国银行。^[28]

中央银行享有多种权力和特权，发展迅速。孔把银行看作政府财政收入的源泉，让它依此发挥作用。该行实际成为国库的代理机构，垄断政府的收支，有权发行关金券供兑付关税之用，独家进行黄金条交易。1934年10月，政府施行白银出口税，黄金需求更加迫切，黄金交易的权力更加重要，这使得中央银行从中赚

得许多利润。⁽²⁹⁾ 广为传闻说中央银行免税出口了大量白银。⁽³⁰⁾

中央银行拥有特权，是中国最获利润的金融机构，它的资产只占中国属银行界的11%，可在1934年赚利却占全银行界利润的37.4%，它的利润七倍于比它大两倍的中国银行。⁽³¹⁾ 孔将一些赢利归入政府金库；以1934财政年度为例，二百万归入政府，⁽³²⁾ 大部分用以购置政府公债和给南京政府贷款。

孔祥熙把中央银行当作政府收入的财源，许多经济学家和商业银行家对此有所批评，例如马寅初的批评认为，由于经济萧条和通货（银元）升值，中国需要真正的“银行家的银行”，像欧洲的中央银行，将流动资金输送到各所需之处。不幸的是，“我国的中央银行徒有其名，不但不能负起日常的职责”，更坏的是与其说打算像真正的中央银行来服务，不如说它“与普通银行竞争营业……政府剥夺了普通银行的业务而掌握在自己手中，一面禁止标金之出口，一面中央银行则大运特运，获利甚巨。”⁽³³⁾

经济学家章乃器同意马的见解。他认为中国需要欧洲式的中央银行，它能够供给流动资金，帮助经济恢复。同时他声称中国的中央银行不需要发挥直接和商业银行竞争营业的普通银行的作用，而是必须通过对这些银行的通融资金来稳定整个金融组织。⁽³⁴⁾

在孔祥熙弥补财政赤字上，中央银行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单靠它还不够，孔需要商业银行的大力合作，他想出迫使银行家购买政府公债的新办法。1934年7月，国民政府颁布储蓄银行法，在银行的组织和管理上作了彻底的改变，最要害的是第九条，要以1/4的存款购买公债或证券，并将此存入中央银行特设帐户作储备之用。⁽³⁵⁾

新的储蓄银行法，尤其是其中的第九章在上海银行家中引起了强烈的反对。1934年8月，上海银行同业公会向南京政府请愿要求作重大修改，银行家认为这个条例限制了他们的作用，殊非

寻常。⁽³⁶⁾ 然而南京政府继续施加压力，1934年8月，命令各行开列二千元以上存款存户的姓名、地址和存款余额。各行即行反抗，他们深恐存户不愿向政府透露而向沪上外国银行转放存款。因外国银行有治外法权的保护，南京政府无法干预。⁽³⁷⁾ 1934年10月，上海广传南京政府计划推行早在1931年立法院制定的银行法。⁽³⁸⁾ 这是抄袭西方模式，不适合中国条件的银行法，它的实行将改变中国银行业的传统，比1934年的储蓄银行法更激烈。

事实上，1931年或是1934年的银行法都未全部实现。⁽³⁹⁾ 无疑的，孔也认识到这些银行法的某些方面是不现实的，如果实施，将为外国银行所垄断。他们之所以要颁布，是出于其在政治上对付银行家的考虑，这也是孔祥熙的一种控制手段，强迫银行家购买政府公债。

孔祥熙对上海银行家虽然大肆压迫，但他实际能控制的银行业资产为数有限。南京政府能直接控制的仅中央银行和农民银行，而这两家持有的资产只占全国银行资产的11.7%（政府持有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20%的股票，但主要控制权是在私人股东手中）。以1934年12月情况而论，全国银行资产的72.4%在上海银行业公会成员手中。⁽⁴⁰⁾ 如果说，上海银行家的政治地位已有所削弱，但从机构的角度来看，在中国银行业行业中，他们仍维持着控制的权势。

1935年3月的银行业改组

1935年初，孔祥熙面临财政危机。美国的购银政策使上海经济发生变化，使孔弥补赤字开支发生困难。上海银行家由于金融市场紧缩，不愿接受新公债，中央银行亦已筋疲力竭，无力再多承购政府债券，孔的最大危机是中国银行总裁张嘉璈反对孔的赤字财政政策。经济情况更加恶化，中国银行和范围较小的交通银

行渐渐拒绝为孔提供资金。1934年年底这两家银行分别拥有资产九亿七千五百七十万元和四亿二千五百万元，相当于中国全部银行资产的 $2/3$ ，相当中央银行资产的三倍。⁽⁴¹⁾ 这些银行巨子对赤字政策的责难，使孔难于招架。

特别是中国银行，由于它的规模、资历和声誉，使它在中国银行界中举足轻重。通过《中行月刊》和该行研究部门的出版物，它发挥了银行界代言人的重要作用。⁽⁴²⁾ 显然，中国银行是上海金融资本家领导的核心。

1934年下半年，孔祥熙和中国银行总裁张嘉璈之间的关系紧张。张对政治斗争并不陌生，1916年他曾成功地率领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对抗袁世凯的命令。张反对南京政府的严重财政赤字政策，认为与其引导让银行资金投资政府公债，不如让银行资金帮助恢复经济萧条。张在1933年4月对股东的讲话中指出了农村经济恶化的后果：“由于农业情况的恶化，致使购买力丧失，对工业品的需求减少。……上海不能以内地之衰落而谓可独保其繁荣”。他提出补救的办法，“政府必须削减一切不急务之开支及排除一切不必要的浪费，政府与人民合其节省之资力，从事于改良生产之途径。”张认为，政府应拟订计划，改善内地的情况。⁽⁴³⁾

张嘉璈约略讲到中国银行界在恢复经济中的作用。他对股东们说：“吾金融界处此局势，似亦不可不转移方针，资金不再限制在金融和商业中心，应以集中之资金，投诸内地，……吾金融界应目光远大，不应注意当前之不稳定局势，应进而谋取建设性步骤，俾将来我们能有更坚强的财政经济基础。”⁽⁴⁴⁾

南京政府并不实行张嘉璈所提出的经济计划，相反，张向股东讲话一年之后，政府的政策转向相反的方向。南京政府的经费并未用于振兴农业，而用于剿共作战；银行投资也未转向内地而仍投资于政府公债和贷款。1934年经济衰落日趋恶化，张嘉璈对孔的一系列政策更加不满和愤怒。⁽⁴⁵⁾

在张的领导下，中国银行着手抛售政府公债，1931年它持有为投资目的的有价证券七千二百万元，1934年减少为二千五百四十万元，降低了60%以上。这一抛售政府公债与整个市场动向恰恰相反。所有主要银行投资有价证券在1931年12月持有二亿三千九百二十万元，到1934年增至四亿七千五百六十万元。⁽⁴⁶⁾（见表21）张的行动表示有意识的减弱中国银行和南京政府的连结。

**表21 上海重要銀行1931—1934年
持有的以投资为目的之有价证券**

银 行	持有数单位：百万元			
	1931	1932	1933	1934
中 国 银 行	72.0	64.5	32.0	25.4
交 通 银 行	21.4	26.0	29.9	29.3
属于上海银行同业公会的其他银行	145.8	148.4	212.9	265.5
中 央 银 行	—	0.3	0.2	155.4
总 数	239.2	239.2	275.0	475.6

资料来源：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长沙，1940年）第300页；徐农：《中国经济的全貌》，载《新中华》第4卷（1936年5月25日），第2页。

中国银行实力雄厚而有声望，在投资上能有最大的机动和广阔的取舍。张嘉璈既能与南京较量，也拒不作短期市场周转。张对股东们说过，银行要对国家负责，其超过赚取最大的金钱利益。他要抵制投资政府公债之类的赢利之途，而用中国银行的声望达到政治目的。总之，由于多种原因，中国银行不是一个赢利特多的单位。1934年，它的资产占所有银行资产的23%，而赢利占所有银行赢利的5%。⁽⁴⁷⁾

张嘉璈的投资计划对孔祥熙的财政政策是一种严峻的抵制，使孔无法利用1/4的银行资金。当孔正为发行新公债而兜售时，

中国银行从1932年12月至1934年12月却相继抛出四千万元的公债，当只有张嘉璈和中国银行一家单独做多头抵制市场热潮时，孔祥熙尚能抵挡一阵，1934年中期市场优势犹在孔一边。交通银行还继续买进公债，1934年7月价格上升坚挺。

可是到1934年下半年，由于市场的变动和张嘉璈的反对，使孔祥熙陷入进退两难的困境。随着城市经济更加萧条，上海资本家对政府公债的热情一落千丈。江浙财团开始倾向张嘉璈，抵制承受政府公债。^[48] 1935年初，孔祥熙和蒋介石决定把张嘉璈调走，中国银行要掌握在政府手里。然而对银行业的强制性的变革要冒很大风险，政府的接管会伤害投资者的信心，上海的外国银行即可趁机操纵，孔于是谨慎地在暗中安排，准备发动银行改组。

这个时期交通银行态度有些暧昧，它的80%的股票在私人股东手中，为江浙财团所控制。^[49] 但是它的实力和威望低于中国银行，又缺乏中国银行的政治独立传统，1934年南京政府已经很明显地践踏了交通银行的独立自主性。

1933年4月交通银行总裁胡祖同被迫离职，调换到中央银行。胡是浙江宁波人，和浙江省银行界有紧密联系。他在交通银行的地位和张嘉璈在中国银行的地位相似。1920年他进交通银行，1927年任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经理。1928年他成功地协商改组交通银行，同意政府购买1/5股票，但保持了交通银行的独立，在国民党统治之前胡就具有名声和地位，而不是依靠国民党才有的。^[50] 胡调离交通银行时，职位由唐寿民接替。唐从1928至1931年任中央银行的经理和董事。1928年南京政府获得20%的交通银行股份时，唐以政府代表身份任该行董事会董事。独立的浙江帮银行家胡祖同的职位由依靠南京政府发迹的唐寿民替换，显而易见交通银行的独立地位大为削减。^[51]

1932年交通银行董事长卢学溥也被南京政府迫走。卢是浙江

人，曾任北京政府财政部次长。他由胡筠（笔江）接替。胡当时是中南银行常务董事和北四行主持人，他是个较重要的商业银行家不是政府系统人员，所以这次更动尚不能表示政府对交通银行的完全接管，不过，据说胡和宋子文个人关系密切。这可能是他任命的主要原因。^[52]

经过这些人事更动，交通银行不再像中国银行那样能独立于政府了。然而孔对这一局面还不满意，因为交通银行对购买政府公债并不积极。虽然，1934年它的购进数量仅小于中央银行，但它仅有的投资债券仅为二千九百三十万元，而政府的中央银行则有一亿五千五百四十万元（见表21）。因此，1935年孔开始行动，要把交通银行和中国银行一样完全控制起来。

孔小心翼翼地进行夺取控制权的准备活动，以减少政府在政治上和金融上遭受的危险。假如南京政府接管，公众对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发行的钞票将会失去信心，那末政府行动的结果就会适得其反。所以孔的行动必须既周密又策略。他对发动银行改组的设想和计划的细目完全保密，孔企图限制张嘉璈力量的准备酝酿已久，最后直到1935年2月28日才动手——蒋孔宋在汉口会议上作出决定。^[53]蒋介石全力支持这一行动，这一计划可能也是蒋自己最先提出的。^[54]

上海工商企业的困难，给孔以采取行动的藉口。1935年上海金融市场紧缩，许多商号倒闭。商业组织要求南京政府给予紧急救济。工商业的头面人物也对拒绝进行抵押贷款的大银行施加压力，要求银行发放贷款。孔迫使银行家负责贷款救济窘困的商业，却未得到响应，孔认为时机成熟，便利用这一藉口进行夺取对银行的控制权力。

看来，孔伤害银行家是按照精心制定的计划，有步骤地进行的。但是，在进行中，没有直接的证据证明是预谋的，也许那时他还没有像后来那样经过精心策划。无论如何，孔成功地操纵实

业家和商人们，把他们的不满转向银行家发泄。这样，上海的资本家发生分化，银行家在政治上被孤立。孔为政府这些措施所造成的经济萧条加以合法的辩解，轻描淡写的说，南京政府由此取得对银行业资产的新控制权是有益于金融的。

青帮头子杜月笙在政府接管以前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他领导的上海地方协会在1935年2月13日发起一个会议。孔和上海商业领导人讨论救济经济的措施，他和杜极力主张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央银行组成三银行财团，为困窘的商人发放贷款。中、交商业银行家想把责任推给政府，提出中央银行直接为工商业发放大笔贷款。^[55] 杜又邀请大银行家参加上海地方协会特别委员会讨论救济的建议。在1935年2月28日的会议上，杜再次提出组成三银行财团问题，而且孔不断地发出电报予以督促。^[56]

这一系列讨论并不能满足上海窘困的商人们，许多中小企业感到政府和大银行并不同情他们的急需，不肯更多地解救他们的困难。这些企业团体的头面人物组成中国工商业救济协会，由陈小蝶（蝶野）为首，协会包括小银行家，受困的纺织、丝绸、造纸和染整各行业小实业家以及商界头面人物。^[57] 协会要求三大银行增加五百万元救急款，无担保贷给面临破产的实业。协会还要求政府发起一个以他们的资产或商品作担保的数目为一千万到一万五千万元的大规模发展实业的借款计划，使经济从萧条中得以长期恢复。政府应大大扩张信贷以逆转金融市场的紧缩。1935年3月，协会把这些建议向张嘉璈提出，然后转交上海地方协会和商会。^[58]

孔用救济协会的这些建议作为压迫银行家的工具。他3月9日到达上海，召集上海地方协会、救济协会、城市官员和上海银行家的一系列会议。^[59] 孔一再催促银行家们为窘困的企业作有效的贷款。虽然银行家们并不乐意，但最后还是答应供给五百万元应急款，钱款通过银行借款团、钱庄和政府供给。^[60] 1935年3月19

日，孔同意并指示中国银行组织借款团。银行家们以陈光甫为首组成委员会，他和孔具体商定〔61〕：由陈就一些商界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组成银行财团供给五百万元应急借款。〔62〕此外，救济协会也请求政府发行长期信贷帮助经济。表面上孔以此需要为理由，经中央政治委员会于3月20日批准发行一百万元关税公债。而以陈光甫为首的银行业委员会认为公债应供作发展商业的抵押借款之用，并进而讨论发放贷款事宜。〔63〕

孔的公开较量使上海银行家处于防御守势。他使公众的注意力集中于工商业受困窘的状况，迫切需要经济支助以渡过经济衰落和信贷短缺的难关；而银行家的响应显得过份谨慎和保守，他们看来既不可能又不愿意提供所需的救济。这样孔就布置好了发动银行事变的步骤。

1935年3月23日，孔祥熙突然宣布政府必须接管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该二行都须增资而由政府控制半数以上的股份。新关税公债一万亿元作工商贷款，用以购买新股。孔辩解说这为了增强这二银行的信贷能力，以便更好地克服经济萧条。孔指定拨出二千五百万元新公债用作购买中国银行的股票，一千万元购买交通银行的股票，三千万元用作增加中央银行的资本，其余的三千五百万元偿还政府的欠款。〔64〕

孔的计划是让政府完全控制这两家银行。在事变时，中国银行资本二千五百万元共二十五万股，每股一百元。政府仅持20%即五万股，私人股东持二十万股。孔要求银行增资二十五万股，由公债抵购，这样南京政府共有三十万股，而商股为二十万股。交通银行资金一千万元共十万股，其中政府持有二万股，新增十万股，政府乃有十二万股超过商股八万股。孔宣布这项计划将在1935年3月30日和1935年4月20日分别在中国银行股东会议和交通银行股东会议上通过。〔65〕

孔在股东会议前宣布中国银行的人事更动，中国银行总经理

张嘉璈及董事长李铭将免去现职。由宋子文兼任该两职。为表示保全张的面子，中央政治委员会特设一新位，任命张嘉璈为中央银行第二副总裁，新职位很大程度上是种形式，因为张须直接在总裁孔祥熙、副总裁陈行之下工作。1935年3月28日，孔和宋致电张嘉璈祝贺他的新任命。南京政府宣布这两家银行的董事会，以后董事各为商股十二人，官股由三人新增六人，共九人。^[66]

1935年3月的银行事变给上海金融资本家仅存的力量以致命打击。孔利用强暴政治力的一击，夺走了江浙系银行家最大的一些银行，孔赤字政策最强烈的反对者张嘉璈，被看作是障碍物而被彻底搬掉了。银行事变是南京政府整个十年中与企业家关系的一次最重要和最深刻的改变。汪一驹认为，“大银行的经理们曾是具有重要政治影响的惟一企业集团，他们的失势，表示政府完全统治了金融界，也结束了企业家独立的有影响的集团的地位。”^[67]

银行家们被这次突击震惊激怒，孔行动诡秘迅速，事前不告知中国银行或交通银行的职员们。^[68]银行家们激怒但无能为力阻挡这次改组，张嘉璈极力和至友亦系蒋介石的心腹黄郛接触，要求他干预，请蒋介石驳回这一命令。这一努力全无结果，当时蒋坚决支持孔的行动。^[69]银行家们能做的除辞职外别无他计。他以“疲惫”为由，请辞中央银行第二副总裁，并向交通银行董事会提出准其常务董事请假。^[70]

反对突然袭击最大的政治力量来自行政院长汪精卫和中央政治委员会秘书长唐有壬。当孔在中央政治委员会提出他的计议时，汪和唐强调这一行动的非法，并会导致政府对商业银行的控制。这种反对仅是汪精卫的政治姿态。他之所以发怒，显然是因为这一计划事先未与他商议，而他却是孔的上司。但汪没有和蒋介石对抗的政治力量，中央政治委员会及时通过了孔的建议。^[71]

突然袭击标志着大银行家的地位已被抛弃和孤立了。在南京

政府中他们缺乏同盟者和影响。在国民党的机构中，他们本人和私有资本在理论上并无合法地位，上海资本家们自己也被白银危机分化。在政变前一月，孔精心地培植这种分化，在上海企业界中把银行家孤立起来。

回顾1935年2月至3月，孔帮助上海经济危难的那些所作所为，真令人啼笑皆非。当时经济危机确很严重，商店、工厂、钱庄每日都在走向破产，但是孔祥熙和杜月笙的强迫银行家承担负责救济责任，只是蓄意与银行家为难，蓄意把各企业团体的愤怒引向银行家，为突然袭击提供藉口。

这时，持中立态度的报刊看出政府号召接济经济，只是一种托辞，银行增资将增强贷款能力的说法似是而非，《东方杂志》指出，银行的贷款能力与他们资本的大小无关，“因为银行对实业家通融资金从不动用本身的资金”，银行是靠储蓄存款而放款的。增加资本或能增强人民对银行的信任，《东方杂志》说：

“但是三家银行不能妥善利用存款通货，那末资本虽大，仍不能活跃金融。”〔2〕经济学家吴承禧评论说：三家银行的资本虽然增加，但政府不是用现金或流动资本购买新股票，而用的是政府公债。政府公债没有在公开市场出售，其值大大低于票面。吴认为这个新办法对困窘的工商业很少好处。〔3〕

政府占夺银行，其真正目的在于用他们的资财弥补南京政府的亏空，并不是为困窘的工商业扩增贷款。吴承禧指出，控制这三家大银行以后“在国库的度支上无限方便，可以任意支配。”〔4〕张嘉璈说，财政当局“要拿银行当国库，我却认为银行就是银行。”〔5〕甚至政府官员都认为，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全力帮助政府流通债券和贷款，就是这次突然袭击的主要原因。宋子文在1935年4月9日的记者招待会上讲：“政府最近在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增加官股的目的在于使这两个银行和中央银行在政策上相协调。”〔6〕财政部钱币司长徐堪说道：重大的“全国的金融机构已

分成了两个阵营，这成为执行政府政策的重大障碍。”他又说，银行收归国有，便解决了这一问题。⁽⁷⁷⁾

人们担心，政府控制银行会损害银行的稳固和钞票的信用。张嘉璈提醒黄郛，中国银行的钞票可能一夜之间将分文不值。⁽⁷⁸⁾《国闻周报》说，两家银行，已从商人经营变为政府的工具，《东方杂志》评论说：“银行难免受政治影响，屈从政府官员的意旨。”⁽⁷⁹⁾

南京政府袭击银行面临最后的一个障碍——两个银行股东们是否同意。中国银行董事会对政府的行动表示反对，有的表示政府不能以未上市的公债充作股本，而且公债价格比票面价值低得多。另一些人认为倘若政府要增股，应从私人手中买得，而不能任意另增新股。董事们不同意对银行的指责，指责银行没有充分解决好经济衰落问题，指出银行在前一年增加了相当大量的贷款。⁽⁸⁰⁾显然股东们是同意董事们的看法的。根据报刊的报导，这一个集团反对增加官股，但是政治压力太大，使他们无力反对这一建议。⁽⁸¹⁾张嘉璈后来说：“两银行股东对私家经营时取得的进展甚为满意，若不是在强大的胁迫下，他们决不会屈从政府。”⁽⁸²⁾

政府允许作一些妥协，既保全私股面子，又减轻冲击，在3月29日一个非正式的中国银行董事会议上，孔同意退位董事长李铭的请求，减少新增的官股总数，由开始宣布增加二十五万股减少十万股，连同旧股共二十万股，以便使官股和私股相等，官商各半。但这一改变并未限制南京政府对银行的统制。官股的投票权就是一大障碍，孔颁布限制私股权力的新的投票办法，规定不足十股的股东不能出席股东会议，这一规定剥夺了许多商股股东的权利。⁽⁸³⁾

第二个妥协是有关宋子文在中国银行的新职问题。在事变时，孔宣布他的姻弟为董事长兼总裁。但在3月29日的会上宣布宋仅

仅担任董事长。为了骗取公众对中国银行及其钞票的信用，孔任命1911年就在中国银行任职的宋汉章为新任总裁，虽然在事变以后控制中国银行的是宋子文而不是宋汉章。^[84]

孔在3月30日中国银行召开的股东会议上软硬兼施，获得了股东们的同意。会上还选出新董事会，董事由15人增加到21人，包括政府指派的新增代表。^[85]其中大名鼎鼎的有宋子文及其弟宋子良、杜月笙。当新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时，有几位商股代表包括周作民、张嘉璈、冯幼伟和荣宗敬因“身体疲乏”没有参加。^[86]

交通银行股东会直至1935年4月20日才召开，安然地通过了必要的改变。这次突然袭击对这个银行的创伤不大，总裁唐寿民、董事长胡筠都是孔所满意的人物，继续任职。扩大的董事会在4月22日召开，有九人为政府代表，这些代表包括财政官员张寿镛、李承翼，还有宋子良等。宋被选为常务董事。张嘉璈和陈光甫仍以“身体疲乏”而未出席会议。^[87]张嘉璈多经压力于1935年4月27日就任中央银行新职。该行扩大董事会，包括张嘉璈、宋子良、叶楚伦、唐有壬和徐堪。^[88]

这期间孔对急救经济恐慌方面毫无行动，早已置诸脑后，而这仅是他为发动这次银行事变而寻找的藉口。银行家特别委员会首领陈光甫在4月初到南京，要求政府拨出和银行财团所筹基金同样数目的二百五十万元作救急贷款之用，孔答以政府无法直接拨付，三行现已增资，应由他们承担。^[89]1935年6月，上海的经济形势已到了穷途末路，孔才最后答应由政府发起救急贷款。

银行业事变后宋子文又恢复了显著的地位。他虽未能享有财政部长和行政院长任期时对国内外政策的广泛发言权，但他已成为强大的中国银行的领导人，他不可能与蒋的政策对立，于是他一面公开支持他姻兄孔祥熙，一面则集中精力实施他的投资开发计划。

1935年6月的小改组与政府 进一步接管商业银行

1935年3月的银行改组只是政府夺取商业银行的第一步，1935年6月上海金融危机达到极点时，四明商业储蓄银行、中国通商银行、中国实业银行三家重要的商业银行又因钞票不能兑现而被迫进行改组。通过“银行小事变”迫使这些银行的经理辞职，代之以与政府有关的人物，官股加入这三家银行，置它们于南京政府的严密控制之下。小事变之前，这三家银行完全控制在上海金融家手中，1934年每家银行资产近一亿元，居十二家主要商业银行的前列。^[90]他们落入政府控制手中，标志着上海资本家经济势力衰落的又一重要阶段。

这次小改组详情尚不清楚。1935年6月的金融危机是严重的，但许多评论员认为是南京政府自己造成的。中、中、交囤积了这三家商业银行的钞票，突然要求兑现，而三银行难以兑现，故而其领导人因“病”辞职。新的领导人表面上是由私股股东任命，实际上是政府提名的人。三行向政府申请并得到了政府紧急增资各五百万元，他们就落入政府控制之下。1937年春三行现存资金减少了约85%，各行加上以公债偿付的四百万元官股。于是政府控制了通商银行74%的股份、四明商业储蓄银行的94%股份。^[91]

中国实业银行是三家银行中最大的一家，1934年拥有一亿一千三百八十万资产，1915年在天津开设，和北京政府时代财政官员有着密切的关系，清末和北京政府时代的大官僚龚心湛是该行总经理兼董事长，1931年该行总行迁往上海后仍由其继续担任。小事变中南京政府迫龚辞职，以国民党员傅汝霖任董事长，中央银行董事周守良为总经理，这样就置该银行于政府的控制之下，虽然直至1937年3月南京政府才购得大多数的股份。^[92]

四明商业储蓄银行的领导人中有几个宁波金融业主要人物，董事长和总经理孙衡甫、董事虞洽卿、俞佐庭都和上海钱庄有业务联系，政府迫孙辞职，派进和政府有关系的人员，财政部税务署长吴启鼎任董事长，中央银行理事和上海市属银行经理叶琢堂为总经理。⁽⁹³⁾

中国通商银行声誉素著，系盛宣怀于1896年建立，是中国最早的现代式银行，政府接管时，浙江金融业巨头傅宗耀任董事长。早在1927年傅以未能捐助巨款支持蒋介石的北伐，要被拘捕，曾从上海逃到大连，后设法得到官员的许可返沪，这可能是通过杜月笙和张啸林的关系，杜和张都补为该行的董事。1935年6月傅又感到南京政府的压力太重，显然他请杜月笙出来主持，杜接任了董事长，督管把该行转置于政府控制之下。⁽⁹⁴⁾

南京政府在中国国货银行也持有很多股票，该行由当时任实业部长的孔祥熙为发展国货于1928年建立，官股占40%，商股占60%，因此当时该行尚未被南京政府正式控制。但实际上许多商股为南京政府官员所拥有，所以在经营上多半是照官方意见行事。孔祥熙为该银行的董事长，宋子良是总经理兼董事，宋子文任常务董事，小兄弟宋子安任监事，其他的财政官员包括陈行、叶琢堂、徐堪、吴启鼎和周守良或是董事或是监事。⁽⁹⁵⁾

1935年6月小改组以后，三商业银行在政府控制下经营，同国货银行以及中、中、交三家政府银行协调一致，结成了官方银行集团，一般叫做“大三”和“小四”。1934年“小四”共持有总资产三亿三千四百五十万元，既小于总资产四亿七千八百二十万元的中央银行，也小于四亿二千五百万元的交通银行。然而他们成为政府控制全银行业的重要组成力量。⁽⁹⁶⁾

南京政府也从控制新华信托储蓄银行中取得利益。该行在1914年由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创办。1935年3月政府接管它的母行即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后，政府就获得了对新华银行的间接统

治权。该行常务董事会中有中国银行的宋子文和宋汉章，有交通银行的胡祖同、李承翼。^[97]

政府在此时期不仅增强了对银行业的统治，而且某些政府要人，尤其是宋子文等扩张了他们举办私人银行的活动。严格说来，这是个人活动，不能加强政府对银行业的控制，但是官员们易于借公济私，利用他们所掌握的官方力量来谋私利。例如，1934年9月白银危机时期广东银行被迫停业。该银行于1912年建立，总行设在香港，但是它的上海分行在当地已成为重要银行。宋子文以私人资格联络股东挽救该行，使它重新开业，宋子文为董事长，宋子安为董事。虽然该行仍然是纯粹的商业银行没有公股，然而它的业务显然由政府要员操纵。^[98] 其他政府要员插足私营银行的例子，如孔祥熙是上海商业储蓄银行的董事，宋子良任中国农工银行的董事。^[99]

1936年秋南京政府恢复对广州的管辖后，宋子良在南京政府的指使下，大力改组广东省的银行业。广东省银行改组后原领导在1936年7月辞职。全国经济委员会对国际联盟的联络官顾翔群新任经理，宋子良任董事。广州市立银行改组后由前全国建设委员会副主席和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委员曾养甫任董事长，宋子良为该银行的董事。^[100]

由于白银危机，南京政府加紧了对上海钱庄的控制。经济萧条对钱庄业的冲击比银行业严重得多，因为钱庄更多地依靠工商业往来。1935年端午节这个中国商号传统的结帐的日子临近的时候，钱庄业发现他们自己陷入了银根奇紧的困境。1935年6月1日，钱庄业的头面人物与孔祥熙会见，说明他们的处境，并请求政府给予接济。第二天钱庄业同业公会集会，采取紧急措施，规定提取存款仅限五百元，以防止挤兑。^[101]

1935年6月3日，孔祥熙答应钱庄业的要求，命令“三大”政府银行以二千五百万元作抵押贷款供给钱庄。麦克尔德理观察说：

“经济上的需要迫使钱庄转向政府请求帮助。”但是“其代价是政治上和经济上的控制。”〔102〕为了得到抵押借款，钱庄必须遵守一系列新规定。南京政府指定钱业监理会掌握贷款，赋以支付、使用以及审核其是否合于政府需求的全权。委员会的成员包括中央银行的杜月笙、徐堪、王晓籁、顾立仁以及秦祖泽。1935年夏，南京政府对这一部分钱庄业的控制程度在南京政府十年时期内比以往任何时期都要大得多。〔103〕

法币改革和四行集团的组成

世界白银涨价破坏了中国的经济。白银的不断出口和走私使金融市场紧缩。1935年秋南京政府准备放弃银本位，另发行国家钞票法币。显而易见需要这一改革。中国已受到白银价格变动的影响从而引起周期性的经济动荡，这是外力引起的。南京政府向很多重要国家探求货币的管理问题。

币制改革充满困难。为了改革有效，南京政府必须要求人人接受法币，停止使用银元。然而国内的重要地区不在南京有效控制下，各国租界、外商银行和外国商人及长江下游以外的地区，南京当局的势力是不能完全触及的。一旦有重要国家反对，尤其是日本就能破坏这一计划。

南京政府向列强探求支持，英国派出高级使者李兹罗斯爵士到中国，在经济事务上向南京政府建议。他在东京略事逗留后于1935年9月到达中国，在中国耽了九个月。李兹罗斯同意一旦中国实行法币，英国王将发布命令，要求在中国的全体英侨接受新的法币，并将银元换成新法币，除日本外其他各大国一一同意。〔104〕

孔祥熙得到国外支持后，于1935年11月3日宣布自4日起实行币制改革。以三大政府银行——中央、中国、交通三银行所发钞票

定为法币：任何个人和企业持有的银币和生银必须在三个月内兑换法币，分别稳定法币的对外汇价，三大政府银行可以无限制买卖外汇。^[105]

孔声称政府之所以实行新政策，是因为世界银价的急剧上升。宋子文在11月4日记者招待会上详细地说：鉴于去年10月15日禁止白银出口，以及后来的白银走私猖獗，必须寻求一种医治长期以来消耗国力和损坏人民信心的根本办法。^[106]

南京政府尽了最大努力建立公众对法币的信心，消除担心政府会滥发钞票以致通货膨胀的恐惧心理。宋子文解释道，南京政府将保有足够的准备金并集中管理。还说“政府已明确表示坚决反对任何招致通货膨胀的行为。”^[107]同时，孔祥熙宣布成立发行准备管理委员会，监督法币改革以及防止通货膨胀。孔还主持该委员会协调三行的发行储备工作，并稳定中国法币的汇价。^[108]

孔据李兹罗斯的建议，邀请著名银行家张嘉璈、胡筠、陈光甫、周作民、秦祖泽、李铭、胡鼎昌，参加发行准备管理委员会。他们以稳健派著称，可以起安定人心的作用。但是他们的力量为官方的有力人士如孔祥熙、宋子文、宋子良和杜月笙的力量冲淡了。^[109]币制改革很快得到银本位货币牺牲者上海资本家的支持和合作。^[110]各银行和商业组织包括上海市商会和钱庄同业公会，致电南京政府和在报纸登广告赞成这一政策，上海普遍的接受币制改革。^[111]

他们虽然支持币制改革，但币制改革严重侵蚀了上海金融资本家的剩余力量，政府命令商业银行不许发行钞票，从11月3日起冻结发行，原已发行的钞票逐渐回收，兑换中央银行钞票，发行准备管理委员会监督执行。^[112]发行钞票是私人银行最有利可图的事情。全面币制改革使政府掌握金融大权，几乎垄断了银行业的一切经营。商业银行被迫追随政府之后，毫无显示活动力

量的余地。

孔祥熙又回复过去的方略，允许私人向中央银行投资，抚慰银行业。这是早在1928年就提出过的，允许私人银行、个人、地方政府代表购买中央银行的股票。中央银行已是中国最赚钱的一家银行，放宽限制可以让私人银行家亦能分享点利润。¹¹³

11月25日，中央银行董事会通过一项计划，将一万元股票中的四千万售给商股。¹¹⁴ 1936年初，孔祥熙曾征求过认购私股。^{〔113〕} 虽然进行了这些活动，但中央银行股票从来没有向私人出售过。很显然，政府的高层官员，不愿意让政府减少对这个关键机构的控制。张嘉璈认为反对来自“最高当局”，他指的大概是蒋介石。^{〔114〕}

1936年1月，发行钞票权扩展到第四个政府银行即中国农民银行。该行原来是1933年4月建立的鄂豫皖赣四省联合农民银行。总行设在汉口，南昌和芜湖有支行，该行和蒋介石的“剿共”战争密切有关。资本七百五十万元，南京政府仅持有33.2%，即二百五十万元。1935年6月4日该行扩大，范围超出了四省，改名为中国农民银行。^{〔115〕}

农民银行从其业务经营来看，系由蒋介石直接控制，完全不要私股是不便采行的，但是私股必须掌握在蒋本人或和蒋接近的人手中。该银行为蒋的军事作战提供资金或者充当蒋的私人财库。很明显它可以按蒋的需要随意印发钞票。不让检查它的发行准备金。当李兹罗斯要求对中国银行界准备基金进行检查时，孔责令农民银行依此办理，据说蒋大发雷霆，叫喊“难道我连这点自由都没有吗？”^{〔116〕}

农民银行可能暗地里有鸦片的收入，按照斯诺1932年5月的报告，全国禁烟局每年收入将近二亿元。虽然其中大部分也许被青帮和其他黑组织装入腰包，交到政府的一部分显然由蒋的军事委员会控制。^{〔117〕} 一些作者认为农民银行为军事委员会掌管鸦片

收入。⁽¹¹⁸⁾

农民银行的业务性质暧昧，所以在币制改革时没有和三大银行同时列出，没有赋予发行钞票权。全心效忠蒋介石的孔祥熙是西方教育的保守派银行家，依照标准的银行业务办事。但是¹⁹³⁶年1月很快地把农业银行和三大行并列，并给予发行钞票权利，这种迅速改变，说明蒋介石施加了压力。

孔祥熙确曾为“整顿”中国农民银行做过一番努力。1937年3月他把总经理徐继庄——蒋介石的一位从前业师的儿子，撤换为有经验并和政府有关连的叶绍唐，孔自兼董事会董事长，把总行移到上海，并且和叶一起把银行的业务经营纳入正规。在战时该银行落入CC派控制之下。⁽¹¹⁹⁾

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农民银行为众所周知的“政府银行”或简称为“四行”。它们垄断着钞票发行权，又具有官方地位，它们在银行事变以后成为银行业的中心。在宋子文、孔祥熙积极领导下，“四行”发展极猛，和一般老的商业银行展开业务竞争。1935年6月1日，宋在中国银行特设储蓄部，他利用中国银行的势力和地位，卓有成效地使储蓄部的存款大量增加，从1935年年底的四千三百十万元增加到1936年年底的八千五百六十万元。据经济学家张郁兰评论，储蓄部的开设，使商业银行处境十分困难。⁽¹²⁰⁾

中央银行也扩展活动范围，1935年10月建立从属机构中央信托局。这个新机构由孔祥熙亲自领导，从事信托和投资业务活动。任叶琢堂为总经理，宋子良和徐堪为经理。1936年12月，它的资产上升到八千三百六十万元；⁽¹²¹⁾ 1936年3月，中央信托局设立中央储蓄会，到1936年12月资产达到八百万元。⁽¹²²⁾ 南京政府还控制着邮政储金汇业局，该局成立于1930年3月，是邮局总局下的一个单位。它成为经营华侨汇款的非常重要的机构。到1936年6月总资产达八千五百二十万元。⁽¹²³⁾

南京政府和上海银行家， 1936—1937年：政府控制的增大

1935年的剧变改变了中国银行业的情景。事变前的1934年，中国银行业 72.4% 或将近 3/4 的总资产由上海银行业同业公会三十家成员银行掌握，即主要由商人股东控制。总资产的 9.4% 由其它商业银行掌握。因此商业银行掌握 81.8% 的总资产。南京政府直接控制的中央、农民两家银行仅掌握总资产的 11.7%。省银行掌握其余的 6.5%。因此官方银行仅占总资产的 18.2%。（见表22）

1936年底形势几乎全部倒转过来了。中央属“四大”银行持有 56.6% 总资产，加上省属银行持有 10.7%。中央主管的六个附属银行（小四行、新华信托、和广东银行）持有约 5.5% 总资产。这样官方银行持有 72.8% 总资产，而两年之前仅持有 18.2% 总资产。在商业股东控制之下的上海银行公会二十一家成员银行 1936 年仅持有剩下的 19.6% 总资产，而其他商业银行仅持有 7.6% 总资产。这样商业银行持有的总资产从 1934 年的 81.8% 跌落到 27.2%。（见表22）

政府银行的这种扩张既反映了发动银行事变的结果，也反映了孔祥熙、宋子文在发展政府银行方面的积极领导。中国的银行总资产实质上在 1934 和 1936 年扩充 68%。其中“大四行”增加最多。两年之内资产扩大了两倍余。^[124] 南京政府控制的省属银行的资产，虽然比“大四行”小得多，但也增长了两倍左右。四川省银行增长两倍多，广东省银行三倍多。^[125]

商业银行的繁荣时期已成过去，只有和政府关系密切的少数几家继续发展，例如杜月笙的中汇银行，像政府的附属银行中国国货银行的进展那样双倍增长。另外，四川省几家银行如聚兴诚

表22 中国银行业结构变化表
—银行业资产分布变化情况，
1934—1935年

银行集团	1934		1936	
	银行数	占银行总资产百分比	银行数	占银行总资产百分比
官方集团				
中央属银行	2	11.7	4	56.6
省属银行	17	6.5	20	10.7
中央主管的附属银行			6	5.5
官方银行总数	19	18.2	30	72.8
商界集团				
由商股控制的上海银行业公会成员银行	30	72.4	21	19.6
其他商业银行	84	9.4	97	7.6
商界银行总数	114	81.8	118	27.2

资料来源：《全国银行年鉴》，第818—823页。1936年数字中缺四明商业储蓄银行、中国通商银行、中国实业银行的数字。1934年数字中有通商、实业二银行数字。

银行是从政府的活动中得利的，这属于例外。这时期上海许多商业银行的资产确实减少了，包括中国通商银行、东莱银行、大陆银行、中国垦业银行、华侨银行和浙江实业银行。⁽¹²⁶⁾

南京政府也攫取了银行业盈余的最大份额。从1934到1936年所有银行纯益增加了约26%。“四大”银行纯益四亿元，增加了22%，省属银行增加了三倍多。至于私人银行大为失势，纯益从一千七百九十万减少到一千五百七十万元。⁽¹²⁷⁾

显然，孔祥熙已把上海的金融家贬降到无足轻重的附庸地位。商业银行家们甚至对一贯代表他们利益的惟一组织也失掉了

领导力量。上海银行公会是他们重要的喉舌，1936年拥有资产占全部会员银行资产绝大部分的八个成员银行落入政府的控制，使南京政府在这个公会组织中有了更大发言权。1935年10月，宋子良、杜月笙和唐寿民选入银行公会董事会。^[128] 政府还计划把各商会置于政府直接控制之下。1936年9月实业部提出计划将全部工商团体合并成一个组织。^[129]

商业银行家作最后挣扎，尽可能地挽救他们的地位。1936年4月，九大商业银行的高级职员会商组成商业银行集团，《大公报》报导说，这一行动的目的是他们认清了有联合起来的必要，以便有效地和政府银行进行竞争。很多银行同意在业务活动和投资上协调一致，并竭力减少同业内部竞争。^[130]

南京政府接管银行业后的影响

南京政府接管银行业，影响所及，范围极广。银行家们失掉了他们在1935年以前享有的有限的残存权力，孔祥熙能够无拘无束地执行他的财政赤字政策，南京政府无须注意商业银行家对政府决定的种种反对。以1936年初为例，孔准备利用他的权力修改政府公债的规定条款，像1932年整理债务方案那样，削减对债券持有者的偿付。

1934和1935年南京政府发行六亿零四百万元新公债和贷款，1935年底未偿付的公债竟达十二亿元。1936年还本付息所需就达一亿二千六百万元。^[131] 1936年2月1日，孔宣布了一项极大的减少公债的付还的方案。南京政府将发行十四亿六千万元的新“统一公债”，所有重要的旧政府债券和旧公债一样换成新券。新公债年息将为6%，但还本期限延长。这一方案可使孔每年少付约八千五百万元。^[132]

银行家和债务持有者对孔的方案颇为愤怒，1932年2月南京

政府曾制定过相似的方案，那时正值经济危难时期，随后又爆发满洲事件和上海事件，当时南京政府曾许诺整理后的债券条款永不变更。有消息报导说，这次孔祥熙指使青帮头子杜月笙，特别是张啸林，对债券持有者施加压力，要他们接受这一方案。1936年2月1日，上海银行公会开会，有杜和张参加，会议默默地通过了孔的方案。⁽¹³³⁾

1932年整理公债之后，南京政府曾遭受一定困难。上海证券交易所整理方案实施后继续关闭了几乎三个月，公债交易价格一直疲软有两年之久。1936年的情况和1932年相似。2月1日公债市场关闭，交易停止，再开市时公债价格暴跌，半年时间内停留在低价水平。⁽¹³⁴⁾ 不过第二次调整之后，南京政府不需要耽心上海交易所的公债行情。孔牢固地控制住主要银行，用不着非向市场出售不可。因为官方银行能够在孔祥熙所决定的任何条件下吸收政府公债。但是公债价格的下跌，影响商业银行的资产价值严重减损，使商业银行遭受损害。⁽¹³⁵⁾

1932年整理公债后，宋子文竭力抑制发行新公债达两年之久，一则为了保持自己对债券持有者的诺言，二则为了防止公债券价格进一步降低。而1936年的清理公债后，却毫无阻拦地继续发行公债。按照杨格计算，政府开支依靠借款的数目，从1934—1935年财政年度的三亿四千三百万元到1936—1937年度增长到五亿五千三百万元的高度记录。⁽¹³⁶⁾ 孔毫无困难地筹措赤字用款，他动用了统一公债中掉换旧公债所余的二亿元公债。同时孔还宣布发行三亿四千万元的复兴公债，这批公债没有公开流通，立即由政府银行吸收。1936年南京政府未偿债款又增加了六亿一千七百九十万元，这是南京政府十年中增加数目最大的一年，累积数高达十八亿元。⁽¹³⁷⁾

孔筹措这些赤字用款的办法，实际上是使用他们创造的法币，也就是印发钞票。政府发行公债储存在政府银行，然后用此

作担保发行新法币。钞票随即交国库用以偿还公债及支付政府债款。张嘉璈认为孔祥熙在1936财政年度用了银行贷款三亿二千九百万元。由于这些政策，四行增加发行钞票的总数是惊人的，1935年11月和1937年6月，法币流通的总数从四亿五千三百万到十四亿七千七百万元。其中仅有一半左右的钞票是有白银作准备的，其余是政府滥印的新纸币。^[138]

尽管政府官员一再反对，新政策势所必然的是通货膨胀性质，虽然政府官员们努力降低货币供应量，大量发行钞票本身就是一种增加货币的行为。^[139] 不论如何看待通货膨胀政策，然而它给中国经济带来一定的好处。因为自从1932年世界银价上升后，中国白银增值和物价暴跌是中国经济萧条的主因。1935年后货币供应增加，经济萧条迅速复苏。正如经济学家王宗培指出：1936年“农村购买力大大增强，内地重现繁荣。”秋冬之间，百货畅销，情势转向“复兴之途”。^[140] 10月和11月工业生产显出巨大增长。（见表23）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如易劳逸指出的，这一恢复“不是有计划的，不是有预见性的，而且确实和南京政府金融专家的愿望相反。”^[141] 孔不是有意或希望出现通货膨胀，没认识到它的潜在价值。这是一种渴求资金现象下的产物，这种渴求不是孔所能控制的。从短期看，毫无阻力地让孔放手大量开支，无意间发生一定的积极效果，但从长期看靠印刷机印钞票来应付政府开支，致使战时造成恶性通货膨胀。

中共经济学家许涤新和张郁兰等把南京政府接管银行描述成不过是南京政府大官员们攫取私人权力，他们嘲弄四大家族（蒋、宋、孔、陈）把四行转变为建立私人王国的大本营。他们说南京政府官员公私不分，假公济私。以宋氏兄弟为例，他们利用职权增加私人投资。政府官员在私家银行中既有地位，又有股份，坐收其利。^[142]

表23

中国生产指数，1936年

1936年	(1933—1935年的月平均数为100)	指 数
1月		90.6
2月		90.7
3月		92.7
4月		100.3
5月		92.5
6月		105.7
7月		96.4
8月		98.7
9月		104.6
10月		122.3
11月		121.0

资料来源：《密勒氏评论报》，1936年8月14日，第418页。

官员们进行股票、公债买卖和在交易市场上进行投机的传闻不时发生，如许涤新指出，1936年2月，孔宣布第二次调整公债时使中小资本家感到惊慌，纷纷抛出公债，孔则获利数百万元。^[143] 财政部人员操纵公债，遭到群众抱怨，1936年1月已成公开事实，于是孔不得不答应进行调查。^[144] 张嘉森指责说，在币制改革期间，通过在白银市场投资，“所有政府上层人物，都大发其财，”张说，孔祥熙夫人因搞外汇投机交易，尤为臭名昭著。^[145]

共产党人还发表了档案资料，揭露南京政府官员利用政府银行作为积聚个人资金的财源。以孔祥熙为例，曾公然写信给中央银行上海分行经理，命令他“在国库项下，每月从1936年7月至12月拨付蒋介石特别费三万元。”^[146] 这些资金本来是应当作为合法的政府经费使用的。

无论上述这些指责的真实情况如何，^[147] 在评价接管银行的动机和行动时，都应放在次要的地位，从银行全局来看，指责中

所指出的活动的范围和涉及的金额，相对来说都是比较小的。问题的关键是南京政府蓄意取消私人银行，以免赤字开支政策受到阻难，同时蓄意控制中国金融业系统。整个南京政府时代，国民政府企图在它力所能及的情况下消灭或使之中立其不能控制的政治、军事和社会力量。

1935年后的个别资本家

1935年南京政府接收上海银行业，上海金融资本家作为一个集体的政治力量被削弱了。作为独立的经济、政治力量已在1934年遭到严重损伤，至此则完全被南京政府摧毁了。就个别人物来说，不少银行家依旧显赫富有，例如银行家宋汉章、李铭、陈光甫和徐寄庼都是江浙系的金融家，他们在南京政权建立以前就拥有声势，在政府接管后的银行中继续发挥作用，他们还能在政府有关的企业中投资，这些地位和利益只属于南京政府挑选的几个人，但是在发展进程中，他们逐渐受到限制，不能像从前那样独立决断了。

陈光甫和李铭继续在上海经营大型商业银行，但把银行界的领导地位让位给了孔祥熙，他们成了半官方的人物，例如李铭任中央银行监事委员会主席，陈光甫在1936年和1939年两次担任重要经济代表团团长访美，宋汉章在1935年后任中国银行总裁，但被迫按宋子文指示办事。这些银行家以前的独立性被剥夺了。^[148]

两位杰出的银行家张家璈和吴鼎昌离开银行界进入内阁。他们同杨永泰、张群、黄郛为首的政学系关系紧密，政学系是一个松弛的政治团体。1930年杨永泰担任蒋介石军事司令部重职后，这个派系的政治影响迅速增高。1935年10月杨永泰被刺前，任蒋介石军事委员会秘书长和湖北省政府主席。他利用他的政治地位，把政学系中的一些人安插到南京政府的官僚机构中。^[149]

张吴两人认识到银行事变后商业银行将无所作为，于是利用他们的派系关系，在政府中谋求官职。1935年12月，张当上了铁道部长，吴当上了实业部长。两人依旧是杰出的知名人士，但他们作为独立的银行界领袖的地位终止了。⁽¹⁵⁰⁾

从银行改制中最得利的个别人物要算杜月笙，通过1935年的改革，杜的声望和权力大大增加。随着上海市民协会在1935年3月大银行事变中发挥了重大的作用，杜被提名为中国银行的董事以作酬答。小银行事变后，更当上了中国通商银行的董事长。他还是主持二千五百万元抵押借款的钱业监理会监事和监督币制改革的货币储备局的董事，都是重要职位。杜的中汇银行是1935年后能继续赢得高额利润的少数几家私人银行之一。有了这些新职位，加上他在几家银行中的广泛活动，以及担任证券交易所和商品交易所的董事，杜成了上海银行界和商界的显著首领。⁽¹⁵¹⁾

杜不但在“合法”的商界中声势显赫，他还是一个凶残无情的黑社会头子。就连和杜有着大量商业联系的孔祥熙，也小心提防他的权势，币制改革时期孔请杜进入货币储备局，李兹罗斯以杜声名狼藉反对这一任命，孔承认杜的名声不好，但坦率的告诉李兹罗斯说，杜“无疑是个投机者，但他也是个青帮头子，在上海有十万人听他指挥，他随时都能掀起骚乱。”⁽¹⁵²⁾ 李兹罗斯在他的回忆录内一再提到他在上海听到的关于孔和杜关系的故事。币制改革不久，据说孔夫人把政府有关外汇政策的机密消息透露给杜月笙。杜错误地理解了这一机密，进行了不适当的投资，结果弄亏，赔了五万英镑。他向孔诉苦并提出要中央银行补偿他的损失。当时孔拒绝了，李兹罗斯记述说，“当天晚上，六七个送葬人员把一口头号棺材停放在孔博士的大门台阶上。”次日，孔召开中央银行董事会特别会议，会上同意对最近在外汇市场上遭受损失的一位“爱国公民”给予全部补偿。⁽¹⁵³⁾ 显然，杜有着某种势力，甚至政府上层官员也无法避开。

第八章

南京政府和上海的工商资本家

在南京政府时期的后几年，政府对上海工商业资本家的控制日益增强。政府控制工商业不像接管银行业那样引人注目或直接动手，但是它的间接控制权势是大的，到1937年已经有很多工商业资本家向政府和政府要人投靠，走他们的门路了。实际上在1934——1937年间一些政府要员已成为工商业最重要的巨头。南京政府在各方面把上海资本家的权力和独立性大大缩减了。

南京政府能控制工商业资本家是由于它早一步接管了银行资财。工商资本家紧紧靠着银行业信贷。每日的金融往来由于没有工业证券市场融通资金，工厂只能向银行作抵押借款，以存货或原料作担保。1935年以后工商业家和银行家的这种密切关系实际上意味着和政府或与政府有关系的人物的密切关系，因为政府和政府要人控制了全国银行业3/4的资财。

经济萧条加强了新的依赖关系。1935年6月经济恶化到了顶点。商界头面人物呼吁政府救济支援，南京政府表示支持，在进程中进一步增加了对私营工商业的影响。另外，经济萧条还为政府更加直接干涉经济打开了方便之门。对破产的企业，经常指使政府银行取消其赎取权，迫使企业不得不在政府官员控制下进行改组。已经握有银行投资的一些和政府有联系的人，便购进并控制了那些濒于破产的公司。私营企业热衷于求得和政府有联系的人在他们的企业中投资，藉使他们的企业可增加获得银行资源的门路和得到政府特殊照顾的机会。工商资本家发现他们自己更深的落入政府的统制之中。

1936和1937年出现了一股大办半官方公司和代理机构热潮。这股热潮往往是在政府银行指使下掀起的。组织形式一般是公私合营企业。政府或政府银行购买一半股份，私人购买一半股份，私股股东大多数是政府官员或和政府关系紧密人士。这些新公司的业务活动不是与政府机构有关，就是仰仗南京政府给予的特权。参予公司各方面活动的人事常常是双重身份的。组成公司的银行家可以批准贷款，代理机构的政府要人能给予公司特权，公司的高级职员和私股股东往往是同一人。这些参予公司活动的人能得到巨大利益，而大多数上海的老牌资本家却被排斥在外。政府在经济领域内的这种间接控制形式，在1937年的中期已占很大比重。

南京政府的经济救济计划 和上海工商业资本家

1935——1937年间，南京政府对面临困窘的上海工商业努力进行帮助，反映出政府和工商业资本家的新关系。1934年经济萧条加剧，上海商人迫切要求南京政府提供经济救济。起初孔祥熙鼓励这种呼吁，以此为发动银行改组的藉口，但却没有在空口鼓励之后紧跟着见诸行动，迟迟没有给予救济。1935年6月，临近传统结帐的端午节时，上海经济困窘达到高峰，三百多家商号要求财政部给予紧急援助。《新闻报》预言，上海将有大量工商业倒闭。⁽¹⁾

显然，此时此刻资本家们为了换得急需援助，宁愿接受政府更多的控制。1935年4月初，上海商会向财政部提出要求实行统制工业政策，商会认为金融危机十分严重，只有政府出面干预才能挽救上海经济免于崩溃。⁽²⁾ 商会的建议并不特殊，“统制工

业”或“统制经济”这类名词，出版界在讨论苏联经济制度或意大利法西斯经济制度时，应用很广泛，有时在叙述比较保守的经济计划时如罗斯福的新政也用这一词。⁽³⁾ 政府对这一建议没有立即采取行动，实业部工业司司长刘荫茀拒绝这一想法，认为不合时宜。⁽⁴⁾ 商会首先提出这一建议，显然表明上海工商界甘愿牺牲其独立地位而换取政府的救济。

在上海经济濒临崩溃之际，孔祥熙终于同意提供援助。1935年6月，他宣布政府发行国库券二千万元作为紧急救济贷款。财政部设立上海工商业贷款审查委员会管理该项计划，由上海财政局局长蔡增基任主席委员。杜月笙（上海市民协会）、吴醒亚（上海市社会局）、俞佐庭（上海市商会）、陈光甫（上海银行公会）、秦祖泽（钱业公会）和宋子良（中国国货银行）组成这一新机构的常务委员会，设在国货银行内。⁽⁵⁾

委员会一成立，申请援助的便纷至沓来。6月底涌集到委员会请求济助的，光是上海店主的申请已超过三千万元，航运公司要求一千万元的专门贷款。1935年8月委员会开始发放贷款，将二千万元分作两种贷款：工商业信用小借款五百万元及工商业抵押贷款一千五百万元。信用借款从中央银行提取交存中国国货银行。⁽⁶⁾

审查委员会的作用，说明了南京政府和上海资本家的新关系。上海信贷奇缺，委员会批准贷款对上海资本家是生死攸关的事。委员会重要人物特别是蔡增基和宋子良握有很大权力。委员会的贷款方针很不明确，因而委员会的决定有很大的灵活性。对有些请求，委员会感到某一商号“不合救济规定”，就拒绝贷款；或认为“能鼓励生产”，就给予贷款。还有宋子良批准并无特需抵押贷款的请求，说是“有利工业”。⁽⁷⁾ 上海资本家必须建立起与委员会领导人的密切关系，才能享用贷款。

利用国货银行来具体发放信用贷算，是说明政府官员公私不

分，假公济私的最好例证。孔祥熙不让中央银行直接发放贷款，而将该资金转拨半官半私的国货银行。国货银行原是1928年由孔亲自设立，由姻弟宋子良经营的，公股占40%，商股占60%，大部分商股都和宋有密切关系。该行的高级主持人不仅有孔，还有他的三位小舅子（宋子文、宋子良、宋子安），还有陈行、叶琢宋堂、徐堪、吴启鼎和周宋良等。这些人又都是财政部的官员。这样，作为政府机构的财政部主持一项官方计划时，却找一个半官方机构国货银行来执行。财政部的官员、该银行高级职员和该银行的商股股东实质上是同一伙人。⁽⁸⁾

宋子文和南京政府增强 对工商业的控制

推动政府进一步操纵私营经济的关键人物是宋子文。他辞去财政部长后继续保留了全国经济委员会的职务，这个机构的基本政策由蒋决定，宋承担着领导日常工作。1935年3月，宋成为中国银行的董事长，他掌握了几乎占中国银行业1/4资产的支配权。

宋利用这个基地积极发动经营工商业的活动。他成立中国建设银公司，公司和全国经济委员会、国家银行有着紧密联系，他并以建设银公司为大本营进行广泛活动。他迅速扩大了中国银行对工商业投资。宋利用中行资产成立了为数众多的半官半私公司，进行多种活动，甚至包括棉花贸易和汽车制造。宋还利用职权大大增加他本人和他亲属的私人投资，到1937年，他们已控制了相当数量的国内企业。

宋子文领导的中国银行、孔祥熙领导的中央银行，在重要决策方面如发行法币和弥补赤字是相互协调的。但在日常活动中，

表24 中国银行体系和中央银行体系，1937年6月

中国银行体系	
全国经济委员会——	—新华银行 ——渤海化学工业公司
中 国 银 行 ——	—广东银行 —中国保险公司 —中国棉业公司 ——恒丰中记纺织新局
中国建设银公司——	—中国国货联营公司 ——首都国货公司 —扬子电器公司 ——首都电厂 ——戚墅堰电厂 —淮南矿路公司 —川滇铁路特许公司 —南洋兄弟烟草公司 —华南米业公司
中央银行体系	
中 央 银 行 ——	—中国国货银行 —中国农民银行 —中央信托局 ——虬江码头 ——中央储蓄会 ——麻织厂 —四明银行 ——四明储蓄会 ——四明保险公司 —中国实业银行 ——永宁保险公司 —中国通商银行 ——华兴保险公司 —交通银行

资料来源：王宗培：《最近之中国金融业》，载《申报每周增刊》1937年6月13日第510页。

政府银行在选择投资上有相当的自由。1937年王宗培发表的分析中提出，政府银行大致可分成两大体系——中国银行体系以宋子文为首，中央银行体系以孔祥熙为首。这两大体系形成了银行业对孔宋控制的政府单位、半官方公司和私营企业进行广泛投资和业务活动的基础（见表24）。根据王的分析，这两个体系非正式的机构分工，而是私人关系的非正式划分。这两个体系不是直接对立竞争的，孔、宋在向官方和私方投资时经常合作。^[9]

宋的中国银行体系（包括全国经济委员会和中国建设银公司），掌握化学工厂、纺织厂、售棉公司、土特产公司和铁路公司等方面的投资。孔的中央银行体系很少有银行业以外的业务活动，它掌握保险公司和中央信托局所属各企业的投资（见表24）。王的分析并不完全，因为他没有把政府银行本身的多种投资包括进来。不过，可以明显看出，1935年后宋子文是政府伸进私营领域的主要发动者。

有了宋子文的首先发动，其他体系即行跟上，实业部本来没有多少银行资金，却利用它的合法权利控制了几个经济领域。蒋介石领导的军事委员会也成立了资源委员会，从事重要的国营事业。

这几种机构从事工商活动时不是采取单一的模式。如宋的投资常常采取民营公司方式，而其股东也许是政府官员。实业部的投资同各省官员的联系比孔、宋体系密切。资源委员会纯粹是一个国营公司，它的投资方式或化私人企业为国有，或创立新的国营企业。因此，政府的活动真是非常之复杂。

宋子文集团中的中国建设银公司

中国建设银公司是宋的中国银行体系中最重要的企业，该公司是宋在1933年经济发展计划失败后的产物。那年宋出国访问，

主动提出组织联合企业，以大量国外借款发展中国经济。这一联合企业将由中国和除日本外的外国银行家组成，代替以前的国际银行团。日本施加压力阻挠外国银行家参加这一计划。

宋遭到东京的阻挠，又于当年10月被迫辞去财政部长和行政院副院长职务之后，采取另一形式来实现他的计划。他同后来成为“欧洲共同市场鼻祖”、1934年冬到中国的让·蒙内商量后，决定组织中国建设银公司，作为中外联合投资公司，他希望这一新企业能引进西方资本和技术，使与中国资本结合成立众多的合营公司。^[10]日本继续反对，1934年5月5日，日本驻南京领事表示反对英美等国加入该银公司。后来建设银公司虽然获得了外国贷款，但是资本只有中国人认股。^[11]

1934年5月31日，宋召开会议成立该公司，由于当时他还没能掌握一个真正的金融基地，形成银行体系是一年以后的事，他邀请上海重要的银行家参加。公司属于私人性质，主要宗旨是疏通导引各方资金发挥渠道作用。5月31日会议上发表的声明说，本公司“纯属私营商业公司”，“调查了解各工商企业的财富情况，倘属可行，办理中外资金进行单独或联合投资事项，并代表投资者利益，注意该企业的发展。”声明还说，公司业务不受资金限制，因“公司并非投资信托公司，而是为中外资金对适合投资的工商企业进行金融互助。”^[12]

5月31日的会议有27人参加，包括宋子文、孔祥熙和宋子良，国民党元老和全国建设委员会委员长张人杰，财政官员徐堪、吴启鼎、谢作楷和邹敏初，银行家张嘉璈、胡筠、徐新六、周作民、钱永铭、陈光甫、叶扶霄、贝祖诒、李铭和唐寿民。公司资本定为一千万元，共一百万股，每股十元。与会人士同意先行共同购买五十万元作为公司的基本金。^[13]

除出席5月31日会议的首批认股人员外，其他股东的详细户头不详。据报载，募集其余九百五十万股问题已委托上海十七家

重要银行，由宋子文、张嘉璈、陈光甫、贝祖诒、李铭、张蔚如和徐辅荪七位人士负责进行。四天后宋在第一次股东会上说，一千万元资金已经全部认足。这另外的九百五十万股究系由这七位人士和银行合买，抑系银行单独购买，或由他们售给第三者，当时报纸记载不清。⁽¹⁴⁾ 据中共资料称，全部股票均归八十位私人持有。但由上海各银行实垫该公司资金的60%，八十个股东中有十三人，共握有半数以上的股份，计：⁽¹⁵⁾

武渭清	176,000股
李树芬	53,000股
宋子文	35,000股
席德懋	31,000股
李石曾	30,000股
贾月森	30,000股
宋子良	25,000股
张人杰	25,000股
陈齐康	25,000股
贝祖诒	25,000股
徐 堪	20,000股
孔祥熙	20,000股
叶琢堂	20,000股

第一次股东会议是在1934年6月4日召开的。投票权只限于千股或千股以上的股东，孔祥熙当选为董事长；孔、宋和贝祖诒当选为执行董事，执掌公司全权。任命宋子良为总经理。选出二十一位董事和七位监事，其中大多是曾出席公司成立会议的那些人士。⁽¹⁶⁾

中国建设银公司虽然自己宣称“纯系私营商业公司”，事实上，所仰仗的是它的发起人和政府的关系。中国很多报刊对该公同公私不分持批评态度。右翼蓝衣社支持的《社会新闻》⁽¹⁷⁾指

出该公司资本有限而经营计划庞大，野心勃勃，评论说：“这清楚地告诉我们，中国建设银公司是个半官方的公司，或许是全国经济委员会的非正式代理机构。”否则，该杂志质问说，“该公司的商业范围怎么能如此广阔？”〔18〕

蓝衣社不同情宋和上海资本家，他们的杂志对公司及其成功的可能性采取否定看法。认为寻求国外资金会失败，“不仅因为有日本反对……而且公司要受到国外压力而一筹莫展。”杂志的结论认为，其结果不得不依靠国内市场，这样这个公司的作用仅仅又是一家银行而已。它责备上海金融家以他们的银行资金搞买卖政府公债等投机活动，从农村吸取资金，加重经济萧条。建设银公司恐怕也将沿着相似方向投资而并不能促进真正的经济发展。〔19〕

《社会新闻》指出该公司的半官方性质这一点是对的。从一开始，政府的关系就是它成功的要素。1934年11月，财政部印行三千万元卷烟印花税票，指定该公司独家发售，佣金为8%，公司自身处理一千万元，分给股东银行二千万元。〔20〕

1935年银行改组后，该公司的发展引人注目，公司的大股东包括宋子文、宋子良、叶琢堂、席德懋和徐堪等，在商业银行里据有重要的职位，得以利用银行的额外资金给公司谋利益。和公司有联系的重要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四明银行、中国通商银行、中国国货银行和中国实业银行，后来又归由政府控制。这样，照顾公司作生意的政府官员、公司股东和公司的经理基本是同一帮人。

实际上，南京政府是利用建设银公司，从政府系统本身借款。财政部想要从政府控制的大银行那里借款时，就找到建设银公司由公司组成银行团筹措款项。如1937年2月，公司贷给财政部六千万元，财政部以印花、卷烟、酒三税作担保。〔21〕公司没有资金，它是从有股东关系的银行如中国银行、中央银行和交通

银行等借来的。形成作为财政部长的孔祥熙通过私营企业建设银公司做中间人，从他所控制的政府银行得到借款。孔祥熙是这家私营公司的董事长和主要股东。

由于与政府的这种关系，该公司得以迅速发展，它的资产由1934年末的一千二百六十万元扩张到1936年6月的一亿一千五百万，后者的数字中约有九千万元是代表银行团放出的贷款。该公司1936年纯利一百九十万元，赢利相当资本额的20%。⁽²²⁾

公司在引为成立主旨的引进外资方面成就较小。日本的反对和东亚情势不稳定对国外投资者吸引力不大。宋曾和两个英国公司，即汇丰银行和中英银公司进行谈判，1936年达成协议，由他们和中国建设银公司共同贷款一千六百万元，修通沪杭甬铁路。1937年又和英国公司接洽两笔借款，一笔用于修建广州至梅县的铁路，一笔修建浦口至襄阳的铁路，这两项方在开始商谈阶段，即因七七战事发生而中止。⁽²³⁾

很多在华活动的英商在日本势力日渐兴起、英国在亚洲地位衰落和中国民族主义抬头的情况下感觉到和建设银公司合伙也许是保持他们原有地位的一条出路。依恩迪科特的说法，他们“认为与蒋宋周围的资本家合伙，可激之以利，驱使为我而战的中国人打退日本人对长城以南英国利益的袭击”。英国的大商人开始商谈他们的公司和中国建设银公司，或者和宋子文本人合伙问题。如怡和洋行的恺自威开始找宋商谈，因为他认识到否则只有把怡和卖给三井株式会社。⁽²⁴⁾ 太古公司商讨和建设银公司的子公司长江航运公司合伙。宋子文已买下了太古的一个子公司东方油漆颜料公司的股份。英美烟草公司和卜内门洋碱有限公司也明显地和宋接近。这些谈判大多数只有初步进展，旋因战争停止。⁽²⁵⁾

宋子文指使中国建设银公司紧密配合全国经济委员会的活动，特别是经济委员会江西办事处和西安办事处的活动。蒋介石原来在这两个地区的势力很弱，成立办事处是为了在这些地区扩

张他的势力。1934年7月，宋代表经委会来到西安帮助制定几个新的计划，一百五十万元农村救济项目包括在内。与此同时，中国建设银公司宣布在西安设立分公司，协助经委会工作。由前财政部税务署署长、中国建设银公司董事谢作楷为经理。^[27] 中国建设银公司西北分公司的主要活动是同陕西省政府合办企业，开发一个电力公司和一个煤矿。1936年8月公司的领导人和陕西省政府主席合办企业，开发一个电子公司和一个煤矿。1936年8月，公司的领导人和陕西省政府主席邵力子面谈由银行联合组织贷款六百万元，用以开发煤矿项目。^[28]

建设银公司在江西的活动同样活跃。1934年10月总经理宋子良抵该省，讨论和江西省政府合办赣省水电厂。次年3月，宋重赴南昌，和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辉为建立该厂签订了一百五十万元的借款协定。^[29]

1936年7月，中国建设银公司接替全国建设委员会的活动，经营几项重要企业。建设委员会成立于1927年，系蒋介石为照顾其忠实追随者张人杰而成立的，张任委员会主席。成立以来发展迟缓——1931年预算仅十万元，但它经营了几个企业，包括首都电厂、戚墅堰电厂和淮南煤矿铁路公司。^[30]

首都电厂是其中最大的企业，建立于民国初年，是官营企业。1928年由全国建设委员会接管经营，发电量增加很大。戚墅堰电厂是1923年由中德合资建立，位于江苏武进县戚墅堰，为无锡纺织厂和面粉厂供电。1928年10月改为国营后，至1935年该公司发电量约增加六倍。^[31] 淮南煤矿铁路公司由全国建设委员会建立，矿区位于安徽，1931年7月开始开采。为了运输煤斤至武汉，又修建了长二百二十公里的淮南铁路，1937年公司资本达到一千零八十万元。^[32]

这几个企业为南京、武汉和无锡提供电力和煤，至关重要。建设委员会不顾预算有限，打算扩大这些企业。先后于1930年和

1933年分别发行公债四百万元和六百万元，用于增加发电能力。1934年11月得到上海十二家银行的贷款，用于完成淮南铁路和扩大首都电厂。这三个企业在建委会领导下颇有进展。⁽³³⁾

1936年春季，南京政府决定将三个企业的管理权由官方的全国建设委员会移交给私营的中国建设银公司。移交并不采取直接方式而是表面上以增资为理由，由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命令建设委员会招收私股。事实上就是把新股票卖给建设银公司。管理权也就移交给建设银公司了。该委员会主任张人杰很明显是同意如此办理的。他既是建设银公司的主要股东，又是公司监事。⁽³⁴⁾

建设银公司购买淮南公司股份的60%，建设委员会保留7%，其余的卖给上海的银行，冲抵未付债款。首都电厂和戚墅堰电厂改组为扬子电气公司，总资本为一千万元。建设银公司占60%，建设委员会占40%。1936年7月起三家企业交由建设银公司负责经营，正式移交直至1937年才完成。⁽³⁵⁾ 1937年5月14日，在新的所谓“私营”扬子电气公司成立会上，宋子文当选为临时董事长。⁽³⁶⁾ 从建设委员会购进的这些公司，是建设银公司经营的最重要的工业企业。

1937年中国建设银公司成为宋子文属下的中国银行体系中最大的公司，它虽然是一家私营公司，可显然是政府间接插进私营工商业的一种力量。它靠着和政府的关系，和政府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建立了联系。这样，银公司为股东们赚得很多利润，绝大多数股东是与政府有联系的人物。⁽³⁷⁾

宋氏集团中的中国银行 及其有关的活动

中国银行是中国最强大的金融机构。在整个1920年代和1930

年代，它和上海的其他银行从金融上大力扶助江浙集团的生产经营。1935年3月后它成为宋子文积极插手私营工商业的重要基地。

中国银行通过抵押借款攫占丧失了赎取权的工厂和投资，用这种办法有力地控制了纺织业。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前，他控制十五家纺织工厂，拥有三十五万纱锭，占华资纱厂的13%，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利用债权关系直接经营七家丧失赎买权的工厂；又投资经办四家，由银行的附属机构收购了四家。⁽³⁸⁾中国银行的财产遍及全国，如河南的豫丰纺织厂，原由受过美国教育的实业家穆湘玥在1923年设立，该厂是内地最大和最现代的工厂之一，经济萧条时倒闭，1934年归于中国银行。山西的雍裕纺织公司也因破产于1936年冬为中国银行购得。⁽³⁹⁾

在宋的指示下，中国银行经常组织上海的银行成立财团分担投资项目的份额。宋和上海的重要银行家保持着紧密的关系。这些人自银行业改组后多数被拉进官方圈子。老的商业银行家愿意加入宋子文及中国银行的投资计划，因为有了政府背景，以及庞大的流动资产，可以保证任何工业投资的成功。以金城银行的周作民为例，1936年春，他把金城银行总行从天津迁到上海，⁽⁴⁰⁾中国银行和金城银行合资，改组1936年失败的济南仁丰纱厂，1937年5月在山东共同创办了新丰纱厂。⁽⁴¹⁾

宋还和一些省政府开展投资活动。1937年4月，中国银行和湖南省政府合建衡中纺织公司，资本总额为三百五十万元，70%由中国银行组织上海财团认购，20%由湖南省政府认购，10%由湖南的私人资本认购。中国银行的贝祖贻管理新建的公司，他的总办事处设在上海。⁽⁴²⁾

中国银行也投资纺织业以外的行业。1937年春渤海化学公司破产，同年6月9日，债权人和公司代表会议，中国银行同意承付一百二十万元无担保债款，接受该公司再行开业。⁽⁴³⁾中国银行

投资其他行业包括面粉厂、电力公司和商业公司。从地域看来，上海是投资的集中地，但在西北也进行投资。（见表25）

表25 1937年7月以前中国银行新增的重要投资

(“-”表示资料暂缺)			
公司名称	地 址	资 本	中国银行投资 (千元)
杭州电器公司	杭 州	3,000	700
六河沟市制铁公司	汉 口	1,000	-
鼎金纱厂	上 海	1,800	350
五和织造厂	上 海	400	10
美丰纺织公司	上 海	-	15
中国麻厂股份有限公司	上 海	1,400	460
西安打包厂	西 安	-	230
陕州打包厂	陕西陕州	-	38
渭南打包厂	陕西渭南	500	50
济南打包公司	济 南	-	1,084
中兴面粉公司	-	200	60
冠生园食品公司	上 海	300	-
温溪造纸公司	上 海	3,170	300
华盛薄荷公司	上 海	-	50
豫中打包公司	河南郑州	450	31
义利油厂	-	1,500	1,000
南通复新面粉公司	江苏南通	140	30

资料来源：《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51、958—959页。

币制改革后，中国银行的钞票迅速增加，有充足的流动资金供以投资。1936年2月，宋宣布对受经济萧条影响而受损的银行、钱庄、商店、工厂的发放贷款的新计划，最大贷款额达二十万元，年营业额在一千万以上的银行除外。^[44]这样中国银行

承担了钱庄监理委员会和上海工商业贷款委员会的义务。这一行动进一步加强了上海资本家对宋子文的依赖。

在南京通货膨胀的影响下，1937年经济开始恢复，宋为中国银行计划新的大投资，依骆耕漠的说法，抗日战争爆发之时，中国银行正准备在湖南开办五个新的纺织厂，还准备在四川、山西、江苏、河北和河南与中国建设银公司合建另外五个厂。⁽⁴⁵⁾

宋子文当然没有足够的时间去管理中国银行的具体业务，在指挥中国银行的投资活动中，宋和贝祖贻工作关系最密切，贝任中国银行业务部主任兼沪行经理。总经理宋汉章发挥的作用不大。虽然贝是江苏人，但1918——1927年间他任广州中国银行经理，该行当时在香港。在这些年代中他和宋子文建立了亲密关系，一直到1930年代。⁽⁴⁶⁾贝领导改组无赎回权的工厂，以及成立银行财团。

宋子文的工商业活动除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公司外还进入多种组织和投资计划。1936年宋组织中国棉业公司，1937年5月确定公司资本为一千万元，分为一万股，大部分由上海的银行认定。中国银行四千四百三十股，交通银行三千股，中国建设银公司一千股。棉业公司的开设和建设银公司相似，它自己的资本有限，主要是利用参加公司的银行业财团的资金。上海银行界头面人物是该公司的董事，包括钱永铭、周作民、贝祖贻、徐寄庼和宋子安，⁽⁴⁷⁾公司的业务涉及经营纺织厂。如清末建立起来的恒丰纱厂，1936年春因破产而停止开工，该厂的主要债权人是浙江兴业银行，该行自从停止发行钞票，资产从1934年的一亿二千零七十万元缩减到1936年的一亿一千万元，显然不能再单独资助该厂了。⁽⁴⁸⁾该行一些首脑求助宋子文支持该厂再行开工。该行和中国棉业公司签成协议，该厂得能重新开工，规定所得利润由棉业公司和中国兴业银行分享。⁽⁴⁹⁾

中国棉业公司的主要活动是商品买卖和进行投机而不是经营

工厂。据说该公司在上海物品市场上很活跃，开张的第一年，贸易额超过二十万元，成为中国最大的商品交易公司之一。原棉交易总额达一千三百万元，经销纱布约五百万元，信托业务仅三百万元。⁽⁵⁰⁾

宋子文从事许多“私人”商业活动，然而他的政府关系和控制银行资源，在他的私人事业上很是重要，他的公务和私事常常是沆瀣一气的。1936年6月广州分裂运动失败，南京政府竭力加强对广东省的控制。新的军事和政治控制双管齐下，和南京政府有联系的重要人物包括宋子文、宋子良和孔祥熙等着手控制广东的私营企业。宋子良主持改组广东省银行，使之受南京政府控制。他的哥哥宋子文恢复广州银行。这些大官员运用他们的私人活动和政府职权，加强了中央政府对这个离心离德的省份的控制。当然这些人也从中作了对个人有利的投资。

1937年3月，宋子文在去广州改组省财政之后，成立了华南米业公司。新公司决定资本一千万元，表面上宣称从事对华中华南大米的改进生产、运输和销售业务。⁽⁵¹⁾资本是否由银行或由个人认购不得而知，报纸仅报导该公司由“政府高级官员和金融家巨头组成”。宋子文当选为董事长，董事有孙科、宋子良、吴铁城（时任广东省政府主席）和政府银行家宋汉章、唐寿民和王志莘。⁽⁵²⁾ 华南米业公司最重要的业务是供应华南饥荒地区的大米。1937年春该地区大米奇缺，百姓茹草度日。⁽⁵³⁾

华南米业公司是南京政府官员亦公亦私的典型案例。从政治上来看，公司的业务加强了中央政府对两广政治敏感地区的控制，因为南京政府的人掌握了这一地区的商业和市场活动。公司也帮助广东省政府供应赈灾救荒的救济物资。然而，这些政府官员办事不是通过官方机构而是通过他们控制的私营公司从中谋取个人私利。

公司领导人显然在利用他们的政治权力确保公司发达赚钱。

南京政府为解救两广饥荒，曾考虑从东南亚免税进口二百万担大米，计划经过缜密考虑达六个月之久，1937年4月新任广东省政府主席及米业公司董事的吴铁城突然批准免税大米由广州进口。这样华南米业公司垄断了大米进口。该公司自称它的宗旨是为开发国内大米销售市场，实则进口洋米乃是它的业务大宗。^[54] 1937年春，宋子文确曾指示过在浙江、江苏和湖南采购大米，那是因为当时这些地区稻谷丰收，米价低廉。^[55]

1936年年底，宋子文想发展他的故乡海南岛，海南岛计划和米业公司成立的情况相似，也是亦公亦私性质，既为国家又为个人。宋希望南京政府增强对海南岛的控制，以阻止日本入侵该地区，当然也希望开发海南岛的经济。同时，宋的计划也为了投资，赚取私利。1936年11月，宋在广州海南故乡会议上宣布他开发海南岛的计划。全部计划包括公路、铁路和码头的投资。1937年6月他到海南岛开始执行这一计划，但因抗日战起而中止。

宋子文在其他方面的投资，纯粹为了个人赚钱，最明显的是他购买了足以控制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股份。南洋兄弟烟草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一家烟草公司，在二十年代，它和其他很多华商烟草公司一样兴盛一时，后来由于英美烟公司的竞争和经营不善而摇摇欲坠。南京政府实行的税制政策有利外商，使这些问题更为严重。1932年烟税实行二级税率制，中国公司主要产品的低级烟税率比英美烟公司高级烟要大得多。^[57] 1934年上海华商烟厂向南京政府请愿，迫切要求恢复以前的七级税率制。指出：“多数中国烟厂生产低级烟。经验证明原来的七级税率制对中国工厂最有利，修改为三级税率制后利益减少，而现在的二级税率制只有利于外国工厂。”^[58] 南京政府不顾华商公司只求增加税收，拒绝改变税率。1935年财政部向英美烟公司借款一千万元，据说答应继续实行二级税率制直到还清借款。^[59]

经济萧条时期南洋烟草公司困难加剧，厂主简氏兄弟决定招

请宋子文加入他们的公司作为董事长，这才是解救他们困难的惟一希望所在。他们虽然会失掉对公司的控制，但以宋子文为业主，将从南京政府得到更多的照顾。1937年3月达成协议，宋买得能控制该公司的半数股票，估价为一千八百十万元，宋仅用一百万元即行购得。^[60]

次月财政部宣布实行新的四级烟税制，各级烟的税率都提高，高级烟比较低级烟增加的百分比较大。按箱计，每箱值100元的增税25%，每箱值800元的增税167%。新税制因此有利于中国烟厂。1937年6月，南京政府更突然关心进口纸烟的税率问题，宣布进口各级纸烟一律增税80%，^[61] 虽无直接有力的证据，但看来宋子文购买中国最大烟公司才使南京政府采取有利于中国工业的政策，而中国资本家以前关于改变征税的请求却一直无人理睬。

宋子文还积极参予筹组中国制造汽车公司，试图在国内生产汽车。在1936年12月成立会上，决定公司资本一百五十万元，工厂设在湖南东部，总公司设在上海。公司董事包括宋子文、宋子良、张嘉璈、叶琢堂、陈果夫和全国经济委员会总务长秦汾。工厂的经营因战争而中断。^[62]

南京政府十年的后期，宋子文成为中国工商业界重要人物，他的活动范围多种，形式多样——推动政府控制的中国银行进行各种新的投资，掌管全国经济委员会的各项计划；组织银行家、省政府以及政府机构和他建立官商合营事业；购买私营企业股份，控制企业领导权；设立销售公司；以及和外资合作等等。宋能从政府得到特殊照顾，能从银行界轻易获得资金，使他拥有远远超越于老式工商业资本家的一定的权势和力量。

孔祥熙集团

孔祥熙和宋子文不一样，他不太热衷于把政府的势力卷入工

商业。按照王宗培的说法，孔的中央银行体系在非银行界的投资有限，如表24所示。中央信托局是孔祥熙集团对重要工商业进行投资的惟一机构。信托局1935年秋建立，资本为一千万元，作为中央银行的附属机构，是一家政府企业。孔祥熙任董事长，董事还有徐堪、张嘉璈、宋子良和叶琢堂，叶兼任总经理。⁽⁶³⁾ 信托局章程规定可从事多种事业活动——经营储蓄会、保险公司、房地产、办理私人和单位的信托投资、商品交易所、对外贸易和开办企业。⁽⁶⁴⁾ 在叶的主持下，信托公司发展迅速，1936年12月拥有28个分局，资产达八千五百万元，当时它具体经营的有虬江码头和麻织厂。⁽⁶⁵⁾

孔祥熙以个人名义确曾进行大量投资。他出身山西一个富商家庭，自己一直搞商业活动。任财政部长以前他开设了中国国货银行，自任董事长。宋子文还让他投资于宋的企业，最明显的是中国建设银行公司。孔还是有名的中华书局的董事长，1936年他在上海建新华玻璃厂并任董事长。⁽⁶⁶⁾

孔虽有这些企业，但就从事私人投资而言，没有宋子文那样积极。可能是由于当时他身任财政部长重任的缘故。但是他的妻子孔夫人和他的长子孔令侃却聚精会神地投身于工商企业。孔夫人因从事商品和公债投资而名声狼藉。早年她和宋子良、财政官员陈行、徐堪成立七星公司，以上海为基地，从事公债、标金、棉花和面粉的投机。显然，她和杜月笙的勾结很紧密。杜是几家商品交易所和证券交易所的理事。严格说来，这些活动不属于政府。上海广为传闻她利用从她丈夫那里探听有关商情动态和政府决策的内部消息，进行投机并得到好处。⁽⁶⁷⁾

孔祥熙本人在投资事业上也常和杜月笙合作。1937年春，杜在江西创办光大瓷业公司，孔是公司的主要股东，他的儿子孔令侃及杜月笙和张嘉璈被选为常务董事。⁽⁶⁸⁾ 1935年孔协助成立中国油灯公司，该公司为私人股份公司，设在上海，制造壁灯和船

灯，孔任董事长，杜为董事。公司发展很快，1936年底便在全国设有经理处43个。^[69]

30年代后期孔令侃在上海商业界十分活跃，他虽不是正式官员，高官厚禄的父亲和舅舅们为他打开利用政府的门路，如他在1937年任中国建设银公司经营的淮南矿路公司、实业部经营的温溪造纸公司的董事。^[70]这位孔家少爷和宋子良、宋子安的亲密关系是他商业上成功的主要因素。

蒋介石集团——全国资源委员会

1935—1937年期间蒋介石指示南京政府介入若干工商事业。蒋搞企业活动的范围、特点和目的与他的姻亲兄弟宋子文、孔祥熙有显著不同，蒋最关心的是军事性的。1935年以后他制定的开展工业计划是要达到军事目的，蒋并不从事某些重大的个人投资，也不赞成组织官商合营事业，他把和自己有关的企业全属政府所有并由政府管理。和孔宋不同的是，他不直接管理银行资金，他不要政府银行认购他所办企业的股份。他要国库直接拨款或干脆把私人企业没收。总之，蒋介石所办的工商事业要完全由国家经营，和孔、宋所致力的官商合营方式或纯粹私营方式大不相同。

蒋介石的发展经济计划最早是在1935年4月1日在贵州贵阳发表演说时提出来的。他宣布以“国民经济建设运动”来改善人民生活，实现新生活运动的目的。蒋说，运动将谋求“振兴农业，提高农业生产，保护矿山，扶助工商，调节劳资，修建道路，发展交通，整理财政……革除苛捐杂税和减低关税”，蒋还确认，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国有化，就是国民经济建设运动的开始。^[71]

蒋从未实行如此宏伟的计划，不过他在发表演说的同时，宣

布成立全国资源委员会，作为军事委员会的附属机构。⁽⁷²⁾资源委员会制定工业化建设五年计划，以二亿七千万元发展燃料工业、冶金工业、石油工业和重工业，这个计划是顺应蒋的军事需要制定的，多数开发项目设在中国内地湖南、湖北、四川、陕西和江西等省，是为军事工业提供牢靠的基础。⁽⁷³⁾

资源委员会的一项雄图大略是计划在湖南的长沙、湘潭地区建立一个重工业区。在这个地区内，新厂要建立，旧厂要归公，使整个地区成为适应军工需要的国有化工业区，区内有钢铁厂、无线电机制造厂、机器制造厂、电工器材厂、水电厂、煤矿、电瓷厂和炼铜厂。区外周围地区，在湖南、湖北要建立辅助厂矿，包括煤、铁、铜、锌矿厂和发电厂，在江西要开发煤矿，在四川要开发铜、锡矿和油田。（见表26）

全国资源委员会的长沙——湘潭重工业区方案是南京政府十年中由政府主办的最宏伟的经济发展计划，然而并没有完全实现。二亿七千万元经费落了空，1936年政府拨款只一千万元，1937年二千万元。另有零星小款是从1936年创办的两个附属机构长沙锑业管理处和南昌钨业管理处的盈余来的。这两个管理处是开采中国西南部稀有金属锑钨的专卖机构。⁽⁷⁴⁾

由于缺乏经费，在抗日战争爆发时，资源委员会在建立新厂方面成就很小，只建立了三个新工业：中央无线电机制造厂、中央电工器材厂、中央机器制造厂都设在湖南湘潭，另外有十五个项目没建成（见表26）。委员会在合并现有企业方面成就较大。由于委员会工作保密，合并详情不清楚，有些显然完全是强占私营企业，例如湘潭煤矿公司，是1937年从当地谭姓商人那里夺取来的。另一些是和私商合作的，如湖南湘乡恩口煤矿局，允许以前的业主保有煤矿局的部分股权并继续经营。企业合并后，原业主可在九名董事中提名四名商董。在一般情况下，资源委员会对它所经营的企业愿意全部控制。⁽⁷⁵⁾

表26

中日战争前的资源委员会

企 业	资源委员会 参予的时间	地 点	备 注
湖南工业地区			
中央钢铁厂	1936年6月	湘潭	未完成
中央无线电制造厂	—	湘潭	完 成
中央电工器材厂	1936年	湘潭	完 成
湘潭煤矿公司	1937年	湘潭	私人企业
中央机器制造厂	1936年9月	湘潭	没收
湘江电厂	1937年	湘潭	完 成
锑业管理处	1936年1月	长沙	未完成
中央电瓷制造厂	1936年	长沙	专卖机构
临时炼铜厂	1936年	长沙	和交通部合办企业
水口山铅锌矿探勘队	1936年	湖南	未完成
湘乡恩口煤矿局	1937年	长宁	未完成
茶陵铁矿探勘队	1936年	乡陵	吞并私人企业
		茶陵	未完成
其它地区			
阳新大冶铜矿探勘队	1936年	阳新大冶	未完成
灵乡铁矿探勘队	1937年	湖北	未完成
钨业管理处	1936年2月	江西南昌	专卖机构
天河煤矿	1937年	江西天河	私人企业和江西省政府合办
江西银矿厂	—	—	未完成
萍乡煤矿局	—	江西萍乡	没收晚清官矿局
高坑煤矿	1936年	萍乡	私人企业
彭县铜矿探勘处	1936年	四川彭县	没收晚清官矿局
四川油矿探勘处		四川巴县	未完成
四川金属矿办事处		四川松潘	未完成
云南锡矿工程处	1937年	云南个旧	未完成
延长油矿	—	陕西延长	合 并
甘肃油矿筹备处	1937年	甘肃玉门	未完成
青海金矿办事处	1937年	青海	未完成
宜洛煤矿	1937年	河南宜城	未完成
安庆电厂	1937年	安徽	合 并
国外贸易事务所	1936年	上海汉口	委员会贸易局

资料来源：《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842—843；868—869页。

综观上述1935——1937年政府插手工商业的种种活动，蒋介石集团下的工商业是严格遵照蒋的意志，一律由国家控制的。资源委员会的成就虽然很小，但它打算在内地建立一个巩固的工业基地，成为对日战争中支持蒋的军事机构，这一点是很明显的。因为中国原有的工业基地大部分集中在暴露于敌人眼下的上海地区，蒋无疑认为长沙、湘潭地区较为安全保险。

实业部集团

由实业部负责执行国家工业发展计划，应是最合乎逻辑的。然而由于政治和经济上的各种因素，1936年以前实业部在发展工商企业方面起的作用很有限。1928——1931年孔祥熙首任实业部长时，该部由于经费不足，工作软弱无力，几近停顿。南京政府早期的军事政治危机继续不断，财政上没有力量顾及发展实业。孔确曾举办过土产展览会，召开过工业界巨头会议，公布过工商法，开展过公共关系活动，但从未考虑过具体的工业化计划。⁽⁷⁹⁾

陈公博继任部长后，一样受政治因素的牵制。陈是改组派的首领，1932年蒋汪合作，汪精卫出任行政院长，陈是汪的追随者，因而分得了一个部长职位。陈就任后立即提出一个走社会主义路线的发展实业“四年计划”，要把谷物、棉花和煤的生产改归国营，建立钢铁厂、化学工厂、机器厂、造纸厂和大规模农业服务工厂。⁽⁷⁷⁾这个计划根本没有实现。汪蒋合作并不稳定，汪及其派系得不到实权。使陈公博既无经费又无权力来实现他的计划。

陈所开创的设想，却由更有权势更有政治地位的另外机构抢先实现了。如蒋介石体系资源委员会建立的钢铁厂和机器厂原系陈公博首先提出的。实业部为这两个项目进行了设计，为钢铁厂

购买了地基，为机器厂定购了设备。然而正当项目进行之际，南京政府把工作转给了资源委员会。陈还为改进农业服务提出方案，但这项方案也从实业部转交给全国经济委员会。蒋介石不允许他不信任的官员建立有实力的机构。实业部在陈公博主政期间只完成了一个较大项目，即1933年与华侨合资经营武汉酒精和酒厂，该厂在1934年建成。⁽⁷⁸⁾

陈公博1935年12月辞职，吴鼎昌继任。陈的主子汪精卫功败垂成，已先前一月离开中国遍游欧洲。汪既隐退，陈亦无法恋栈。新部长吴鼎昌上台，情况大不一样，富有业务经验和能力，又有政治靠山，领导实业部颇有成绩。他是第一个领导该部投身于重要工商业的。吴曾任盐业银行总经理，《国闻周报》和《国闻通讯社》社长。他生于四川，但原籍浙江，是浙江系银行业的头面人物。⁽⁷⁹⁾

吴出掌实业部是通过政学系的关系。银行大权自银行业改组而由孔、宋控制之后，他辞去银行业的职位，通过政学系关系获任部长。由于有政治关系，吴有实力实现较大的规划。因中央和各省有些重要官员包括蒋介石行营秘书长杨永泰和政学系有联系。有人说孔、宋和政学系有冲突，打算限制它的势力，可是在发展实业计划中看来，吴和孔宋这两位首领及其所属的银行界是相互合作的。⁽⁸⁰⁾

在吴的领导下，实业部成为政府参予发展工商业的重心。1936年6月，国民经济建设运动委员会成立，隶属实业部。这一机构表面上是贯彻推行蒋介石一年前在贵阳提出的发展国民经济建设运动，其实已经成立的全国经济委员会、全国建设委员会和资源委员会都有类似的指示。新设机构以此为藉口为实业部带头从事工商事业。蒋介石批准这一新机构并电示各省市成立相似的委员会。⁽⁸¹⁾

1936和1937年间，吴组织过多次销售和生产的计划，他采取

的办法和宋子文的非常相似，吴喜欢组织官商合营企业，一半官股，一半出售给私股。这些新企业的成功主要倚靠政府的特别优惠和取得的垄断权。批准开业并赋予特权的政府官员，私人股东和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常常是同一群人，吴如同宋子文一样抱有半官半私的目的。他紧密结合政学系的朋友们，特别是省级的。田洪茂说，至少有江西、湖北、浙江、福建和安徽的省主席与政学系有交往。⁽⁸²⁾ 吴和这些省联合办企业，从这些省的要人中拉私股，并让他们或其亲属在新的公司中担任职务。

组织中国植物油料厂股份有限公司可以说明吴的手法。公司由实业部和六个省政府合办，1936年8月成立，宗旨是改进植物油生产，资本决定为二百万元，由参加单位分担认股。每一单位可将认股的一半股份转售给私人。这样一来，从事建立机构的政府官员就可以私股身分包括进来了，政学系的影响也充分体现了，因为参加企业的各省当局是和政学系有密切关系的。政学系成员张嘉璈的弟弟张嘉铸担任新公司的经理兼商股董事，政学系首领熊式辉是官股董事。⁽⁸³⁾

该公司公开宣称成立目的是为了改进植物油生产，并开始建立炼油厂。可是，制造提炼植物油获利极缓，公司董事们转而致力于更能获利的销售植物油。豆油和桐油是中国传统的出口商品，1936年出口值将近八千五百万元。⁽⁸⁴⁾ 1937年公司在各省政府的配合下试图完全控制植物油贸易。旋因中日战争爆发而中止，但1937年出口总数仍达一千三百万元。⁽⁸⁵⁾ 中国植物油公司由于有强大的靠山，在中国油类出口业中建立了重要据地。

吴鼎昌又进而控制茶叶出口。1937年5月，实业部组织中国茶叶股份有限公司。它的组成和植物油公司一样，资本定为二百万，由实业部和六个省政府认购， $1/2$ 股份售与个人。公司的主要业务是推销和出口茶叶，它在省政府的联合帮助下，在茶叶市场上开始取代私商，掌握垄断权。该公司无疑的将会如植物油

公司一样能很快得到发展，惜开始不久就因中日战争而被打乱。^[86]

吴倡导的销售计划从长远来看，完全能增加出口，或仅仅是替代传统商人经营，难以确定，但事实证明那些半官方公司不过是把商业经营从私商手里转到与政府有关的人手里而已。所以政府的计划，常遭到私商的激烈反对。吴插手渔业发生波折就是最明显的例子。

1936年初吴鼎昌会见当时的上海市市长吴铁城，商讨在上海成立一个新的鱼市场，一则可激励渔业生产，再则可减少每年二百万元鱼产进口。随后不久，实业部成立了上海鱼市场股份有限公司，着手建设一个价值一百万元的现代化鱼市场，有冷冻厂、新的鱼码头、仓库等。设备完善，超过旧有。同时吴公私兼顾，允许私人参加，分享利润。资本定为一百二十万元，实业部认定五十万元，交通银行三十万元，私股四十万元。^[87]

1936年5月12日新鱼市场开业，招徕交易颇有成绩。为保证成功，吴依靠政府权力给以渔业专营特权。南京政府发布命令，自1936年6月11日发布命令起所有渔船进入上海，一律停靠中央鱼市场。上海乃长江流域渔业集散点，根据这一规定，鱼市场公司将强力控制华中的渔业交易。老式鱼商对此十分愤怒，认为官办公司牺牲他们的利益而攫取超额利润。5月26日鱼行罢市，以示反对。^[88]

南京政府当时还未能通过法定程序完全控制上海的渔业交易，鱼行罢市使它感到难以对付。吴得到杜月笙的支持很快平息了鱼商的反对。杜是上海最有权势和使人畏惧的人物，他早就帮助南京政府阻止罢工和闹事。当中心鱼市场的主持人弄清楚这次罢市是鱼商反抗新的鱼市场，便找到杜，要求他合作并参加鱼市场公司，认为只要杜同意这一计划，鱼商的反对即会平息。杜答应调停。杜让公司降低鱼商利用鱼市场的收费标准，又于6月5日

约请冰鲜鱼业同业公会会员和鱼市场公司的主持人举行会议。在杜的努力下，鱼商同意参加鱼市场，他还和浙江渔业行业面商，取得他们的合作。杜得到的报酬是他购得该公司九万元股份，并当选为董事长。上海中央鱼市场公司有了政府和上海帮会头目的双重支持，成为一个财源茂盛，利润丰盈的企业。^[89]

吴有时为避免私营工商业者的批评而拉他们加入他所举办的企业。1937年春，实业部成立温溪造纸公司，这是上海报纸生产厂迫切需要建立的，由于吴以前是“国闻”企业的领导，与中国出版业领导有着密切的关系，他把他们都包罗进这个新造纸公司。公司资本总额三百二十万元，商股定为一百七十万元。在吴的邀请下，三大报纸（申报、新闻报和大公报）和四大出版机构（商务、中华、正中和世界书局）认定1/2以上的私股股份。吴也获得宋子文的支持，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与实业部共同购买一百五十万元的公股。当时，吴还从英国退还庚子赔款项下拿到四百万元用以购买造纸设备。^[90]由于吴有广泛的政府和私人关系，他能顺利地组合一个银行借款团，供他实现其他计划。^[91]

吴主持实业部颇有魄力，他使多年来奄奄一息的企业恢复生气。以陈公博主管实业部时设立的中国国货公司为例，到1936年仅在全国设立了十二个小分店，公司管理紊乱，人事多系政府官员亲属。吴鼎昌主管实业部后，大力扩大销售业务，将原公司改组为资金较为雄厚的中国国货联营公司。新公司为公私合营性质，商股所占份额多于公股。1937年4月召开第一次股东会议时，吴宣布计划在1937年增开二十一家分店。6月，他又成立另外一个公私合营的首都国货公司，在南京开业。这两家公司因有政府关系得到不少好处。实业部通知全国政府机关，凡公用设备和办公用品均须向上述两公司购买。^[92]宋子文和宋子良在创建这两个公司时曾予协助，当然也分享股权。^[93]

吴在安排他的发展计划时，对新成立的公司总是给以特惠。

作为实业部长他可以运用各种赚钱的门路来帮助和支持公私合营企业。根据1934年施行的“鼓励工业法”，吴有权批准一些现代工厂免交出口税和原料税，少纳交通运输费，发给现金奖励，给予专卖权等。1937年4月，南京政府赋予实业部长更大的权力：他可以决定对某些特殊工业给予补助金和有息贷款。实业部有权资助资金超过一百万元的汽车制造业、机器业、冶金、液化、运输工具业以及“可以获得保证和津贴的其他重要工业”。〔94〕遗憾的是吴究竟利用这种特权干了哪些活动，证据还很少，需要对特殊工业进行详细调查研究才能得出肯定结论。

吴鼎昌在短暂的实业部长任期内，成功地创办了几个企业。由于他有从事工商业的经验，有与银行业、商业、政治各方面关系，所以能迅速地筹集资本组织企业。他办企业也像宋子文那样，希望既达到公家目的，同时又满足私人目的，并且把“私股”股东和有关系的政府官员合二而一，但是对公私两项孰轻孰重问题上，他的意向偏重于公家经济成长。他所创立的很多公司，是针对当时某些特殊经济问题的，如为防止大量鱼产进口而办渔业公司，为防止新闻纸进口而办新闻纸厂等。值得注意的是吴很少建立新式的工业生产企业，大多数公司——植物油公司、茶叶公司、鱼市场和百货公司——是从事销售而不是从事制造。

1937年夏，吴鼎昌在政治上遇到了一系列麻烦，不得不脱离实业部长职务。问题发生在1937年6月，当时上海棉品交易遇到危难，投机猖狂，吴试图加以制止，他公开指出：“数年来中国棉品交易所投机盛行，一再发生危机。”〔95〕表示决心加以根除，他关闭了交易所并指定实业部一副局长进行全面调查。在关于危机发生的初次调查报告中，指责了“某些有影响的人物”横抬市价，操纵交易。并指出，成交支票动辄数百万元，远远超过一般真正商人的交易。报告还强烈批评了交易所公方监事杜月笙。〔96〕

吴将报告的另一密件本送给蒋介石，在这密件本中，将造成投机舞弊案的一些主要的“有影响人物”的姓名具体开列出来，显然，幕后操纵的“有影响人物”是蒋介石的大姨子宋霭龄。蒋看到报告，对报告的揭发很不高兴，认为是吴背弃了蒋对他的信任，随即把吴鼎昌免职，不久改任他为贵州省政府主席，这是一个谁都不愿干的苦缺。投机舞弊案引起公众的狂怒，不得不找一些人进行处罚，以平民愤。7月初，蒋介石召杜月笙到牯岭讨论这一形势。结果两名高级官员、财政部税务署署长吴启鼎和江苏省统税局局长沈省一（音），以涉身危机之名被逮捕。蒋遂于1937年7月12日宣布，此二人有参与舞弊嫌疑，移送上海法院，本案即告结束。他命令实业部和财政部停止继续调查。舞弊案主要的结果不是制止了上海的投机却是剥夺了吴鼎昌的实业部长。当然，即使吴不丢官，他举办企业的努力也会因中日战争而中断。^[97]

政府举办工商业 对上海资本家的冲击

从1935至1937年，政府举办的工商业如雨后春笋般猛增，虽然政府对工商业的控制不及对银行业控制来得全面，但已从老式资本家那里牢牢抓住对工商业的领导权。至于到1937年7月南京政府控制的程度究竟有多大，数量有多少，很难确定。因为一则政府的活动多种多样，不同的部门有不同的方式，而且公方和私方（包括政府官员）交织在一起，情况错综复杂。再则大多数的官方和半官方企业尚在初创阶段就遭到战争的破坏。

具体可靠的估计很少，翁文灏根据实业部收集的统计资料估计，1935年12月国营工业企业总资本值为三千零三十万元，占实

业部登记的全国工业资本总值的11%。⁽⁹⁸⁾ 李紫翔利用同一的统计资料作出较低的估计，认为国营企业资本总值为二千二百六十万元。⁽⁹⁹⁾ 这两种估计对衡量1937年7月的工业情况用处都不大。它们都是根据1935年的统计，而1936和1937年间政府企业机构有很大增长。他们只计算了国家直接经营的企业，而很多政府要人利用国家资金投资的私人企业或公私合营企业均未统计在内。例如，中国建设银公司以前一直由国家建设委员会控制，却认为是“非国营化”的企业。诚然，看来只有蒋介石体系下的资源委员会所创办的才算得是国营企业。

在1935——1937年期间，南京政府在商业方面的活动似乎超过在工业生产方面的活动，但官方商业活动的程度和数量比工业更难估计。南京政府几个重要的投资体系从事销售和贸易的公司有：宋系的米业和棉业公司，蒋系的锑业和钨业管理处，孔系的物品交易所、商业公司、瓷器和电灯公司，吴系的茶叶、造纸、渔业、植物油料厂、百货公司。这些公司常常运用垄断权，发展速度惊人，紧跟着就把老式商业替代了。

和政府关系密切的一些人士，在工商业界也无形中取代了老式资本家的领导地位，南京政府成立初期，上海资产阶级的核心是江浙帮，它的活动范围甚广，钱庄业、银行业、工业、商业、买办以及航运业。这一集团的力量牢固地体现在具体商业活动之中。在多数做生意过程中，一个商人或银行家总要讲求关系，或是通过熟人介绍，或者通过姻亲关系，以此招徕主顾。江浙帮的力量就在于此。实业家、银行家和商人，他们愿意和这个集团联系，进而建立关系。这种关系对商业上的成功与否起决定作用。一个实业家愿意邀请一位与江浙帮有关系的著名银行家或钱庄老板担任其工厂的董事，为融通资金打开方便之门。如这位银行家一时头寸不足，他可以通过同业周转。一个银行家愿意邀请商业、工业巨头作为他的银行董事，可以确保他们的长期光顾。

越有实力越受尊敬的人物越容易有更多的董事名义，如宁波帮的虞洽卿，谁和他保持接触越多，和他建立关系就越有价值。就是这样一个系统，产生了上海银行界的连锁互任董事和资本家巨头，从事多方面的经济活动。他们很少限于商业、工业或银行业单业经营。

到1937年，与南京政府关系密切的所谓“私人”，如宋子文、孔祥熙、宋子良、杜月笙以及二十来个职位较低的政府官员，一跃成为上海工业、商业、金融活动的枢纽核心人物，江浙帮巨子沦为次要的从属地位。这些新领导核心的权力来自他们对国家银行的控制。1936年，国家银行大约持有全国银行资产的 $3/4$ 。这些人行使权力大大超过原来老的私营银行家，因为他们能影响政府政策，有利于他们投资的企业。吴鼎昌成立一个公私合营的百货公司，接着能叫政府机构通过公司购置公用品；宋子文获得控制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经营权后，能使政府调整卷烟税率使对中国的烟公司有利；孔祥熙投资瓷器公司，因为他确知银行贷款无问题，不愁没有销路，政府不会增强苛捐杂税。由于他们拥有金融和政治权力，私人资本家渴望能和他们建立“关系”。

就宋子良来说，他已经成为了非常有权势的人物。在三大国家银行中担任要职，已积有大量流动资金；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公司和中国国货银行总经理，握有全权保证投资盈利；作为上海工商贷款监察委员会委员，有权给予或否定对企业生死攸关的紧急贷款；作为钱业监理委员会委员，对所有上海钱庄的虚实征信，他说了算；作为七星公司成员，他能为那些在股票、金融、商品交易所中捉摸涨落行情的投资者提供机密消息。资本家请宋子良在他公司中投资，参加董事会，分享利润，是期望从宋那里得到巨大的好处和利益。至于建立这种关系的代价，就是企业主要把他前所拥有的独立判断和行动的大部分权力交出来。

到抗战前夕，同政府有密切联系的官员已完全替代老式资本

家而成为工商业界的领袖人物了。正如人们所指出那样，“他们使原来的所谓‘江浙财阀’解体，沦为四大家族的附庸。”〔100〕上海的工商业资本家就这样紧紧的依附在南京政权身上，他们作为潜在的政治力量已完全消失了。

南京政府举办的工商业 成为官僚资本主义

1935年后，南京政府和其官员加强了参予商业、工业和银行的活动，有各种历史评价。支持南京政府的人们认为，这些活动为中国经济发展奠定了强大的历史基础。宋子文的中国建设银行公司，吴鼎昌的工业化计划，蒋介石的资源委员会，都为中国现代化经济的成长初步打下了根基。不幸的是，它们都因抗日战争爆发而受到破坏。对于公私合营性质的事业，认为它不是政府官员获得不正当利益的手段，而是把这些企业组织起来的最有效的方法。吴元黎辩论说，“当时的基本思想是通过公私联营，既有政府参予，筹措资金比较容易得多；又有私营工商业者的力量，可以使企业更有效地经营。”〔101〕

批评南京政府插手工商业的评论家们，尤其是共产主义作者如许涤新等，把这些活动描述成政府官员凭藉霸占中国的经济而谋自身发财致富，他们贬称国民党官员和国民党政府的企业活动为“官僚资本主义”。他们认为南京政府的新企业机构并没有建立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基础，而仅仅是官僚资本阶级为谋取自身利益，扼杀了真正的民族资本发展的藉口。〔102〕关于研究官僚资本主义的文献，主要的仅涉及第二次世界大战和内战时期，当时政府对经济统治的势力明显增强。战前的情况仅作为一场序幕来处理。〔103〕

但是在30年代，一些自由报人对政府官员掌握大量工商企业是否会引起利害冲突曾表示过关切。有一作者发问，“倘若他们依仗政府头衔，获取私利，难道他们会放弃这一好机会而先想到为社会谋利吗？”“难道他们愿意牺牲个人的利益吗？”⁽¹⁰⁴⁾ 1939年，重庆大学商学院院长马寅初对孔、宋的国营和私营经济政策进行指责。马指责他们为了达到个人统制全国经济的目的，正在牢牢控制交通运输业和金融业，正在压迫中小工商业和接管私营工厂。他认为这个官僚资本是在摧毁战时经济。1940年12月以后，马的批评暂时沉寂，因为那时他已被逮捕，并被拘留了两年。⁽¹⁰⁵⁾

内战期间共产党把国民党统治下的官僚资本主义作为攻击的主要目标之一。毛泽东曾经在1947年12月写道：“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在他们当权的二十年中，已经集中了价值达一百万万至二百万万美元的巨大财产，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这个垄断资本和国家政权结合在一起，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个资本，在中国的通俗名称叫做官僚资本”。⁽¹⁰⁶⁾ 1948年3月，毛泽东把官僚资本主义列为中国人民三大敌人之一，指出“现阶段的革命即是……团结起来，组成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统一战线。”⁽¹⁰⁷⁾

许涤新详细阐述并指责官僚资本家已“独占了全国的金融……独占了进出口贸易；把买办业务握在自己手里，……掌握了极大部份的私人工厂……和握有巨额的地皮、田地和房屋……在这种情形之下，原来作为他们的社会基础底江浙财阀，反而被他们压在脚下。”

1935年后南京政府对工商经济方面的活动，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是诚心努力促进经济发展、增强国家力量？在多大程度上是政府官员企图增加个人财富，或者说是发展官僚资本主义？无论是国民党政权的支持者的论点或反对共产党人的论点，南京政府的

作用都没有作出足够的阐述。官僚资本主义的含义不够明确，论证也不够严密。^[108]

共产党人把南京政府官员的个人投资和没有商股的国营企业统称之为“官僚资本主义”，因为正如许涤新所说的，在国民党统治下，国家的一切不过是南京政府官员的私产。^[109]这种概括对共产党搞政治或许有用，但忽略了国营企业如中央无线电制造厂和私人公司如孔夫人的商品投机是不一样的。这是两种性质不同的经济活动，必须分开来分析。也没有必要一定要把政府官员的投资说成是破坏国家经济的十足罪恶。说不定有人认为宋子文购买南洋兄弟烟草公司激发了中国工业的发展，因为这表示十几年来政府对中国烟草工业命运漠不关心局面的终结。

根据现有例证，有些活动很难称之为“官僚资本主义”。例如对于全国资源委员会1937年以前的各种活动，就不好一律贴上“官僚资本主义”标签（除非不承认南京政府是一个合法的政府）。设在湖南工业区的企业是国营企业，它们的盈利应是交到资源委员会的，不是交给私人的。开辟这样一个工业区明显地是为了国家的合法需要，就是在内地建立一个安全的军事工业基地。

对比之下，其他人的活动，如宋子文和吴鼎昌的活动，比较趋向于谋取个人利益，但也不是全属如此，例如宋子文指使中国银行进行工业投资，他个人没有得到多少私利，他的意向看来是为了刺激萧条的中国工业复活。即使在显而易见地为追逐利润和滥用政府垄断权的事业中，如吴鼎昌的中国植物油提炼厂和宋子文的华南米业公司，成立这些新企业的目的，至少有一部分是为了确实存在的经济问题。如植物油公司确实开展了油的提炼，而米业公司确实解救了部分华南饥荒。这两种（以及其他）是宋、吴把谋求国家利益和私人利益结合起来，通过政府的企业项目得到个人利益的例子。总之，截至1937年，虽然南京政府官员在经济活动中有些官员是贪污腐化分子，但统用“官僚资本主义”一

词来概括过于简单化，不能精确地表达当时全部现象的特征。

一些南京支持者认为南京政府插手工商业经济活动是经过仔细考虑的发展经济的具体方案，这说法也不尽然。尽管决定性的论断难于作出，因为政府大部分工商业活动在刚刚开始阶段就因战争爆发而中止了，但是有一点很清楚，就是政府的任何方案总受某些重要问题的干扰。国民政府从来没有设想和提出过统一的经济发展规划。政府的活动受制于一些个人，并且常常自相混乱。这些人抢着抓尽可能多的工商活动项目，抢着控制尽可能多的资金来源。像宋子文这样的政府要员不仅通过广阔的投资博取收益，也想藉此扩大他的政治影响。政府官员们谁能控制政府机构、工商公司和银行，谁就有和其他官员们进行竞争的实力基础。每当这些领导人们想要发展他们自己的政治势力范围时，就会涌现出相互重叠、相互竞争的政府机构和工商经济项目。国家建设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全国资源委员会和全国经济建设运动委员会各自为政，按相互冲突的各自计划行事。

1935——1937年期间，南京政府只成立少数工业企业，新增的国营企业主要是通过接管私营的商品经营厂店和改组经济萧条中倒闭的工厂。在政府通货膨胀的冲击下，国民经济开始好转，政府积有资金可以进行新的投资。要是没有战争阻挠，中国银行和资源委员会很可能实现一个重要的工业发展计划。

南京政府的经济投资遇到最大的困难，就是管理跟不上。这是从晚清官督商办时期以来中国官方和半官方企业一直感到苦恼的问题。企业的人事常常由宫廷方面决定。高级官员的亲属或亲信毫无工商经营经验，却被指派担任最高管理职位。而且一旦经官方任命，不论表现如何，不得辞退。人员臃肿已成积弊。这些企业有政府津贴、有垄断特权，易得银行资金，他们肯定能得利，因而很少实行成本核算。⁽¹¹⁰⁾ 中国商办轮船航运公司20年代后期发生经济困难，1927年国民党在南京成立政府后掌握了其部分

控制权，1932年秋该公司全部收归国营，由财政部和交通部联合管理，曾努力谋求恢复，全国经济委员会拨款一百五十万元，铁道部给予特别垄断权。但公司仍负债累累，经营管理仍成严重问题。^[111]然而其他国营企业，如全国建设委员会的企业却有很大发展。

1935年以后几年，南京政府插手工商经济活动，决说不上有一个完整的经济发展计划：在思想上没有这样设想过；在规模上设立了少数新企业；在经营管理上不善。即使真设想过这样一个计划，仅凭南京政府对国民经济控制的这一小部分，它的冲击力也许是微乎其微的。^[112]南京政府插手工商业活动的主要结果不在经济方面，而是政治方面，政府官员取得了对工商业的领导权，把老式的私营资本家降到从属地位。

南京政府插手并统治工商业，在中国历史上并不新奇，历来遵循孔孟之道的政府，对待商人阶级一般是实行控制的，因而否定了他们那种像西欧商人阶级的创新精神所起的历史作用。为中国发展现代企业的最早尝试——清末短命的自强运动——是由政府倡导的。晚清官员主张官办或半官办工商经济和南京政府极其相似。按照陈锦江最近的研究，19世纪90年代李鸿章的同僚即开始利用他们的官方地位向民间商人投资谋利。这些官员陈称之为“官商”，他们“把公款转入私帐，经营企业，并运用政治权势，予企业以官方保护，不需官方另外正式支持”。^[113]

30年代末的政府官员和经济之间的关系，并非是反常现象，而是传统的官方统治模式的再现。反常的倒是民国时期民间资本家获得一定程度的独立。回顾一下，在那些年月，由于中国政府在政治上软弱，才允许资本家有较大的独立和自由。当时政府官员们无钱又无势，不能有效的利用他们的政治关系，或者闯进多数资本家居住的外国租界。当国民党组成了一个恢复生气的政府时，官方统治商人的老模式就重新出现了。

第九章 结 束 语

30年代至现在，有一种普遍的看法，认为在南京政府时期，国民党政府同江浙财阀是紧密相联的，这些资本家拥有相当大的政治权势和影响，成为国民党政权的城市社会阶级基础。最近有本书指出，“南京国民党政府的权力”，“是建立在农村保守社会集团和城市近代新兴商业资产阶级联盟之上的。”⁽¹⁾

这一看法值得商榷，在南京政府十年时期，江浙财阀并没有成为独立自主的政治力量。国民党政府迷醉于追求政治统治，决不容许一个强大的政治上有力量的资产阶级存在——宋子文是例外，他要利用资本家达到进一步增强他自己的政治力量的目的。南京政府热衷于压榨聚敛财富，敌视或慢待资本主义企业，悍然利用罪恶分子控制上海资本家，这都说明城市经济集团对南京政府无足重轻，没有多大影响。

蒋介石在制定和执行政策时很少考虑到资本家。有时他的行动符合他们的愿望（如镇压工人运动），但大多数情况下不符合他们的愿望。在一些重大问题上——修改公债条例，进行反共战争，制定内税和关税政策，控制银行资金，增收政务费用——蒋介石任意决定，根本不理睬上海资本家的集体意见。

蒋最关心的是他要有军费，至于军费如何筹集，他不管。如果宋子文同上海银行家合作，并在发行公债时给银行家有利的条件，只要能拿到所需的经费收入，蒋会欣然同意。可是，倘若合作的办法不成，他会采取强迫手段（如1927——1928年他的做法），背弃政府诺言（如公债条例的改变），或径直攫取所需资

产的控制权（如1935年的对银行业的改组）。为了获得钱，他不顾中国工商业家的需要，有时为了追逐眼前的利益，不惜政府为之付出高昂代价，并常常叫外国人占了便宜。

对资本家应采取什么政策，理论的作用很有限。南京政府表面上遵照孙中山的教导，孙主张节制资本。孙在民生主义讲话中说：“如果交通、矿产和工业的三种大实业都是很发达，这三种收入，每年都是很大的。假若是由国家经营，所得的利益归大家共享，那么全国人民便得享资本的利，不致受资本的害，像外国现在的情形一样。外国因为大资本是归私人所有，便受资本的害，大多数人民都是很痛苦。”〔2〕*

孙中山晚期的很多讲话，是在他接受第三国际援助后作出的，有鲜明的反资本家的性质。他在1924年关于民族主义的讲话中说：“……现在各国表面上的政权，虽由政府作主，但是实在由资本家从中把持。俄国的新政策要打破这种把持。”〔3〕* 他在关于民生主义的讲话中说：“……民生主义就是共产主义，就是社会主义。所以我们对于共产主义，不但不能说是和民生主义相冲突，并且是一个好朋友。”〔4〕孙和他的党，大事赞扬无产阶级和农民。1924年1月，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说：“工人和农民其反抗帝国主义之意和帮助我们国民革命至为最强烈。”〔5〕

1927年后，国民党删略了或忽视了这些亲共产主义的言论，并镇压工农运动。但保留了他在宣言中反资本家的说法，并一直说资本家是自私的剥削阶级。和国民党有关系的杂志登满了斥责资本主义和要求按照民生主义建立控制工业制度的文章。〔6〕这只是反资本主义的辞令，这种论点对政府的实际行动不发生影响。南京政府既未把资本主义看作一个社会集团而有计划地加以敌

* 译者注：《孙中山选集》下册，第804页。

视，更不是真正有兴趣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事实上政府的重要官员都搞了大量私人投资。但是他们发现这种反资本主义论调可以用来作为阻止资本家要求在党内或在社会上拥有合法地位，能达到对资本家进行政治控制的工具，于是反资本主义的理论保留下来，但蒋介石不是把它看做制定政策的决定因素，而是用它实现控制资本家及其财富的工具。

总之，资本家在南京政府的政治作用被否定了。那么为什么有些人一直坚持江浙财阀是形成国民党政权社会的阶级基础的论点呢？错误理解国民党政权和江浙财阀之间的关系的基本原因，可能是由于很多作者从所有政权必定代表一定阶级利益的马克思主义论点出发，强作结论。认为至少在城市，资本家是国民党政府的社会基础。城市的其他重要阶级如工业无产阶级比资产阶级更受压迫。左翼作者是按照这样的逻辑论断资本家是南京政府的社会基础的。

有些情况仿佛能为这个论断提供例证和支持。如很多评论家集中提到1927年3月—4月蒋介石和资本家的联合。但只提这点却掩盖了双方后来的关系。1927年4月的政变是一个关键性的事件，哈·艾萨克斯曾写过形象生动的报导，后来南京政府的记载更突出。事实上，1927年4月，国共分裂时江浙财阀确实给过蒋介石重要的支持，他们和蒋介石看到共产党控制的工会日见发展而惊恐万分，两者都强烈反对社会革命。因而双方联合在一起了。但是当蒋介石把他的“恐怖统治”用到资本家头上时，他们的联合就打破了，蒋介石依靠黑社会青帮势力，能进入神圣不可侵犯的公共租界，强迫资本家继续为他的军事力量提供经济支持。蒋的“恐怖统治”一直延续到1928年6月北伐结束才停止。

南京政府对上海资本家的政策，以后再没有达到像1927—1928年黑帮作恶时的程度，但这一插曲决定了随后几年双方的关系。硬性强迫很少使用，但随时都有可能，每当需要使用的时

候，如1932年和1936年两次改订公债条例，杜月笙和张啸林都站在蒋这一边给其以支持。随着时间的推移，南京政府控制了商业和银行，掌握了银行业务，篡夺了私营工商业的领导权。篡夺私营工商业领导权一事，没有像1927年4月事变那样有过广泛的报导。特别是左翼作家一直从蒋成立南京政府时的血腥镇压来看待整个十年，把蒋介石描绘成上海资本家的工具。

中国共产主义者自己最初同意认为资产阶级已成为蒋介石政府的主要支持者。1928年9月，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决议说，“中国民族资产阶级背叛革命，走到帝国主义、地主、豪绅底反革命营垒。”⁽⁷⁾然而，这一分析疑难颇多。民族资产阶级支持南京政府，那末难道蒋介石政府就不能被认为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产物，从而具有进步性了吗？事实上，共产党后来决定1928年的观点是托派论点。如陈伯达解释，蒋的成功“当然不是如托派陈独秀所说的‘资产阶级的胜利’。”

共产党的新观点认为蒋政权是反动势力，是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产物。若是这样，真正的民族资产阶级并没有支持蒋，支持蒋的只有充当帝国主义走狗的买办资产阶级。按这种说法南京政府的社会阶级基础在农村是地主——豪绅（封建分子），在城市是买办阶级（帝国主义分子）。毛泽东写道：“现在国民党新军阀的统治依然是城市买办阶级和农村豪绅阶级的统治。”民族资产阶级“没有得到丝毫政治上、经济上的解放。”⁽⁸⁾

上述解释存在的主要疑难问题是如何区分民族资产阶级和买办阶级。毛泽东解释说：“民族资产阶级没有地主阶级那样多的封建性，没有买办阶级那样多的买办性。”⁽¹⁰⁾如再进一步区分其不同点，共产党人似乎转而运用政治的标准而不用经济的标准。陈伯达解释道，“一些民族资产阶级的代表，由于反对人民而参加了反革命，同时也把自己转化为买办资产阶级，转而充当了买办资产阶级的代表。”⁽¹¹⁾这就是说，一个资本家不考虑他的经济

利益如何，只要支持蒋介石反革命，根据这一事实，就成为买办资产阶级代表。很明显这种解释完全是为了满足政治需要。

许多保守作者没有从马克思主义观点出发，认为国民党政权一定要有一个社会阶级基础，但他们支持国民党政权和资产阶级结成联盟的论点。一个原因之一，可能是多数西方评论家过分强调宋子文在南京政府中的作用。宋子文是极知名的中国官员，常常举行中外记者招待会。是哈佛大学出来的经济学家，讲很地道的英语，给美国记者和来中国访问者的印像很深。宋本人显耀的知名度和外国人对宋的好感影响了当时及以后西方人对国民党的报导。^[12]

宋邀集商业和银行业大亨们召开过多次广泛报导的会议，公开发表过很多倾向资本家的声明。在他与资本家合作的政策下，上海银行家在承购政府公债上获得了很大的利益，特别在1931年秋季以前。很多外国访问者通过宋的角度来观察南京政府，他们把宋赞成工商业家的态度当成南京政府的态度，认为南京政府是倾向资本家的，是坚决和上海银行业——工商业大亨们合作的。

这种被歪曲了的看法，掩盖了宋子文在实现他的经济计划或思想计划中的失败事实，掩盖了南京政府早对上海资本家政治机构的镇压行为。宋子文要控制预算，由于蒋介石对钱的需索越来越高，控制陷入失败。日本侵略满洲使已趋衰落的公债市场完全崩溃。1932年2月，宋子文曾对上海公债持有人作过严肃的保证，但后来没有履行。他曾努力要限制蒋介石的反共战争，要利用除日本之外的外国资本实行强有力的经济发展计划，要实施健全的保护关税政策，但这些努力全都落了空。

宋无法使资本家成为政治基础。他在全国经济会议上发动银行家提出的哀的美敦书，遭到军阀抵制。1929年国民党第三次党代表大会不许党内有资本家政治代表。上海市党部制服上海总商会并取消上海各路商界联合会。1932年宋支持过的反对内战大

同盟不幸短命，也没有制止住蒋的反共战争。

宋子文于1928至1933年担任财政部长。他任这一职务并非由于他在思想上和南京政府一致，而是由于家族关系和他有为蒋筹款的显著能力。凭着这种家族权势和南京政府在政治思想上不苛求他一致，宋子文即使与上海市党部甚至与蒋本人有争执，他仍能保持住这个职位。他与蒋发生争执是在1933年11月。但西方观察者并未觉察到宋子文对政府政策的影响是有限的，并且常把他的意见当成为政府的意见。这样，保守的评论家推论出南京政府和江浙财阀有紧密的联系，并在无意中支持了左派观点——资本家成为南京政权的城市社会阶级基础。

我认为国民党不是一贯或系统的代表资本家的利益，也不代表任何城市社会阶级的利益，因此，不论是资本家或其他城市集团都不是国民党的社会阶级基础。或者如易劳逸和其他人所主张的，国民党政府主要是一种依靠武力支撑的“为我”的自主政治力量。易劳逸认为“它只给它的组成者服务，按有利于自己的成员而行使统治权力。”〔13〕南京政府的政策只求有利于政府本身及其官员，不考虑政府以外的任何社会阶级。

根据这种自主政治力量的论点，国民党为了维持它的统治，对能威胁它权力的所有社会集团要用孤立和平息的手段来对付。地主、资本家、工人、农民、学生和知识分子——这些人都可能成为政府的威胁。南京政府有计划地系统地镇压代表这些人的所有组织，想方设法把它们置于政府监督之下，采用的主要手段是政治压服。独立的自由报刊被禁止，学生团体被解散并改组为御用团体，工会被削弱瘫痪，地主控制的地方政权也逐渐受到威胁。把这些力量都削弱之后，政府制定政策时就可以光考虑自己而不再考虑其他方面。用易劳逸的话说：这个政权“对政府以外的各种政治集团和机构，既不负任何义务，也不回答任何要求。”〔14〕

关于南京政府和江浙财阀的关系问题，恰恰是上述自主政治力量论点的有力证明。南京政府的政策，对于政府官员是要他们发财致富，而且许多官员已经积累了相当大的财产。对于资本家的组织是要镇压，不惜使用暴力甚至黑社会的罪恶分子，把资本家对南京政府的潜在威胁逐渐消灭掉了。所以从南京政府对付江浙财阀来看，南京政府是一个决心要控制社会团体的“为我”自主政权。

注 释

序 言

- (1) 长野：《中国的资本主义发展》（东京，1931年版），第19页。
- (2) 《幸福》杂志，第7卷（1933年6月），第115页。
- (3) 斯潘塞：《蒋介石独裁的失败》，载《今日中国》第1卷（1934年12月），第46页。
- (4) 巴尼特：《经济上的上海：政治上的抵押品，1937—1941年》（纽约，1941年版），第12页。
- (5) 穆尔：《独裁和民主的社会根源：近代世界结构中的地主和农民》（波斯顿，1966年版），第192页。
- (6) 檀杰德：《中国革命的回顾》（纽约，1974年版），第41—42页。
- (7) 乔丹：《北伐：中国的国民革命，1926—1928年》（檀香山，1976年版），第180页。
- (8)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年》（麻省剑桥，1974年版），第7页。
- (9) 费维恺：《中国经济，1912—1949年》（安阿伯，1968年版），第8、47页。
- (10) 罗斯基：《有关民国经济的几条注释》，载《中华民国研究通讯》1卷（1976年4月）第25页；叶孔嘉：《资本的形成》，收入埃克斯坦、盖伦森、刘大钧编：《共产党中国的经济趋势》（芝加哥，1968年版），第510页；杨格：《1927—1937年中国财政经济情况》（斯坦福，1971年版），第439页。
- (11) 张自治：《解放前中国工业的发展：量的分析》（芝加哥，1969年版），第71页。

第一章

- (1) 墨菲：《上海：现代中国的枢纽》（麻省剑桥，1953年版），第66、22页；
墨菲：《通商口岸和中国的近代化》，见埃尔文、施坚亚合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1974年版），第20页。
- (2) 墨菲：《上海：现代中国的枢纽》，第10、21页。
- (3) 关于买办阶级起源和作用的概况，见郝延平：《十九世纪中国的买办：东西方之间的桥梁》（麻省，1970年版），第1—12页。
- (4) 琼斯：《宁波的金融业：钱庄（1750—1880）》，见威尔莫特编：《中国社会的经济组织》（斯坦福，1972年版），第47—49页；琼斯：《上海的宁波帮及其金融力量》，见《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第80页。
- (5) 琼斯：《宁波的金融业：钱庄（1750—1880年）》第47页；章乃器：《中国的货币金融问题》（上海，1936年版），第47—48页；马寅初：《中国银行业系统的错误何在》，载《评论周报》1934年2月15日，第156—159页。
- (6) 塔曼格纳：《中国的银行和金融》（纽约，1942年版），第57、70、71页；
详细叙述钱庄的组织和作用，见麦克尔德里：《上海的钱庄，1800—1935年：在社会变动中的一种传统机构》（安阿伯，1976年版），第7—59页。
- (7) 张郁兰：《中国银行业史》（上海，1957年版），第70页。
- (8)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上海，1934年版），第132、125页。
- (9) 琼斯：《上海和天津：专论外国行业》（旧金山，1940年版），第165—166页。
- (10) 墨菲：《上海：现代中国的枢纽》第165、166页。
- (11)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长沙，1940年版），第9—10页；钟安明（音译）：《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1928—1949年》，博士论文（宾夕法尼亚大学，1953年），第66页；全汉昇：《中国经济史论丛》（香港，1972年版），第700页；严中平等编：《中国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北京，1955年版），第106页。
- (12)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上海，1961年版），第260页；李紫阳：《上海之金融的地位及其特性和前途》，载《申报月刊》1934年2月15日，第25页。
- (13) 李紫阳：《上海之金融的地位及其特性和前途》第25页；丁洪范：《中国的现代银行、政府财政与工业》，载《南开社会经济季刊》（1935年10月）第582页。
- (14) 外务省情报部编：《现代中华民国满洲帝国人民鉴》（东京，1937年版），第8、115页。

- (15) 陈锦江(音): 《清末现代企业与官商关系》(麻省, 剑桥1971年版), 第238—239页。
- (16) 同上, 第238—239页。
- (17) 《密勒氏评论报》1931年4月4日, 第185页; 费唐: 《费唐法官致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报告》(上海, 1931年版), 第1卷, 第301页。
- (18) 徐寄庼: 《上海金融史》(台北, 1926年版, 1970年再版), 第3页。
- (19) 姚松龄: 《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六), 载《传记文学》26卷(1975年2月)第89页; 艾萌: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香港, 出版年月不详), 第53页。“¥”记号指元。然而元的值从1927—1937年涨落很大, 它的平均值0.33美元。
- (20) 雷啸岑: 《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 第一部分, 载《时事月报》第7卷, 1932年7月, 第28页。
- (21) 徐寄庼: 《上海金融史》第2—45页。
- (22) 李培茂(音): 《中国近代银行的改革》, 博士论文(哥伦比亚大学, 1941年), 第56—57页; 徐寄庼: 《上海金融史》, 第10—11页。
- (23) 徐寄庼: 《上海金融史》第145、156—157页; 麦克尔德里: 《上海的钱庄1800—1935年》第42页。
- (24) 山上金男: 《浙江财阀论》(东京, 1938年版), 第58页。上海总商会名称, 直至1904年才采用。
- (25) 埃尔文: 《上海的行政, 1904年—1914年》, 见埃尔文、斯基亚合编: 《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第239、245、251、260页。
- (26) 琼斯: 《宁波帮及其在上海的金融力量》, 第92页。
- (27) 科廷夫: 《上海: 它的工部局和中国人》(上海, 1927年版), 第165页。
- (28) 加勒特: 《上海商会和基督教青年会》, 见《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 第227页。
- (29) 上海通社编: 《上海研究资料》(上海, 1936年版), 第289—290页。
- (30) 琼斯: 《宁波的金融业: 钱庄(1750—1800年)》第47—77页; 雷啸岑: 《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续), 载《时事月报》第7卷2期(1932年8月), 第84页。
- (31) 琼斯: 《宁波帮及其在上海的金融力量》, 见《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 第73—96页; 雷啸岑: 《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续), 第84页; 《中国年鉴》(上海, 1944年版), 第434—453页。
- (32) 墨菲: 《上海: 现代中国的枢纽》第20—21页; 雷啸岑: 《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续), 第81—82页; 《中国年鉴, 1944年》第434—453页; 吴承禧: 《中国的银行》第127页; 李紫翔: 《中国金融的过去与今后》, 载《新中华》1934年1月10日;

桑福德：《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上海商会的组织和行动》，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76年），第264—268页。

(33) 山上金男：《浙江财阀论》（东京，1938年版），第112页。

(34) 同上；第115—117页；雷啸岑：《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上，第27—28页；（续），第84页。

(35) 徐寄庼：《上海金融史》第2—45页；山上金男：《浙江财阀论》第112页。

(36) 井上谦吉：《中国的全貌》，俞成麟摘译，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卷，第764页；《中国年鉴：1944年》第434页。

(37) 贝尔热：《资产阶级的作用》，见芮玛丽（芮沃寿夫人）编：《革命中的中国：第一阶段，1900—1913年》（纽黑文，1968年版），第239页。

(38)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128页。

(39) 雷啸岑：《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上，第27页；方腾：《虞洽卿论》第1部分，载《杂志月刊》第12卷（1943年11月）第49页，第12卷（1943年12月）第62页。

(40) 《中国评论周报》1933年6月8日，第566页，提到的上海银行公会成员银行是中央银行和四行储蓄会的盐业、金城、大陆和中南银行。

(41) 周策纵：《五四运动：近代中国思想革命》（麻省，1960年版），第151—158页；科廷夫：《上海：它的工部局和中国人》，第2—3页。

(42) 再可参考贝尔热：《中国资产阶级的发展及其作用：1920—1923年的经济危机》；谢诺：《1919—1927年中国工人运动》，赖特译（斯坦福，1968年版），第214页；张长治：《解放前中国工业的发展：量的分析》，第60—61页；作出中国十五种主要工业产品的数值：1914年为两亿零一百九十万；1921年为四亿二千七百一十万元；1922年产值降到三亿四千八百九十万，但在1926年前后增加到五亿九千四百二十万元，这些数值以1933年固定的元计值。

(43) 1926年的实际关税率仅为3.8%，1927年为3.5%，参考郑友揆：《中国对外贸易与工业的发展》（华盛顿特区，1956年版），第57页。

(44)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1928—1949年》，第70页。

(45) 费维恺：《中国经济，1912—1949年》（安阿伯，1968年版），第16页。

(46) 科廷夫：《上海：它的工部局和中国人》第133、134页；谢诺：《1919—1927年中国工人运动》第267页；方腾：《虞洽卿论》第3部分，载《杂志月刊》，第12卷（1944年1月）第63页。

(47) 利维、史国衡：《近代中国商业阶级的兴起》（纽约，1944年版），第15页；《北华捷报》（上海，1927—1937年），1927年7月2日，第16页。

第二章

(1) 美国国务院：《有关中国国内事务的记录(1910—1926)》（以下简称美国国务院），893.00／8822，美国驻上海领事高思致美国驻京公使马慕瑞（1927年3月15日），详细了解北伐军事情况，参见乔丹：《北伐：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檀香山，1976年版）第9—12章。

(2) 钟树元：《江浙财团的支柱——宁波帮》，载《经济导报》1948年4月20日，收入陈真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766—767页；石丸藤太：《蒋介石评传》，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764页；俞成麟摘译并上谦吉：《中国的全貌》，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765—766页；《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764页；史锋：《蒋介石是怎样起家的》，载《学习与批判》1976年3月，第57—58页；小仓章宏：《今日の支那》（东京，1937年）第128页。

(3) 钟树元：《江浙财团的支柱——宁波帮》，第766—767页；石丸藤太：《蒋介石评传》，第763页。

(4) 《申报》1927年3月28日，第11版；《字林西报》1927年3月25日，3月30日，收入美国国务院893／8906，《高思致马慕瑞》1927年4月21日；謨研：《“四一二”反革命叛变与资产阶级》，载《历史研究》1977年2期第97页。商业联合会成员包括上海总商会、闸北商会、南市商会、交易所联合会、上海银行公会、钱业公会、纱厂联合会、纱业公会、金业公会、面粉公会、粤侨商业联合会、上海染织布厂公会、杂粮公会、茶业会馆、丝经同业公会、通商各工运会所、纸业公会、商船会馆（以上是发起的单位，还有其他单位——译者）。

(5) 引自美国国务院893／8906《高思致马慕瑞》，1927年4月21日，参见《申报》1927年3月28日，第11版。

(6) 伊罗生：《中国革命的悲剧》（斯坦福，1961年版），第151页；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上海，1961年版），第206—207页；赛诺：《中国劳工运动1919—1927年》，第363页。

(7) 章君谷：《杜月笙传》第1卷，第302—312页；汪一驹：《杜月笙（1881—1951）》，载于《亚洲研究》第26卷，第437页；并上谦吉：《中国的全貌》第766页；赛诺：《中国劳工运动（1919—1927）》，第363页。

(8) 《申报》1927年4月13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共23盘胶卷（北京，1924—1932年），1927年4月，第176页；张国焘：《中国共产党的兴起（1921—1927）》，载《张国焘自传》（劳伦斯，1971年版）第1卷，第589页；章君谷：

《杜月笙传》第1卷，第318—322页；第2卷，第1—16页。

(9)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上海钱庄史料》，第207页；伊罗生：《中国革命的悲剧》，第151页。

(10) 乔丹：《北伐：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第118—119页；张国焘：《中国共产党的兴起》，第585页。

(11) 《银行周报》，1927年4月19日，第4页。政府公债委员会成员包括陈果夫、秦祖泽、宋汉章和顾履桂。商人虞洽卿，实业家荣宗敬和穆湘明。预算委员会包括陈果夫和经济学家贾士毅。银行业委员包括银行家李铭、徐寄庼、叶扶霄、宋汉章和贝祖贻。

(12) 《密勒氏评论报》1927年4月30日，第238页；张国焘：《中国共产党的兴起》第535页；《字林西报》1927年4月18日，第14页、1927年4月25日，第10页。

(13) 《晨报》1927年6月8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6月，第90页。

(14) 《密勒氏评论报》1927年7月23日，第6页；1927年9月24日，第101页。

(15) 寄公：《南方两政府》，载《现代评论》1927年5月14日，第444页。

(16) 《字林西报》1927年8月9日，第11页。

(17) 美国国务院，893／9199《高思致马慕瑞》，1927年6月5日；《中国年鉴：1928年》第119页；《北华捷报》1927年6月4日，第424页；《字林西报》1927年4月28日，第12页；1927年6月22日，第8页。

(18) 《益世报》1927年5月1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5月，第10页；《晨报》，1927年5月5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5月，第74页。淞沪警察厅长是吴宗信，外交部部长是郭泰祺，财政部副部长钱永铭，国民党政治部上海办事处主任潘宜之。

(19) 《字林西报》1927年4月29日，第8页；《银行周报》1928年2月28日，第3页。

(20) 美国国务院893／8932《马慕瑞致国务卿》，1927年5月19日；《益世报》1927年5月2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5月，第7页；《工商界消息》，载《上海总商会月报》第7卷（1927年5月）第1—2页。

(21) 《申报》1927年5月18日，第10版；美国国务院893／8932，《马慕瑞致国务卿》，1927年5月19日；《益世报》1927年5月2日，收入《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5月，第7页。

(22)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第207页。

(23) 《申报》1927年5月18日，第10版；《北华捷报》，1927年5月21日，320页。

这些强征对大多数来说，攫取了他们相当数量的资金。依1932年的观察，闸北水电公司资本四百万元；内地自来水公司五百万元；南市电器公司四百万元；南洋兄弟烟草公司一千万元；商务印书馆三百万元；华盛烟草公司一百二十万元；参照实业部外贸局编：《中国工业手册：江苏》（上海，1933年版），第625、759、865、880页。

〔24〕 美国国务院893／9199《高斯致马慕瑞》，1927年6月5日；《字林西报》1927年5月30日，第6页。

〔25〕 美国国务院893／9199《高斯致马慕瑞》，1927年6月5日；《字林西报》1927年5月20日，第12页；1927年5月21日，第8页；《密勒氏评论报》1927年6月25日，第77页。

〔26〕 美国国务院893／9199《高斯致马慕瑞》，1927年6月5日；《字林西报》1927年5月18日，第8页。

〔27〕 《密勒氏评论报》，1927年6月25日，第77页。

〔28〕 美国国务院893／9395，《美国驻沪领事克宁翰致马慕瑞》，1927年7月30日；美国国务院893／9199，《高斯致马慕瑞》，1927年6月5日。

〔29〕 查普曼：《中国革命，1926—1927年》（伦敦，1928年版），第232页。

〔30〕 《字林西报》1927年5月31日，第12页；1927年8月9日，第11页。

〔31〕 乔丹：《北伐：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檀香山，1976年版），第133页。

〔32〕 美国国务院893／9395，《克宁翰致马慕瑞》，1927年7月30日。

〔33〕 美国国务院893／9395，《克宁翰致马慕瑞》，1927年7月30日。

〔34〕 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枢纽》，第8—9页；赛诺：《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的中国秘密会社》，内特尔译（伦敦，1971年版），第47—51页。

〔35〕 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枢纽》第8—9页；帕尔：《上海详述》（伦敦，1963年版），第186页；《国民党反动的五年》，载于《中国论坛》第1卷11—13期，1932年5月，第17页；斯科特：《梅兰芳：一位北京男演员的生涯》（香港，1971年版），第71页。

〔36〕 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枢纽》，第8—9页；汪一驹：《杜月笙》第434—435页。

〔37〕 汪一驹：《杜月笙》第437—439页；《国民党反动的五年》第18页；史峰：《蒋介石是怎样起家的》载于《学习与批判》第58页；章君谷：《杜月笙传》第2—3卷各页提到蒋和杜的几次会面。古尔利：《上海的黄色工会：研究国民党在控制劳工方面的手法，1927—1937》，载于《中国问题论文集》第7卷（1953年）第104页；《晨报》1927年4月25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4月，第336—340

页。

(38) 古尔利：《上海的黄色工会：国民党控制劳工的伎俩，1927—1937年》，《中国问题论文集》，第7卷（1953年）第104页；《晨报》1927年4月25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7年4月，第336—340页。

(39) 汪一驹：《杜月笙》，第438页；薛逸（音）：《杜月笙外传》（香港，春秋杂志社1965年版），第97页；杨威编：《杜月笙外传》（台北，1971年版），第87页。

(40) 《字林西报》1927年8月10日，第8页；1927年9月8日；美国国务院893／9514，《克宁翰致迈耶》，1927年9月3日；戴维森—豪斯顿：《黄浦江：上海的故事》（伦敦，1962年版），第135页；《依靠鸦片的政府》，载于《民众论坛》第1卷第3期，1931年5月；马歇尔：《1927—1945年鸦片和中国的帮匪政治》，载《关心亚洲学者通报》第8卷（1976年7月—9月），第20—21、32—33页。

(41) 汪一驹：《杜月笙》，第433—434页。

(42) 帕尔：《上海详述》，第115—116、118—119页。

(43)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银行年鉴，1936—1937》（华盛顿1971年再版），第85—595页；包华德编：《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纽约，1970年版）第3卷，第329页；《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986—987页；《上海年鉴，1937年》K—125页。

(44) 万墨林：《沪上往事》（台北，1973年版）第1卷，第8—10页；包华德：《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第3卷第205页。

(45) 卜舫济：《上海简史》（上海，1928年版），第171页；科廷夫：《上海：它的工部局和中国人》（上海，1927年版），第171页。

(46) 《北华捷报》，1927年6月25日，第569页；1927年6月4日，第410页。

(47) 美国国务院893／9395，《克宁翰致马慕瑞》，1927年7月30日。

(48) 美国国务院893／9706，《克宁翰致马慕瑞》，1927年12月12日。财政部长古应芬在1927年7月中旬财政部官员会议上作一较低的政府开支的估计：军事费用一千四百万元，政府费用二百万元。见南京政府中央财政会议纪录，《银行月刊》1927年7月25日，第1页。

(49) 美国国务院893／9346，《马慕瑞致国务卿》，1927年12月12日。

(50) 汪一驹：《在中国的免税企业，一个烟草公司的情况（1905—1953）》，载《太平洋历史评论》第29卷（1960年11月），第397页；科克伦：《中国的大型企业：烟草工业中的中美竞争（1890—1930）》，博士论文（耶鲁大学1975年），第350—351、第357页。

(51) 乔丹：《北伐：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第136页。

- (52) 美国国务院893/9514, 《克宁翰致驻北京代办迈耶》, 1927年9月3日。
- (53) 美国国务院893/9660, 《克宁翰致迈耶》1927年11月12日; 美国国务院893/9706, 《克银翰致马克谟》, 1927年12月12日。
- (54) 《银行周报》1927年10月11日, 第6页。
- (55) 美国国务院893/9660, 《克银翰致迈耶》, 1927年11月12日。
- (56)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 《上海钱庄史料》, 第207页; 美国国务院893/9660, 《克宁翰致迈耶》, 1927年11月12日
- (57) 美国国务院893/9514, 《克银翰致迈耶》, 1927年9月3日。
- (58) 《本总商会记事》, 载《上海总商会月报》, 第7卷第9号(1927年9月), 第1—2页。
- (59) 乔丹: 《北伐: 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第149—150页; 《晨报》1928年1月5日, 收入波多野乾一: 《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1月, 第18页; 《中华年鉴: 1928年》第1400—1401页; 《全国挽救的呼声》, 载《现代评论》第6期(1927年10月1日), 第849—850页。
- (60) 《字林西报》1928年8月8日, 第11页; 《北华捷报》1928年7月7日, 第4页。
- (61) 《晨报》1928年1月19日, 收入波多野乾一: 《现代支那之记录》, 第217页; 美国国务院893/5409, 《克银翰致马慕瑞》1928年2月11日。
- (62) 千家驹编: 《旧中国公债史资料》(北京, 1955年版), 第370—371页; 《密勒氏评论报》1928年1月21日, 第196页。
- (63) 美国国务院893/5463, 《克银翰致马慕瑞》, 1928年4月10日; 《益世报》1928年3月25日, 收入波多野乾一: 《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3月, 第347页; 《字林西报》1928年1月28日, 第8页; 1928年3月9日, 第10页。
- (64) 美国国务院893/5409《克银翰致马慕瑞》, 1928年2月11日。
- (65) 美国国务院893/9481《美国驻汉口领事罗赫德致迈耶》, 1927年8月27日。

第三章

- (1) 何尔康: 《中国革命的精神》(纽约, 1930年版), 第123—154页; 包华德: 《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 第3卷, 第141—142、149页。
- (2) 全国经济会议秘书处编: 《全国经济会议专刊》(上海, 1928年版), 第1—23页。
- (3) 《中华年鉴, 1929—1930年》(上海, 1930年版), 第629页。
- (4) 《全国经济会议专刊》第576—579页; 《北华捷报》1928年7月7日, 第1页; 《京报》, 1928年6月29日, 收入波多野乾一: 《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6月。

第388页。

- (5) 《北华捷报》，1928年6月30日，第542页。
- (6) 同上。
- (7) 《北华捷报》，1928年7月7日，第1页。
- (8) 《全国经济会议专刊》第586、598—600页；《顺天时报》，1928年7月6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7月，第77—78页。
- (9) 沉机：《财政会议中之鄂粤态度》，载《革命评论》1928年12期，第7—8页；萧叔字：《打倒北京之后》，载《革命评论》1928年第8期，第39页；刁敏谦：《国民党的两年》（上海，1930年版），第148—149页；贾士毅：《民国财政经济问题今昔观》（台北，1968年版），第109—114页。
- (10) 《北华捷报》，1928年7月14日，第48页。
- (11) 《京报》，1928年7月18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7月，第227—228页；《北华捷报》1928年7月14日，第48页。
- (12) 《现代评论》1928年8月11日，第182页。
- (13) 美国国务院893/10213《美国驻沪领事克宁翰致驻京公使马慕瑞》，1928年8月11日；《第五次中央执行委员会全体大会志》，载《国闻周报》1928年8月26日。
- (14) 美国国务院893/16213《克宁翰致马慕瑞》，1928年8月11日。
- (15) 《中华年鉴：1929—1930年》，第636、645页。
- (16) 同上，第1196页。
- (17) 《北华捷报》1928年12月22日，第471页。
- (18) 《中华年鉴：1929—1930年》，第197页。
- (19) 沉机：《财政会议中之鄂粤态度》，第7—8页。
- (20) 《中国评论周报》1928年8月23日，第244页。
- (21) 《中国评论周报》1928年8月16日，第230页。
- (22) 《顺天时报》1928年7月25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7月，第335—338页。
- (23) 美国国务院893/5614《克宁翰致马慕瑞》，1928年8月11日。
- (24) 同上。
- (25) 同上。
- (26) 《申报》1928年10月18日，第13—14版；10月27日，第13—14版。
- (27) 《上海评论周报》，1928年11月22日，第518页。
- (28) 《申报》，1928年10月22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766页；《工业周报》1928年8月28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

第699—700页；《新闻报》1928年11月4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11月，第182—185页。

(29) 《京报》1928年7月3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7月，第31页。

(30) 《北华捷报》，1928年7月28日，第139页。

(31) 姚臻：《民生主义与财政会议》，载《先导月刊》，1928年8月15日。

(32) 同上。

(33)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宣传部编：《中国国民党第一、二、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汇刊》（南京，1931年版），第25页。

(34) 许仕廉：《孙逸仙：他的政治和社会思想》（洛杉矶，南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1933年版），第440页。孙并不提倡消灭资产阶级。他认为中国国内资本主义实际上并不显著。“中国今日是患贫，不是患不均。”他认为“在不均的社会，当然可用马克思的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去解决”，他指出：“在中国实业尚未发达，因此马克思上述方法则不可”。国家经营管理重要企业的办法会“阻止私人资本，防止将来社会贫富大不均。”（同上；第438页。）因此阶级斗争在中国没有必要。

(35) 同上，第127、130、131页。

(36) 《中华年鉴：1929—1930年》，第1204—1205页。

(37) 《密勒氏评论报》1929年3月30日，第218页；1929年5月4日，第404页；加勒特：《商会与基督教青年会》，第227—228页。

(38) 美国国务院893/5927《克宁翰致马慕瑞》，1929年4月10日。

(39) 《晨报》1928年3月7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3月，第93—95页。

(40) 《申报》1929年4月24日，第13版；《密勒氏评论报》1931年12月29日，第113页；《沪总商会风潮》，载《国闻周报》1929年4月28日。

(41) 《北华捷报》1929年4月27日，第144页；《申报》1929年4月25日，第13页，《沪总商会风潮》。

(42) 《密勒氏评论报》1929年5月4日，第404页；《北华捷报》1929年5月4日，第190页。

(43) 《北华捷报》1929年5月4日，第190页。

(44) 《申报》1929年5月11日，第13版；《中国评论周报》1929年5月9日，第375页；《沪总商会风潮》；《上海特别市商界团体整理委员会成立记》，载《商业月报》第9卷第5号（1929年5月），第1页。

(45) 《申报》1929年5月5日，第13版；《上海时报》1929年3月19日，收入波

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9年3月，第329—331页；《上海特别市商界团体整理委员会成立记》第1—2页。

(46) 美国国务院893/6008，《克银翰致马慕瑞》，1929年6月7日；上海特别市商界团体整理委员会成立记》，第5页。

(47) 《北华捷报》1929年5月18日，第270页；《上海特别市商界团体整理委员会成立记》，第2—3页。

(48) 《北华捷报》1929年5月18日，第270页；《上海特别市商界团体整理委员会成立记》第2—3页。汤德民代表上海国民党党部，谭计全代表上海警备司令部，潘公展代表上海社会局。

(49) 《申报》1930年6月21日，第13版；1930年6月22日，第13—14版。

(50) 加勒特：《商会与基督教青年会》，第227—228页；《密勒氏评论报》1929年5月4日，第404页。

(51) 美国国务院893/6317，《克宁翰致马慕瑞》，1929年12月14日。

(52) 费唐：《费唐法官致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报告》（上海，1931年版），第2卷第4部分，第5页。

第四章

(1) 《中国年鉴，1929—1930年》，第646页；《财政部年度报告1929—1930》第3页。

(2)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370—375页。这个数字不包括1936年的整理公债十四亿六千万元。财政部发行公债总数为二十一亿零九百万元，其他机构发行三亿零三百万。

(3) 贾士毅：《民国财政史》第3卷，第121、123页（台北，1962年一译者）。

(4) 1928年5月31日财政年度年终报告，包括一百九十万银两税收。此处以七十二两为一百元换算，作出1928—1932财政年度的总数和百分比。

(5) 姚森：《财政部整理内债办法的分析》，载《独立评论》1932年5月29日，第4页；1927—1931年国内公债发行十亿零四千二百万元；财政部占十亿零八百万元；交通部占一千万元；国家建设委员会占四百万元。

(6) 《北华捷报》1928年7月14日，第48页；《密勒氏评论报》1929年11月23日，第450页。

(7) 朱偰：《中国财经问题》（南京，1934年版），第233页。

(8) 宋子文采取合作政策后，遇到市场不稳动摇时，也偶而将新发行的公债分配给各银行和商店。虽尚无直接证据，但可以了解到在进行过程中结合着强迫的方式。

见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中所引用的上海各商业团体的陈述。载《传记文学》27卷（1975年9月），第101—102页。

(9) 朱偰：《中国财经问题》，第233页；丁洪范：《中国的现代银行、政府财政及工业》，载《南开社会经济季刊》第8期（1935年10月），第590—591页。

(10)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370—373页；丁洪范：《中国的现代银行、政府财政及工业》，第596页。

(11)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58页；丁洪范：《中国的现代银行、政府财政及工业》，第596页。

(12) 《中行月刊》第1卷（1930年12月），第9—10页。

(13)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149—150页。

(14) 《中国年鉴，1929—1930》第631—661页。

(15) 《密勒氏评论报》，1930年2月1日，第320页。从1927至1929年发行的不属国库基金委员会管理的三种公债是津海关二五附税国库券、疏濬海河工程短期公债（用天津海关税担保）和1928年军需公债（用印花税担保）。

(16) 同上。

(17)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149—150页；雷啸岑：《中国资产阶级的分析》，载于《时事月报》第7卷（1932年8月），第84页。

(18)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25页。

(19) 贾士毅：《国债与金融》（上海，1930年版），第25页。

(20)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69—70页；四亿一千八百元的数字是票面值，二亿四千七百十万元和七千三百六十万元是市场价值。

(21) 章乃器：《中国货币金融问题》，第68—69页。

(22) 同上；李紫翔：《中国的银行之特质》，载于《东方杂志》1933年11月1日，第35—36页。

(23)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69、71页。吴的统计基于五十二家银行持有二亿四千七百万有价证券的投资额和作为保证准备额七千三百六十万。这个数字不是票面价值而是市场价值。十二家最大债券持有者（不包括持有7.6百万的中央银行）如下（均按百万元计）：

中国银行 91.6

交通银行 41.3

四行储蓄会和四行联合准备库 31.9

金城银行 14.8

盐业商业银行 14.4

中国实业银行 14.2

大陆银行 13.2

中国通商银行 12.6

中南银行 12.4

浙江实业银行 10.9

宁波商业储蓄银行 10.7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 6.5

四行储蓄会是金城银行、大陆银行、中南银行和盐业商业银行的统一机构，所列举四行，常称北四行。

十二家银行除了四行储蓄会不属银联会是独立机构外，其他都是银行联合会成员。十二家银行除了大陆银行的总行设在天津外，其他的总行都设在上海。见《中国银行年鉴》，散于第149—595各页。

(24)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97页。茅盾的《子夜》虽是小说体裁，确是以有用的资料对中国的投机买卖作了最生动的描述。

(25) 《金融商业报》，1930年6月4日，第23页；1931年6月3日，第23页；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第332页。这些仅是上海交易所的数字，政府公债也在上海证券物品交易所进行。1931年政府公债的交易总数为五亿五千五百零二万二千元。

(26)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142页。

(27) 《中国评论周报》1935年10月15日，第28页。

(28)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50页。

(29) 同上；《孔祥熙的私人资本》，载《经济导报》第96—97期，收入陈真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95、999页；章君谷：《杜月笙传》第2卷，第248页；李兹罗斯：《闲话货币：国际经济五十年》（伦敦，1968年版），第207—208页。

(30) 李紫翔：《中国的银行之特质》第35页。李的研究包括上海银联会的26家银行及四行储蓄会和中央银行。这个数字虽包括全部有价证券，但绝大多数是政府公债和库券。确切数字如下：

经济年度	有价证券总数 (百万元)	占银行资产的百分比
1929	276.3	14.23
1930	381.8	16.43
1931	893.5	15.23

有价证券的价值根据市场价值，不是票面价值。

- (31) 汪一狗：《中国知识分子与西方，1872—1949》(查佩尔希，1966年版)，第439页。
- (32) 朱偰：《中国财政问题》第232页；丁洪范：《中国的近代银行、政府财政及工业》第591页；吴大琨：《中国的矛盾：全国危机中的银行繁荣》，载《远东观察》1935年3月27日，第43页；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207—208页。
- (33)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507页。
- (34) 同上，第508页。
- (35)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142页；李紫翔：《中国的银行之特质》，第35—36页；吴大琨：《中国的矛盾：全国危机中的银行繁荣》第43—45页。
- (36) 徐寄庼：《上海金融史》第2—45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3页。
- (37)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24页；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中国的经验》(麻省剑桥，1928年版)，第175页；《银行周报》1928年11月27日，无页数；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八)，载《传记文学》62卷(1975年4月)，第90页。
- (38)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3页；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第175页；《银行周报》1928年11月27日；谭研：《四一二反革命叛变与资产阶级》，载《历史研究》1977年第2期，第107页。
- (39) 《新闻报》1923年11月1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28年11月，第122—125页；《银行周报》，1928年11月27日。
- (40)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3页；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九)，载《传记文学》27卷(1975年7月)，第88页。
- (41) 财政部编：《财政年鉴》(上海，1935年版)，第1615页。
- (42) 《中国名人录》(上海，1936年版)，第27页。
- (43) 《银行周报》，1928年11月6日。
- (44) 同上。
- (45) 帕乌：《国民党和经济停滞，1928—1937》，载《亚洲研究季刊》第16卷(1957年)，第217页。
- (46) 钟安明(音)：《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73页；毛卓亭：《关税和促进工业化——专论1928至1936年的中国关税制度》，博士论文(西北大学，1954年)，第222页。
- (47)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4月6日，第186页；汪一狗：《中国知识分子与西方，1872—1949》，第458页。

(48) 科克拉姆：《在中国的大公司，中外烟草工业的对抗，1890—1930年》，耶鲁大学博士学位论文，第350—351页；汪一驹：《中国的免税企业》，第404页。南洋公司销路衰落有许多因素；见科克拉姆论文第351—353页；又见毛卓亭：《关税和促进工业化》，第228—229页。

(49)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第51页；钟安明：《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71页。

(50)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年》，第236页；郑友揆：《中国的对外贸易和工业的发展》，第61页。

(51) 赖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年》（上海，1938年版），第679页。

(52) 马寅初：《中国之新金融政策》（上海，1937年版），第29页；《密勒氏评论报》1931年5月30日，第476页。

(53) 实业部编：《全国工商业会议汇编》（南京，1931年版）前言，第10—26页；《华北日报》1930年11月4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评论》1931年8月，第402页。

(54) 《北平晨报》1931年8月31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评论》1931年8月，第402页。

(55)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12月22日，第125页。

(56)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之研究》，第48—49页。

(57) 林维英：《中国新货币制度，一得之见》（芝加哥，1936年版），第11—12页；林维英：《中国和外国资本》（重庆，1945年版），第7页；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年》，第185页。

第五章

- (1) 李紫翔：《中国的银行之特质》，载《东方杂志》1933年11月1日，第35页。
(2)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0—1932年》，第11页。
(3)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370—373页。
(4) 《中华年鉴，1932年》，第528—530页，538—548页。
(5)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6) 《南京所发之八千万帐号公债》，载《中央导报》，1931年9月9日，第2—3页；雷杰涵（音）：《动摇的民主主义者：孙科的一生，1891—1949》，博士学位论文（伊利诺斯大学，1976年），第123—129页。
(7) 《南京所发之八千万元帐号公债》，载《中央导报》1931年9月6日，第1页。
(8) 傅秉湘：《宋王朝—宋子文的家族》，载《民众论坛》，第4期（1931年6—

7月），第133—136页。

(9) 《南京政府的借款政策》，载《民众论坛》第4卷（1931年6月—7月），第120—122页。

(10) 黄慎之：《中国财政整理问题》，载《中央导报》，1931年8月5日，第59页。

(11) 《中华年鉴，1932年》，第544—533页；雷杰涵（音）：《动摇的民主主义者：孙科的一生，1891—1949》，第144—145页。

(12) 《中华年鉴，1932年》，第544—533页。

(13) 同上；《国内外一周大事日记》，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14)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15)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债券汇编》（华盛顿特区，1971年版），第324页。1931年关税短期库券在1932年1月票面价值七千二百八十万，该月付利息五十八万二千元，即票面价值的0.8%，还本付款八十万元，即1.1%的票面价值。所以1932年1月还本付息额是票面价值的1.9%。由于这项债券大体以其票面价值1/3的价格成交，所以实际月总付是5.8%一年总付大约69.9%。

(16) 李紫翔：《中国的银行之特质》，第36页；《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1月30日，第282页。

(17) 《国内一周大事日记》，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1日、1月18日；《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1月16日，第200页。雷杰涵：《动摇的民主主义者：孙科的一生，1891—1949年》，第154—155、161页。

(18) 《停付内债本息风潮》，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8日；《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19) 孙科：《国家面临的问题》，载《民众论坛》新丛刊，第1卷（1932年1月16日），第125页。

(20)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1月16日，第201页。

(21) 简又文：《宦海飘流二十年》，载《传记文学》，第23卷（1973年7月），第92页。

(22) 张嘉森：《第三种力量在中国》（纽约，1952年版），第101页。

(23) 简又文：《宦海飘流二十年》，载《传记文学》第23卷，第91页。

(24)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6日，第201页。

(25) 黄汉梁：《节约和改善》，载《民众论坛》（新编），第1卷（1932年1月9日）第100页。

(26) 《国内一周大事记》，载《国闻周报》1月11日，《密勒氏评论报》1932

年1月9日，第169页。

- (27) 《中国评论周报》，1932年1月21日，第75页。
- (28) 《金融商业报》，1932年1月6日，第3页。
- (29)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 (30)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12月29日，第113页；1932年1月2日，第192页。
- (31) 同上。
- (32) 《一周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8日。
- (33) 《国内一周大事记》，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8日。
- (34) 同上。
- (35) 《益世报》1932年1月14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32年1月，第167—170页。
- (36) 《一周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18日；《中国评论周报》1932年1月28日，第106页；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第二部分，载于《传记文学》，第27卷（1975年9月）第101—102页。
- (37)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 (38) 《金融商业报》1932年1月13日，第3页。
- (39) 《一周国内外大事述评》，1932年1月18日；阅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第2部分，第103页。
- (40)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3—124页。
- (41)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 (42) 《公债风潮经过》，载《国闻周报》1932年1月25日。
- (43) 同上；杜月笙、张啸林、张嘉璈、秦祖泽、王晓籁和李铭正式转达给他们各自代表的组织，正式宣布达成和解协定。
- (44) 同上。
- (45) 《掠夺性的金融界》，载《民众论坛》（新编），第1卷，1932年1月23日，第145—148页。
- (46) 同上。
- (47) 《中华年鉴，1932年》第241—242页。
- (48) 包华德：《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第3卷，第164页。
- (49) 钱端升：《中国的政府和政治，1912—1949年》（麻省剑桥，1950年版），第99页。
- (50) 美国国务院：《有关中国国内事务的记录》（1910—1929）9660/893，《美

国驻沪领事克宁翰致美国驻北京公使馆代办迈耶》，1927年11月12日；美国国务院893/9706，《克宁翰致美国驻北京公使马慕瑞》。

(51) 《国内外一周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2月22日。

(52) 《中华年鉴，1932年》第651页。

(53)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1932年报告》（上海，1932年），第31—32页。

(54) 杨荫溥、《淞沪抗日战争与中国金融业》，载《新中华》第1卷第2期，1933年1月25日第45—46页；《银行周报》1932年2月9日；《国内要闻》，1932年2月16日。在1932年2月4日上海市商会决定区内所有银钱米业及关于市民生活必需品之各业，均于即日先行开市，以期顾全民生。

(55) 《财政部报告》，1930—1932年，第1页；《国内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2月9日，1932年2月16日；《国内要闻》，载《国闻周报》1932年2月22日。

(56)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3月12日，第34、35页。上海地区国民党和上海总工会在孙科主政时期已被广东集团改组。

(57) 关于蒋介石和十九路军在上海事变中的关系的争论，可参看伊斯曼著《流产的革命》第91—92页。

(58) 《申报》1932年2月20日，第2版；《国内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2月23日。

(59) 《中国银行年度报告》1933年（上海，1933年出版），第41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18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102页。

(60) 《中华年鉴，1932年》，第472页；中央银行编：《中国债券汇编》，中央银行经济处出版，第543页。

(61) 同上，第472页；同上，第545—549页。

(62) 同上，第472页；同上，第545—549页。

(63)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05—135页；黄一驹：《中国的知识分子和西方，1872—1949》第439页；《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18页。

(64) 《一周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1年11月23日；《国内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6月7日。

(65) 《益世报》1932年6月9日，转载在《国闻周报》1932年6月13日的《论评选辑》上，全国财政委员是蒋介石、张学良、阎锡山、陈济棠、李宗仁、何应钦、韩复榘和陈铭枢，他们都是军事将领；行政院长汪精卫，监察院长于右任，代理立法院长邵元冲，财政部长宋子文，财政部次长张寿镛，铁道部长顾孟余，实业部长陈公博，交通部长朱家骅，内务部长黄绍竑，中央研究院院长蔡元培，国家建设委员会会长张

人杰；国民党官员孔祥熙、范旭东；国民党元老李石曾；禁止鸦片委员会主席兼卫生署署长刘瑞恒；银行家钱永铭、吴鼎昌、周作民、李铭、张嘉璈、胡筠、卢学溥、谈荔荪；实业家荣宗敬、刘鸿生；商业家虞洽卿；经济学家马寅初；教育家晏阳初，知识界胡适。

(66) 同上。

(67) 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债券汇编》第552—554页；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149—150页。

(68) 《中华年鉴，1932年》第470页。《财政部年度报告》1930—1932年，第1—4页。

(69) 《中国评论》，1932年2月25日，第185页。杨荫溥：《淞沪抗日存真和中国金融界》，第45—48页。

(70) 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债券汇编》，第324页。

(71)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0—1932年》，第1—4页。

(72) 同上，第1页。

(73)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6月18日，第84、107页；《中国银行周报》1932年7月21日，《国内要闻》。

(74) 《一周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13日；《申报》1932年6月11日，第8版。

(75)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92页。

(76) 《大事述评》、《一周大事评论》，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13日；《申报》1932年6月11日，第8版。陈铭枢辞的交通部长职是孙科倒台后任命的。

(77)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6月18日，第84、107页。

(78) 同上。

(79) 同上；《国内大事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6月21日。

(80) 《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20日、6月27日、7月4日。

(81) 《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7月11日，还有汪精卫、何应钦，从南京来的随行人员包括李济深、顾祝同、朱家骅（交通部长）、曾仲鸣（铁道部副部长）和刘瑞恒（禁烟委员会主席），另有汪精卫和李铭（公债基金保管委员会主任）和汪晓籁（上海市商会主席）的会谈。

(82) 《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7月11日，引自《上海晨报》和《北京晨报》。

(83) 《国内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7月12日。

- (84) 《一周闻国内外大事述评》、《一周大事日记》，载《国闻周报》1932年7月18日、7月18日。
- (85) 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1933—1937年》（温哥华，1975年版），第21页；《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7月4日；《申报》1932年6月13日，第10版。
- (86) 《实报》1932年7月5日，第1页。
- (87) 休斯：《鱼翅和小米》（波斯顿，1944年版），第57页；香港经济情报服务处编：《中国官员们如何积财百万》（纽约，1948年版），第4页；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第21页。
- (88) 美国国务院893/5614《克宁翰致马慕瑞》，1928年8月11日。
- (89) 《晨报》1931年7月24日，收入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1931年7月，第326—327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15页；汪一驹：《杜月笙别传（1881—1951）》，载《亚洲研究》第26卷（1967年），第441页；章君谷在《杜月笙传》（台北，1967年）第3册第48页中称杜月笙与暗杀宋子文未遂事件无关。他断言这是黄亚樵干的，黄在上海设有一个杀人公司。马歇尔在他近来的研究中仍然坚持说，杜可能参与了这起暗杀阴谋，因为杜、宋二人在鸦片专卖的条件上有争议。参阅《1927—1945年鸦片和中国的帮匪政治》，载《亚洲学者文摘》第8卷（1976年7月—9月），第33页。

- (90) 休斯：《鱼翅和小米1927—1945》，第68—74页；《上海年鉴：1937》第1—35页。
- (91) 《申报》，1932年5月22日，第4页。
- (92) 《废止内战运动》，载《银行周报》1932年5月31日。
- (93) 同上。
- (94) 吴鼎昌：《废止内战大同盟》，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27日；季廉：《论非战运动》，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6日。
- (95) 季廉：《论非战运动》。
- (96) 同上。
- (97) 《申报》1932年8月18日，第18页；《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9月5日；《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9月3日，第2页。
- (98) 《申报》1932年8月28日，第17页；1932年8月29日，第15页。
- (99) 《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2年9月5日。其他名誉委员包括马相伯、李石曾、梁士诒、黄郛、熊希龄、朱庆澜、虞洽卿。也可参考胡适的《废止内战大同盟》，载《独立评论》1933年6月5日，第2—3页。

- (100) 宋子文：《政府的建设政策》，载《民众论坛》1932年11月16日，第257—259页；《申报》1932年8月30日，第13版。
- (101) 《中国评论周报》1932年11月10日，第1177页。
- (102)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9月10日，第52页。
- (103) 《论非战运动》，载《国闻周报》1932年6月6日；寒松：《我们对于废止内战运动的思想》，载《生活周刊》1932年5月28日，第318—319页。
- (104) 《一周大事日志》，载《国闻周报》1932年7月11日。
- (105) 《申报》1932年8月29日，第15版；1932年8月30日，第14版；丁文江：《废止内战的运动》，载《独立评论》1932年11月6日，第2—5页。
- (106) 《申报》1932年8月30日，第14版。杜月笙最初在大同盟中并不积极。五人执行委员会其他几名人员——吴鼎昌、王晓籁、林康侯和刘湛恩都是该盟的主要创始人。
- (107) 《国内要闻》，载《银行周报》1932年7月26日；《财政部年度报告》1930—1932年，第8页。
- (108)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0—1932年》，第3—4页；1932—1934年，第3页。
- (109)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2—1934年》，第2页；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2页。
- (110)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2—1934年》，第14页。
- (111) 《一周大事日志》，载《国闻周报》1932年8月29日。
- (112) 《中华年鉴，1933年》，第519页；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71页。
- (113)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9月3日，第33页；杨明超：《中国银行在全国经济状态中的地位》，伊利诺斯大学硕士学位论文，1937年。
- (114) 《财政部年度报告，1932—1934》，第1、4、6页。
- (115)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17页。
- (116) 《中华年鉴，1933年》第253—254页。
- (117) 《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3年2月20日。
- (118) 同上；《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4月1日，第190页。
- (119) 《申报》1933年2月23日，第7—9版。
- (120) 《中国银行年鉴》1937年，第149—595页。银行是金城银行、大陆银行、中南银行和盐业银行。
- (121) 《申报》1933年2月23日，第7—9版。
- (122) 《申报》1933年2月26日，第9—10版；6月27日，第10版。
- (123) 引自《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0月14日，第268页。

(124) 《中华年鉴，1934年》，第357页；《一周大事日记》，载《国闻周报》1933年3月27日、4月3日、4月24日。

(125) 胡汉民：《论中日直接商协》，载《三民主义月刊》1933年11月15日，第18—19页；冯和法：《中美棉麦大借款之分析》，载《前途》第1卷(1933年7月)，第6页。

(126)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载《中行月刊》第9卷(1934年8月)，第3页。

(127)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年》，第677页；《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3页；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载《远东观察》1936年6月，第117页。

(128)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海关进口税则之研究》，第9卷第3、14页；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17页。

(129)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第677页；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17页；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编：《海关进口税则的研究》，第3页。

(130) 博格：《美国和远东1933—1938年的危机》(麻省，1964年)，第63页；美国国务院：《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495—496页；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1933—1937年》，第35—36页。

(131) 《中央银行公报》1935年3月，第24页；《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0月14日，第287页。以下的元，系指美元。

(132)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502—504页。

(133)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11日，第448页。

(134)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448页。

(135) 博格：《美国和远东1933—1938年的危机》，第64页；《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506页。

(136)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506页。

(137) 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1933—1937年》，第36—37页。

(138) 伯格：《美国和1933—1938年的远东危机》，第64—65页；《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502—504页。

(139)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509—510页。

(140) 《申报》1933年8月19日，第8版。

(141) 《申报》1933年8月26日，第10版；《中国评论周报》1933年8月31日。

第854页。

〔142〕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444页；《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11日，第448页。

〔143〕 《中国评论周报》1933年8月31日，第854页。

〔144〕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4日，第390页；11月11日，第448页。

〔145〕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4日，第391页。该报认为发动这种种攻击都是为了宣传的目的。出现这么多谎言的原因，可能由于某些与日本关系较密的银行家如张嘉璈将于1933年8月去东京有关。据报纸推测，张想要和日本会商有关改进中日贸易关系。见《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9月30日，第202页。另一种解释：张的日本之行可能与政学系有关，政学系是一个很活跃的政治派系，主要人物有黄郛、杨永泰、张群、熊式辉和张嘉璈。见田洪茂(音)：《国民党中国的政府和政治，1927—1937年》(斯坦福，1972年)，第68—70页，黄郛曾参与《塘沽协定》的谈判，并传说黄又在北平参与了更进一步的会谈，目的想要稳定中日关系。张嘉璈的访日之行可能与黄郛的会谈有关。

〔146〕 《美棉麦借款经过及销售近况》，载《中行月刊》第8卷(1934年4月)，第72页。一些商界的头面人物担心进口大量的美国物品以后会造成中国棉麦价格的下跌。事实上在执行该计划后小麦的价格下跌，美棉质量与华棉不同，所以华棉价格没受影响。见佩耶：《西方国家对国民党中国的经济援助，1927—1937年：战后援助之对比》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77年)第27页、第38—39页。

〔147〕 《申报》1933年8月19日，第13版；胡汉民：《论中日直接协商》，载《三民主义月刊》第18页。

〔148〕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8日，第1张第2版；《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9月9日，第66页。

〔149〕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4日，第1张第3版。

〔150〕 一千五百万元贷款：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央银行共贷款九百万元；钱庄业二百五十万元，六大家商业银行三百五十万元。见《时事新报》1933年10月8日第1张第2版；10月14日第2张第2版；10月12日第1张第4版；10月21日第2张第2版。

〔151〕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28日，第1张第2版。

〔152〕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4日，第416页。电报由上海银行公会、上海钱业公会、上海市商会、上海航业同业公会、上海总工会、公共租界和法租界的纳税华人会和当地制造业公会。

〔153〕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28日，第1张第2版；刘振东：《财政部长易人之经过》，载《时事月报》第9卷(1933年12月)，第195页。

- (154) 刘振东：《财政部长易人之经过》。
- (155)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31日，第1张第2版；《一周国内大事日记》，载《国闻周报》1933年11月6日。
- (156)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18页。
- (157) 《时事新报》1933年10月28日，第1张第2版。
- (158) 《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446页。
- (159)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11日，第448页。
- (160) 美国国务院：《美国的对外关系》，1933年3月，第405,444页；恩迪科特：《外交与企业》，第44页；参阅《国民党领袖人物传略》（麻省剑桥，1948年）的“宋子文”部分。“宋子文”一文是共产党对国民党分析的秘密文件的译稿，认为宋子文是国民党内亲英美集团的代表，当蒋介石转向亲日的汪精卫和政学系以言，这个集团便失去了权力。
- 罗文干是在八月中旬被派到新疆去的，直到11月他返回南京以前，罗没有正式辞去外交部长的职位。见包华德《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第2卷，第440—441页。
- (161) 宋子文辞职还有其他方面的原因。胡汉民在《论中日直接交涉》一文中（第18—19页），提及国内财政状况与日本之纠纷，胡也认为蒋介石担心宋子文势力不断的增长。蒋总喜欢消除那些正在变得强大的力量。宋由于国外之行和举借棉麦贷款的成功而声望大增，蒋担心宋子文与上海金融界的联盟会成为一个强大的相互利用的集团。宋子文曾经建立了一个独立的盐税税警团，这个税警团可能会发展成为独立的武装力量。菲利普斯在《中国的蓝衣社》第1部分（载于《今日中国》第1期，1934年11月），第25—26页，曾提及这个财政部的税警团，建立这支三万人的武装力量的理由是控制盐的走税，菲力浦认为蒋担心它会变得太强大和太独立。
- (162) 《中国评论周报》，1933年11月2日，第1096页。
- (163)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11日，第448页。
- (164) 《中国评论周报》，1933年11月2日，第1069页。
- (165) 共产党的领导干部刘鼎1936年在延安告诉韦尔斯，民族资本家如王晓籁和林康侯这一类人主张保卫华北，而不愿资助内战。见韦尔斯：《延安笔记》（麦迪逊、康涅狄克州，1961年），第197页。
- (166)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4日，第416页。
- (167) 毕恩来：《日本在中国》（纽约，1938年），第50页。
- (168)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3页。
- (169)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年》，第677页。
- (170) 克拉布：《二十世纪的中国》（纽约，1966年版），第174页。

- (171)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第667—668页。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17页。
- (172)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第678页。
- (173) 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载《远东观察》第118—119页；《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16页。
- (174) 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18页；《经济统计月志》第1卷第8期（1934年8月），第8—9页。
- (175) 《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18、121页；《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17—19页。
- (176) 《经济统计月志》第1卷第8期（1934年8月），第4页。
- (177) 《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19—20页。
- (178)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编：《海关进口新税则之研究》，第15、17页。
- (179) 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20页。
- (180) 严中平等编：《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第65页；1934年的数字来自《中行月刊》第9卷（1934年9月）第150页，第9卷（1934年10月）第156页；第9卷（1934年11月）第126页；第9卷（1934年12月）第120页；第10卷（1935年1—2月），2042、2082。日本占领满洲前，占中国进口数的20%多。1932年6月中国的海关统计不再包括满洲，这就日本的贸易部分减少将近一半。见张肖梅、蔡致通：《对二十二年度中国对外贸易检讨》，载《中行月刊》第8卷（1934年1月），第74—87页。
- (181) 苏嘉明、巴伯：《中国关税自主是事实还是幻景》，第121页。
- ~~着~~ (182) 陈友揆：《中国对外贸易及工业的发展》，第64页。
- (183) 博格：《美国与远东，1933—1938年的危机》，第65—67页；《美国外交文书》1933年第3卷，第494页；《蒙内回忆录》（巴黎，1976年版），第130页。
- (184)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9月22日 第122页；博格：《美国与远东1933—1938年的危机》，第65页。也见胡汉民：《塘沽协定与棉麦借款》，载《三民主义月刊》1933年7月15日，第27—28页。
- (185)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9月22日，第122页。
- (186) 博格：《美国与远东1933—1938年的危机》，第65—67页。
- (187) 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1933—1937年》，第47页。
- (188) 《美国外交文书》1934年第3卷，第211、373—374页；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383页；佩耶：《西方对国民党的经济援助，1927—1937年：战后援助的对比》，第41页；冯和法：《中美棉麦大借款之分析》，第7—9页。

(189) 《大公报》1934年3月27日，第4页；《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4月13日，第230页；1934年12月22日，第118页；《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12月27日，第1268页；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346页。

(190)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9月23日，第140页；1933年10月14日，第287页。

(191) 《中华年鉴，1935—1936年》，第295页。

(192) 随着宋子文辞去财政部长职位后，全国经济委员会领导层的改组也削弱了上海资本家在委员会制定政策方面的作用。宋子文当时曾经邀请了十二人左右的上海资本家的头面人物参加了四十人的委员会。这个委员会的成员是1933年10月初宣布的，包括张嘉璈、李铭、周作民、吴鼎昌、钱永铭、陈光甫、徐新六、虞洽卿、王晓籁和刘鸿生。见《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3年10月16日；《大公报》1934年3月26日，第2页。随着宋的权力下降，这些上海资本家虽然仍旧保留在委员会之中，作用也就不大了。因为决定政策的权力在五人常务委员会。这个常务委员会每月开会两次，并且牢牢地掌握在蒋的手中。直到1934年3月26日，这个委员会尚未开过一次全会，在此期间常务委员会却开了八次会，并为委员会起草了一个计划。委员会全会上委员们的建议又送回常务委员会来作决定。见《全国经济委员会第一次全会记》，载《国闻周报》1934年4月2日；《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4年10月1日。

(193)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58页。

(194) 《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7月8日，第666页；《中华年鉴，1935—1936年》，第295页；《大公报》1936年3月2日，第7版；杨格：《1927—1937年中国建国的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386页。经济委员会之下的其他机构有水利委员会、卫生委员会、西北公署、江西公署、棉业统制委员会和蚕丝改良委员会。

(195)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57页。也见王伊同：《农民暴动和复兴》，载《今日中国》第3卷（1936年11月），第7页。

第六章

(1) 在本章和以下的各章中，作者认为，南京政府十年来的经济变化，尤其是上海地区的经济变化有以下特点：从1928到1931年主要由于银价跌落经济得到扩展；从1932到1935年主要由于银价上涨经济陷入萧条；从1936到1937年7月在通货膨胀影响下经济开始复苏。这个经济变化的论点可以从统计分析和当代研究中得到证实。中国经济学家在30年代主要刊物上发表的论著中指出过1934和1935年国家正遭受着严重的经济危机。

但是，上述对南京政府时期中国经济特点的论断并没有被普遍接受，一些学者

曾试图对1949年以前的中国现代经济的发展进行定量分析，并在一定程度上得出不同的结论。张长治的《共产党接管前的中国工业发展：定量分析研究》一书就是最好的例子。他的论断是，30年代中国的工业是持续扩展的，扩展的速度是坚挺的。虽然他也承认银价上涨，招致通货紧缩，但他认为“这种世界经济的变动对中国现代经济似乎没有多大影响。30年代的工业生产指数，不论是否把满洲计算在内，都没有表现出下降”。（张书第26—27页）他提出中国（包括满洲）现代工业年增长率1928—1936年为8.4%，1931—1936年为9.3%（张书第71页）。他的按工业总产值的数列（张书第61页）（以1933年银币百万元为单位）如下：

1931	886.9
1932	921.5
1933	1,006.3
1934	1,042.6
1935	1,104.1
1936	1,227.4

从这些统计数字中看不出因经济萧条生产有任何减少。

张的研究很细致并曾被广泛引用；然而我认为我在本章中所提出的经济特点是确实可信的，虽然它和张的数据相矛盾。通过仔细检查可以看出张的统计是衡量与本章讨论范围不同的另一方面的经济的。对于评价上海资本家所面临的经济形势用处不大。其理由如下：

（1）这一数列引用的统计项目太少，范围狭小，由于不易获得充分资料，统计只包括十五种商品，其中十种是矿物产品或金属产品（煤、铁矿、生铁、钢产品、锑、铜、金、水银、锡和钨）；其他五种是棉纱、棉布、水泥、原油和电力。这样，数列只集中在少数产品上，而把现代工业产品排除掉。食品和饮料工业、面粉工业、卷烟业、火柴业、木材和丝绸工业、造纸业、皮革工业、化学和机械工业——这是上海一些最重要的工业部门——在张的统计数列中都没有包括进去。刘大钧的1934年工业调查，上海一地调查了2500个工厂，张的统计也许只占其中10%左右的类型工厂。见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第263—268页。

（2）张的数列加进了满洲数字。满洲自1931年就和中国割离，也没有因银价波动而经受经济困难。日本还开始在满洲大量投资，形成满洲工业发展速度大于中国本部的工业发展速度。张对中国本部的工业生产确也分别提出了一些数字，还增加了净产值数字，但仅有1926、1931和1936年的（张书103页），这些统计（以1933年银币百万元为单位），显示出中国本部的生产扩展，1926年为183.2，1931年达246.2，1936年达340.9。虽然增长幅度相当大，可是增长率（1926—1936年为6.4%和1931—1936年

为6.7%），比包括满洲在内的全中国增长率低得多。数列中表示1931至1936年期间中国本部生产下降的唯一产品是棉纱，用棉纱净产值来衡量工业生产，以1933年银币百万元为单位，1931年为98.7，1936年下降到88.1。

(3) 张比较注意中国总的工业生产情况，因而他的出产数字既包括中国自有工厂的产量，也包括外国在华工厂的产量。例如，张提出中国本部的棉布生产大量增加（张书103页）。可是增加的大部分是由日本在华工厂生产的。中国自有工厂的产量从1932至1935年实际上是下降的，如表15所示。

总之，张长治的统计不能用以显示30年代上海经济情况的特点，特别是和中国资本家有关的特点。这个数列没有把上海地区的很多重要工业包括进去，没有把中国自有工业和外国在华工业区分开来，当然更没有涉及贸易活动。

(2)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186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65页；郑允恭：《银价腾贵与中国》，载《东方杂志》，1935年7月1日，第186页。

(3)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186页；林维英：《新的货币制度》，1926—1931年，第15页。通货涨价颇有好处，但在中国其利极微，例如偿付外债较易，但南京政府对此反应十分迟缓。

(4)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第314—315页；萧亮林（音）：《中国对外贸易统计，1864—1949》，（麻省，1974年版）第86、90、110、114、119页。1931年将近30%的出口来自满洲，这不包括在1934年的统计中。

(5) 林维英：《中国和外资》，（重庆，1945年版）第7页。

(6)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184页；林维英：《新的货币制度》第34—36页。

(7)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189—190页。

(8)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9页；谬津：《上海金融恐慌的回顾与前瞻》，载《东方杂志》1936年11月16日，第34—35页。

(9) 林维英：《新的货币制度》，第55页。

(10) 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66页；谬津：《上海金融恐慌的回顾与前瞻》，第34—35页。

(11) 徐农：《中国国民经济的全貌》，载《新中华》1936年5月25日，第2页。

(12) 吴承禧：《民国二十三年度的中国银行界》，载《东方杂志》，1935年1月16日，第34—35页；谢菊曾：《1935年上海白银风潮概述》，载《历史研究》1965年第2期，第82页。

(13) 吴承禧：《民国二十三年度的中国银行界》，第33—34页；张郁兰：《中

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66页。

- (14) 拉塞尔：《美国白银政策和中国的关系，1933—1936年》博士学位论文，(伊利奥大学，1972年)第72页。
- (15) 陈允恭：《银价腾贵与中国》，载《东方杂志》1935年7月1日，第50页。
- (16) 谢菊曾：《1935年白银风潮概述》，第81页。
- (17) 拉塞尔：《美国白银政策和中国的关系，1933—1936年》，第72页。
- (18) 麦克尔德利：《上海旧式银行》第176页。
- (19)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第261页；谢菊曾：《1935年白银风潮概述》，第92—93页；陈允恭：《银价腾贵与中国》第52页；谋潭：《上海金融恐慌的回顾与前瞻》，第36页。
- (20)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10月27日，第295页；谢菊曾：《1935年白银风潮概述》，第93—94页；吴承禧：《民国二十四年度的中国银行界》，载《东方杂志》，1936年4月1日，第78—79页；杨荫溥：《十年来中国银行业的发展》，载《中国季刊》第1卷(1935年9月)，第66页。
- (21) 《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第766—770、811页；吴承禧：《民国二十四年度的中国银行界》，第79页。
- (22) 谋潭：《上海金融恐慌的回顾与前瞻》，第34页。
- (23)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第292—293页。1931年刘统计上海工厂共一千六百七十二家，1933年统计共一千一百八十六家。由于第二次的统计限于设备附合中国工厂法规定的大工厂，故厂数较少。两次统计指出工业资本从1931年的一亿四千二百三十万元到1933年增长为一亿六千二百七十万元；产值从1930年的四亿三千九百三十万元到1932年增长为五亿五千七百七十万元。刘总结说(该书第48页)，在两次统计中发现两年内上海工业发展颇显著。虽然资料上还存在一些问题。《经济统计月志》，第1卷(1934年3月)第2—3页指出两个统计期内的增长有些夸大。第一次统计在厂工人以调查时所见为准，而事实上上海各企业的从业人数有很大的季节差别。第二次统计不论何时，凡一个工厂在一年内使用工人至一定数额(30人一译者)算作设备合格的工厂。而且第一次统计调查受1932年一二八战事影响并未完成。
- (24) 林维英：《新的货币制度》，第37页。
- (25) 同上，第39页。
- (26) 中国银行的统计是粗糙估约的。
- (27) 刘大钧：《中国工业化研究》，第50页。有些例外的情况，如棉纺业由于依靠相当数量的进口原棉，其价格颇高而受损。缫丝业由于世界经济衰落致使需求下降而遭损。同上；第52—53页。

- (28) 吴承禧：《民国二十四年的中国银行界》，第77页。
- (29) 刘大钧：《中国工业化的研究》，第68—71页。
- (30) 翁文灏：《中国工商业经济的回顾与前瞻》，载《新工商》第1卷(1943年7月)，第1—2页。
- (31) 《中华年鉴，1933年》，第66页。
- (32) 严中平：《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第136页。
- (33) 何炳贤：《1935年的工业和商业》，载《中国经济日志公报》，第18卷第1期(1936年1月)，第3页。
- (34) 严中平：《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第135页。
- (35) 费维恺：《中国经济：1912—1949年》第23页。
- (36) 郭辉南：《中国纺织业之难关》，载《新中华》，1935年5月10日，第18页。
- (37)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的研究》，第21页。
- (38) 《华商纱厂联合会年会报告书》，载《中行月刊》，第9卷1期(1934年7月)，第189页；55%数字根据表13乃同一专题的研究成果。1933年棉纱数字的55%和表13所用数字35%不同，因为前者限于华中，后者论及全国。在华北纺织品生产值的减少以华北为最大，尤其是天津，天津产品的主要销路是满洲。
- (39)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的研究》，第21—22页；郭辉南：《中国纺织业之难关》，第15—16页；《经济统计月志》第1卷第1期(1934年1月)，第5页。
- (40)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的研究》，第21—22页；《中国评论》，1933年12月28日，第1256页；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78页。
- (41) 费维恺：《中国的经济，1912—1949年》，第23页。
- (42) 《1935年的中国棉纺业》，载《中国经济杂志》第18卷(1936年3月)，第321—322页。
- (43) 《华商纱厂联合会年度报告》，载《中行月刊》，第9卷第1期，第188页。
- (44) 同上；吴半农：《中国棉织业的危机》，载《远东观察》，第1—4页；武堉干：《中国民族工业的前途》，载《前途》(1933年7月)，第5页；毛卓亭：《关税和加速工业化：专论1928—1936年的中国关税制度》，第229页。
- (45) 吴半农：《中国棉织业的危机》，载《远东观察》，第1—4页；武堉干：《中国民族工业的前途》，载《前途》(1933年7月)，第5页；毛卓亭：《关税和加速工业化：专论1928—1936年的中国关税制度》，第229页。
- (46) 《中国评论》1933年12月28日，第1258页。
- (47) 严中平：《中国棉纺织史稿》(北京，1955年版)，第248—249页。

- (48) 《远东观察》1937年11月17日，第264页。
- (49) 《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3年10月16日；《时事新报》，1933年10月5日，第1张第2页；《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0月14日，第287页；1933年10月28日，第367页。
- (50) 《中国评论》1934年7月12日，第689—690页；《中国年鉴，1935—1936年》第317页；克劳斯：《中国棉和棉织品，1918—1936：现代化对传统的冲击》博士学位论文，（哈佛大学，1968年），第143—144页。
- (51) 吴半农：《中国棉织业的危机》，第2—3页；《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1辑，第372—396页。
- (52) 吴半农：《中国棉织业的危机》，第2—3页；《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3月2日，第25页；《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1辑，第380、391—392页；《中国评论》1934年7月19日，第714页。
- (53) 在中文报上载出有关资助荣巨款一事，在抵押关厂拍卖期间误传日本购得七厂的消息引起骚动。据报刊所载，国民党保守派元老吴稚晖和实业部长陈公博对于政府适当资助荣一事，个人意见极为不同。见《中国评论》1934年8月2日，第748页；《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8月18日，第476页；1935年3月2日，第25页；1935年3月9日，第49页。
- (54)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97页；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九），载《传记文学》第27卷（1975年7月），第88页。
- (55)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4月29日，第348页；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00页。
- (56) 指定的委员有张嘉璈、胡筠、徐新六、唐寿民、叶琢堂和钱永铭。见《大公报》1934年1月3日，第7页；《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4月29日，第348页；1934年2月10日，第424页。
- (57)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01页；《中华年鉴，1935—1936年》第325页。
- (58)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16页。
- (59) 《中国评论》1934年7月19日，第714页。
- (60)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业的发展》第132页。
- (61) 同上；第127—129页。
- (62)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25页。

第七章

- (1) 田洪茂(音): 《国民党中国的政府和政治, 1927—1937年》(斯坦福大学出版社, 1972年), 第71—72页。
- (2) 汪一驹: 《中国的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33页。
- (3) 同上第423—424、423—440页; 包华德: 《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 第2卷, 第263—264页; 第3卷, 第137、149页。
- (4) 汪一驹: 《中国的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43—444页。
- (5) 张国焘: 《中国共产党的兴起》, 载《张国焘自传》第1卷第585页; 布尔曼: 《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第2卷第265页; 李毓万: 《为国尽瘁之孔祥熙先生》, 载《传记文学》, 第32卷第2期(1978年2月), 第40页。
- (6) 《密勒氏评论报》1933年11月11日, 第433页; 《申报》1933年11月2日, 第3版。
- (7) 《申报》1933年11月10日, 第9版; 1933年11月11日, 第10版。中央银行经济研究处编: 《中国债券汇编》, 第462页。
- (8) 千家驹: 《旧中国公债史资料》, 第347页; 杨格: 《1927—1937年中国财政经济情况》, 第464页。
- (9) 《财政部报告, 1932—1934年》, 第4、6页; 《财政部报告, 1934—1935年》, 第3、4页。
- (10) 《大公报》1934年2月9日, 第3版; 1934年2月28日, 第3版; 《申报》1934年2月9日, 第11版。意国政府赔款由李铭主持的银行公会委员会监管。以该赔款担保的借款年息8%, 1948年还清。借款由中央银行提供八百万元, 中国银行六百万元, 交通银行四百万元, 十三家商业银行提供剩下的二千四百万元。另外, 在此次借款之前, 曾和上海钱庄洽商一百万元的借款。见《时事新报》1933年11月19日, 第2张第1版。
- (11) 《财政部报告, 1930—1932年》, 第3—5页; 1932—1934年, 第3—6页; 1934—1935年, 第3—4页。
- (12) 张嘉璈: 《恶性的通货膨胀: 中国的经历, 1939—1950》, 第119页。
- (13) 林维英: 《新货币制度》, 第55页。
- (14) 《密勒氏评论报》引文, 1933年8月12日, 第476页。
- (15) 摘自林维英: 《新货币制度》, 第45页; 徐农: 《中国国民经济的全貌》, 载《新中华》1936年5月25日, 第2页。“其他银行”是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以外的上海银行公会成员的银行。银行界报告对他们持有的有价证券一般系按市场价值而不是

票面价值。1932年和1934年证券值的增加反映了不只是公债购买数的增加，在某种程度上公债市场价格的增加，见表20所示。

(16) 林维英：《新货币制度》，第45页。

(17)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编：《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首都华盛顿，中国研究资料中心，1971年重印）。

(18) 上海的银行依靠政府之程度是很难确定的，银行收益 $2/3$ 的估计是有学识的推测，以1934年全国银行（包括不设在上海的）总资产的资料分析：

	百万元
a、 库存现金	284.8
b、 各项放款	2624.0
c、 有价证券投资	469.8
d、 发行兑换券准备金	619.3
e、 领用兑换券准备金	120.4
f、 房地产、器具等	125.3
g、 其他科目、本年银行纯损	78.8
<hr/>	
总计	4,322.4

资料来源：《全国银行年鉴》，第811页。按照政府法规规定，(d)项发行兑换券和(e)项的领用兑换券准备金必须是60%的现金和40%的有价证券。倘若我们把(a)、(f)、(g)和60%的(d)和(e)作为非收益资产，(c)和40%的(d)和(e)是有价证券，那末银行资产可作以下分析：

	百万元
(a) 各项放款	2,624.0
(b) 有价证券	765.7
2. 非收益资产	932.7

证券绝大多数是政府公债，估计约占收益资产的 $1/4$ 。

各项放款中也有相当数量是和政府有关的业务往来。财政部财政报告，在银行借款和透支项下，1933会计年度为86.4百万元，1934会计年度为91.4百万元，1935会计年度为36.4百万元。三年累计连同以前借款1935年6月底共约达390百万元（见塔梅尼纳：《银行和金融》，第134页）。然而，这个数字不全。银行还向政府部门如铁道部或全国建设委员会作特种放款。为了得出明确判断，还要对银行放款进行更详细的分析。

银行还作证券放款，以政府公债作担保，实际上是银行间接购买公债。投机商常

用借款来通融他的市场活动。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对它的1931年各项担保放款进行分类，以政府公债为担保的放款约占放款总额的15%。见杨明超（音）：《近代中国银行在全国经济状态中的地位》（伊利诺斯硕士学位论文），第17页。

从这些零散不全的资料，我们只能得出以下论断：1934年本国所有银行的收益资产中，放款占3/4，有价证券占1/4。有债证券部分实际上完全是政府公债，而放款部分也有相当数额是政府借款和以政府公债为担保的借款。合起来看，可得出有见识的推断，应该是：银行的收益至少有1/3是和政府关连的。

(19) 丁洪范：《中国的银行和政府的财政及工业》，载《南开社会和经济季刊》，第8期，1935年10月，第596页。

(20)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80—81页。

(21) 崔敬伯：《中国的内债》书评（该书为千家驹著），载《国闻周报》，1934年1月29日。

(22) 《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1月11日，第35页。

(23) 《自由评论》1926年2月14日，第2页。

(24) 《孔祥熙的私人资本》，载《经济导报》第96—97期；收在《中国工业史资料》，第3卷第2部分，第995、999页；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30页；许涤新：《官僚资本论》（香港，1947年版），第72页。一种广泛的指责以1933年10月实现的白银出口税为中心。这一措施企图阻止白银外流，实质上使金价上升。英国商务参赞报告，普遍认为“孔祥熙在其周围的亲信包括孔夫人，在宣布征收白银出口税以前已主张金本位。”见拉塞尔《美国白银政策与中国，1933—1936年》，伊利诺斯大学，博士学位论文，1972年。

李兹罗斯爵士在1935年作为英国的代表访华，注意到孔夫人预先向杜月笙透露政府行动消息的谣传。见李兹罗斯：《谈论货币：国际金融五十年》（伦敦，1968年版），第207—208页。

(25) 崔敬伯：《现阶段中国的财政》，载《国闻周报》，1934年1月8日；崔敬伯：《中国的内债（书评）》，载《国闻周报》1934年1月29日；吴承禧：《中国的银行》，第80—81页；《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1月11日，第35页。

(26) 同上。

(27) 《财政部报告，1932—1934年》，第14页。

(28)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版，第818—823页；《财政部报告，1932—1934年》第14页。

(29) 张郁兰：《中国银行发展史》，第106页。

(30) 拉塞尔：《美国白银政策与中国》，第81—82页。

- (31)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银行年鉴》，第818—823、890—895页。中央银行在1934年的资产为四亿七千八百二十万元；所有银行的资产为四十三亿三千二百四十万元。同年中央银行的利益为一千四百八十万元，所有银行的利益为三十九百五十万元。
- (32) 《财政部报告，1932—1934年》，第14页。
- (33) 马寅初：《统制经济问题》，载《时事月报》第10卷第2期（1934年2月），第109页。
- (34) 章乃器：《金融恐慌中金融制度的演变》，载《东方杂志》，1935年7月1日，第21页。
- (35) 《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第919—921页。
- (36)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8月11日，第434页；1934年8月18日，第434、472页。
- (37)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9月1日，第9页。
- (38) 《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11月8日，第1090页。
- (39) 杨荫溥：《中国银行业在以往十年中的发展》，载《中国季刊》第1卷（1935年6月），第73页。
- (40) 《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第818—823页。省银行持有6.5%，其他的银行持有9.2%。
- (41) 同上。
- (42) 中国银行董事长李铭是浙江实业银行的总裁；董事陈光甫是上海商业银行——最大的商业银行的总裁；董事荣宋敬是中国最大的实业家；董事周作民是金城银行的总裁，北四行的领导；董事徐寄庼是中国通商银行董事。见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编：《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1933年，上海，中国银行出版），第49页。
- (43) 中国银行：《1932年年度报告》第42—43页。
- (44) 同上，第11、43页。
- (45)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9页。《T.V.宋豪门资本内幕》（香港，1948年版），第26页。
- (46) 表21的数字只包括为投资目的而持有的有价证券。银行还持有为发行钞票作准备金的有价证券。中国银行钞票发行额从1932年的一亿八千四百四十万元至1934年而为二亿零四百七十万元，其中增发额的40%可用债券作准备，估计中国银行在准备金方面购进八百十万元政府债券是可能的。然而，姚松龄在《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十一）（载《传记文学》第27卷第9期，1975年9月，第97页指出，中国银行从1932年1月起以其他有价证券代替政府债券作为准备基金，因为中国银行当局“深

恐内国公债影响钞票信用。”不知1934年是否仍采行这样办法。

中央银行持有以投资为目的之公债，从1932年—1933年少量减少，可能由于作为发行钞票准备金的公债增加。同时期中央银行发行钞票从四千万至七千一百万元。见徐农：《中国国民经济的全貌》，载《新中华》1936年5月25日，第25页。

(47) 中国银行总管理处编：《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第71、811页。

(48)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6页；《T.V.宋豪门资本内幕》，第26页。

(49)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7页。

(50) 外务省情报部编：《现代中华民国满洲帝国人名鉴》第130页；《中国名人录》，1936年，第105—106页。

(51) 外务省情报部编：《现代中华民国满洲帝国人名鉴》，第420页；《中国名人录》，第224页。

(52)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7页。

(53)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7页。

(54)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50页；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研究》，第127页；李毓万：《为国尽瘁之孔祥熙先生》，载《传记文学》，第32卷第2期，(1978年2月)第42—43页。

(55) 《新闻报》1935年2月13日，第13版；《国闻周报》1935年2月18日，出席上海地方协会发起的会议的有上海市商会、上海银行业同业公会、上海钱庄业公会和张嘉璈。1935年1月，三银行合作给予危难企业救急贷款五百万元。

(56) 《申报》1935年3月1日，第12版。

(57) 《新闻报》1935年3月8日，第3版；1935年3月10日第3版。陈小蝶是上海绸业商业储蓄银行董事（副经理），精一实业公司董事，蝴蝶皂厂经理。其他的领导人有邬志豪、上海布业公会的头面人物和天福丝绸公司经理。金润庠是协丰益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经理，民丰造纸厂董事，宁绍商轮公司监察人，大来商业储蓄银行董事。章荣初是上海纺织印染实业家。见外务省情报部编：《现代中华民国满洲帝国人名鉴》，第110、243、383页。

(58) 《新闻报》1935年3月8日，第3版，3月10日，第3版；《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3月16日，第94页。

(59) 《新闻报》1935年3月8日，第3版；1935年3月10日，第3版；《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3月16日，第94页。共召开三个会议：早上，孔和城市官员、银行家会议。

在下午杜的中汇银行、孔和上海地方协会特别委员会；晚上，孔和银行家、官员在孔的上海宅邸。

- (60) 《新闻报》1935年3月16日，第13版；1935年3月17日，第11版。
- (61) 《新闻报》1935年3月20日，第10版。
- (62) 《新闻报》1935年3月22日，第10版；1935年3月23日，第10版。
- (63) 《新闻报》1935年3月21日，第10版；1935年3月22日，第10版。
- (64) 《新闻报》1935年3月24日，第4、11版；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6页。
- (65) 《新闻报》1935年3月24日，第11版。
- (66) 《新闻报》1935年3月29日，第10版；3月30日，第11版。
- (67)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49页。
- (68) 一记者：《一万元新金融公债》，载《国闻周报》1935年4月1日；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载《传记文学》第28卷第2期(1976年2月)，第119页。
- (69) 张嘉璈：《黄膺白先生二三事》，载吴相湘编：《中国现代史丛刊》，(台北，1962年)第4册第33页；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50页。
- (70) 《新闻报》1935年3月29日，第10页；1935年4月4日第11页；1935年4月23日，第9页，也见张嘉璈：《张公权先生自述往事答客问》，载《传记文学》第30卷第2期(1977年2月)，第49页。
- (71) 《孔祥熙传》(香港，1970年版)，第53页；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第450页；《新闻报》1935年3月25日，第4页；李毓万：《为国尽瘁之孔祥熙先生》(一)，第42页。
- (72) 《金融恐慌和金融公债》，载《东方杂志》1935年4月16日，第2页。
- (73) 吴承禧：《民国二十四年的中国银行》，载《东方杂志》1936年4月1日，第82页。
- (74) 同上。
- (75) 张嘉璈：《张公权先生自述往事答客问》，载《传记文学》第30卷1977年2月，第49页。
- (76)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4月13日，第211页。
- (77) 摘自《孔祥熙传》，第249页。
- (78) 张嘉璈：《黄膺白先生二三事》，载《现代史丛刊》第4册第33页。
- (79) 《金融恐慌和金融公债》第2页；一记者：《一万元新金融公债》，载《国闻周报》1935年4月1日。
- (80) 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十四)，载《传记文学》，第28

卷(1976年2月),第119页。

- (81) 《大事述要》,载《国闻周报》,1935年4月1日。
- (82)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第181页。
- (83) 《新闻报》1935年3月30日,第11版;1935年4月1日,第10版,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7页。
- (84) 《新闻报》1935年3月30日,第11版;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6页。从程序技术上看孔无权作出中国银行的许多人事更动,根据银行法,孔作为财政部长有权从董事会的常务董事中指定董事长。董事由股东选出,总裁由董事选出。
在张嘉璈、李铭时期,张嘉璈已成为这个银行事实上的董事长,而董事长李铭只是形式上的名义。李主要关心的是浙江实业银行,他是该行的总经理。政府接管后,虽然制度未变,但宋子文和宋汉章的职权颠倒过来,宋子文成了该行的主要领导,而宋汉章是第二位的。
- (85) 《新闻报》1935年3月31日,第10版。1935年4月1日新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宋正式被选为董事长。
- (86) 《新闻报》1935年4月3日,第10版;《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4月6日,第177页。
- (87) 《新闻报》1935年4月21日,第12版;1935年4月23日,第9版。
- (88) 《新闻报》1935年4月28日,第9版。
- (89) 《新闻报》1935年4月12日,第10版。
- (90) 《全国银行年鉴》,第210、225、359页;塔曼奇:《中国的银行业和金融》,第185页。
- (91) 谢菊曾:《1935年上海白银风潮概述》,载《历史研究》1965年第2期,第95页;许涤新:《官僚资本》,第103页;《远东观察》,1935年8月28日,第137页;塔梅奇:《中国的银行业和金融》,第185页;《中国评论周报》1937年3月25日,第284页。
- (92)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第237页;《全国银行年鉴》,第359页。
- (93) 《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第84页;《全国银行年鉴》,第225页;吴承禧:《民国二十四年的中国银行》,载《东方杂志》1936年4月1日,第86页。
- (94) 杜月笙:《五十年来之中国通商银行》,收入中国通商银行编:《五十年来之中国通商银行》(台北,1971年),第7页;《全国银行年鉴》,第210页。
- (95) 《全国银行年鉴》,第335页。

- (96) 《全国银行年鉴》，第818—823页；许涤新：《官僚资本》，第103页。
- (97) 中国银行编：《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第135页；《全国银行年鉴》，第328页。
- (98) 《全国银行年鉴》，第484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发展史》，第111页。
- (99) 《全国银行年鉴》，第182、356页。
- (100) 《大公报》8—11月。《全国银行年鉴》，第143、146—147页。
- (101)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第235—236页；谢菊曾：《1935年上海白银风潮概述》，载《历史研究》1965年第2期，第95页；《中国评论周报》1935年6月13日，第246页；《新闻报》1935年6月，第9版。
- (102) 麦克尔德里：《上海的钱庄，1800—1935年：在社会变动中的传统机构》，第180页。
- (103)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第235—236页；谢菊曾：《1935年上海白银风潮概述》，第95页。
- (104) 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对华政策，1933—1937年》，第102—103页，116—117页；《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1月9日，第334页。
- (105) 《财政年鉴续编》：第2页；《经济统计月志》，第2卷（1935年12月）第4期；《时事新报》，1935年11月4日，第1张第2版；工业用银、银饰品和收藏家的银币除外。
- (106)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1月9日，第336页；上海市通志馆年鉴委员会编：《上海市年鉴，1935—1936》（上海，1935—1936年），第B—93—94页。
- (107)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1月9日，第336页。
- (108) 《时事新报》1935年11月4日，第1张第2版；《财政年鉴》，第5页；《上海年鉴 1935—1936年》，第B—94—95页。
- (109) 发行准备管理委员会委员官方指定如下：财政部派1名，中央、中国、交通银行各2名，银行公会2名，钱业公会2名，上海市商会2名，币制改革前各发行银行由财政部长指定代表5人。见《上海市年鉴，1935—1936年》，B—94页。《时事新报》1935年11月20日，第1张第4版；1935年11月27日，第3张第1版；《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1月9日，第336页。 .
- (110) 《时事新报》1935年11月6日，第1张第3版。
- (111) 《时事新报》1935年11月20日，第2张第1版。
- (112) 《财政年鉴》，第2页；《上海市年鉴，1935—1936年》B—93—94页。
- (113)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中国1939—1950年的经历》，第175页；《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2月14日，第46页；《大公报》1936年2月21日，第3版，1936年

3月14日，第3版，1936年3月25日，第4版；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276页。中央银行董事会向行政院提出出售股份给私人，1936年3月中旬行政院批准，然后送交中央政治委员会。

(114)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第178页。即使孔的计划实现，实际上南京政府仍然全面控制中央银行，在此提议下，十一名银行董事中政府指定了七名。

(115) 《全国银行年鉴》，第80—81页；沈雷春：《中国金融年鉴》，1939年，(台北，1971年重印)B—2页；塔曼纳：《中国的银行和金融》(纽约，1942年版)，第185页。

(116) 《CC豪门资本内幕》(香港，1947年版)，第5页；香港经济情报处编：《中国的官僚怎样变成百万豪富》(纽约，1948年版)，第4—5页。

(117) 《今日中国》，第1卷(1935年7月)；康仲平：《论中国官僚资本主义》，第1部分，载《群众》1948年第38期，第16页。

(118) 休士：《鱼翅和小米》，第57页；李滋罗斯：《闲谈货币：国际金融五十年》，第209页。

(119) 香港经济情报处编：《中国的官僚资本怎样变成百万豪富》，第5页。《全国银行年鉴》，第80—81页。《CC豪门资本内幕》，第5页。

(120) 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119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59页。

(121) 《全国银行年鉴》第559—560页。

(122) 《全国银行年鉴》，第579—580页。

(123) 《全国银行年鉴》，第594—595页；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264页。

(124) 资产大量增加由于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在政府控制以后，购买政府公债强化之故。

(125) 《全国银行年鉴》，第818—823页。

(126) 同上。

(127) 同上；第890—895页。

(128)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10月12日，第194页。

(129) 《修改商会法与健全全国工商团体组织》，载《国闻周报》，1936年10月5日。

(130) 《大公报》1936年4月11日，第7版(天津版)。

(131)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107—108

(132) 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2期，第123—129页。

(133) 《时事新报》1936年2月2日第1张第2版；《时事新报》2月3日第1张第2版、4月12日第2张第4版；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研究》第124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116页，除孔祥熙、杜月笙和张啸林外出席银行会议的还有林康侯、俞佐廷、周作民、陈光甫、秦祖泽、李铭、胡庸、叶琢堂、唐寿民和宋子良。1936年2月7日立法院正式通过公债计划，4月中旬开始发行公债。

(134)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中国的经历》，第120页；《时事新报》1936年2月2日，第1张第2版。

(135)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第97—98页；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2年中国的经历》，第120页。1936年财政年度上半年公债价值的指数如下：

1931年7月底的平均价值=100	
1936年1月	102.66
2月	89.19
3月	89.67
4月	89.33
5月	91.73
6月	87.27

资料来源：《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1937年1月），第17页。

(136)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财政改革》，载薛光前编：《艰苦建国的十年，1927—1937年》（纽约，1970年），第102页。财政部在1935年后没有正式的报告，但财政部顾问杨格作出独立的估计，他得出以借款支出的政府赤字确数：1934财政年度一亿四千七百万元；1935财政年度一亿九千六百万元；1936财政年度二亿五千六百万元；1937财政年度为二亿九千七百万元。杨格1934和1935年的数字和财政部借款总数的正式统计不同（财政部1934年为一亿八千万元，1935年二亿二千六百二十万元），因为他用某种不同的计算赤字费用之法。张嘉璈计算1936财政年度赤字费用数较高，为三亿八千三百万元。见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的中国经历》，第4—7、100页。

(137)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的中国经历》，第119页；《大公报》1936年4月1日，第11版；千家驹：《旧中国公债史资料》，第375页。

(138)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中国的经历》，第9页；张嘉璈：

《中国货币和银行业走向现代化，1927—1937年》，载薛光前编：《艰苦建国的十年》，第160页。

(139) 张嘉璈：《中国货币和银行业走向现代化，1927—1937年》第160页；
《大公报》1936年4月1日，第11版。

(140) 王宗培：《最近之中国金融业》，载《申报》每周增刊1937年6月13日，第510—511页。

(141)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年》，第224页。

(142) 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香港，1947年版），第14—28页；许涤新：
《官僚资本》，第28—43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发展史》，第105—116页。

(143) 许涤新：《官僚资本》，第72页。

(144) 《自由评论》，1936年2月14日，第2页。

(145) 张嘉森：《中国的第三种势力》，第101页。

(146) 陈真：《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768—769页。

(147) 见以下第八章的讨论。

(148) 许涤新：《官僚资本》，第57—58页；张郁兰：《中国银行业发展史》，
第111页。

(149) 刘妙泰（音）：《杨永泰》，载《今日中国》第3卷（1936年12月），第
28—30页；翰斯：《看！政学系》（香港，1947年），第30页；田洪茂：《国民党的
政府与政治》，第66页；莫研：《“四一二”反革命叛变与资产阶级》，载《历
史研究》1977年第2期，第95页。

(150) 翰斯：《看！政学系》，第30页；刘妙泰：《杨永泰》，载《今日中国》
第3卷（1936年12月），第28—30页。

(151) 怀庶：《中国经济内幕》（香港，1948年版），第3页。

(152) 李滋罗斯和孔祥熙谈话引自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第168—169页。李
滋罗斯谈到宋子良也以投机者知名。孔答称，他是“不少重要银行业机构的领导”，
引自上书，第168页。

(153) 李滋罗斯：《闲谈货币，国际金融五十年》，第207—208页。李滋罗斯
回忆孔曾说，杜过去确实鄙视，绑架、黑包许多罪行，可能还有谋杀，都有他的份，
但孔相信杜现在颇有正流。他最近经常参加孔星期祁祷会。

第八章

(1) 引自《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5月25日，第442页；1935年4月2日，第81页。

(2) 《上海党声》，1935年4月5日，第323页。

- (3) 守愚：《统制经济与全国经济委员会》，载《独立评论》1933年10月1日，第7—12页；周宪文：《中国统制经济论》，载《新中华》1933年8月10日，第1—2页；《时事新报》1935年9月25日，第1张第1版；陈公博：《四年从政录》（上海，商务，1936年），第42页。
- (4)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5月25日，第442页。
- (5) 《新闻报》1935年6月10日，第8版；上海市通志馆委员会编：《上海市年鉴，1935—1936》，第B—88—89页，该委员会成立时称救济工商业保证贷款委员会。
- (6) 《上海市年鉴，1935—1936年》，第B88—89页；《时事新报》1935年7月23日，第3张第1版；《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6月5日，第100页；6月29日，第128页。
- (7) 《时事新报》，1935年9月22日，第3张第1版；1935年8月—12月委员会考虑了共591个请求紧急信贷小借款者。其中86个批准全数照借；296个核减半数照借；152个少于半数照借；78个拒绝贷放。见《上海市年鉴，1935—1936》，第B—91—92页。
- (8)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室编：《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第139页；《全国银行年鉴》，第353页；《时事新报》1935年7月9日，第3张第1版。孔祥熙是董事长，宋子良是总经理和董事，宋子文是常务董事，宋子安是监事。所列举的财政部官员或是银行董事或是银行监事。
- (9) 王宗培：《最近之中国金融业》，载《申报每周增刊》1937年6月13日，第510页。
- (10) 《华北日报》1947年9月19日，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2部分。第1024页；《T·V·宋豪门资本内幕》，第7—8页；博格：《美国和远东危机》，第63、71、72页。
- (11) 《新闻报》1934年5月11日，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20—1021页；《T·V·宋豪门资本内幕》，第7页。
- (12) 《中国事务》第6卷（1934年6月15日），第22页。
- (13) 《申报》1934年6月1日，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21页；《中行月刊》第8卷（1934年6月），第81页，在5月31日会议时，原定股金每股一百元，后来决定减低，每股10元。出席会议的26人，每人购买一万八千五百元，谢作楷购买一万九千元。
- (14) 《中行月刊》第8卷（1934年6月），第81页；《申报》1934年6月1日，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22页；《大公报》1934年6月3日，第3版；《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载《国闻周报》，1934年6月11日。
- (15) 《T·V·宋豪门资本内幕》，第8页。

- (16) 《中行月刊》第8卷(1934年6月), 第82页; 《大公报》, 1934年6月3日;
《一周间国内外大事述评》, 载《国闻周报》, 1934年6月11日。
- (17) 易劳逸: 《流产的革命: 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 1927—1937年》, 第325—326页。
- (18) 《中国建设银行公司的前途》, 载《社会新闻》, 1934年6月6日, 第338页。
- (19) 同上。
- (20) 《经济统计月志》第1卷(1934年12月), 第12期, 第2页。
- (21)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2月13日, 第385页。
- (22) 《全国银行年鉴》, 第587页; 塔马尼纳: 《中国的银行业和金融》, 第182页; 《上海市年鉴, 1935—1936年》第K—135页; 《中国评论周报》1937年3月25日, 第284页。
- (23) 《华北日报》1947年9月19日, 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册, 第1024页; 恩迪科特: 《外交和企业》, 第42、133、141—142、166—167页。
- (24) 恩迪科特: 《外交和企业》, 第43页。
- (25) 同上, 第88—89页。
- (26) 恩迪科特: 《外交和企业》, 第42—44页; 宋同美商举行其他的讨论。见戈德利: 《福布斯和美国在华传教, 1935年》载《中国问题论文集》第14卷(1960年), 第97页。
- (27) 《中国评论周报》1934年7月19日, 第714页。
- (28) 《大公报》, 1936年8月22日, 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3辑, 第1027页; 《西京日报》1936年6月16日, 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3辑, 第1025页。该项贷款以盐税及烟酒税为担保。
- (29) 《密勒氏评论报》1934年11月30日, 第324页; 《新闻报》1935年3月11日, 第3页。
- (30) 艾萌: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 第25—27页; 国民党经济部档案, 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 第782—784页。
- (31) 艾萌: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 第25—27页。
- (32)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 第30页; 财政部档案, 载《全国工业史资料》, 第3辑, 第704页。
- (33) 千家驹: 《旧中国公债史资料》, 第189—192页。
- (34)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 第26页; 财政部档案, 载《全国工业史资料》, 第3辑, 第784页。
- (35)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 第26页; 《中央日报》1937年5月20日, 见《中

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788页。

(36) 出席扬子电器公司这次会议的重要人物有宋子文、宋子良、张人杰、贝祖诒、李石曾、胡筠、宋汉章、李铭、周作民和杜月笙。见《申报》1937年5月15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788—789页。

(37) 《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35页上指出：中国建设银行公司严密操纵着股票交易。私营公司从交易所招收资金时，如发现股票低落，往往求助于建设银行公司，建设银行公司就利用它的金融优势以及与政府有关系购进那些股票，使私营公司的股票回升，一俟股票价格增高时，再行抛出。

(38) 张郁兰：《中国银行业的发展史》，第120页。

(39) 许涤新：《中国经济的道路》（上海，1946），第70页；中国银行档案，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49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64页。

(40) 《全国银行年鉴》，第251页。

金(41) 仁丰纱厂的资本从九十万元增加到一百九十万元。中国银行掌握33.5%，全城银行20%。新丰纱厂的资本确定为三百万元，然而，因战争爆发而未建成。中国银行认定二百万元、金城九十万元、宋控制的中国棉业公司认定十万元。见中国银行档案，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49页。

(42) 《申报》1937年4月29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51页。

(43) 《大公报》1937年6月10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47页。

(44) 《密勒氏评论报》1936年2月22日，第147页。

(45) 许涤新：《中国经济的道路》，第68—69页。

(46) 包华德：《国民党反动的五年》，载《中国论坛》第1卷（1932年5月），第16页。

(47) 许涤新：《官僚资本论》，第31页；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78页；中国银行档案，收在《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950页；《宋子文有多少财产？》，载《工商导报》1947年12月5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41页。其他持有中国棉业公司股份的是金城银行300股，新华银行300股，中南银行300股，上海商业储蓄银行300股和浙江兴业银行300股。

(48) 《全国银行年鉴》，第820页。

(49) 中国兴业银行和中国棉业公司分享利益95%之前，5%利益送给原厂主，载《大公报》，1936年9月15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45页。

(50) 《宋子文有多少财产？》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41—1042页；许涤新：《官僚资本》，第31页；《中国四大家族》，第45页。

(51) 《中国评论周报》1937年3月25日，第284页。

- (52)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4月24日,第306页; 1937年5月1日,第337页; 许涤新:《官僚资本》,第31页; 《宋子文有多少财产?》,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41—1042页;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78页。华南米业公司第一次股东会议在1937年4月20日于上海中国银行内召开,约有100位股东参加。
- (53)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5月8日,第379页; 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78页。
- (54) 许涤新:《官僚资本论》,第31页,又见《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5月8日,第379页; 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第45页。老上海米商强烈反对免税进口大米,因为他们感到这将使米价跌落。然而他们的反对是不能成功的。见《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4月17日,第251页。
- (55)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2月27日,第450页。
- (56) 汪一驹:《在中国的免税企业》,第407页; 毛卓亭:《税收和促进工业化》,第228—229页。
- (57) 汪一驹:《在中国的免税企业,一个烟公司的情况,1905—1953年》,载《太平洋历史评论》第29卷(1960年),第395—414页。毛卓亭:《税收和促进工业化:论中国1928—1936年的税收制度》,第228—229页。
- (58) 米切尔:《西太平洋的工业化》(纽约,1942年),第110—111页。
- (59) 汪熙:《从英美烟公司看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载《历史研究》1976年第4期,第77—95页。
- (60) 汪一驹:《在中国的免税企业,一个烟公司的情况,1905—1953年》,第407页;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1辑第651页。宋购买二十万股股票,每股5元,此外简家还给予二十一万股代理的权力。
- (61)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4月10日,第227页; 1937年6月12日,第58页。
- (62) 《密勒氏评论报》1936年12月12日,第62—63页; 《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1937年9月),第17页。
- (63) 原先1935年10月任张嘉璈为总经理,但他辞职,不久就任铁道部长,1936年1月由政府银行家叶琢堂接任该职。见《时事新报》1935年7月31日,第1张第3版; 1935年9月29日,第1张第3版; 1935年10月1日,第1张第1版; 1936年1月14日,第1张第3版。
- (64) 《时事新报》1935年10月6日,第1张第1版。
- (65) 《全国银行年鉴》,第559—560页。
- (66) 国民党经济部档案,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07页。
- (67) 《孔祥熙的私人资本》,载《经济导报》第96—97期,收入《中国近代工

业史资料》，第3辑，第995、999页；章君谷：《杜月笙传》第2卷，第248页；李滋罗斯：《闲谈货币：国际金融五十年》，第207—208页。

(68) 1937年5月20日召开光大瓷业公司创立会，资本定四十万元，主要股东是孔祥熙、李石曾、张家璈、周作民，他们每人购买10%股票；杜月笙、张啸林、宋子文、胡筠和穆湘玥他们每人购买5%；吴鼎昌、钱永铭和徐寄庼每人购买2.5%。载《申报》1937年5月7日、21日，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05页。

(69) 《大公报》1936年9月26日，收在《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02—1003页。

(70) 国民党经济部档案，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1007页。

(71) 《新闻报》1935年4月2日，第3版。

(72) 全国资源委员会的确实成立日期是1932年11月1日，当时称为国防设计委员会，是一个直接在蒋介石领导下的秘密小机构，人数约五十人，主要是监督和计划军事开支。1935年4月蒋介石在贵州发表演说后不久，国防设计委员会改称为资源委员会，成为公开机关，仍属军事委员会。1938年3月改属经济部。见国民党资源委员会编：《资源委员会沿革》，第839页；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836页。

(73) 同上；第838—839页。

(74)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839页。中国是供应世界上锑、钨的少数国家之一，中国所产锑、钨约占一半。见翁文灏：《中国经济建设论丛》（资源委员会，1943年），第52—53页。

(75)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854—857、869页。

(76) 《密勒氏评论报》1935年6月29日，第156页。

(77) 同上。

(78) 吴元黎：《工业发展和经济政策》，收入薛光前：《艰苦建国的十年，1927—1937年》，第245页。

(79) 吴鼎昌同北四行的几个经理有着特别的亲密关系，包括周作民、钱永铭和胡庸。见山上金男：《浙江财阀论》，第115页。

(80) 翰斯：《看，政学系》（香港，1947年），第30页；田洪茂：《国民党的政府和政治，1927—1937年》，第69页；欧阳宋：《中国内幕》（上海，1943年版），第64页。

(81) 《大公报》1936年6月5日，第2版；吴元黎：《工业发展和经济政策》，第248页。

(82) 田洪茂：《国民党的政府与政治，1927—1937年》，第67页。

(83) 董事会中实业部代表3人、省政府代表6人、商股代表6人，湘、鄂、皖、浙。

川各承担三十万元股份，其中一半可售给商股。实业部将其余股份五十万元售给江西省政府、聚兴诚银行和商股。见张嘉铸：“1941年1月14日致经济部工作报告”，经济部档案，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797—801页。

(84) 萧亮林：《中国对外贸易统计，1864—1949年》，第96页。

(85) 张嘉铸：《致经济部工作报告》，收入《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卷，第797—798页；《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第6期（1937年6月），第10页，由公司出口的油，70%是桐油。

(86) 参加茶叶公司的六个省，除四川改为福建外，其他和植物油料公司相同，实业部吸进股份六十万元，皖省府四十万元，其他省政府各二十万元，其中各以半数售与私人。见《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5月1日，第332页；《中国评论周报》1937年5月20日，第188页；《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1937年6月），第10页；康仲平：《论中国官僚资本主义》，载《群众》1948年第2卷第39期，第15页。

(87) 章君谷：《杜月笙传》，第3卷，第99—100页；《远东观察》1936年8月12日，第187页；《中行月刊》第12卷（1936年6月），第103页。

(88) 《远东观察》1936年8月12日，第187页。

(89) 杜月笙在冰鲜渔业同业公会任领导，见章君谷：《杜月笙传》第3卷，第99—102页；《中行月刊》第12卷（1936年6月），第102—103页；第13卷（1936年7月），第91页；第13卷（1936年8月），第123页。

(90) 《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第7期（1937年7月），第20页；《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3辑第958页；《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5月1日，第332页；1937年6月5日，第24页；1937年6月19日，第85页；显然实业部同意以英退回庚款购买造纸公司的设备。

(91) 1937年6月21日实业部联合铁道部（政学系成员张嘉璈任部长），创立中国木材公司，股东有中国建设银公司、四川省政府和各类行业的商股。见《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7月3日，第170页；《经济统计月志》第4卷第7期（1937年7月），第20页。吴和福建领导人进行讨论关于在福建创设造纸厂，见《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1月23日，第274页。

(92) 《大公报》1936年11月4日，第3版；11月6日，第4版；1937年1月7日，第3版；1937年2月5日、4月12日，第4、3版；《密勒氏评论报》1936年12月12日，第62页；1937年1月9日，第213页；1937年5月1日、15日、22日，第332、423、460页；1937年6月19日，第85页；吴元黎：《工业发展和经济政策》，第247页；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第48页。

(93) 中国国货联营公司和首都国货公司系由吴鼎昌创办。然有些作者包括王宗培和陈伯达把这两个公司列入宋氏体系。中国银行曾为这个公司提供过资金，宋子文

可能以个人名义参与过，宋子良也经营过国货联营公司。见表24；艾萌：《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第78页；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第45—46页。

(94)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4月24日，第309页；吴元黎：《工业发展和经济政策》，第246页。

(95)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6月19日，第101页。

(96) 同上；《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7月17日，第245页。

(97) 《密勒氏评论报》1937年6月19日、7月10日、7月17日，第101、211、245页；张嘉森：《中国的第三种势力》，第101、106页。按张的说法，吴估计错了蒋对他报告的反应，他认为蒋一旦看出这个问题，将会采取措施制止孔夫人。

(98) 翁文灏：《中国工商经济的回顾与借鉴》，载《新工商》第1卷（1943年7月），第4页。

(99) 李紫翔的估计引自康仲平：《论中国官僚资本主义》（续），载《群众》第2卷（1948年）第39期，第14—15页。

(100) 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第5页。

(101) 吴元黎：《工业发展和经济政策》，载薛光前：《艰苦建国的十年，1927—1937年》，第246页。吴指出，一般都认为三十年代后期政府的努力为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02) 在很多抨击官僚资本主义的著作中，以许涤新的《官僚资本主义论》、陈伯达的《中国四大家族》和方治平等编的《论官僚资本》等书最为重要。

(103) 参考许涤新的《官僚资本》，第28—43页；陈伯达的《中国四大家族》第3—13、37、46、77—79页。狄超白的《论官僚资本与国民经济》，收入方治平等编的《论官僚资本》第35页。

(104) 守愚：《商人参政与国家经济》，载《独立评论》1933年12月3日，第7—9页。

(105) 包华德主编。《民国名人传记辞典》，第2卷第476页；殷阳宋：《中国内幕》，第102页。

(106) 《毛泽东选集》，第4卷（北京，1969年），第167页。

(107) 同上，第207页。

(108) 许涤新：《官僚资本论》，第46—47页。

(109) 同上，第53页。

(110) 长野：《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第123页；黄保罗（音）：《我对中国国营企业的一些体验》，载《密勒氏评论报》1931年5月30日，第461页。

(111) 《密勒氏评论报》1932年12月17日，第120页；1933年11月18日、25日，第

499、529页；高廷梓：《中国经济建设》（上海，1937年），第29—30页；《中国评论周报》1935年4月18日，第67页；财政部：《财政年鉴》，第1185页。

(112) 30年代中国所有收入可能不足全国总产值的5%。参考罗斯凯：《中华民国经济简记》，载《中华民国研究通讯》第1卷（1976年4月），第25页。

(113) 陈锦江（音）：《清末现代企业与官商关系》，第238—239页。

第九章

(1) 谢诺等：《从辛亥革命到全国解放》，奥斯特等译（纽约，1977年版），第198页

(2) 许士廉：《孙逸仙：他的政治和社会思想》，第440页。

(3) 许士廉：《孙逸仙：他的政治和社会思想》，第171—172；译者注：《孙中山选集》下卷，第596页。

(4) 同上，第429页；同上译者注，第765和797页。

(5) 同上，第131页。

(6) 参考何若晦：《中国经济发展的路线》，载《前途》第1卷第8期（1933年8月1日），第1—8页；林桂圃：《中国应否实行资产阶级政府》，载《时代公论》，第1卷第5号（1932年4月29日），第33—37页；何浩若：《谁是现在中国经济的统治阶级》，载《时代公论》，第1卷第3号（1932年4月15日），第9—11页。

(7) 布兰特、施瓦茨、费正清：《中国共产主义历史文件》（纽约，1966年），第131页。

(8) 陈伯达：《关于十年内战，1927—1936年》（北京，1954年版），第8页。

(9) 《毛泽东选集》（北京，1967年版），第1卷，第63、70页。

(10) 同上，第1卷第155页。

(11) 陈伯达：《关于十年内战》，第6页。

(12) 例如，《文摘》评论：“就宋子文本人而论代表着现代中国的一切合理性和进步性”；“中国最能干的政治家辞职了。”见《文摘》116卷第26期（1933年12月23日），第14页。《时代生活》结论说“宋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他和其他从哈佛、耶鲁出来的大人物一样，集健康、机智、勤奋于一身。”“中国三大政治家”，见《时代生活》第345卷（1933年9月），第48页。又见霍尔库姆：《中国革命的精神》，第123—154页；蒙内：《回忆录》，第134页。据科恩最近研究，南京政府初期，记者索科尔斯基和宋很接近，经常过高估计宋在国民党政府中的作用。美国外交人员认为索科尔斯基是西方记者中报导中国问题的权威，他对本国情况的报导和解释很有影响。见科恩：《中国人的交往：克林、拉蒙特、索科尔斯基和美国的东亚关

系》(纽约,1978年版),第137、162页。

(13)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286页。又可参考易劳逸:《1927—1937年的国民党中国》,摘自《剑桥中国史》第一章第30—35页,以及费尤史密斯:《国民党中国的专制统治》硕士学位论文,(芝加哥大学,1937年),第41—94页。

(14)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第286页。

参考书目

- 艾荫：《两朝国舅宋子文秘史》，香港，环球内幕秘闻社出版，出版年月不详。
- 《中国银行年鉴》，1929—1932年。
- 巴尼特：《经济上的上海：政治上的抵押品，1937—1941年》，纽约，太平洋关系研究学会，1941年版。
- 《国民党名人传记》，马塞诸塞州，国际和地区研究委员会，哈佛大学1948年版。
- 比森：《日本在中国》，纽约，麦克米伦出版公司，1938年版。
- 包华德等编：《中华民国名人传记辞典》（4卷），纽约，哥伦比亚大学1967—1971年出版。
- 博格：《美国和1933—1938年的远东危机》，马塞诸塞州，哈佛大学出版社，1964年。
- 布兰特、施瓦茨、费正清编：《中国共产主义历史文件》，纽约，雅典娜神殿出版公司，1968年版。
- 《CC豪门资本内幕》，香港经济资料社，1947年版。
- 《中央银行英文季刊》，上海，1935—1937年。
- 陈锦江：《清末现代企业与官商关系》，马塞诸塞州，哈佛大学，1977年。
- 张嘉森：《中国的第三种势力》，纽约，书商协会，1952年。
- 章君谷：《杜月笙传》（4卷），陆京士修订，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7—1969年版。
- 张长治：《解放前中国工业的发展：量的分析》，芝加哥，奥尔丁出版公司，1968年版。
- 张嘉璈：《恶性通货膨胀，1939—1950年中国的经历》，马塞诸塞州，剑桥，麻省理工学院，1958年。
- 《张公权先生自述往事答客问》，载于《传记文学》第30卷（1977年2月），第47—51页。
- 张国焘：《张国焘自传》（2卷），劳伦斯，堪萨斯大学出版社，1971—1972年。
- 章乃器：《中国货币金融问题》，上海，生活书店，1936年。
- 张郁兰：《中国银行业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 查普曼：《中国的革命，1926—1927年》，伦敦，康斯特布尔公司，1928年版。

- 陈世振：《以美国例证为中国银行制度所作的一个计议》，伊利诺斯大学博士论文，1955年。
- 陈真 姚洛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4卷)，三联书店出版1957—1961年。
- 陈光甫：《陈光甫先生言论集》，出版地点不详，上海商业储蓄银行，1970年再版。
- 陈公博：《四年从政录》，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
- 陈伯达：《中国四大家族》，香港，长江1947年版。
- 陈伯达：《关于十年内战，1927—1936》，北京，外文出版社，1954年。
- 陈伯达：《人民公敌蒋介石》，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
- 郑友揆：《中国的外贸和工业发展》，华盛顿特区，华盛顿大学出版社，1956年版。
- 谢诺：《中国的工人运动，1919—1927年》，赖特译，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8年版。
- 谢诺：《十九至二十世纪中国的秘密会社》，内特尔译，伦敦，海涅曼教育丛书，1971年版。
- 谢诺等：《从辛亥革命到全国解放》，奥斯特等译，纽约，万神殿书社，1977年版。
- 贾士毅：《国债与金融》，上海商务印书馆，1930年版。
- 贾士毅：《民国财政史》(7卷)，台北，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
- 贾士毅：《民国财政经济问题今昔观》，台北，正中书局，1968年。
- 贾非编：《蒋介石，中国之命运和中国经济学说》，纽约，罗伊出版社，1947年。
- 简又文：《宦海飘流二十年》，载《传记文学》第23卷第7期(1973年7月)，第88—92页。
- 千家驹：《旧中国发行公债史的研究》，载《历史研究》1955年，第106—135页。
- 钱端升：《中国的政府和政治，1912—1949》，麻省，哈佛大学出版社，1950年。
- 金城银行编：《金城银行创立二十年纪念刊》，上海，金城银行，1937年。
- 《中国年报》(China Annual)，亚洲统计公司，1944年。
- 《中国评论周报》(China Critic)，上海，1928—1937年。
- 《中国论坛》(China Forum)，上海，1932—1934年。
- 《中国季刊》(China Quarterly)，上海，1935—1937年。
- 《今日中国》(China Today)，纽约，1934—1937年。
- 《密勒氏评论报》(China Weekly Review)，上海，1927—1937年。
- 《中国年鉴》(China Year Book)，字林报和北华捷报有限公司，1928—1936年。
- 《中国事务》(Chinese Affairs)，南京，1934—1937年。

- 《中国经济杂志》，北京、上海，1927—1937年。
- 《中国年鉴》(Chinese year Book) 1935—1936年，中国年鉴发行公司，1935年。
- 《经济统计月志》，上海，1934—1937年。
- 朱偰：《中国财政问题》，南京，国立编译馆，1934年。
- 全汉昇：《中国经济史论丛》，香港，新亚研究所，1972年。
- 全国经济会议秘书处编：《全国经济会议专刊》，财政部驻沪办事处，1928年。
- 钟安明：《中国现代制造工业的发展，1928—1949年》，宾夕尼亚大学博士论文，1953年。
- 《中行月刊》，上海，1930—1937年。
-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编：《上海钱庄史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61年。
-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宣传部编：《中国国民党第一、二、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汇刊》，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宣传部，1931年。
- 中国通商银行编：《五十年来之中国经济》，台北，文海书店，1971年。
- 上海银行经济研究室编：《全国银行年鉴，1936—1937年》，华盛顿特区，中国研究资料中心，1971年。
- 《中国重要银行最近十年营业概况研究，1921—1931年》，上海，中国银行，1933年版。
- 《中央导报》，广东，1931—1932年。
- 中国银行经济研究处：《中国债券汇编》，华盛顿特区，中国研究资料中心重印。
- 柯乐博：《二十世纪的中国》，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66年版。
- 科伦：《中国的大型企业：中、美在卷烟工业中的竞争，1890—1930》，博士论文（耶鲁大学，1978年）。
- 科恩：《从美国的拉门德、顾临、索克思和中国的关系看美国的东亚关系》，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5年版。
- 戴维斯：《黄浦江：上海的故事》，伦敦，普特南，1948年版。
- 易劳逸：《流产的革命：国民党统治下的中国，1927—1937年》，麻省，哈佛大学出版社，1974年版。
- 香港经济情报服务处编：《中国官员怎样积聚数百万财产》，纽约，远东民主政策委员会，1948年版。
- 埃尔文、施坚亚合编：《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

恩迪科特：《外交和企业，英国的中国政策，1933—1937年》，温哥华，英国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5年版。

方治平：《论官僚资本》，出版地点不详，综合出版社，1946年。

方显廷编：《中国经济研究》（2卷），上海商务印书馆，1938年。

方腾：《虞洽卿论》，载《杂志月刊》第12卷（1943年11月），第一部分，第46—51页；第二部分，第12卷（1943年12月），第62—67页；第三部分，第12卷（1944年1月），第59—67页。

《远东观察》（Far Eastern Survey），纽约，1932—1937年，字林西报及北华捷报有限公司，1931年。

费唐：《费唐先生致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报告》，字林报及北华捷报有限公司，1931年版。

费维恺：《中国经济，1912—1949》，安阿伯，密执安大学中国研究中心，1968年。

费斯密：《1927—1937年，南京国民党政府的专制统治》，芝加哥大学硕士论文，1973年。

外务省情况部：《现代中华民国满洲帝国人民鉴》，东京，1937年。

戈德利：《福布斯和美国来华传教士》，远东研究中心，《中国研究论文集》，第14卷（1960年），第87—109页。

古尔利：《上海黄色工会：国民党控制工人的手段，1927—1937年》，哈佛东亚研究中心，《中国研究论文集》第7卷（1953年），第103—135页。

翰斯：《看！政学系》，香港，华南出版社，1947年版。

郝延平：《十九世纪中国的买办：东西方之间的桥梁》，麻省，哈佛大学出版社，1970年。

波多野乾一：《现代支那之记录》共23盘胶卷，北京燕尘社，1924—1932年。

何尔康：《中国革命的精神》，纽约，艾尔弗雷德·A·诺夫出版公司，1930年。

萧亮林：《中国对外贸易统计，1864—1949年》，麻省，东亚研究中心，哈佛大学，1974年版。

谢菊曾：《一九三五年上海白银风潮概述》，载《历史研究》1965年第2期，第9—96页。

《现代评论》，上海，1927—1928年。

《先导月刊》，上海，1928年。

《新中华》，上海，1933—1937年。

《新闻报》，上海，1928—1937年。

- 徐寄庼：《上海金融史》，1926年版，台北学海出版社重印，1970年。
- 许涤新：《中国经济的道路》，上海，新华书店，1946年。
- 许涤新：《官僚资本论》，香港，南洋书店，1947年。
- 怀庶：《中国经济内幕》，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8年。
- 伊罗生：《中国革命的悲剧》，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1年修订版。
- 琼斯（F·C·）：《论津沪的外资》，檀香山，太平洋关系研究所，1940年。
- 琼斯（joneo, Susan Mann）：《宁波的金融业：钱庄，1750—1880年》，载威尔莫特编：《中国社会的经济组织》，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1972年。
- 琼斯：《宁波帮及其在上海的金融力量》，载埃尔文、斯金纳编：《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
- 乔丹：《北伐：1926—1928年的中国国民革命》，檀香山，夏威夷大学出版社，1976年。
- 康仲平：《论中国官僚资本主义》，载《群众》第1部分，第38期（1948年），第14—16页；第2部分，第39期（1948年），第14—15页。
- 高廷梓：《中国经济建设》，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革命评论》，上海，1928年。
- 科廷夫：《上海：工部局和华人》，上海字林报及北华捷报有限公司，1927年版。
- 克劳斯：《中国的棉花和棉织品，1918—1936：现代化对老行业的冲击》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68年。
- 孔祥熙：《孔庸之先生演讲集》，台北，1960年。
- 《孔祥熙传》，现代救本社，1970年。
- 《国闻周报》，天津、上海，1927—1937年。
- 雷傑涵：《一名畏畏缩缩的民主派，孙科一生的研究，1891—1949年》，博士学位论文，伊利诺斯大学，1976年。
- 兰宁、桔林：《上海的历史》，上海工部局，1921年。
- 李培茂：《中国的银行改革》，博士论文，哥伦比亚大学，1941年。
- 李兹罗斯：《闲谈货币：国际金融五十年》，伦敦，伦敦哈其森，1968年。
- 利维、史国衡：《近代中国商业阶级的兴起》，纽约，太平洋关系学会，1949年。
- 林维英：《银币贬值下的中国，1926—1931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
- 林维英：《中国的新币制：一得之见》，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36年。
- 同上：《中国与外资》，重庆，太平洋关系中国研究会，1945年。
- 刘大钧：《上海工业化研究》，长沙，商务印书馆，1940年。

- 刘大钧、叶孔嘉：《中国大陆的经济：国民收入和经济发展，1933—1959年》，普林斯顿，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1965年。
- 马寅初：《中国之新金融政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
- 《马寅初经济论文集》，上海，作家书屋，1947年。
- 满铁上海事务所编：《浙江财阀》，上海，上海事务所，1929年。
- 毛卓亭：《税收及促进工业化—论中国1928—1936年税收制度》，博士论文（西北大学，1954年）。
-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1957年。
- 茅盾：《子夜》，北京，外文出版社，1957年。
- 马歇尔：《鸦片和国民党中国的匪帮统治，1927—1945年》，载《关心亚洲学者通报》第8卷（1976年7月—9月），第19—48页。
- 麦加尔德里：《（1800—1935年）上海的钱庄：社会变动中的一种传统机构》，安阿伯，中国研究中心，密执安大学，1976年。
- 梅利克斯道夫：《中国官僚资本》，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2年。
- 财政部：《年度报告》，南京，1929—1935年。
- 实业部、外贸局：《中国实业手册：浙江》，上海，外贸局，1935年。
- 实业部、外贸局：《中国实业手册：江苏》，上海，外贸局，1933年。
- 米奇尔：《西太平洋的工业化》，纽约，太平洋关系学会，1942年。
- 谋研：《四一二反革命叛变与资产阶级》，载《历史研究》1977年第2期，第92—110页。
- 蒙内特：《回忆录》，巴黎，法耶特，1976年。
- 穆尔：《民主和独裁的社会根源：现代世界中地主和农民的形成》，波士顿，灯塔出版社，1966年。
- 墨菲：《上海：近代中国的枢纽》，麻省，哈佛大学出版社，1953年。
- 同上：《条约口岸和中国的近代化》，载埃尔文、施坚亚编：《处在两个世界之间的中国城市》，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4年。
- 长野：《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东京，太平洋关系学会日本委员会，1931年。
- 《南开社会和经济季刊》，天津，1935—1937年。
- 《字林西报》（North-China Daily News），上海，1927—1928年。
- 《北华捷报》（North China Herald），上海，1927—1937年。
- 小仓章宏：《今日的中国》，东京，1937年。
- 欧阳宗：《中国内幕》，上海，新中国报社1943年。
- 帕乌：《南京政府十年中的全国的支出额》，载《远东季刊》第12卷（1952—1953

文年），第3—26页。

帕乌：《国民党和经济萧条，1928—1937年》，载《亚洲研究》第16卷（1957年），第213—220页。

帕尔：《上海旧事》，伦敦，1963年。

佩耶：《1927—1937年西方国家对国民党中国的经济援助与战后援助加以比较》，博士学位论文（哈佛大学，1971年）。

《民众论坛》（The People's Tribune），上海，1931—1937年。

卜舫济：《上海租界略史》，上海，别发公司印刷所，1928年。

拉塞尔：《美国的白银政策和中国，1933—1936年》，博士论文（伊利诺斯大学，1972年）。

《三民主义月刊》，广州，1933—1936年。

桑福德：《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上海的商业组织和活动》，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76年）。

上海市通志馆年鉴委员会编：《上海市年鉴》，上海中华书局，1936年。

《上海党声》，上海，1935年。

《上海总商会月报》，上海，1927年。

上海通社：《上海研究资料》，上海，中华书局，1936年。

《上海资料续集》，上海中华书局，1939年。

《商业月报》，上海，1928—1930年。

上海工部局：《年报》，上海，别发公司印刷所，1927—1937年。

《社会新闻》，上海，别发公司印刷所，1932—1937年。

沈亦云：《亦云回忆》，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68年。

沈雷春：《中国金融年鉴》，1939年重印，台北，学生书局，1971年。

《申报》，上海，1927—1937年。

《申报月刊》，上海，1932—1935年。

《生活》，上海，1931—1933年。

史锋：《蒋介石是怎样起家的》，载《学习与批判》第3期（1976年）。第57—66页。

拾遗：《杜月笙外传》，香港，春秋杂志社，1962年。

《时事新报》，上海，1929—1937年。

《时事月报》，南京，1929—1933年。

《时代公论》，南京，1932—1935年。

实业部编：《全国工商会议汇编》，南京，实业部，1931年。

薛光前：《艰苦建国的十年，1927—1937年》，纽约，圣约翰大学出版社，1970年。

休斯：《鱼翅与小米》波士顿，伯朗公司，1944年版。

《宋豪门资本内幕》，香港，经济资料社编，1948年。

《大公报》，天津、上海，1929—1937年。

塔马尼纳：《中国的银行业和金融》，纽约，太平洋关系学会，1942年。

谭玉佐：《中国重要银行发展史》，台北，联合出版总社，1961年。

田洪茂：《国民党中国的政府与政治，1927—1937年》，斯坦福，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72年。

丁洪范：《中国的现代银行、政府财政与工业》，载《南开社会经济季刊》第8期（1935年10月），第578—616页。

殿木圭一：《上海》，东京，川内书店1942年。

财政部：《财政年鉴》，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

财政部：《财政年鉴续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

《独立评论》，北平，1932—1937年。

《东方杂志》，上海，1927—1937年。

刁敏谦：《国民党中国的两年》，上海，别发公司印刷所，1930年。

《自由评论》，北平，1932—1937年。

美国国务院：《美国内外关系：外交文件》，华盛顿，政府文献，1927—1937年。

美国国务院：《有关中国国内事务的记录，1910—1929年》，国家档案馆缩微胶卷出版物893辑。

韦尔斯：《延安笔记》，作者自刊，1961年。

万墨林：《沪上往事》第1—2卷，台北，崇文图书出版社，1973年。

汪熙：《从英美烟公司看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载《历史研究》第4期（1976年），第77—95页。

王宗培：《最近之中国金融业》，载《申报每周增刊》1937年6月13日，第510—511页。

汪一驹：《中国知识分子和西方》，北加罗林大学出版社，1966年。

汪一驹：《在中国的自由企业：1905—1953年间的一家卷烟公司》，载《太平洋历史评论》第29卷（1960年），第395—414页。

汪一驹：《杜月笙别传，1881—1951年》，载《亚洲研究杂志》第26卷（1967年），第433—455页。

《中国名人录》，上海，密勒氏评论报社，1931、1936年。

- 文翁灝：《中国经济建设论丛》，出版地点不详，资源委员会秘书处，1943。年
魏尔特：《中国关税沿革史，1843—1938年》，上海，别发公司印刷所，1938年。
吴承禧：《中国的银行》，上海商务印书馆，1934年。
吴相湘编：《中国现代史丛刊》(6卷)，台北。
吴冈：《旧中国通货膨胀史料》，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年。
吴半农：《中国的反常事物：全国经济危机中的银行繁荣》，载《远东观察》
1935年3月27日，第42—43页。
山上金男：《浙江财阀论》，东京，日本评论社，1938年版。
杨明超：《在全国经济形势看银行在中国的地位》，硕士学位论文，伊利诺斯大
学，1937年。
杨雪章：《中国的经济萧条及其恢复，1931—1936年：试论近代收益预定理论的
适用性》，博士论文，哈佛大学，1950年。
杨大全：《现代中国实业志》，长沙，商务印书馆，1938年版。
姚松龄：《中国银行二十四年发展史》，载《传记文学》，第6节在第26卷第2期
(1975年2月)，第87—96页；第7节在第26卷第3期(1975年3月)，第83—88页；第
8节在第26卷第4期(1975年4月)，第89—97页；第9节在第27卷第7期(1975年7
月)，第85—92页；第10节在第27卷第8期(1975年8月)，第81—86页；第11节在第
27卷第9期(1975年9月)，第95—103页；第12节在第27卷第11期(1975年11月)，
第97—104页；第13节在第28卷第1期(1976年1月)，第111—119页；第14节在第28
卷第2期(1976年2月)，第113—120页。
严中平编：《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北京，科学出版社，1955年。
严中平编：《中国棉纺织史稿》，北京，科学出版社，1955年。
《银行周报》，上海，1927—1937年。
《银行月刊》，上海，1927—1928年。
杨格：《1927—1937年中国的建国努力—财政经济记录》，斯坦福，胡佛学社书
局，1971年版。
瑜亮：《孔祥熙》，香港，开元书店，1955年。

外国人名中英对照表

Addis, Sir Charles	阿迪斯查理爵士
Ariyoshi, Akira	有吉明
Barber, Alvin	巴 伯
Barnett, Robert W	巴尼特
Bergere, Marie—claire	贝尔热
Bisson, T . A .	比恩来(比森)
Boorman, Howarl L .	包华德
Borg, Dorothy	博格
Brandt, Conrad	布兰特
Chapman, Owen	查普曼
Chesneaux, Jean	谢 诺
Clubb, O Edmund	克拉布
Cochran Sherman G .	科克伦
Cohen, Warren I	科 汉
Daisuke Nohana	野原大辅
Davidson, J . V . — Houston	戴维森—豪斯顿
Eastman, Lloyd E ,	易劳逸(伊斯门)
Eckstein, Alexander	埃克斯坦
Endicott, Stephen L.	恩迪科特
Elvin, Mark	埃尔温
Fairbank, John K .	费正清
Feeham, Richard	费 唐
Feuerwerker, Albert	费维恺
Fewsmith, Joseph	费尤史密斯
Garrett, Shirley S .	加勒特

Green,Roger S.	克 林
Gourlay,Walter E.	古尔利
Holcome,Arthur N.	何尔康(霍尔库姆)
Hornbeck,Stanley	亨贝克(霍恩贝克)
Inoue Kenkichi	井上谦吉
Ishimaru Tota	石丸藤太
Issacs,Harold R.	伊罗生
Jones,Susan Mann	琼 斯(苏珊)
Jones,F.C.	琼 斯
Jordan,Donaid A.	乔 丹
Keswick,W.J.	恺自威(凯瑟克)
Kotenev,Anatol M.	科廷夫
Kraus,Richard A.	克劳斯
Lamont,Thomas W	拉蒙特(拉门德)
Lanning,G.	兰 宁
Leith—Ross,Sir Frederick W.	李兹罗斯爵士
Linebarger,Paul M.	林百克
Lockhart,Frank P.	罗赫德
Luce,Henry	鲁 斯
Lytton,Victor Alexander,Second Earl	李 顿
Macmurray,John Van A.	马慕瑞
McElderry,Andrea L.	麦克尔德里
Marshall,Jonathan	马歇尔
Mayer,Charyl A.	迈 耶
Meliksetov,Arlen Vaagovich	麦克尔德里
Mitchell,Kate L.	米奇尔
Monnet,Jean	蒙 内
Moore,Barrington Jr.,	穆 尔
Morgan,J.P.	摩 根
Murphey,Rhoads	墨 菲

Nagano, Akira	长 野
Nettle, Gillian	内特尔
Ogura Akihiro	小仓章宏
Pal, John	帕 尔
Pauw, Douglas	帕 乌
Payer, Cherye	佩 耶
Philips, J. W.	菲利普斯
Pott, Francis L.H.	波 特
Rawski Thomas.G.	罗斯基
Rajchman, Luding	拉西曼
Ronning Donald	穰杰德(应杰德)(朗宁)
Russell, Michael B.	拉塞尔
Sanford, James Coates	桑福德
Schwaraz, Benjamin	施瓦茨
Scott, A.C.	斯科特
Skinner, G. William	施金纳
Sokolsky, George	索科尔斯基
Spencer, Frederik	斯潘塞
Sues, Ilona Ralf	休 斯
Tamagna, Frank M.	塔梅尼纳
Tonoki Kelichi	殿木圭一
Toshiko Taketomi	竹富利彦
Wales, Nym	韦尔斯
Willmott, E. William	威尔莫特
Wright, Stanley F.	魏尔特(赖特)
Wright Mary	芮玛丽
Yamagami Kaneo	山上金男
Young, Arthur N.	杨 格

译后记

民国时期的历史研究，近来颇引起人们的注意。从1911年清王朝的覆灭到1949年国民党政府的溃败，这三十八年的历史，是我国近现代历史上的重大转折；而在许多方面与当今的生活还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这段历史的重要就不言而明了。

在这三十八年期间，国民党政府的统治有二十二年，占国民时期的一大半。为期虽不甚长，但问题很复杂，尤其1927至1937年是国民党政府开创时期，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

科布尔所著《江浙财阀与国民政府，1927—1937年》一书，利用了大量经济史资料研究国民党政权。这本著作在哈佛大学出版时，颇引起史学界的注意。

这本著作的主要论点与目前国内一般的见解有所不同，他认为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政府所依靠的既非买办资产阶级，也非“城市资产阶级”，更不是“农村地主阶级”；而是依靠军队、帮会和少数忠诚于他的姻亲、政府官员。但是这一些势力很难说有广泛的社会基础。因此，探讨国民党政府的社会经济基础这一根本的问题，依然需要作进一步的研究。否定一个一般的定论，提出一些新的见解，从而使探讨的问题更深入一步，这原是科学研究中的正常现象。

科布尔是一个美国的历史工作者，但是他在研究中国的近现代问题的资料运用上，并无语言上的困难。当然对我们尤具有参考价值的是他利用了美国的档案文件以及各国的重要著作。值得注意的是科布尔广泛查阅了我国当时的报刊杂志、政府公报以及国内外有关著作。可以说作者是普遍吸收了国内外学者研究的成

果的。

尽管作者有其阶级局限性，但就其论点及其利用的资料看来，全部译出这本著作贡献于读者之前，对研究这个问题是很有参考价值的。

本书原名《上海财阀与国民政府，1927—1937年》，现据原著第一章中的说明和我们的习惯称法，亦可名为《江浙财阀与国民政府，1927—1937年》。本书在翻译过程中，承王时风同志和吴以群同志的鼓励，特此志谢。

蔡静仪

一九八六年春

于北京

封面
目录
正文